

一九一九年九月

第 1283 号至 1312 号

政府公報

(影印本)
第一四七册

中國第二歷史檔案館整理編輯
上海書店出版
南京古舊書店發行
華東工學院教學服務中心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一日星期一 第一千二百八十三號

印 鑄 局 發 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 話 東 局 二 一 百 零 一 號

政 府 公 報

本報價目

- 一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版一號
-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毛
- 一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 一外埠購報每半年加郵費洋一元
- 一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 一訂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 一訂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 一訂每份銀元五枚以本局為限
- 一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即

目錄

命令

大總統令

布告

交通部布告
大理院布告

公文

呈

兼署內務總長朱深呈 大總統為江蘇

武進縣現存節婦劉周氏四川成都縣已

故節婦鄧饒氏行誼可風懇請特褒文

兼署內務總長朱深呈 大總統請給浙

江省長公署秘書李曾麟警察獎章文

兼署內務總長朱深呈 大總統核給福

建省因公殞命警備隊員喻青山卹金

文

財政總長田文烈呈
農商總長田文烈呈
交通次長代理總長田文烈呈

大總統會核

中華銀公司章程經議決照准呈請鑒核

通告

文(附章程)

廣告

外交官領事官考試甄錄委員會通告

命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一百八十三號

令陸軍總長靳雲鵬

呈准察哈爾都統齊請以達米林扎普爾補遺軍校由
呈悉准其陞補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八月三十一日

國務總理 梁心湛

陸軍總長 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一百八十四號

令審計院審計官馮閱模

審計院審計官張思勳

呈報七年短期公債第三次還本監視拍籤查驗帳款情形由
呈悉此令

大總統印



報 命令

九月一日 第二千一百八十三號

中華民國八年八月三十一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一百八十五號

令吉林省長郭宗熙

呈旗員斌浚等服務勤勞擇尤請獎由

呈悉交國務院陸軍部分別核辦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八月三十一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一百八十六號

令山東省長屈映光

呈轉報濟南道尹張仁濤到任日期由

呈悉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八月三十一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佈告

交通部佈告第一號

查收贖京漢鐵路公債第四次還本及抽籤日期經於本年三月登報通告在案茲於八月二十五日（即陰曆閏七月初一日）按照上三次抽籤辦法在本部執行抽籤並由財政部審計院及各經售銀行派員到場參觀共製二號三號八號九號四籤（除去第一二三三六抽中之一號零號四號七號五號六號六籤）共置一筒由執行人員當場抽出三號及八號兩籤所有該項債票其號碼之末一字為三號或八號者即為中籤得於本年十月二十四日（即陰曆九月初一日）起憑票領還原本特此佈告

中華民國八年八月二十六日

大理院佈告第三十六號

本院民刑事各庭自八月十八日起至八月二十三日止一星期內公開審訊及決定案件如左

（一）判決案件本星期內民刑共計四十六件

八月十八日（星期一）宣告判決案件

民一庭計六件

- 一 曾郎氏與曾永昌承繼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王開林與王賢林家產涉訟不服直隸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殷立世與殷鴻光地畝涉訟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天增金號東與耿維周錢債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利發泰號東與萬春魁號東等十八家債務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利發和號東與德陸當號東等八家債務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計六件

一樂團正等犯殺人罪不服廣西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一劉舒齋等犯輕微傷害罪不服湖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一張芳一犯侵占罪不服江蘇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一魏汝雲犯收受賄賂罪不服山西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一卽仲卿犯賂誘罪不服湖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一鎮爲質犯私擅逮捕罪不服湖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八月十九日(星期二)宣告判決案件

民二庭計三件

一翁家棟與翁益三譜牒涉訟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一曹河源與彭錫三債務涉訟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一張洪與張李氏等家產涉訟不服河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刑二庭計四件

一劉清秀犯傷害人致篤疾及誣告俱發罪不服河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一水正川犯詐欺取財罪不服湖北第二高等審判分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一朱松林犯詐欺取財罪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一楊康福等犯竊盜罪不服湖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八月二十日(星期二)宣告判決案件

民三庭計四件

一蔣泰長號東與恆順積號東滙款涉訟不服甘肅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一陳文魁與陳永志遺產涉訟不服京師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民 一庭計六件

- 一 王慶梅與王福根等修譜涉訟不服湖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楊張氏與郭連有引地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八月二十二日(星期四)宣告判決案件

刑 一庭計四件

- 一 陳松柏等與饒陳氏譜據涉訟不服浙江第二高等審判分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張國華等與張蘭譜等修譜涉訟不服湖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李常五與王廷訓帳款涉訟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楊仲友等與齊體仁買地涉訟不服京師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王純章與王閔氏錢債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榮王氏與孫品一損失賠償涉訟不服黑龍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民 二庭計四件

- 一 葉大來犯強盜罪不服江蘇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楊經鍾犯誣告罪不服直隸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鄧筱軒犯殺人未遂罪不服安徽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王氏犯相姦罪不服直隸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八月二十二日(星期五)宣告判決案件
- 一 李凌與金如離婚涉訟不服吉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文培號東與厚成號東買紗涉訟不服湖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中和德號東與大興源號東木價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刑二庭計五件
一蕭俊卿與魏南朝等債務涉訟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一楊崇耀犯收受賄賂及吸食鴉片煙俱發罪不服山西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一劉俊章犯傷害及損壞俱發罪不服湖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一張維庸等犯教唆行使偽造貨幣罪不服京師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一方賓犯強盜罪不服河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一文叔晉犯和誘及偽造私文書俱發罪不服湖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八月二十三日(星期六)宣告判決案件

民三庭計四件

一朱福林與朱管氏繼承及遺產涉訟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一鐵魁與白文印地畝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一張函霖與陸福全賠償涉訟不服江蘇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一呂紹端與張常氏賣地涉訟不服河南第一高等審判分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二)決定案件本星期內民刑共計十二件

八月十八日(星期一)決定案件

民四庭計二件

一京師榮華堂與宋雲瑞債務涉訟抗告案

一湖北李慶發等與李陳氏家產涉訟聲請救助案

刑一庭計二件

一江蘇陳張氏犯掘墳盜葬罪聲請抗告案

八月十九日(星期二)決定案件

民四庭計一件

一四川陳象堃與陳象絨家產涉訟聲請救助案

刑二庭計一件

一福建葉本智犯傷害罪聲明上告案

八月二十日(星期三)決定案件

民四庭計二件

一湖北袁萬年與姚光才等洲地涉訟抗告案

一河南傅春海與傅意和地畝涉訟聲請再審案

八月二十一日(星期四)決定案件

民四庭計一件

一京師李世卿與蔭明債務涉訟再抗告案

刑一庭計一件

一福建孫有桂犯傷害人致死罪聲明上告案

八月二十二日(星期五)決定案件

民四庭計一件

一京師齊潤生與李稔亭錢債涉訟再抗告案

八月二十三日(星期六)決定案件

民四庭計二件

一奉天李貴與金玉堂地畝涉訟抗告案

一京師達瑞成與吳舜卿債務涉訟再抗告案
以上本星期內宣告判決及決定案件民刑共計五十八件

院印

中華民國八年八月二十三日

大理院院長姚震

公報

呈

兼署內務總長朱深呈

大總統為江蘇武進縣現存節婦劉周氏四川成都縣已故

節婦鄧饒氏行誼可風懇請特褒文

為江蘇武進縣現存節婦劉周氏四川成都縣已故節婦鄧饒氏行誼可風懇請特褒仰祈鈞鑒事竊據交通
 部僉事劉成志呈稱竊成志籍隸江蘇武進縣祖母周氏十九歲來侍祖父達數公歷十二年祖父棄養
 時庶祖母年三十歲生平天性仁慈急公好義之懷恆為鄉里所稱道自祖父故後家中中貲然猶夏施茶藥
 冬施衣米無或間斷每年又施棺木五十具貧者病者聖沾其惠至今五十餘年所費款項實在數萬元以上
 今年春秋八十有三計守節五十三年又據參議院議員鄧鎔呈稱議員已故生母饒氏四川成都縣人幼受
 女誠烹飪縫織之外略通文義年十八適於先考友習府君時先王母在堂子婦凡四人惟先妣樸訥儉素上
 奉威姑下睦妯娌及先王母以暴疾卒伏日酷暑尸體變壞人不敢近眠殮獨先妣親之迨家中落先考
 教讀為活並應書院課以資膏火然體羸自童時已成癆瘵至是勤苦逾量疾益加劇始而時時小瘥既而
 委頓牀席綿亘四年貧病交侵先妣搜括衣敘典質醫藥復陰貸於外家皆不令先考得知往往於量柴數米
 之餘在病榻前授兒女讀孝經唐詩以慰先考及病篤先妣目不交睫者數十晝夜病仍不起時先妣年二十
 八歲先考既卒族親無可依傍乃挈子女依於外家由外王父母及舅氏收卹時誠鎔勉強嚮學如是者十年
 及鎔成立乃奉先妣還居省門於鎔立身行已多引先考及外王父之遺言以相誥誥鎔從當世賢士大夫之
 後得以差免隕越者皆先妣之教也先妣生於清道光戊申年歿於光緒丁酉年享年五十歲計守節二十二
 年各等語並各附具事實清冊先後呈送到部查閱各呈及清冊劉周氏行誼合於褒揚條例第一條第三第
 七兩款鄧饒氏行誼合於同條第五第七兩款據行油屬難能序事又皆類實自應查照本條例施行細則第

十六條歸入特別專案請褒護分別擬具匾額字樣繕單呈候題給並按照本條例第六條事狀合於二款以上者之規定均請加給褒辭以資激勵所有懇請特褒劉周氏等各緣由理合呈請鑒核訓示施行謹呈八年八月二十七日已奉 指令

兼署內務總長朱深呈

大總統請給浙江省長公署秘書李曾麟警察獎章文

為請給浙江省長公署秘書李曾麟警察獎章以資鼓勵謹例呈仰祈鑒核事查本部修正警察獎章條例第九條載警察獎章之給予在一等一級以上者由部專案呈明 大總統等語業奉批准進行在案茲准浙江省長齊耀珊咨稱分浙任用國務院存記本署機要秘書李曾麟主辦警政事務擘畫周詳深資得力每值戒嚴及冬防期內籌防調遣悉協機宜查其辦事成績實屬足資矜式擬請照章給獎以資激勵檢同該員事實履歷咨請核辦等因前來本部查該公署秘書李曾麟既准咨稱辦理警政特著勳能洵屬足資矜式核與警察獎章條例第一條第九款事例尚屬相符擬請准照同條例第七條第一款之規定依簡任官初受警察獎章例給予一等一級警察獎章以示鼓勵而昭激勵所有遵例呈明給予浙江省長公署秘書李曾麟警察獎章緣由理合呈請鑒核謹呈八年八月二十七日已奉 指令

兼署內務總長朱深呈

大總統核給福建省因公殞命警備隊隊員喻青山卹金文

為福建省警備隊隊員喻青山因公死亡擬請照例給卹恭呈仰祈鑒核事案准福建省長李厚基咨稱據省警備隊第二混成團團長徐鏡清呈稱職團第二營營長喻青山一員於本年二月間在山頭街大元村地方剿匪因奮不顧身跌落坑中受傷死亡檢同事實表咨請援例核卹等因到部查該隊員喻青山因公受傷死亡核與警察官吏卹金給與條例第三條第七款事例尚屬相符擬請援照同條例第六第九兩條之規定並照附表第一號委任警察官之例給與一次卹金四百元遺族卹金五年年給二百元以資撫卹如蒙俞允即由部咨行該省長將該故員應得卹金照數發給並咨行財政部查照備案所有福建省警備隊隊員喻青山因公死亡擬請照例給卹緣由理合呈請鑒核訓示施行謹呈八年八月二十七日已奉 指令

財政總長 梁士詒
農商總長 田文烈
交通次長 代理 高魯

大總統會核中華銀公司章程經議決照准呈請鑒核文

附章程

為梁士詒等擬設中華銀公司據情轉呈仰祈鈞鑒事竊據中華銀公司理事長梁士詒等呈稱查歐美各國母論備人國家凡興辦事業遇有財力不足之時皆由募集債款以資補助歐戰告終世界和平尤賴經濟之發展吾國值數載兵燹之後善後事務萬緒千端以中央財政之困難各地金融之窘迫若不舉債或舉債而祇欲募諸本國恐於勢有不能查各國募債辦法有由銀行公共組織銀公司以為辦事之機關者現在銀行團對於我國之投資預備業已日見擴充我國銀行同業若欲故步自封不謀有所組織則金融前途恐將難期發展用是參照各國銀公司辦法就我國現設各銀行台組一銀公司名曰中華銀公司集資一千萬元其營業以承辦或承募國家地方及公司各種債款為本務其總事務所設於北京而以漸於國內外重要地方設分事務所所有組織章程業經集會議決理合錄呈鑒核呈請 大總統批令准行等情並據呈擬該公司章程十二條到部經本部等往返咨商以為銀行或銀公司辦理各種債款歐美各國均有成例該理事長等集我國現設各銀行台組一銀公司以承辦或承募公私各種債款核與實業金融均屬有益似尚可行至所擬章程除第一條定名二字上應添依照股分有限公司組織一語又所有理事查帳員字樣應分別改為董事監察人外亦尚無不合經已會同咨呈國務院提交國務會議議決照准惟此事關係綦重且屬創舉自應呈請鈞核以昭慎重如蒙令准再行由部批示遵行所有梁士詒等擬設中華銀公司緣由暨本部等核定該公司章程是否有當理合繕摺呈請鑒核訓示祇遵再此呈係由財政部主稿會同農商部交通部辦理合併聲明謹呈八年八月二十七日已奉 指令

謹將核定中華銀公司章程摺呈鈞鑒

中華銀公司章程

第一條 本銀公司依照股分有限公司組織定名為中華銀公司

第二條 本銀公司總事務所設於北京凡國內外重要地方得隨時增設分事務所或與其他機關訂立代辦契約

第三條 本銀公司以承辦或承募國家地方及公司各種債款為營業

第四條 本銀公司集資銀元一千萬元

第五條 本銀公司業務上遇有必要時得聯絡其他機關合力辦理

第六條 本銀公司設董事七人至十一人由集資各銀行公推之

第七條 董事組織董事會公推一人為董事長主持銀公司一切事務董事會章程另行規定

本銀公司設監察人二人由集資各銀行公推之

本銀公司應設辦事員其職務及額數由董事會決定之

第八條 本銀公司董事任期三年監察人任期一年期滿續被選者得連任

第九條 本銀公司總會分為兩種(一)經常會於每年三月由董事會召集(二)臨時會由董事會認為必要或十分之一以上集資各銀行請求時由董事會召集

第十條 本銀公司每年於年終結帳一次編造決算表報經監察人查核報告集資各銀行如有盈餘應照

左列分配

法定公積金 十分之一以上

其餘分作十成集資各銀行得占十分之八以內職員酬勞得占十分之二以內其數目之分配由董事會

決定之

如有存餘作為特別公積

第十一條 本銀公司章程經總會議決呈請政府核准遵行

第十二條 本銀公司章程如有應行增減修改之處亦照前條辦理

通告

外交部領事官考試甄錄委員會通告

為通告事外交官領事官考試甄錄試驗前經外交部遵章登報通告嗣據應甄錄諸生陸續投報由外交部將諸生論文譯文送交本會閱看前來茲經逐一校閱所有認為可受試驗各生合將姓名通告仰後開諸生於九月二十五日以前赴外交部親自報到並附送四寸照片一張其文憑證明書等件前此未經送驗者一併送部備驗聽候示期面試可也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八年八月三十日

計開

英文二十一名

- 郭鴻忠 趙維翰 孫毅 鄧宗瀛 施肇慶 盧之坦 董鹿年 陳宗勛 徐士豪 李季
- 冒景璣 伍善焜 涂允楹 齊家學 羅錫鴻 秦瓚 徐讓 李錫恩 曾燾 葉雨巖
- 張修

法文三名

- 金廣昆 任家豐 陳鏗

德文三名

- 劉樹仁 曹省之 焦繼宗

日本文十二名

- 高憬 王廷珮 郭敦厚 周天爵 黃曾諧 陳以益 沈鳴岐 楊雪倫 戴強 蔡振東
 - 李錦 陳瑞
- 以上共三十九名

政府公報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日星期二第一千二百八十四號

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二百零一號

本報本日附載八月分勘誤表請閱報諸公注意

政府公報

目錄

命令

大總統令

公文

呈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

大總統為陸軍軍

醫學校請獎職教各員常兆魁等擬給勳

獎各章繕單呈鑒文(附單)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

大總統擬撥奉天

省長請獎清鄉局出力人員文鳳等分別

核給勳獎各章文

全國水利局總裁李國珍呈

大總統呈

報撰擬江淮水利計畫提綱恭請鑒核文

(附清冊)

廣告

總統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國會議決國軍恢復共和紀念既經國會議決以七月三日爲紀念日其以命令公布七月十二日之紀念日應即廢止茲公布之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一日

國務總理 龔心湛

財政總長

外交總長 朱 深

內務總長 朱 深

司法總長 朱 深

陸軍總長 靳雲鵬

海軍總長 劉冠雄

教育總長

農商總長 田文烈

交通總長

大總統令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准管理外火器營事務長官王懷慶咨請以喜山陞補營總明福陞補正護軍參領明山陞補副護軍參領托雲陞補委護軍參領均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一日

國務總理張心洪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一百八十七號

令陸軍總長靳雲鵬

呈准管理外火器營事務長官咨請補營總等缺由呈悉喜山等已有令明發餘均准其陞補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一日

國務總理張心洪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一百八十八號

令吉林省長郭宗熙

江淮水利施工計畫內開壩一覽表

一 淮運計畫

類別	建設地點	建設之目的	開壩之		壩長	壩高	經費
			頂高	寬			
二重船閘 活動壩	楊莊下游淮運 分流處淮河內	小水時爲借淮濟運起 見以節制淮水之東下	高出海平面 一三七公尺	八公尺	一〇〇公尺	三一四、九公尺	高出海平面 一二二公尺
二重船閘 活動壩	大關淮鹽分流 處鹽河內	小水時洩水濟鹽並利 交通	高出海平面 一一公尺	八公尺	一〇〇公尺		
二重船閘 活動壩	大關以下淮河 內	以保淮鹽水小時之交 通	高出海平面 一一公尺	八公尺	一〇〇公尺		
共計							五、九八六、一二九元
修理舊閘							五〇、〇〇〇元
周口柴米河上坊卓王河各建中國式船閘一座							一六〇、〇〇〇元
砂礫河雙門閘一座							二〇〇、〇〇〇元
葛籬河上坊集活壩及閘各一座又三角蕩港河口閘一座							四〇〇、〇〇〇元

活動場		活動場		活動場		活動場		活動場		活動場		活動場		活動場	
開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周家口分流	沙家口	徐塘口	渣口場	北六塘之北鹽河中	南六塘之南鹽河中	東灣場	鳳凰場	新河場	蝎虎口	有草場處	三河內現	節制湖水使恒在枯水位以上	節制歸江之水	高出海平面一四、一公尺	十四公尺
節宣沂水	同上	堵塞	限制二道入口運處之流量為每秒一百立方公尺	同上	限制沂水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八、五公尺															
七公尺															
二六公尺			一五公尺			七五公尺	一四二公尺	一四五公尺	五十五公尺	活動場五十公尺	至少五百五十公尺				
七五公尺	同上	高出洪水位一公尺	高出河底六公尺			五、五公尺	五公尺	四五公尺	四、四公尺	頂高					

二 沂運計畫

江淮水利計畫內堤工一覽表

計 費 別	項 目	河 名	地 名	段	堤		堤 式 及 建 築 法	工
					堤 頂 寬 度	堤 高		
三 流水計畫								
雙門閘	一	沂水由劉老澗入六塘處	限制洩量	九公尺	八公尺	三六公尺	七、五公尺	高出河底八、五公尺
活動閘	一	李濟閘側	以暢洩洪水為					
雙門閘	一	十字橋砂壩河口之北	大水時可洩二百立方公尺之流量水小時蓄	較洪水位高一公尺	三〇公尺			
閘	一	十字橋蔣閘	修復舊閘	均如舊式				
中國式船閘	一	周口柴米河內	調濟沂淮	高出河底七公尺	八公尺			
又		上坊卓王河內	同上	同上				
又		三角灣港口	同上	同上				
活動閘	一	上坊集流水內	水漲則洩水水涸則蓄	高出河底九公尺	二〇公尺	一段八〇公尺一段一五〇公尺	九公尺	

水							沂運計畫	淮運計畫		
後流河	後流河	後流河	流河	蓄後河	蓄後河	分水沙河	洪澤湖中	裏運河	淮河	
除前二段以外之地段	前圩以下	龍王廟至仲圩	自淮河口至龍王廟	蔣圩至大夫廟及富安鎮以下	自張灣子至富安鎮	自淮河口至富安鎮	由財昭對岸之仁和集至張廟河口	西堤	大關至甸湖	
四公尺	四公尺	四公尺	四公尺	五公尺	五公尺	五公尺	無堤工	原有寬度	七或八公尺	
自一堤式遞變為他一堤式	走馬式	臥羊式	臥羊式	走馬式(外三裏三)	臥羊式	臥羊式(外二裏四)	用沈床工為基礎	用石工酌予修復至原有高寬度		

民國八年八月分政府公報勘誤表

號數	樂數	行數	字數	誤	正
一千二百十六	四	四	十	發	省
九百九十五	八	五	三十一	道	通
一千二百五十五	十一	五	四十一	鑫	鑫
同上	同上	九	八	同上	同上
一千二百六十七	二十三	十九	三十一	脫漏	線
同上	二十四	四	三十四	中	申
同上	同上	同上	三十九	席	痛
一千二百七十五	二十三	十二	二十八	久	欠
一千二百五十九	二十	十五	一	孫	謝
一千二百七十七	九	十四	三十八	圖	國
同上	同上	十六	十一	脫漏	國

籍免混淆而徵地望所有授案茲正重複縣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三日星期三第一千二百八十五號

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二一〇零一號

政府公報

本報價目

- 一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毛
- 一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 外埠購報每半年加郵費洋一元

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 一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 零售每號銅元五枚以本日為限
- 一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聽

目錄

命令

大總統令

部令

內務部指令

公文

呈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彙案核給故員高

培焜等一次卹金文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彙案核給故員張

振鏞等一次卹金文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

大總統核擬陸軍

軍官學校任職年久成績卓著各員需分

別獎叙文(附單)

海軍總長劉冠雄呈

大總統為海軍第

一艦隊司令林頌莊力疾出巡因公殞命

請從優給卹文

交通次長代理部務曾毓雋呈

大總統

擬請將奉吉黑電政監督另設專員毋庸

由奉天局長彙理文

蒙藏院總裁貢桑諾爾布呈 大總統為

卓盟喀喇沁右旗輔國公海永涵病故請

援例致祭給卹文

蒙藏院總裁貢桑諾爾布呈 大總統報

明循例舉行蒙古比丁請示遵文

步軍統領王樹勳呈 大總統核撥案籌辦

四部地方防疫情形請備案文

署滿北省長何佩瑤呈 大總統分發及

調用各知事孔繼儒等暨薦任職王履晨

等到省一年期滿照章甄別文(附單二)

批示

內務部批三則

公電

張文生來電

廣告

命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任命張金印為陝西陸軍第一混成旅旅長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日

國務總理 龔心湛
陸軍總長 靳雲鵬

大總統令

兼署內務總長朱深呈准安徽省長呂調元咨請調任左海濤為懷寧縣知事任命修思永為旌德縣知事均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日

國務總理 龔心湛
內務總長 朱深

大總統令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請任命為相繼為陸軍第二十一混成旅職兵營營長丁樞泰為步兵第一團第一營營長均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令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准奉天督軍張作霖咨本署副官長趙錫麟另有差委請免本職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令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請任命俞恩桂為奉天督軍公署副官長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令

參謀總長張懷芝呈請任命范立達署陝北鎮守使署參謀長劉滋庶署少校參謀均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令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准鑲黃旗蒙古都統載濤咨請以胡松額陸補印務參領定全陸補副參領榮麟陸補印務章京榮維陸補公中佐領均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令

安徽省長呂調元呈考察屬吏據實舉劾請予分別獎懲等語調署懷寧縣知事左海濤爲守兼優民懷吏畏著以簡任職存記升用署蕪湖縣知事余誼密學道愛人實心實政署阜陽縣知事高培德心精力果威惠兼施署盱眙縣知事王樹功悃樞無華政平訟理卽溪縣知事袁勵宸奮發有爲百廢俱舉均著傳令嘉獎署太湖縣知事黃中年富才優勤求治理署旌德縣知事修思永穩練勤明閭閻愛戴太平縣知事鄧紹福心民憂勞不辭署青陽縣知事李建基勤慎諳練黽勉圖功均給予六等嘉禾章撤任巢縣知事胡德修縱吏賣災馭下無術撤任南陵縣知事章壽椿營私取巧輿論沸騰撤任休寧縣知事劉榮禧放利而行信用盡吏撤任霍邱縣知事畢樹棠濫罰縱警控案纍纍均著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依法懲戒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內務總長朱 深

大總統令

兼署黑龍江省長鮑貴卿呈考核各縣知事擇尤請獎等語瑗瑗縣知事孫蓉圖才力充實辦事精細青岡縣知事現調呼蘭縣知事兆麟精明幹練綱舉目張均著以簡任職存記升用綏化縣知事常蔭廷沈毅有爲循聲卓著著給三等嘉禾章訥河縣知事張懋久膺民社治行

循良漢河縣知事趙春芳為縣丞擬請撤銷並請補授才長心誠辦事認真如履履慎慎慎慎慎慎
縣知事辛天成精明幹練才堪治劇均給予五等嘉禾章并泉縣知事張霖如履履慎慎慎慎慎慎
咸宜海倫縣知事馮文海才識明敏辦事精細綏楞縣知事徐國順勤勞謹慎任事實心林甸
縣知事伊雙慶辦事穩練勞瘁不辭景星設治員李選才具穩練辦事切實均給予六等嘉禾
章慶城縣知事王鴻遵安詳勤慎條理井然安達縣知事阮希賢操行不苟明達有為綏東設
治員涂廷協才力精強盡心吏事委署寧安縣知事嚴兆霖才具開展辦事勤能均給予七等
嘉禾章現署龍江縣知事孫佐廷學識宏遠才華敏瞻著仍以薦任職分省任用前署巴彥縣
知事王岱初替畫精勤治績卓著著令照數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日

國務總理 龔心湛

內務總長 朱 深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一百九十一號

令國務總理龔心湛

呈請將賈鴻賓以簡任職存記由

呈悉賈鴻賓准以簡任職交院存記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日

國務總理 鈞心湛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一百九十二號

令國務總理 鈞心湛

呈核江蘇省長請獎江北歷年辦理水利在事異常出力人員擬請分別獎叙由

呈悉周光熊准以簡任職存記並分省任用其餘均如擬給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日

國務總理 鈞心湛

內務總長 朱 深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一百九十三號

令國務總理 鈞心湛

呈核山東省長保薦陳炳華孫多懿二員請以簡薦各職分別任理由

呈悉陳炳華著交國務院存記並分省任用孫多懿准以薦任職分省任用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內務總長朱 深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一百九十四號

令國務總理龔心湛

呈請將俄文專修館畢業生康恩泉等照章分發由
呈悉均准如擬分發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一百九十五號

令國務總理龔心湛

呈核內務總長請將天津警察廳警正德山等以薦任文職分省任用由
呈悉德山周階籬劉鳳鳴丁宏荃均准以薦任職分省任用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內務總長朱 深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一百九十六號

令國務總理龔心湛

呈核內務總長請將福建省會警察廳警正陳翼謀等以薦任文職分省任用由
呈悉陳翼謀施侃林鍾瑛均准以薦任職分省任用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內務總長朱深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一百九十七號

令兼署內務總長朱深

呈核黑龍江省會警察廳署員王鈞生積勞病故擬請照例給卹由
呈悉准如所擬給卹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內務總長朱深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一百九十八號

令署湖北省長何佩珍

呈代呈荆南道道尹孫振家奉令賞授勳章陳謝惲由
呈悉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一百九十九號

令綏遠都統蔡成勳

呈奉給勳章敬陳謝惲由
呈悉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部 令

內務部指令

令中央防疫處處長劉道仁

呈一件呈擬訂本處辦事細則請鑒核由
呈摺均悉所擬辦事細則尙屬周密應即准予備案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八月十一日

總署內務總長朱深

附原呈

呈爲擬訂本處辦事細則呈請鑒核事竊查本處成立伊始所有各項規則亟應分別釐訂呈候核定俾有
遵循茲先擬訂中央防疫處辦事細則七十條理合呈請鑒核訓示施行謹呈
附呈擬訂中央防疫處辦事細則
中央防疫處處長劉道仁

中華民國八年七月二十九日

中央防疫處辦事細則

第一章 權限責任

- 第一條 本處所有分屬各科事務由各主管科擬具辦法呈處長副處長核定
- 第二條 本處對外文件均由第一科擬稿呈處長副處長核定
- 第三條 本處技術事項應由各主管科呈處長副處長核定
- 第四條 各科事項由科長率同本科各股人員分別處理與承辦員主任股員同負責任

第五條 凡核定之稿發交繕寫後仍由原擬稿員或其他股員核對送交與印人員用印由收發人員登記發送

但文件須經處長署名時應由原擬稿員送請署名

第六條 應登公報之文件由主管科科長陳明處長副處長交由第一科送登

第七條 本處文件除緊要事項應隨到隨辦外其餘自收文之日起應於三日內擬稿請處長副處長核定其須延長定期者得陳明處長延長之

第八條 一切文件著作品及機密文件均應由本處人員或任人閱覽

第九條 未經宣布之文件或機密文件均應由本處人員或任人閱覽

第十條 各項文件凡屬承辦及主管人員均應隨時或隨時送交

第二章 文件收發及編存

第十一條 文件到處由第一科疫務股收發人員接受後記入收文簿送交文牘人員分別辦理

第十二條 機密文件及電報直接由文牘人員直接送交

第十三條 公文上直書處長副處長或其他職銜姓名者收發人員應按照第十一條登記後即行分別

送交

第十四條 每日散值以前收到之文件應隨時分送其餘次日再送但緊要文件不在此限

第十五條 本處應發文件均由第一科疫務股收發人員記入發文簿分別發送如係機密事件加蓋機

密字樣戳記

第十六條 每月終第一科應將所有文件彙編彙明已辦若干件應存若干件未辦若干件列表呈由處

長副處長查閱

第十七條 各項檔案由第一科疫務股管卷人員隨時檢入卷夾標明事由年月日分類編檔存案

第三章 會計庶務

第十八條 本處關於經費出納事項應由第一科經理股會計人員分立左列各項簿冊

一 收款簿 二 發款簿 三 收支日記簿 四 領款簽字簿

第十九條 凡收款發款時應由會計人員分別登記並應隨時呈送處長副處長核閱

第二十條 收支日記簿應由會計人員逐日登記并應於每月月終總結後呈請處長副處長核閱

第二十一條 上列各簿冊每送呈處長副處長核閱時凡承辦人員主任股員及本科科長均應署名或

鈐蓋名章

第二十二條 凡發款時受款人應在領款簽字簿簽字或蓋章

第二十三條 所有本處一切款項應交銀行存儲立摺隨時支取但取款支票應請處長簽字

第二十四條 本處如有臨時特別用途應由第一科科長先行開具手摺呈請處長副處長批定後再行

交由會計人員支發

第二十五條 庶務事項應由第一科經理股庶務人員分立左列各項簿冊

一 消耗品購入簿 二 消耗品支給簿 三 消耗品現計簿 四 存儲物品編號簿 五 存

儲物品借用簿 六 工資簿 七 修繕簿 八 雜支簿 九 血清存儲簿 十 血清發賣

簿 十一 疫苗存儲簿 十二 疫苗發賣簿 十三 痘苗存儲簿 十四 痘苗發賣簿

第二十六條 本處庶務零星用款應由庶務人員按月約計數目開具手摺交由第一科科長呈請處長

副處長批准支領存用其購買大宗物品或修繕等項應照第二十四條之規定辦理

第二十七條 本處購置物品應由庶務人員親往購辦其物價未滿十元以上者得隨時派人購買仍須

由庶務人員隨時審查

第二十八條 前列各項簿冊由庶務人員隨時分別登記每屆月終呈由處長副處長核閱并按照第二

十一條之規定辦理

第二十九條 本處各科股室辦公應用物品應隨時填具領用物品憑單送由第一科經理股庶務人員

核發

第三十條 第一科經理股存款項物品之鐵櫃鎖鑰應由各該管會計庶務人員共同管理隨時封包簽名

第三十一條 管理夫役規則及夫役服務規則另定之

第四章 會議

第三十二條 本處關於一切應行討論事宜得由處長副處長召集本處職員提出處務會議

第三十三條 本處處務會議職員以左列為限

- 一 處長
- 二 副處長
- 三 科長
- 四 主任人員

其他職員如處長認為有列席之必要時亦得加入會議

第三十四條 會議時由處長主席處長缺席時由副處長代之

第三十五條 會議事件分左列二種

- 一 處長或副處長交議者
- 二 本處職員提議經處長許可提出者

第三十六條 本處技術人員因研究學術發達業務每月應集議一次以上由副處長主席並將集議結果或成績報告處長

第三十七條 處務會議紀事錄之記載及編輯保存由第一科疫務股辦理技術會議則由第二科研究

股任之

第三十八條 凡處務會議時期由第一科疫務股先期通知並將應行參考文件繕印附送

關於技術會議之前項事件由第二科研究股任之

第三十九條 會議列席職員有缺席時其缺席理由應先期通知第一科或各主管科科長於會議時報

告並記入記事錄

第四十條 處務會議討論事件由處長決定之

第五章 考勤

第四十一條 本處辦公時間由處長酌定通知遵照
第四十二條 各科置考勤簿職員每日到處均應查閱每屆月終呈處長副處長核閱
第四十三條 職員因病或不得已事故不能到處應即請假由各本科科長轉呈處長副處長核准並通知第一科
第四十四條 辦公時間凡有賓客來訪除因公外概不延見

第六章 值宿

第四十五條 第一科值宿以第一科事務助理員及書記充之
第四十六條 作業室之值宿以技術助理員充之
第四十七條 第一科及作業室值宿人員每日各以一人輪值其輪次表呈由處長副處長核定
第四十八條 第一科值宿應備左列簿冊

- 一 值宿日記簿
- 二 收受文件簿

值宿日記簿記載當值時一切發生及承辦事項

收受文件簿登記當值時接收之文件

第四十九條 作業室值宿應備值宿日記簿記載當值時所發生及承辦事項
第五十條 值宿時各項事務由值宿員於退值時詳告接替人員但重要事件須報告本科科長
第五十一條 值宿員於值宿翌日為休息日但本科科長得依事務之便利變更其休息日期

第七章 更衣消毒

第五十二條 技術人員入作業室服務應先至更衣室換作業衣於退公時換去之
第五十三條 作業衣之消毒洗滌由技術人員發交更衣室工役行之
第五十四條 消毒洗滌規則另定之

第八章 動物使用

第五十五條 凡動物之使用由使用人員填具憑單經本科科長簽字後送由管理人員照發每屆月終

第三科應彙總報告處長副處長核閱

第五十六條 曾經接種病毒之動物應由該管科知照動物管理人員隔離之

第五十七條 動物室管理規則另定之

第九章 器械藥品之支領保管及使用

第五十八條 各科領用器械藥品應填具憑單由各該科長或主任股員簽字送交器械藥品管理人員照發

員照發

第五十九條 各科領用之器械藥品應由各該科長指定一人登記清冊分別保管

第六十條 器械藥品管理規則另定之

第十章 圖書管理及閱覽

第六十一條 本處置備各種圖書專設圖書室管理之凡屬本處職員均得參考閱覽

第六十二條 圖書室管理及閱覽規則另定之

第十一章 檢查收費及製造品之檢定發賣

第六十三條 本處對於請求檢查事項應規定檢查費分別收費

第六十四條 檢查收費規則另定之

第六十五條 本處製造品由第二三科會同檢定

第六十六條 製造品檢定合格後應呈請處長副處長交由第一科經理股發賣

第六十七條 製造品發賣規則另定之

第十二章 附則

第六十八條 本細則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由處長修改呈部核定

第六十九條 書記服務規則另定之

第七十條 本細則自呈准日施行

公 文

呈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彙案核給故員高培焜等一次卹金文

爲彙案核議給予熱河錐子山墾植分處處長高培焜等一次卹金恭呈仰祈鈞鑒事據銓叙局呈稱奉院交財政部先後呈請給予熱河錐子山墾植分處處長高培焜淮南墾務局泰屬丁溪場坐辦金福新湖北鄂豫火車徵收局局員陳世錚等卹金各案先後准財政部咨送事實清冊暨高培焜之子呈請願領一次卹金各等因到局查文官卹金令第二十三條載文官在職半年以上未滿十年又無第十七條情事之死亡者得於該文官死亡時一月俸額之範圍內給其遺族以一次卹金又前項之遺族一次卹金死亡文官在職滿一年以後每增一年遞次加給其一月俸額十分之二各等語高培焜等均屬在職病故核與本條規定相符高培焜應給予一月俸額一百二十元之一次卹金該故員在職九年以上作增八年計算依同條第二項事例應加給卹金一百九十二元金福新應給予一月俸額五十元之一次卹金該員在職九年以上作增八年計算應加給卹金八十元陳世錚應給予一月俸額三十六元該故員在職八年作增七年計算應加給卹金五十元擬請准予分別發給以示體卹所有彙案核議給予熱河錐子山墾植分處處長高培焜等一次卹金是否有當謹呈請轉呈等情前來理合呈請鈞鑒訓示謹呈八年八月二十九日已奉 指令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彙案核給故員張振鏞等一次卹金文

爲彙案核議給予四川高等審判分廳推事張振鏞等一次卹金恭呈仰祈鈞鑒事據銓叙局呈稱准司法部咨稱四川高等審判分廳推事張振鏞於本年六月在職病故京師地方檢察廳看守分所所官劉長齡於本年七月在職病故農商部咨稱安徽森林局長孔慶人省立工藝廠廠長戴光敏先後在職病故請核給卹金各等因到局查文官卹金令第二十三條載文官在職半年以上未滿十年又無第十七條情事之死亡者得

於該文官死亡時一月俸額之範圍內給其遺族以一次卹金前項之遺族一次卹金死亡之文官在職滿一年以後每增一年遞次加給其一月俸額十分之二各等語張振鏞等均係在職病故核與本條規定相符張振鏞應給予一月俸額一百六十元之一次卹金該員在職六年作增五年計算應加給卹金一百六十元劉長齡應給予一月俸額六十元之一次卹金該員在職四年作增三年計算加給卹金三十六元孔慶人應給予一月俸額八十元之一次卹金該員在職將及二年加給卹金十六元戴光敏應給予一月俸額六十元之一次卹金該員在職五年以上作增四年計算加給卹金四十八元擬請准予分別發給以示體卹所有彙案核議給予四川高等審判分廳推事張振鏞等一次卹金是否有當謹呈請轉呈等情前來理合呈請鈞鑒訓示謹呈八年八月二十九日已奉 指令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

大總統核擬陸軍軍官學校任職年久成績卓著各員請分別

獎叙文(附單)

為核擬補官加銜給章恭呈仰祈鈞鑒事竊據陸軍軍官學校校長楊祖德呈稱本校職教各員任職年久成績卓著及初次任職尙未補官或官小於職停年已滿擬請酌予補官加銜又本校六七兩期學生均已畢業出校在事職教各員任職成績均極優異擬請酌予獎叙並送各該員履歷表冊等情到部本部詳核無異擬請分別補官加銜給章以示鼓勵是否有當理合繕單謹呈八年八月二十八日已奉 指令

計開

連長陸軍步兵中尉李鳳閣 排長陸軍步兵中尉謝恩耀 教官柴 楹 常瑞生 排長歸德謙

以上五員擬請授為陸軍步兵上尉

連長韓錫彤

以上一員擬請授為陸軍騎兵上尉

排長陸軍騎兵中尉王 鈞

以上一員擬請加陸軍騎兵上尉銜

排長張鼎汾 柴子蛟 張鳳周 李 元 熊際清

二等校副官劉繼光

以上六員擬請授為陸軍步兵中尉

戰術教官紀堪頤 蔡紹忠 地形教官杜世鑫

任本昭 三等軍醫正鄒鶴年

以上五員擬請給予六等文虎章

排長陳建勳 張寶祺 連長張作霖 杜榮臻

以上四員擬請給予七等文虎章

排長宋紹棠 日文教官馬廷栗

以上二員擬請晉給一等金色獎章

排長劉新宇 李景琛 黃 明 英文教官李玉珍

副書記員胡文瀚

以上五員擬請給予二等銀色獎章

副教胡慶春 王維翰 委員李爾慎 蘇金蒸 會計張書田 司書生劉文學 姜茂生 助教韓德勝

以上八員擬請給予三等藍色獎章

助教張克明

以上一員擬請晉給一等金色獎章

助教胡紹忠 唐伯仁 瑞 祥 施鳳岐 于殿臣

以上五員擬請給予三等藍色獎章

海軍總長劉冠雄呈

大總統為海軍第一艦隊司令林頌莊力疾出巡因公殞命請

從優給卹文

為海軍第一艦隊司令林頌莊力疾出巡因公殞命擬請從優給卹以慰忠魂恭呈仰祈鈞鑒事竊據海軍總

司令藍建樞呈稱海軍第一艦隊司令林頌莊於本年六月間病瀉經海軍養病院院長林蘭森來閩醫治漸已就愈尚未大痊該司令以艦隊巡防無人督率乃力疾出巡七月三十日巡抵閩口上游一時風浪大作顛簸異常孱弱病軀遽爾昏倒舟中醫藥未能應手延至三十一日申刻卒於三都巡次彌留之際僅云身隸海軍數十年無所建樹老母未克終養忠國孝親兩有遺憾等語此外言不及私身後無子其妾現有遺腹可望嗣續擬請從優給卹等情前來查該司令學略兼優性情剛直任職海軍數十年久長海籌游升司令宣勤海上勞苦不辭此次力疾出巡卒於防次因公盡瘁更異尋常且堂有老母妾有遺腹身後蕭條情景尤為可憫理合恭呈具陳仰懇鴻慈准予從優給卹以酬忠藎謹擬核回省准其入城治喪並將生平事蹟宣付國史館立傳藉垂不朽是否有當伏乞鑒核施行謹呈八年八月二十九日已奉 指令

交通次長代理部務曾毓雋呈

大總統擬請將奉吉黑電政監督另設專員毋庸由

奉天局長兼理文

為呈明將奉吉黑電政監督另設專員毋庸奉天局長兼理恭呈仰祈鈞鑒事竊查各區電政監督前於民國五年間呈明改由各省一等電局局長兼理為撙節經費起見本屬權宜惟近來電政情形較前發達該項制度亟待更張而奉吉黑一區袤延三省轄地過廣總局至多尤不能不量為變通以求調適查奉吉黑電政監督所轄各局有一百餘處之多平時稽核已屬難周加以兼理監督之奉天電局局長局務繁忙愈有不能兼顧之勢該區係邊徼重地通信機關最為緊要本部為慎重電政起見擬將奉吉黑電政監督一職另派專員充任毋庸奉天局長兼理庶視察易周呼應較靈三省電政得以一力整頓而奉天局長亦得專心局務無顧此失彼之虞矣所有擬請將奉吉黑電政監督一職另設專員毋庸奉天局長兼理緣由理合呈請 大總統鑒核謹呈八年八月二十八日已奉 指令

蒙藏院總裁貢桑諾爾布呈

大總統為卓盟喀喇沁右旗輔國公海永涵病故請授

例致祭給卹文

旅大小店舖實行檢查日來廊坊附近各地此項疫症傳染較眾現已嚴飭四郊總局趕緊籌設臨時病院勉日成立以濟貧民總期消除疫癘咸慶安寧用副我 大總統注重民命之至意所有 衛門援案籌辦四郊地方防疫情形並呈請備案各緣由理合恭呈具陳伏乞鈞鑒謹呈八年八月二十九日已奉 指令

署湖北省長何佩榕呈 大總統分發及調用各知事孔繼儒等贊薦任職王履晨等

到省一年期滿照章甄別文(附單二)

為分發及調用各知事暨薦任職到省一年期滿照章甄別仰祈鈞鑒事竊查知事甄別章程第三條凡分發任用之縣知事應自到省之日起扣滿一年由該長官認真考核出具考語呈報照章補用又准銓叙局咨各省任用薦任職人員依照縣知事到省甄別辦法一律甄別各等因歷經遵辦在案茲查有調鄂任用知事孔繼儒等三員又分鄂任用薦任職王履晨等四員係於七年先後到省扣至本年八月止均屆一年期滿經 銓叙局分別委任差缺或究心吏治為守兼優或學有專長辦事切實均堪留於湖北分別補用又查有薦任職王鍾清蔣琛二員得有嘉禾勳章核與甄別條例第五條資格相符應請照章免予甄別除咨內務部銓叙局查照外所有甄別知事及薦任職各緣由理合恭繕清單呈請 大總統鑒核施行謹呈八年八月十九日已奉 指令

謹將調鄂任用之知事到省一年期滿應行甄別各員繕單恭呈鈞鑒

計開

孔繼儒 七年四月十五日到省

李寶復 七年四月二十九日到省

孫百福 七年六月二十四日到省

謹將分發湖北任用薦任職到省一年期滿應行甄別各員繕單恭呈鈞鑒

計開

王履晨 七年七月二十九日到省

李恩聯 七年七月二十九日到省

李祖豫 七年七月二十九日到省

莊鍾溥 七年八月十九日到省

批 示

內務部批第四四六號

原具呈人福建惠安縣民人莊貽蓮

呈一件為貪官肆虐勒索屍親懇澈查懲辦以重民命由
呈悉查所稱各節是否屬實候鈔呈咨行福建省長查明核辦可也此批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八月二十七日

兼署內務總長朱啟鈞

內務部批第四五四號

原具呈人湖北咸寧縣民人胡紹高

呈一件訴該縣知事謝鴻恩暨承審員徐庚濫權濫職枉法殃民請依法懲戒由
呈悉此案既據疊次呈經湖北省長明白批示應即遵照毋庸來部覆訴此批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八月三十日

兼署內務總長朱啟鈞

內務部批第四五七號

原具呈人湖南安化縣民人廖維新等

呈一件為該縣知事崔兆慶廢弛煙禁縱容苛擾請予查辦由
大總統發下該民等原呈閱悉查所稱各節是否屬實候鈔呈咨行湖南省長查明核辦可也

國務院交

此批

郵印

中華民國八年八月三十日
兼署內務總長朱回印

公電

張文生來電 九月一日

北京大總統國務院參謀部陸軍部參陸辦公處鈞鑒據第六路李統領紹臣呈稱礪山著名桿首王鳳春聚衆百餘人無惡不作曾由縣署懸賞四百元以期務獲本月二十五日探悉王鳳春糾衆至陳莊當飭駐迴龍集第一營幫帶劉冠軍哨官王啟元習心勝副哨官趙唐勝會同關寨保衛團排長關樹棠等分頭往剿復飭副官黃占斌帶隊乘夜往助次日黎明與匪接戰匪衆三十餘名腹背受敵拚命分竄當分兩路截追適保衛團亦沿途堵擊斃匪十餘名黃副官見餘匪分逃恐桿首王鳳春乘機脫復督隊追至石樓該匪首果自民房窺出手持盒子砲向我軍猛擊我軍與匪對峙數時後王鳳春等率衆一入等情并據礪山縣呈報相同查王鳳春係著名桿首稔惡十餘年此次竟被擊斃人心爲之一快除飭飭復外所有礪山擊斃桿首情形謹電以聞代辦蘇皖魯豫四省交界剿匪事宜張文生叩卅一印

廣告

美國友華銀行廣告

本銀行為美國六大銀行集資創立共有資本美金二二萬萬元凡銀行一切業務均能經理對於存放款項利息匯水無不克己並特備一種中文支票以便華人往來請賜顧諸君注意是幸
總行設在紐約城寬街三十五號 分行設在 上海 北京 天津 漢口 香港 廣州 小呂宋 本行地距東交民巷德華銀行旁桂樂大樓內 洋賬房電話東局六百十五 華賬房電話東局二四八二 經理賢禮雅謹啟

京師華商電燈公司廣告

本公司在外洋購定機器至今尚未能到特此聲明數月以內極難增加用戶本公司極抱歉忱且為維持舊用戶起見不得不爾尚乞諒之特此通告

中國大學續招新生廣告

本校各文法商各科又專門法商各科又中學校新班生報名限滿茲因要求續報者紛紛特展限至九月八日止詳章向本校報名處取閱

押品存證聲明作廢

鄙人前以河南中原公司整字五十三號五十四號五十五號五十六號不記名股票並同轉息單共八紙向金城銀行押借款項金城收此押品時出有京字三十四號存證在經手人手中未交鄙人而經手人現不在京今因欲向金城履行債務取回押品特先登報聲明此項存證俟向經手人取得後即行交還金城如未交還或竟遺失或於他處發現均作為無效如有交涉由鄙人負責特此聲明楊哲子啟

訃告

追贈上將已故浙江督軍湯公樹棠於陽曆八月十三日即夏正七月十八日午時因病出缺茲擇於夏正閏八月二十日午時隨主家祭十一十二兩日領訃十三日早八時發引除通電外恐未周知合再登報奉告幸賜垂察為禱
浙省楊世德堂治喪事務所謹申

交通部收贖京漢鐵路公債第四次還本中籤廣告

本公債第四次還本已照章於八月二十五日當眾抽籤抽中三號及八號凡該項債票號碼末一字為三號或八號者即為中籤得於本年十月二十四日起領還原本特此通告

司法例規第二次補編出版廣告

司法例規第二次補編業經出版普通裝每部定價洋一元五角郵費一角五分精裝二元二角郵費二角五分願購者請將款寄交司法部總四科即當將書寄上特此廣告
分售處北京琉璃廠公慎書局

桂馨啓事

敬啟者武學書局向為鄧友丁福謙及長男作棟二人經理不幸長男逝世所有舖中一切事務均由與丁福謙主持他人不得與聞各界如有措商事宜請直向丁等接洽無誤恐未週知特此廣告

中央防疫處防治霍亂性霍亂設置病院通告

查霍亂性霍亂流行各地本處前經佈告居民戶清潔預防現在京師地面亦有發生本處業已分別設備從事防治台亟再將以下各節通告人民務望注意

一 此項疫症必有一種疫菌(即霍亂菌)在病人吐瀉物中非此項疫菌傳入他人口中不致被染故不必過事驚恐

一 此項疫菌之傳染大都由蒼蠅飛入病人吐瀉物中再集於常人飲食物上有人食之因以傳染故飲食務須慎重有病人吐瀉物處務須清潔消毒

一 如有發生霍亂病人時無論何等人家均可運送下列各病院醫治如須各該病院派車往接者亦可用電話通知各該院照辦病院地點如下

- (甲) 東城十條胡同傳染病醫院電話東局一八一〇
- (乙) 西城西四牌樓帝王廟臨時病院電話西局五三八
- (丙) 南城天壇內傳染病分院電話南局二五二九

外交部領事官考試甄錄委員會通告

為通告事外交官領事官考試甄錄試驗前經外交部遵章登報通告嗣據願甄錄諸生陸續投報由外交部將諸生論文譯文送交本會閱看前來茲經逐一校閱所有認為可受試驗各生合將姓名通告仰後開諸生於九月二十五日以前赴外交部親自報到並附送四寸照片一張其文憑證明書等件前此未經送驗者一併送部備驗聽候示期面試可也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八年八月三十日

計開

英文二十一名

孫維翰 孫毅 鄧宗瀛 施肇慶 宣之垣 董鹿年 陳宗勛 徐士豪 李季

伍善焜 涂允檀 齊家學 羅錫淵 秦 雲 徐 謨 李錫恩 曾 燾 葉南巖

張 偉

法文三名

任家豐 陳 銀

德文三名

曾省之 焦繼宗

日本文十二名

王廷珮 郭敦厚 周天爵 黃會諮 陳以益 沈鳴岐 楊雪倫 戴 强 蔡振東

高 錦 陳 瑞

以上共三十九名

買房聲明協泰木廠廣告

啟者茲因東四牌樓東南小街內後拐捧胡同門牌二號房屋共計大小十六間外院空地一塊四趾分明東至對宅南至官街西至桂宅北至天興棚舖地基東西九丈七尺南北二十二丈四尺今有憑中人說合陳雲軒與協泰木廠永遠為業一切如有糾葛等情均歸舊業主負責與新業主一概無涉恐未週知特此登報聲明

印鑄局法令全書出版廣告

八年二期法令全書現已出版每部二册定價大洋一元六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一角三分新疆郵費七角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二元三角
分東洋二角六分西洋五角二分特此廣告

印鑄局改良職員錄出版廣告

八年三期改良職員錄現已出版每部四册定價大洋一元六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二角新疆郵費一元三角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三元六角東洋四角西洋八角特此廣告

印鑄局發行課發售京光古物調查表廣告

是書係內務部編訂按照道屬分縣記載附以說明先從河南省入手編輯其餘各省隨時繼續付印內容極密詳盡無遺洵足資好古者之參考本局重加排印裝成單行本出售定價格外從廉每部大洋六角外埠另加郵費一角二分京兆古物調查表現又出版計一册售大洋三角五分郵費一角書出無多欲購從速特此廣告

印鑄局訂定發給勳章時間廣告

逕啟者本局收發勳章事宜改歸經理科營業課管理凡來局領勳章者除星期日外每日上午九鐘起至十二鐘止午後自一鐘起至五鐘止請於此一定時間內按章帶費并憑單來局領取當有專員接待決不致誤特此廣告

印鑄局編纂職官任免年月表出版廣告

本局編纂職官任免年月表起民國元年訖民國五年共開京外各重要機關職員之任免按年列成表式若編在編極便檢閱誠關心時事者必備之書也紙張精良裝訂華美其價其餘專現經出版定價大洋一元二角外埠加郵費大洋二角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四日星期四第一千二百八十六號

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二一〇零一號

政府公報

本報價目

- 一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毛
- 一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 一外埠購報每半年加郵費一元
- 一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 一零售每號銅元五枚以本日為限
- 一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隨

如送報夫稅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政府公報

目錄

命令

大總統令

公文

呈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核議新疆省長咨

呈前塔城縣知事牟維瀆著有異常勞績

請撤銷職處分仍以縣知事分新任用

文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遵將國史編纂處

改歸國務院辦理擬具簡章呈請鑒核文

(附簡章)

兼署內務總長朱深呈

大總統遵核安

徽合肥縣孝女龔毓齋烈婦徐龔理粹節

婦龔王氏行誼可風擬請特褒文(附單)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

大總統准鑲藍旗

滿洲都統咨請以榮培等承襲世管佐領

文(附單)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

大總統核給病故

軍官寇宗華等一次卹金文(附單)

審計院審計官

張思叙呈

大總統報告

七年短期公債第三次還本監視抽籤登

驗帳款情形文

河南督軍兼省長趙倜呈

大總統報明

伏汛期內黃沁兩河工程穩固文

公函

大理院覆福建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一

〇六一號)

大理院覆總檢察廳函(統字第一〇六二

號)

通告

交通部通告

交通部路政司編國有鐵路營業進款概數

旬報表

廣告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任命劉鏡人為駐日本國特命全權公使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三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外交總長

大總統令

京畿警備總司令部原為對德奧參戰而設現在戰事告終自應將該總司令部即行裁撤惟
首都重地維持治安關繫重要著改設京畿衛戍總司令部以重責成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三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內務總長朱 深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令

特派段芝貴為京畿衛戍總司令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三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內務總長朱深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令

財政總長龔心湛呈請任命安海瀾為僉事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三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財政總長龔心湛

大總統令

蔡廷幹給予一等大綬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三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大總統令

曾述棨給予三等寶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三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大總統令

安格聯給予二等大綬寶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三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大總統令

周傳經給予二等大綬寶光嘉禾章施履本陳鑾均給予三等寶光嘉禾章施弼給予四等寶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三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大總統令

李景銘袁永廉屠文溥宋壽徵均給予二等大綬嘉禾章項驥張煜全王暢祖金兆蕃俞家駒均給予二等嘉禾章陳海超盧廉能均給予三等嘉禾章周典給予四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三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大總統令

薛福德樂斯考韋體德德樂時有吉明克奴助奧利維拉格九如郝門雷斯安立得傅夏禮均給予二等嘉禾章柯乃德賚益斯帕朗西馬鐵早川繁雄大山清一郎羅嘉雄內貝賽格倪立孫均給予三等嘉禾章德麥賜奇爾得卜樂特安頓德乃驥羅斯岸倉松克恩虛而滿凱柏他音均給予四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三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大總統令
董士恩給予三等寶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三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大總統令

許鑑觀給予三等嘉禾章馮延鑄晉給四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三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大總統令

唐肯給予三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三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大總統令

張文鸚丁冠英鄭景僑均晉給四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三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大總統令

陳浚昌晉給四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三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二百號

令國務總理龔心湛

呈核辦理修改通商稅則案內中外出力人員擬請獎叙由

呈悉蔡廷幹曾述棨周傳經施履本李景銘安格聯薛福德等已有令分別明發徐同熙著傳令嘉獎邵長光孫寶瑞均給予五等嘉禾章許金水朱神恩均准以簡任職存記升用曹樹藩徐森邱豫蔭孔祥榕均俟補薦任實職期滿後以簡任職升用田章燕胡鳳夔柳宗權任榮欽

李景楨李端棻均俟任職期滿後以簡任職升用譚懷盛俊均准以薦任職升用唐元湛應准給還勳章餘均如擬給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三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二百一號

令國務總理龔心湛

呈核財政部請獎黑龍江七年分稅捐收入增加在專出力人員董士恩等勳章由呈悉董士恩已有令明發餘均如擬給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三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二百二號

令國務總理龔心湛

呈核黑龍江省長請獎辦理警務出力人員張文鶚等勳章擬請照准由呈悉張文鶚等已有令明發餘均如擬給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三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二百三號

令國務總理龔心湛

呈核陸軍部請獎參戰期內檢查郵電及辦理敵僑事項出力人員許鑑觀等勳章由
呈悉許鑑觀等已有令明發張樹幟南桂馨翼學蓬陳鼎亨鄭裕孚馬標劉效文靳儀均著傳
令嘉獎餘均如擬給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三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二百四號

令國務總理龔心湛

呈核已故前西寧辦事長官慶恕給卹辦法由
呈悉應准給予喪葬費一千元以示矜卹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三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二百五號

令國務總理龔心湛

呈核給已故吉林依蘭縣知事鄭棻等一次卹金由
呈悉均准如擬給卹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三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二百六號

令兼署內務總長朱深

財政總長龔心湛

呈核直隸安新縣屬燒車淀久被水淹地畝懇請豁免租糧由
呈悉准予豁免以紓民困即由該部轉行遵照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三日

國務總理 龔心湛
財政總長 龔心湛
內務總長 朱 深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二百七號

令兼署內務總長朱 深

財政總長 龔心湛

呈會核浙江省嘉善等縣民國七年分發款地畝懇請分別蠲緩銀米由
呈悉准予分別蠲緩以紓民困即由該部轉行遵照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三日

國務總理 龔心湛
財政總長 龔心湛

內務總長 朱 深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二百八號

令兼署內務總長朱 深

財政總長 龔心湛

呈會核湖南省澧縣民國七年分被水成災田畝懇請分別蠲緩賦銀由
呈悉准予分別蠲緩以紓民困即由該部轉行遵照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三日

國務總理 龔心湛

財政總長 朱深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二百九號

令兼署內務總長朱深

財政總長龔心湛

呈會核河南省新鄉等縣民國六年秋禾災歉地畝懇請分別蠲緩遞緩新舊錢糧由呈悉准予分別蠲緩遞緩以紓民困即由該部轉行遵照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三日

國務總理 龔心湛

財政總長 朱深

政府公報

九月四日第一千二百八十六號

43

呈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核議新疆省長咨呈前塔城縣知事牟維澶著有異常勞績請

撤銷褫職處分仍以縣知事分新任用文

爲請將前新疆塔城縣知事牟維澶褫職處分撤銷仍以縣知事分新任用恭呈仰祈鈞鑒事據銓叙局呈稱奉院交新疆省長楊增新咨呈一件並事實清冊及附件各一本發交到局原咨呈稱褫職縣知事牟維澶前在塔城縣知事任內以押犯刑後服毒身死失察之咎呈奉褫職停止任用四年在案該員於交卸塔城後委充省長公署內務科科長旋調充總務科科長適奉褫職之命當以邊地人才缺乏外交需人復經咨請內務部銓叙局准將該員留新効力以觀後效仍將該員留充科長該員自是益加奮勉對於科務力策進行其最得力者該員於外交一切襄辦機要動中時宜以及對於驅逐俄國逃哈並對於俄國新舊兩黨遇事要求尤能據理辨駁化險爲夷此外辦理一切交涉案件均能因應咸宜成績昭著異常出力擬請轉呈將該員褫職處分撤銷仍以縣知事分發新疆任用等語查該員牟維澶因失察押犯受刑服毒身死一案於民國七年五月經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議決奉 令褫職停止任用四年在案茲據新疆省長咨呈稱該員自褫職後充任公署總務科科長辦理外交著有異常勞績並已滿一年以上事實清冊開載亦尙翔實核與文官懲戒條例第六條第二項之規定尙屬相符應請准將該員褫職處分撤銷仍以縣知事分新任用是否有當請鑒核轉呈示遵等情前來本院覆核無異理合據情呈請鈞鑒訓示遵行謹呈八年八月三十日已奉 指令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遵將國史編纂處改歸國務院辦理擬具簡章呈請鑒核文（

附簡章）

爲遵將國史編纂處改歸國務院辦理擬具簡章呈請鈞鑒事竊查國史館官制係於民國元年公布嗣因經

九月四日第一千二百八十六號

費艱絀由國務會議議決暫行停辦由教育部派員接收旋經教育部呈請暫行歸併北京大學就文科大學中國史學門附設國史編纂處每年預算經費四萬元呈准施行在案查國史有關制作僅由學校附設機關不足以昭鄭重自應遵諭暫由國務院接收辦理擬仍沿用國史編纂處名稱並照原有經費開支謹酌訂簡章提交國務會議議決理合繕單呈請核示遵行謹呈八年八月三十日已奉 指令

國史編纂處簡章

一 國史編纂處附屬於國務院掌編纂國史並徵集保存關於國史之一切材料

一 本處置處長一人總編纂一人主任編纂四人編纂若干人主任事務員三人事務員若干人繕校員若干人

一 處長一人由國務總理就國務院簡任職遴派兼任掌理本處事務

一 總編纂一人由國務總理聘任掌規定編纂條例及鑒定史稿

一 主任編纂編纂均由國務總理聘任分任纂輯編譯事宜

一 主任事務員事務員均由國務院派充分理本處文牘庶務會計事宜

一 繕校員分任繕寫校對事項

一 本處辦事細則另定之

一 本簡章自呈准公布日施行

兼署內務總長朱深呈 大總統遵核安徽合肥縣孝女龔毓齋烈婦徐龔理粹節婦

龔王氏行誼可風擬請特褒文(附單)

為遵核安徽合肥縣孝女龔毓齋烈婦徐龔理粹節婦龔王氏等行誼可風懇請特褒以資激勸仰祈鈞鑒事

承准國務院函稱奉 大總統發下眾議院議長王揖唐呈安徽合肥縣孝女龔毓齋等節孝彰聞懇請特褒文單四件鈔錄原呈檢同原單函請呈辦等因發交到部查原呈清單內載龔毓齋合肥人現年五十六歲

本生父範母方氏生而聰慧過巖伯父讓爲女伯母方與本生母同胞姊妹也無出撫養範甚愛憐之範三歲本生母歿惟與方氏相依爲命年及笄母倩媒議婚範聞之乃嚙指出血具書寡母無人侍奉願以身代子職不肯出嫁情詞堅決母徧邀族戚開導百端卒不可奪於是壹意以奉母爲事母好佛範亦好佛母茹素誦經範亦茹素誦經左右侍養無違形影不離始居東鄉祖宅嗣因田產貨於別姓母女終日紡織縫紉易錢度日略有積蓄乃建構茅屋數椽於延壽庵旋燬於火其時族戚高其行誼莫不資助範又百計拊搯購地修廟一座以供佛像以爲棲止顏之曰蓮花庵母素羸善病常臥床褥範請神求佑每病輒禱每禱輒愈方其室之被火也母驚急遣重病醫藥罔效已垂垂就斃矣範盡虔心默祝願滅已算以益親壽次日母病霍已論者謂皆範誠孝所感清宣統元年母歿範營葬畢遂欲殉母賴人強阻而止又念女子無廬墓之禮因封閉所居門窗僅留一竇通水米獨居黑室之中寢苦枕塊至一周年啟戶出則兩目已瞪視若無睹久之乃稍復其故然日力銳減如障雲霧蓋開闢久而不見天日至於如此又徐襲理粹合肥縣人龔慶霖之女也母劉氏生理粹周年而歿繼母聶撫育備至理粹生而端重不苟言笑雖兒時無異成人童年許字於同邑徐志熙之長子守成爲室年二十于歸翁棄世惟姑及祖姑在堂夫弟二人均皆幼穉守成方畢業中學家貧常絀於生計日用不給理粹每典質簪珥以供菽水居歲餘父慶霖召理粹歸寧遂偕守成省父母於直隸吳橋任所守成意欲輟學謀升斗理粹止之曰君不趁此時求學上進來日方長何以自立守成於是入京師優級師範學堂肄業體素羸以力學遘疾其祖母聞之促守成還家養病一日書數至於守成乞假歸里理粹隨之至則家徒四壁空如也理粹盡出父母所予橐中金供醫藥費不足則典賣衣物以應之守成病日劇理粹呼天禱神祈以身代守成死理粹親視裝殮舉一慟幾絕遂不飲食祖姑及姑勸諭再三理粹伴飲勺水卒吐去族黨來會喪者百方開導理粹均泣謝之殉夫之志益堅是時理粹父供職京師龔氏族人電告以女欲殉夫狀慶霖急電勸諭曉以大義理粹得電嗚咽不能成聲但涕泗而已絕粒至八日瞑目溘逝時清宣統二年八月也又龔王氏合肥縣人龔蔭桐之繼室遠事翁姑是時洪楊倡亂合肥剝於兵革氏所居北鄉雙墩

集屢被寇隨母家避亂至運漕未幾合肥再陷婦翁殉難姑以毀歿夫蔭桐亦以憂勞遯疾氏在運漕去合肥三百里干戈滿地音問阻絕及蔭桐病歿氏不知也因久不得息耗心竊疑之母家雖知其事猶多方掩飾及氏覺察立趨裝歸又為家人厄之是時氏年二十五歲僅有一女在襁褓卒排憂議挈孤女迂道微行抵合肥距蔭桐之死將一年矣氏念夫病未侍湯藥夫歿未視含殮引為大戚族入嘉其志行議為立後以夫之仲兄子長健兼祧久經喪亂之後田產蕩盡氏食貧守約茹苦含辛長健稱長則為延師課讀及壯則為授室平生嚴守禮教不苟言笑自守節後足跡不出堂戶歿年七十一歲計守節四十六年各等語本部詳加核閱龔毓齋行誼合於褒揚條例第一條第一款徐襲理粹龔王氏行誼均合於同條第七款且行皆翔實事屬難能自應查照本條例施行細則第十六條歸入特例專案請褒謹分別擬具匾額字樣繕單呈候題給以資激勸所有遺核龔毓齋等行誼可風懇請特褒各緣由理合呈請鑒核訓示施行謹呈八年八月三十日已奉

指令
謹分別擬具匾額字樣呈候題給

- 一現存孝女龔毓齋擬請給予純孝可風字樣
- 一烈婦徐襲理粹擬請給予匪石心堅字樣
- 一已故節婦龔王氏擬請給予節勵松筠字樣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 大總統准鑲藍旗滿洲都統咨請以榮培等承襲世管佐領文

(附單)

為請襲世管佐領員缺事案准鑲藍旗滿洲都統巴哈布咨稱本旗出有世管佐領等缺將揀定各缺人員銜名咨部核定轉呈等因到部茲經核明宗譜相符似應准予承襲理合繕單謹呈八年八月三十日已奉

指令
謹將鑲藍旗滿洲都統巴哈布請襲世管佐領等缺銜名繕單恭呈鈞鑒
計開

世管佐領榮惠病故出缺無嗣揀定伊胞弟閑散榮培接襲
世管佐領明德病故出缺揀定伊長子閑散雅本接襲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

大總統核給病故軍官寇宗華等一次卹金文(附單)

爲軍官病故擬請照章核卹事准據川廣湘贛四省經略使西北邊防總司令部熱河都統長江巡閱使督辦
參戰事務處吉林直隸湖北山東山西江西新疆浙江安徽各省督軍陸軍第一師師長陸軍第九師師長陸
軍第十三師師長陸軍第十六師師長陸軍第四混成旅旅長陸軍步兵第五十團團長督辦參戰軍訓練事
宜講武堂堂長先後咨呈請將軍官寇宗華等員照章核卹各等因並造具書表隨文送核前來本部逐一審
查與陸軍平時卹賞暫行簡章第四條規定相符擬請准照原擬分別給卹再本部差遣員鄧傑辦事員李廷
弼二員積勞病故事同一律應懇一併賞准彙核以符定章而資矜恤所有核擬給卹緣由是否有當理合開
單具呈伏乞鑒核施行謹呈八年八月三十日已奉 指令

計開

川廣湘贛四省經略使衛隊混成旅第一團一營營長步兵上校寇宗華 吉林督軍署顧問官前第三混成

旅團長陸軍上校凌維琪

以上二員查係積勞病故擬請按上校階級照卹賞表第二號各給與一次卹金五百元

陸軍中校同等官西北邊防籌備處秘書馬根碩

以上一員查係積勞病故擬請按中校階級照卹賞表第二號給與一次卹金四百五十元

參戰軍第二師第二團一營副官陸軍中校夏文龍

以上一員查係因病身故擬請按中校階級照卹賞表第三號給與一次卹金二百五十元

講武堂學員陸軍步兵少校王良江 本部差遣員鄧傑 熱河北路巡防馬隊管帶陸軍騎兵少校李藍

臣 陸軍步兵第五十團連長陸軍步兵少校李振聲

以上四員查係積勞病故擬請按少校階級照卹賞表第二號各給與一次卹金三百五十元

西北邊防軍第四混成旅旅部秘書金業成

以上一員查係因病身故擬請按少校階級照卹賞表第三號給與一次卹金二百元

本部辦事員陸軍步兵上尉李廷弼 陸軍第一師稽查長紀朗辰 新疆左路巡防步隊第四營哨官黃寶

秋 江西陸軍第十二師四十八團書記官陳善 陸軍第十三師步二十五旅三營連長侯廣林

以上五員查係積勞病故擬請按上尉階級照卹賞表第二號各給與一次卹金三百元

陸軍第九師候差員汪鑿澄 吉林陸軍第一師步二旅四團騎兵隊長劉海章

以上二員查係因病身故擬請按上尉階級照卹賞表第三號各給與一次卹金一百八十元

江西陸軍第十三師四十八團三營排長許元臣 山西陸軍第二混成旅步四團三營排長黃鳳翔 山東

督軍署軍樂連排長班得生 陸軍第一師步一團第三營十二連排長田旭 浙江督軍署差遣陸軍

中尉蔣攸同 湖北第十八師步三十六旅三營排長張向榮 直隸守備隊步四營一連排長吳玉慶

陸軍第四混成旅步二團三營十一連排長王明堂

以上八員查係積勞病故擬請按中尉階級照卹賞表第二號各給與一次卹金二百五十元

直隸守備隊騎三營一連排長黃道中 陸軍第一師步二旅四團一營排長李鴻鈞 陸軍第十六師騎兵

第十六團書記官李文奮 江西陸軍第二十四旅四十七團二營排長褚安宅

以上四員查係因病身故擬請按中尉階級照卹賞表第三號各給與一次卹金一百五十元

山東陸軍混成第五旅步九團三營排長馬香仁 新編安武軍第五路三營哨長王金盈 本部軍需司錄

事李文鼎 以上三員查係積勞病故擬請按少尉階級照卹賞表第二號各給與一次卹金一百元

以上三員查係積勞病故擬請按少尉階級照卹賞表第二號各給與一次卹金一百元

湖北陸軍測量局三角課班員俞執中 參戰軍獨立團第三營少尉排長韓振熙 西北邊防軍第四混成旅十一團少尉排長石永勝 新疆陸軍第三十五混成旅步六十九團三營書記長鍾賢元

以上四員查係因病身故擬請按少尉階級照卹賞表第三號各給與一次卹金一百二十元

審計院審計官 馮國模 張思毅 呈 大總統報告七年短期公債第三次還本監視抽籤查驗帳

款情形文

爲報告七年短期公債第三次還本監視抽籤查驗帳款事竊查民國七年短期公債第三次還本應行監視抽籤查驗帳款一案曾經財政部呈奉 大總統指令派 馮國模 張思毅 前往監視查驗即於六月十日前往財政部所設抽籤會場監視一切自下午四時起按原部定抽籤辦法程序執行抽籤計抽出零八號一九號二七號四零號四七號五九號六三號七一號八三號九九號共計十號凡公債票號碼末尾二字與上開各號相同者均爲中籤八月二日准財政部函知復至中國交通兩行查驗帳款至得該項應還本息五百九十五萬二千元中國銀行由總稅務司先撥交二百二十九萬七千七百七十五元四角一分交通銀行由總稅務司先撥交二百二十九萬七千七百七十五元四角二分兩共四百五十九萬五千四百三十九元八角三分除不敷本息一百三十五萬六千五百六十九元一角七分尙俟續撥外已撥各數均屬相符所有奉派監視查驗情形理合呈報 大總統鈞鑒八年八月三十一日已奉 指令

河南督軍兼省長趙倜呈 大總統報明伏汛期內黃沁兩河工程穩固文

爲伏汛期內黃沁兩河工程穩固恭呈仰祈鈞鑒事竊據河務局局長吳貫孫呈稱查豫省黃河入伏前後陝縣萬錦灘漲水甚動七八兩月五次共報漲水一丈一尺沁丹兩河亦五次共報漲水三丈及一丈九尺六寸不等加以大雨連朝伊落瀝瀾及通黃各河之水漚流下注各分局水勢皆紛紛報漲來源甚猛各工吃緊幸臨河堤埝埽壩工程均經局長先期分飭修築完整並將迎溜埽段改辦石工抵禦尙屬得力惟迭被猛溜趨刷墊仰仍不能免亦均隨時席拋穩固足資捍衛查黃河水勢工程係分南北兩岸南岸則以上南分局爲最

九月四日第一千二百八十六號

要該分局所轄榮鄭兩汛埽壩林立處處臨黃前因榮澤汛五堡大河南圈存灘匯場當飭將該堡頭二道土壩各護石加拋完整並於頭壩下首添築土壩一道其四六七九十等堡壘卸埽石各工亦均拋拋穩固鄭中分局鄭下汛河勢上提三四五堡灘場甚速舊工新生當令將三堡順水三壩改築挑壩並於五堡二壩下首添築石梁二箇中上汛十堡五壩壩頭護石被溜刷卸令將該壩壩頭接長二丈護以碎石以收挑托之力其餘壘卸埽壩亦均隨時分別拋中率分局中汛三堡及下汛頭堡河勢節節南圈刷卸埽石各工九段隨即拋高整下南分局中汛二十九十一等堡溜勢趨重屢被刷卸埽工六段石工十二處均經隨時拋穩固並於九堡頭壩上首添築土壩一道護以碎石藉資捍衛陳蘭分局河勢前已外移茲因節次漲水大溜又復圈注修守亦不容稍懈北岸則以孟溫分局爲最要該分局所轄孟縣汛三四五七八等堡溜勢圈逼刷場壩梁各工均即跟拋堅整四五堡內之小金隄適當大溜之衝尤爲吃重該隄計長八百六十七丈已一律幫寬經將辦理情形另案呈明陽封分局封邱汛十七堡束圍埝即去秋生險之處河勢現又北趨石梁護石多被刷場已令加拋完整下北分局開陳北汛頭二堡溜勢北圍壘場埽工六段石工四處均已隨即拋並於該工添築土壩六道現已修培完整此黃河兩岸工程一律保護平穩之大概情形也沁河河勢工程以西沁分局爲最要該分局南岸西王曲天師廟仁孝寺仲賢龍澗等處溜勢頂沖走埽場隄險異常幸經委員會同搶護平穩走墊埽段亦廂盤高整北岸窰頭西沁陽水北關西良仕或溜勢上提或無工生險隄坦埽段迭被沖刷均經督飭廂築堅整南張茹尤爲鉅險埽工走失八段舊隄盡行刷場僅餘後戩五尺餘寬危險情形間不容髮幸在工各員不避艱險晝夜搶埽並添築後戩一道河勢亦漸外移始臻穩定東沁分局南岸白水岳莊虹橋張村袁村楊莊方陵等處溜勢趨注圈刷不移墊卸埽壩多段當令趕即拋拋岳莊本年新作石壩三道捍禦甚爲得力北岸高村老龍灣木欒店等處溜力裏臥場灘場壩並將舊有閘口沖刷出漏均經分別堵築並令購石處趕運石方妥爲拋護此沁河兩岸工程一律保護平穩之大概情形也至黃沁各河兩岸大隄被雨沖刷之水溝浪窩以及穰洞鼠最爲河工隱患均飭各該分局隨時填築堅實以固隄防伏查本年伏汛

期內漲水之勤實爲向所罕見怒濤洶湧險象環生職局長先後馳赴各工督飭防範或委員會同搶護各該
工員皆能盡心修守工程幸保無虞現在節交立秋黃沁兩河工程一律保護平穩惟秋水搜淘力勁汛期方
長職局長自當督飭各分局隊及委員等詳審機宜妥籌修守總期工歸實際款不虛糜以副慎工節帑之至
意理合呈請鑒核轉呈等情據此伏查此次伏汛期內黃沁兩河險工迭出幸經籌防得力獲慶安瀾惟秋汛
方長河流萬變自應認真辦理以重宣防除仍令飭該局長隨時督率所屬加意防守外所有伏汛期內黃沁
兩河工程穩固緣由理合恭呈具陳伏乞鈞鑒訓示謹呈八年八月二十八日已奉 指令

公 函

大理院覆福建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一〇六一號)

逕復者准貴廳函開據晉江縣承審員黃梅榮呈稱今有甲乙丙等於數月間先後挖掘官山墳墓百餘穴盜
取棺內殮物(官山墳塋強半無主其盜取之法係由墳旁挖洞至屍棺上半部鑿一小口以手摸取殮物)該
犯等既以竊盜爲目的發掘墳墓乃其竊盜方法自應援竊盜及發掘墳墓二罪相當條文從一重科斷固無
疑義惟墳墓被發既多能否認爲一種之連續犯對此問題主張理由有二子說謂連續犯之性質學說雖多
然最正當之解釋多認爲犯人主觀的意思之單一連續侵害客觀的一箇之法益者爲連續犯官山墳塋亦
猶家屋之建築物各有所有權即有各箇之法益今該犯等雖以竊盜爲惟一之目的然既侵犯多數法益自
應按被侵害法益之數照例發一宣告罪刑丑說謂官山係官有物雖無論何人得以自由營葬而管理
之權屬諸官廳該犯等發掘墳墓至百餘穴之多又半皆無主之墳若一一宣告罪刑已爲事實上所不能況
該犯等強取殮物意思純出單一又在數月期間繼續進行竊官廳所管之物則可認其行爲爲侵害官廳之
一箇管有物權祇應認爲連續犯以一罪論至其因竊物而挖墳係以犯一罪之方法而生他罪亦應援照刑
律所犯各條從一重科斷二說主張理由不同應以何說爲當晉江現發生有此種事實懸案待決理合將上

列情由具文呈請察核示遵等情到廳按發掘墳墓而竊取殮物者應構成刑律第二百六十二條第二項之罪本無疑問該承審員認為應援竊盜及發掘墳墓二罪相當條文從一重科斷顯係錯誤惟原呈所叙犯罪情形是否應查明被掘墳墓數以俱發罪抑可認為連續犯以一罪論事關法律解釋相應函請鈞院迅賜解釋見復以便轉令遵照等因到院本院查發掘墳墓盜取殮物在刑律第二百六十二條第二項本有特別規定自應適用該條項處斷至發掘無主墳墓所侵害之法益乃係社會業經本院變更從前解釋認定犯罪者應以行為定其罪數甲乙丙數月間先後挖掘無主墳墓百餘穴盜取其殮物如合於連續犯之條件一即以連續之意思對於同一之法益為同一之行為一自可依連續犯規定論罪相應函復貴廳轉令查照此復

中華民國八年八月二十一日

大理院覆總檢察廳函（統字第一〇六一號）

逕復者准貴廳函開案據山西高等檢察廳呈稱查有甲被監禁其妻乙與丙通姦乙之外叔祖丁訟丙審結而甲旋死嗣由甲父作生以乙為丙之妾丁恥乙先被丙姦今又作妾率人自丙家奪乙歸還按新刑律外叔祖不在親屬範圍以內其於乙之姦非婚姻問題均無過事干涉之理今竟率人奪還似應按其掠奪人身份為科以私擅逮捕罪抑係成立略誘罪或止以妨害安全處以刑律第三百五十八條之罪事關解釋應請核予轉院示遵等情到廳相應據情函請貴院核辦示復等因到院本院查婦婦乙自願為丙之妾並確由夫家尊親屬作主改嫁無論其改嫁是否合法在其外叔祖即屬毋庸干預乃率人奪取雖非便於私圖不能論略誘罪而私擅逮捕行為自可依刑律第三百四十四條處斷惟審核案情如有可原仍可酌量減輕相應函復貴廳轉令查照此復

中華民國八年八月二十一日

交通部通告

交通部通告

為通告事湖南漢壽縣於本月二十二日設立電局收發官商各報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八年八月三十日

交通部路政司編國有鐵路營業進款概數旬報表

中華民國有鐵路民國八年六月二十一日至八年六月三十日營業進款概數旬報表

路別	客運進款	貨運進款	雜項進款	共計進款	與上年本旬比較		自一 月 起 累 計	共 數
					增	減		
京漢	一七〇〇七元	六五八四九元	三八元	八二八四四元	一二五九九元	元	一三三〇〇〇元	八三三七六元
京奉	二八九〇二	二八八四九	四二四八	六二九九九	一五七五〇	元	九〇〇六五〇	一一三三五
津浦	一四二四三	一八五六七	四六一	三三二四〇	三九一六〇	元	七三〇三三七	一四六六三
京綏	二九八三	九八〇三	七三七	二八三六一	二五九五九	元	二二七九四五	一〇六二〇
滬寧	七三三二	四八三七	三六五	一二四九六	二〇九九	元	二七四二八二	四六九四二
滬杭甬	三六七四	二八〇六四	六五三	六六七九一	九八二六	元	二二九八二七	七四三五二

政一府公報 通告

九月四日第一千二百八十六號

二十三

正太	二六六六	五四九五	一七三二	七九三二	五八五	一五〇八六	三〇八五八
廣九	一八六六	三三三三	七〇〇	三三三九	七〇〇	五〇六七三	四二〇四
吉長	二五七二	三三三九	一八三	四六二五	八六四八	八八二〇一	九二四六三
道清	一三八五	一三二九	一三三九	二六五〇	一〇九九	四六九五〇	一九二四
株萍	三二四	一六三二		一九五六	八三九	二六三〇〇	一四六七
津厦	一〇七	一八		一〇五	七四八	一五六五	一四三
汴洛	一八〇八	一九二〇	二四五	三八五四	一五〇三	七三九五	二六一五
湘鄂	一六六六	一〇二二	四〇	三〇二一	一六八八	六〇八六〇	五五九七
四鄭	一〇二二	一五二二	二二	一九四六	一五五	四一〇九	一三三三〇
總計	一六六六	一四四八	七〇〇	三三三三	三三三三	四一〇九	三三三三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五日星期五第一千二百八十七號

印 鑄 局 發 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 話 東 局 二 百 零 一 號

政 府 公 報

本報價目

- 一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毛
 - 一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 一外埠購報每半年加郵費洋一元
 - 一一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 一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 一零售每號銅元五枚以本日為限
 - 一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聽
- 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政 府 公 報

目錄

命令

大總統令

部令

外交部令五則

交通部令二則

法律

監所職員官等法

監所職員官俸法

布告

農商部布告

大理院布告

公文

呈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

大總統准管理外

火器營事務長官咨請補管總等缺文

咨

判詞

新疆省長公署咨印鑄局請將新疆禁煙實
在情形查照登報文

大理院刑事決定(八年抗字第六十二號)

大理院刑事決定(八年聲字第九號)

廣告

命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文官甄用審查合格之簡任職存記熙魁著交內務部韓宗潮著交鹽務署酌量任用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四日

國務總理 龔心湛
財政總長 龔心湛
內務總長 朱 深

大總統令

文官甄用審查合格之簡任職存記劉世珍陶藻華均著分發江蘇交該省長酌量任用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四日

國務總理 龔心湛
內務總長 朱 深

大總統令

兼署內務總長朱深呈准兼奉天省長張作霖咨遼瀋道道尹榮厚因病懇請辭職榮厚准免本職此令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四日

大總統印

國務總理龔心湛
內務總長朱深

大總統令
任命史紀常為奉天遼瀋道道尹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四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內務總長朱深

大總統令
外交部呈請任命史紀常兼營口交涉員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四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外交總長

大總統令

任命王凱慶爲陸軍第六師步兵第二十三團團長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四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令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請任命薛景岳爲陸軍第六師步兵第二十三團團附趙文魁爲第一營營長咸願爲江蘇陸軍第二師步兵第六團第一營營長聶金魁爲第三營營長楊星生爲步兵第七團團附孫東雲爲江蘇陸軍第七十四混成旅步兵第一百四十七團第一營營長江佩哲爲礮兵營營長董述輝爲少校副官朱仁傑爲江蘇陸軍第一混成旅少校副官均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四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令

兼署內務總長朱深呈准湖北省長何佩蓉咨請任命王炳義試署湖北省會警察廳警正應照准此令

四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四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內務總長朱 深

大總統令

兼署內務總長朱深呈准甘肅省長張廣建咨請任命劉徵武試署甘肅省會警察廳警正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四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內務總長朱 深

大總統令

國會議決監所職員官等法本大總統依約法第三十條公布之此令（監所職員官等法見法律門）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四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司法總長朱 深

大總統令

國會議決監所職員官俸法本大總統依約法第三十條公布之此令(監所職員官俸法見法律門)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四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司法總長朱深

大總統訓令第一百十七號

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委員長夏壽康

據國務總理龔心湛呈准兼署河南省長趙倜咨呈正陽縣知事張錫典疏脫押犯請交付懲戒等語張錫典著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依法懲戒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四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內務總長朱深
司法總長朱深

大總統訓令第一百十八號

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委員長夏壽康

據國務總理龔心湛呈准兼署河南省長趙倜咨呈現署延津縣知事何慶珽濫權科罰違背

職務請交付懲戒等語何慶珽著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依法懲戒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四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內務總長朱 深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二百十號

令國務總理龔心湛

呈文官甄用合格人員擬請續准分發任用由

呈悉熙魁劉世珍等均已令明發餘均如擬分發任用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四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二百一十一號

令國務總理龔心湛

呈核湖南督軍兼省長請將辦理遣送敵僑事務出力人員程維嘉等分別獎叙由

呈悉程維嘉准以簡任職交國務院存記陳鼎徐名世施堯章均著傳令嘉獎胡汝霖鄒啟詢

王宇澄均給予五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四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二百十二號

令國務總理龔心湛

呈核外交部請獎阿穆爾省華僑總會會長宋雲桐等勳章由
呈悉均准如擬給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四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二百十三號

令國務總理龔心湛

呈核江西督軍請擬奪前陸軍第三混成旅書記官彭拱辰原獎六等嘉禾章由
呈悉彭拱辰應即擬奪勳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四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二百十四號

令外交次長代理部務陳籙

呈請將秘書祝惺元叙列官等由

呈悉祝惺元准叙三等此令

天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四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外交總長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二百十五號

令兼署內務總長朱深

呈遵核安徽合肥縣已故節婦劉張氏節孝兼全懇請特褒由
呈悉應准頒給竹孝松貞匾額一方並加給褒辭以資觀感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四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內務總長朱深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二百十六號

令兼署內務總長朱深

呈報京畿暨各省所屬地方相繼發現真性霍亂時疫暨分別籌防情形由
呈悉著仍督飭所屬妥慎防弭以重民生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四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內務總長朱深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二百十七號

令兼署內務總長朱深

呈受降職處分各縣知事擬請援照擬職期滿任用辦法酌定降職期限期滿另行分省任
用由

呈悉准如所擬辦理即由該部通行遵照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四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內務總長朱深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二百十八號

令兼署內務總長朱深

財政總長龔心湛

呈會核湖南漢壽縣民國六年分被水成災田畝懇請分別蠲緩賦銀由
呈悉准予分別蠲緩以紓民困即由該部轉行遵照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四日

國務總理 龔心湛
財政總長 朱 深

內務總長 朱 深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二百十九號

令兼署內務總長 朱 深

財政總長 龔心湛

呈核直隸省天津等縣民國七年分災歉地畝懇請分別蠲緩錢糧由
呈悉准予分別蠲緩以紓民困即由該部轉行遵照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四日

國務總理 龔心湛
財政總長 朱 深

內務總長 朱 深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二百二十號

令交通次長代理部務曾毓雋
呈具報收贖京漢鐵路公債第四次還本掣籤情形由
呈悉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四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交通總長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二百二十一號

令京兆尹王達

呈報民國八年七月分京兆地方辦理盜匪案件繕單呈覽由
呈悉交內務陸軍司法三部查照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四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內務總長朱深
司法總長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二百二十二號

令中國紅十字會副會長蔡廷幹

呈報接收紅十字會日期並選派理事長駐滬辦事情形由

呈悉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四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二百二十三號

令綏遠都統蔡成勳

呈綏區設治辦法釐訂大綱請核示由

呈悉交主管各部查核辦理并交蒙藏院查照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四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財政總長龔心湛

內務總長朱深

司法總長朱深

陸軍總長靳雲鵬

農商總長田文烈

部令

外交部令第二百二十四號

駐英使館隨員派畢鳴玉署理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日

外交次長代理部務陳錄

外交部令第二百二十五號

程萬里調部任用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日

外交次長代理部務陳錄

外交部令第二百二十六號

祝惺元現在代理參事所遺秘書一缺仍派熊垓代理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日

外交次長代理部務陳錄

外交部令第二百二十七號

駐坎拿大總領事館隨習領事派陳家傳署理所遺主事一缺以李仁調署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日

外交次長代理部務陳錄

外交部令第一百二十八號

駐美使館主事派程萬里署理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日

外交次長代理部務陳錄

交通部令第二九〇號

僉事余和治呈請開去路政司計核科副科長職務應即照准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八月三十一日

交通次長代理部務曾毓雋

交通部令第二九一號

派主事張恩鏗充路政司計核科副科長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八月三十一日

交通次長代理部務曾毓雋

法律

法律第十號

監所職員官等法

第一條 監獄看守所職員官等依本法所定官等表第一等至第三等薦任第四等至第七等委任

第二條 薦任典獄長之叙等由司法總長呈請 大總統行之委任監所職員之叙等由司法總長行之

第三條 初任官者之官等須爲官等表中所定各該官最低之等升任者同轉任者如其前官之官等高於其轉官之最低等者從其前官相當之官等但其前官之官等高於轉官之最高等者須從其轉官之最高等

第四條 監所職員官等非受至各等最高級之俸不得叙進一等

第五條 曾任監所職員二年以上解職後再任時得依前官官等但因懲戒褫職者不在此限

附則

第六條 本法施行前監所職員之在職年限於進等時積算之

第七條 本法施行日期由司法總長呈請 大總統定之

監所職員官等表

署別	等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等	任
	京師新監獄	典獄長	同	上	典獄長	同	同	同	同	上
	各省新監獄					分監長	同	同	同	上
	京師法院看守所				所長	同	同	同	同	上
	各省法院看守所					所長	同	同	同	上
	各縣舊監獄						所屬之看守長	同	同	上
	管獄員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上

法律第十一號

監所職員官俸法

第一條 監獄看守所職員官俸依本法所定官俸表

第二條 監所職員之官俸如左

京師新監獄

典獄長 薦任八級至薦任一級

分監長 委任八級至委任一級

看守長 委任十二級至委任一級

各省新監獄

薦任典獄長 薦任十二級至薦任五級

委任典獄長 委任十二級至委任一級

分監長 委任十二級至委任五級

薦任職員所屬之看守長 委任十六級至委任五級

委任職員所屬之看守長 委任十六級至委任九級

京師法院看守所

所長 委任八級至委任一級

所官 委任十六級至委任五級

各省法院看守所

所長 委任十二級至委任五級

所官 委任十六級至委任九級

各縣舊監獄

管獄員 委任十六級至委任九級

十
七

第三條 監所職員之叙級須自各該等最低之級起由司法總長行之並以次進之但非職務滿一年且著有成績者不得進一級

第四條 薦任典獄長受至最高級之俸五年以上成績卓著者得給以二百四十圓以內之年功加俸委任各員受至最高級之俸五年以上成績卓著者得給以一百二十圓以內之年功加俸

附則

第五條 本法施行前監所職員之在職年限於進級及年功加俸時積算之

第六條 本法施行時受有與本法官俸表各級相當之俸者即為現叙之級但其俸額在五

十圓以下且零數逾一級俸額之半數者得進一級

第七條 本法施行日期由司法總長呈請 大總統定之

監所職員官俸表

級別	任薦	委任	委任
第一級	三〇〇	一五〇	
第二級	二九〇	一四〇	
第三級	二八〇	一三〇	

七九

第十四級	第十五級	第十四級	第十三級	第十二級	第十一級	第十級	第九級	第八級	第七級	第六級	第五級	第四級
				一六〇	一七〇	一八〇	一九〇	二一五	二二五	二三五	二四五	二七〇
四〇	三五	四五	六〇	六五	七〇	七五	九〇	九五	一〇〇	一〇五	一一〇	一二〇

第十六級

監所職員官等俸給對照表

俸別	等別	
	第一等	第二等
薦任典獄長月俸	第一級	第五級
	第二級	第六級
	第三級	第七級
	第四級	第八級
	第一級	第十一級
	第二級	第十二級
	第三級	第十三級
委任監所職員月俸	第一級	第十四級
	第二級	第十五級
	第三級	第十六級
	第一級	第十七級
	第二級	第十八級
	第三級	第十九級
	第四級	第二十級

三〇

布告

農商部布告第五號

為布告事近日報載貴州政府與華僑實業公司訂立借款合同以銅仁縣鑛山全部作抵並有特殊條件三項涉及其他鑛權及建設電車自來水電光修築碼頭興辦航業各項優先權查上列各項多屬本部主管範圍報紙所載是否屬實無從懸斷如果貴州省署確有前項抵借情事殊與現行各關係法令顯相抵觸根本上不能有效特此佈告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三日

農商總長田文烈

大理院布告第三十七號

本院民刑各庭開庭日期自九月起更定如左

星期一	民一庭	刑一庭	午後二時
星期二	民二庭	刑二庭	午後二時
星期三	民三庭	民四庭	午後二時

院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一日

大理院院長姚震

公 文

呈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

大總統准管理外火器營事務長官咨請補管總等缺文（附單）

為請補管總等缺事案准管理外火器營事務長官王懷慶咨稱本營出有管總等缺將揀定各缺人員銜名咨部查覈轉呈等因到部茲經核明與歷案陸階均屬相符似應准予陞補理合繕單謹呈八年九月一日已奉 指令 謹將管理外火器營事務長官王懷慶請補管總等缺銜名繕單恭呈鈞鑒

計開

掌關防營總文秀病故之缺擬以正鳥槍護軍參領喜山陞補 喜山所遺正鳥槍護軍參領之缺擬以副鳥槍護軍參領明福陞補 明福所遺副鳥槍護軍參領之缺擬以委鳥槍護軍參領明山陞補 明山所遺委鳥槍護軍參領之缺擬以空花翎托雲陞補 托雲所遺空花翎之缺擬以鳥槍護軍校常福陞補 鳥槍護軍校常興病故之缺擬以鳥槍藍翎長榮惠陞補 鳥槍護軍校兼空花翎永寬陞任所遺鳥槍護軍校之缺擬以鳥槍藍翎長特依順圖陞補

咨

新疆省長公署咨印鑄局請將新疆禁煙實在情形查照登報文

為咨明事民國八年六月二十五日承准國務院着電開南京李督軍齊省長福州李督軍安慶兒巡閱使呂省長長沙張省長盛京張巡閱使吉林孟督軍鄂省長齊齊哈爾兼省長迪化楊省長均鑒禁煙一事前准英美公使照會業經咨行在案茲復准英使照稱蘇閩皖湘陝川滇黔東三省新疆等省現仍種售煙土尤以陝省為甚查印藥早經完全停運倘中國不能履行條件則對於國民及世界人民殊難辭責望設法使該毒物統歸於淨盡並應將玩視禁令官吏分別處置等語查煙禁迭奉嚴令申儆近復屢有外人責言究竟各該省所在官吏能否實力奉行有無包庇違玩情事希即恪遵明令切實稽查分別禁懲勿隳前功除另電陝省

暨川滇黔外希即將查明確切情形隨時電院督查爲要院着印等因准此增新即於六月二十七日據實具覆一電其文曰北京大總統鈞鑒國務院外交部內務部均鑒國務院着電於六月二十五日敬悉查新疆禁種煙苗一事增新自民國元年起實行查禁未嘗稍遺餘力竊獲種煙人犯即行重辦迭經於袁大總統任內呈報有案八年以來轄境內實無聽人民擅種煙苗之事英俄兩國在新商民無處不有共見共聞豈能憑空捏飾英使所稱新疆種煙一節委係傳聞失實毫無證據應請英使即派駐新領事赴新疆各處親身履勘如有煙苗發生增新即承認將種煙之人立予懲辦並將查禁不力之地方官一併議處以昭實在至於俄國地方種煙俄國自有主權新疆官吏實屬不能越界查禁然本年春夏以來增新爲實行禁運杜絕來源起見曾禁阻中民赴俄種煙於昌吉綏來呼圖壁沙灣額敏塔城等縣處處派兵設卡阻止如查獲赴俄之人即遞解來省至外省游民赴俄種煙者一經沿途查獲均經增新陸續遞解進關去訖其已經偷越卡倫潛入俄國者復經再四與塔城俄領事交涉請俄官將赴俄種煙之中民解交塔城邊卡交中國地方官解回中國每次多則百餘人少亦數十人刻下解到者計已不少此皆新疆禁煙認真之實在情形也現在赴俄種煙中民在俄屬被俄官鎗斃者甚多類皆因俄官驅逐華民不服登時格殺所致設非新疆厲行煙禁彼俄官亦何肯代爲驅逐近塔城俄領事又與塔城文武交涉請中國派兵赴俄幫同翻犁煙苗增新誠恐華兵越境致生枝節亦恐將蹈侵越俄國主權之嫌未敢率行應許仍請俄官自行翻犁將赴俄種煙華民解交中國邊卡接收以昭妥慎是新疆對於禁煙一事不但轄境以內早已一律肅清即赴俄國種煙之華民亦復實行禁阻事實具在昭昭在人耳目所有與俄官商定禁種鴉片合同業經咨呈院部有案應請查照原案循事核實以明眞象以上各種辦法如有一字虛誣即請治新疆文武以禁煙不力之罪并祈將增新此電照會英美兩公使爲盼新疆省長兼督軍楊增新沁印等因去訖查新疆地方遼闊禁煙實較腹省爲難然自民國元年以来增新不惜鉅款到處派員實地搜查一有煙苗發生即將種戶立予嚴懲印委一併撤辦所幸轄境以內久已早告肅清乃外人仍有煩言究竟是何用意殊難索解惟恐道路傳聞致失真相不能不將新疆禁煙實在情形掬誠宣告除分咨外相應備文咨請鈞局查照登報此咨

新疆省長楊增新

中華民國八年七月十八日

裁判詞

大理院刑事決定（八年抗字第六十二號）

決定

抗告人 胡汝麟 河南通許縣人年四十歲

右列抗告人對於中華民國八年六月五日河南高等審判廳就該抗告人侵占等罪俱發聲請移轉管轄一案所為決定聲明抗告本院決定如左

主文

原決定撤銷

本件聲請應由本院受理

查現行刑事訴訟成例關於管轄之決定原不許聲明抗告但不許抗告者要以審判衙門就所決定之件有權管轄本此所為之決定為限又查呈准暫行援用刑事訴訟律草案第十九條所稱之直接上級審判衙門準據同草案第十條規定係指某審判衙門對於案件原屬或應屬之審判衙門及可以移管之審判衙門均為直接上級者而言本案據抗告人原聲請狀內略稱本案欲維持司法之獨立及裁判之公平非移轉於他省不可等語既請移轉於他省則對於原繫屬之開封地方審判廳及他省之相等審判衙門均為直接上級審判衙門者實惟本院乃原審遽以決定將其聲請駁回無論內容是否正當但既係無權管轄之裁判自無制限受決定人抗告權之理而該決定亦難予以維持本件抗告應即受理並將原決定撤銷抗告人之原聲請應由本院受理另行裁判特為決定如右

中華民國八年八月十四日

大理院刑事第一庭

審判長推事李景圻

大理院刑事決定(八年聲字第九號)

決定

聲請人 胡汝麟 河南通許縣人年四十歲

右列聲請人對於河南開封地方審判廳審理該聲請人侵占等罪俱發一案聲請移轉管轄經諮詢總檢察
廳檢察官張孝移之意見決定如左

主文

聲請駁回

理由

查呈准暫行援用刑事訴訟律草案第十九條第二款雖許被告人為移轉管轄之聲請而其條件則以因被
告人身分地方情形或訴訟經歷恐審判有不公平者為限本案聲請人不過為中原公司之總理與原案屬
之審判衙門及其職司審判之各員又無何種特別關係是就其身分上言尚不至有審判不公之影響不待
煩言據其聲請原狀內略稱朱繩祖等藉省議會代表之名義結合羣眾散布流言當法庭未曾審理之初業
已眾口鑠金污蔑無所不至迨豫審將終之際益復多方鼓煽以圖遂其壓迫之私心觀諸近日報紙所載於
法院之辦案信口雌黃今日日質問明日日質問省議會既有緊急動議之提出豐樂園復有公民大會之宣
言無非欲干涉司法之獨立審判煅鍊成獄且省議會為訴訟主體在本省法廳不易自由行使職權等語本

院查司法衙門基於約法之規定本有獨立行其審判之權能司法官職責所在懲戒有條尤無因人虛聲恫嚇遽生動搖之理且認定犯罪事實依照現行刑事訴訟法則本須以真確之證據為根據如有不當上訴審尚可糾正故流言如何既無關於探證省議會主張如何亦不至有所影響均難為聲請移轉管轄之證據如以本案係由省議會委託朱繩祖等代表告發於審判公平不無可慮然現行法令既未不許省議會為刑事案件之告訴告發而經告發或告訴後與被告人立於對待地位受審判衙門之裁判者乃係提起公訴之檢察官原告發告訴人對於該案之審理並不能為直接之干預豈有左右之能力聲請人乃牽引另案民事以為告發人在本件刑事案內亦為訴訟主體自屬誤會至大同日報內雖於本案之審理有所指摘公民會傳單亦曾空言籌商對付之法然此種情形是否逾越法律範圍問題涉及本案以外姑不具論而其虛聲恫嚇無足重輕幾成訟案慣見之事實此就地方情形言亦於審判公平不致發生危險另狀又稱承豫審推事當庭宣示公民對推事郵遞之函聲稱如推事敢將汝麟宣告無罪於二十四小時內將推事宣告死刑云云請將該函附卷以為聲請移轉重要證據之一等語查閱訴訟記錄豫審推事如何宣示函信雖無記載而卷內已有該信附入內載等語亦恰與狀稱各節相符惟此項虛言恫嚇之信函既係投遞推事簡人之件聲請人何由知悉何以果附卷內其情節已屬可疑且案經該推事豫審終結既無必須豫審推事參預公判之規例（參預公判時亦僅得加入合議庭且不得充主任）則關於豫審決定以前之情形亦不得謂其於公判中必生何種之影響聲請人據此信函以為聲請理由亦嫌過慮綜核全案情形其關於地方情形者或則妄事猜疑或僅空言恫嚇既不能有妨審判獨立之作用而關於訴訟經歷者又僅涉於豫審終結以前推事簡人之事不致令審判衙門之行使職權有所搖動聲請理由殊欠允當應依刑事訴訟律草案第二十七條第三款予以駁回特為決定如右

中華民國八年八月十四日

大理院刑事第一庭

審判長推事李景圻

推事錢承銑

推事潘恩培

推事許澤新

推事祁耀川

大理院書記官袁勵賢

廣告

美國友華銀行廣告

本銀行為美國六大銀行集資創立共有資本美金十二萬萬元凡銀行一切業務均能經理對於存放款項利息匯水無不克己並特備一種中文支票以便華人往來請賜顧諸君注意是幸
總行設在紐約城寬街三十五號 分行設在 上海 北京 天津 漢口 香港 廣州 小呂宋 本行地趾東交民巷德華銀行旁桂樂大樓內 洋賬房電話東局六百十五 華賬房電話東局二四八二 經理寶禮雅謹啟

京師華商電燈公司廣告

本公司在外洋購定機器至今尚未能到特此聲明數月以內礙難增加用戶本公司極抱歉忱且為維持舊用戶起見不得不爾尙乞諒之特此通告

中國大學續招新生廣告

前門內 西城根 本大學文法商各科又專門法商各科又中學校新班生報名限滿茲因要求續報者紛紛特展限至九月八日止詳章向本校報名處取閱

買房聲明協泰木廠廣告

啟者茲因東四牌樓東南小街內後拐捧胡同門牌二號房屋共計大小十六間外院空地一塊四趾分明東至德宅南至官街西至桂宅北至天興橋舖地基由西九丈七尺南北二十二丈四尺今有憑中人說合陳雲軒與協泰木廠永遠為業一切如有糾葛等情均歸舊業主負責任與新業主一概無涉恐未週知特此登報聲明

崔曝啟事

敬啟者武學書局向為鄒友丁福麟及長男作模二人經理不幸長男逝世所有舖中一切事務均由與丁經理主持他人不得與聞各界如有措商事宜請直向丁經理等接洽無誤恐未週知特此廣告

外交官領事官考試甄錄委員會通告

為通告事外交官領事官考試甄錄試驗前經外交部遵章登報通告嗣據願甄錄諸生陸續投報由外交部將諸生論文譯文送交本會閱看前來茲經逐一校閱所有認為可受試驗各生合將姓名通告仰後開諸生於九月二十五日以前赴外交部親自報到並附送四寸照片一張其文憑證明書等件前此未經送驗者一併送部備驗聽候示期面試可也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八年八月三十日

計開

英文二十一名

孫維忠 趙維翰 孫毅 鄧宗藻 施璧璽 盧之坦 黃鹿年 陳宗勳 徐士豪 李季
 羅景璋 伍善煜 涂允檀 齊家學 羅錫鴻 袁 瓚 徐 襲 李錫恩 曾 霖 葉南巖

張 修

法文三名

金廣昆 任家豐 陳 振

德文三名

劉樹仁 曹省之 焦繼宗

日本文十二名

高 潔 王廷珮 郭敦厚 周天爵 黃曾諒 陳宏益 沈鳴岐 楊雪倫 戴 强 蔡振東
 李 錦 陳 瑞

以上共三十九名

訃 告

追贈上將已故浙江督軍楊公樹棠於陽曆八月十三日即夏正七月十八日午時因病出缺茲擇於夏正閏七月初十日午時題主家祭十一十二兩日領帖十三日早八時發引除通電外恐未周知合再登報奉告幸賜鑒察為幸

浙省楊世德堂治喪事務所謹申

農商部經募湖北水災賑款誌謝

敬啟者鄂省自夏秋以來霖雨為災山洪暴發江漢襄陽荆南各道先後報災情形極為慘酷文烈瞻念梓鄉
義難坐視爰繕述災狀分函各大公司礦廠暨實業機關代懇仁施以資拯濟現計自八月十九日起至三十
一日止共收到各處捐助賑款現洋四千零廿元票洋四百元諸君子關懷饑溺樂善好施義問仁聲至堪欽
佩除將賑款滙解災區並另函伸謝外特再將大名及捐助數目登報通告用彰高義伏希 公鑒

田文烈謹啟

計開(以收到先後為序)

北洋火柴公司現洋二百元 京師電燈公司現洋一百元 天津華新紗廠現洋二百元 通惠實業公司
京鈔二百元 北京自來水公司現洋一百元 開封大中公現洋二百元 開封大中公經理劉炳章
先生現洋一百元 本溪湖煤鐵公司現洋五百元 湖北楚興公司徐榮廷先生現洋五百元 黑龍江採
金局局長董遇春先生現洋一百元 山西實業廳廳長趙炳麟先生現洋二十元 上海商務印書館現洋
一百元 河南安陽廣益紡紗公司現洋一百元 吉林實業廳廳長陶昌善先生京鈔一百元 湖北官鐵
公署現洋三百元 煙台張裕釀酒公司現洋二百元 山西保晉鑛務公司現洋三百元 山東中興公司
現洋五百元 河南新鄉通豐麵粉公司京鈔一百元 開灤鑛務公司現洋五百元

交通部收贖京漢鐵路公債第四次還本中籤廣告

本公債第四次還本已照章於八月二十五日當眾抽籤中三號及八號凡該項債票號碼末一字為三號
或八號者即為中籤得於本年十月二十四日起領還原本特此通告

聲明作廢

逕啟者英於九月三日在路遺失國務院第七百二十八號徽章一枚呈明作廢特此登告

陳英謹啟

印鑄局佈告

逕啟者本局發行書報自六年十月一日起改收現洋業經通告在案各省函購書報交官商行號隨兌時請
註明現洋字樣如由郵局匯寄不收郵印花各票其隨函附有各項鈔票概照市價折現特再佈告

中央防疫處防治真性霍亂設置病院通告

查真性霍亂流行各地本處前經佈告居民清潔預防現在京師地面亦有發生本處業已分別設備從事防治合亟再將以下各節通告人民務望注意

一 此項疫症必有一種疫菌(即霍亂菌)在病人吐瀉物中非此項疫菌傳入他人口中不致被染故不必過事驚恐

一 此項疫菌之傳染大都由蒼蠅飛入病人吐瀉物中再集於常人飲食物上有人食之因以傳染故飲食務須慎重有病人吐瀉物處務須清潔消毒

一 如有發生霍亂病人時無論何等人家均可運送下列各病院醫治如須各該病院派車往接者亦可用電話通知各該院照辦病院地點如下

- (甲) 東城十條胡同傳染病醫院電話東局一八一〇
- (乙) 西城西四牌樓帝王廟臨時病院電話西局五三八
- (丁) 南城天壇內傳染病分院電話南局二五二九

印鑄局法令全書出版廣告

八年二期法令全書現已出版每部二冊定價大洋一元六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一角三分新疆郵費七角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二元三角 匯分東洋二角六分西洋五角二分特此廣告

印鑄局發行課發售京兆古物調查表廣告

是書係內務部編訂按照道屬分縣記載附以說明先從河南省入手編輯其餘各省隨時繼續付印內容縝密詳盡無遺洵足資好古者之參考本局重加排印裝成單行本出售定價格外從廉每部大洋六角外埠另加郵費一角二分京兆古物調查表現又出版計一冊售大洋三角五分郵費一角書出無多欲購從速特此廣告

印鑄局鑄造營業圖記擴充廣告

本局鑄造營業圖記向邀各界歡迎原限金銀銅三種而各界時有以晶玉牙石相屬者愧無以應殊為闕點茲從二月一日起特加晶玉牙石四種篆文既細加研求鑄刻亦倍增完美較市肆匠作大有雅俗之別取價從廉格外克己凡欲訂購者請查後附價格表任憑指購皆可承辦特此廣告

印鑄局營業圖記價格表

質別	質	鈕價	鑄價
金質	按時核價	直鈕六角	二字以內二元四字以內三元四字以外每字加八角如字數過多面議
銀質	按時核價	瓦直鈕四角五分	二字以內一元二角四字以內一元八角四字以外每字加四角
銅質	按時核價	瓦直鈕三角五分	二字以內八角四字以內一元二角四字以外每字加三角
玉質	劃照		朱文 每字 三元
晶質	劃照		同上
牙質	價核		每字一元
石質	碼算		每字五角

- 一凡各種圖記自三分以內徑寸以外均照定價加倍
- 一字體無論秦鉢漢印浙皖諸家以及鐘鼎小篆隸楷聽購者指定並不加價
- 一鑿銀銅各圖記除直鈕瓦鈕外或另訂別項新式之鈕其價面議
- 一如有自備鑿銀銅各質但訂篆刻諸工作者其價面議

●印鑄局改良職員錄出版廣告

八年三期改良職員錄現已出版每部四册定價大洋一元六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二角新疆郵費一元三角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二元六角東洋四角西洋八角特此廣告

●印鑄局訂定發給勳章時間廣告

逕啟者本局收發勳章事宜改歸經理科營業課管理凡來局領勳章者除星期日外每日上午九鐘起至十二鐘止午後自一鐘起至五鐘止請於此一定時間內按章帶費并憑單來局領取當有專員接待決不致誤特此廣告

●印鑄局編纂職官任免年月表出版廣告

本局編纂職官任免年月表起民國元年訖民國五年其間京外各重要機關職員之任免按年列成表式若編在綱極便檢閱誠關心時事者必備之書也紙張精良裝訂華美猶其餘專現經出版定價大洋一元二角外埠加郵費大洋二角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六日星期六第一千二百八十八號

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二一零一號

政府公報

本報價目

- 一本報按照陽歷每日出版一號
-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毛
- 一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 一外埠購報每半年加郵費洋一元

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 一一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 一零售每號銀元五枚以本日為限
- 一發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照

政府公報

命令

大總統令

黃懋鳴授為陸軍中將張仁授為陸軍少將李文炳授為陸軍步兵上校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五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令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請授王莘蔣魁英為陸軍步兵中校鮑毅章為陸軍步兵少校並加陸軍步兵中校銜孫柏芳為陸軍步兵少校均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五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令

獨學管薩福楷均給予二等寶光嘉禾章此令

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五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大總統令

何海鳴楊葆琛均晉給二等嘉禾章張貴方張耀樞均晉給三等嘉禾章康占勳張鳳山均晉給四等嘉禾章此令

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五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大總統令

趙慶華王國鈺均晉給三等嘉禾章孫世昌陳光燾黃承瑞余冠澄陳賡均給予四等嘉禾章此令

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五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大總統訓令第一百十九號

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委員長夏壽康

據國務總理龔心湛呈准兼署河南省長趙倜咨呈鹿邑縣知事裴章鎬疏脫押犯請交懲戒等語裴章鎬著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依法懲戒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五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內務總長朱 深

司法總長朱 深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二百二十四號

令國務總理龔心湛

呈核甘肅省長請獎辦理財政著有勞績人員齊輝等勳章擬請照准由呈悉均准如擬給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五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二百二十五號

令國務總理張心湛

呈准內務部咨請將孫毓沅薦任職任用原案撤銷據情轉請核示由
呈悉應准撤銷此令

天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五日

國務總理張心湛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二百二十六號

令國務總理張心湛

呈核陸軍部請獎第七師及補充各旅第十一師四十二旅安武軍等隨征出力各員勳章
由

呈悉何海鳴等已有令明發肅安國夏日啟開心廣雷震霖楊彭齡均著傳令嘉獎牛得山等
均准分別給章餘如所擬辦理此令

天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五日

國務總理張心湛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二百二十七號

令國務總理張心湛

呈核內務總長請將任職勤勞湖北警察廳警正李治熙等以應任文職分省任用由
呈悉李治熙等均准以應任職分省任用此令

天總
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五日

國務總理張心湛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二百二十八號

令國務總理張心湛

呈核陸軍部請改獎收管德奧商船在事出力人員勳章由

呈悉馮學魯趙慶華等已有令明發姚國楨胡炳泰張恩壽張心澂顧華曾葉瑞葵蘇玉海李
瑞怡增餘安濤王倬姜厚年黃壽慈陳簡文唐慎培余靖謝宗陶孔令煦翁之餘蔣鴻忠均著
傳令嘉獎餘均如擬給章此令

天總
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五日

國務總理張心湛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二百二十九號

令國務總理張心湛

呈案核給故員史元燧等一次卹金由

呈悉均准如擬給卹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五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二百三十號

令國務總理龔心湛

呈稟案核給江西等省故員龔當年等一次卹金由

呈悉均准如擬給卹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五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二百三十一號

令國務總理龔心湛

呈稟案核給湖北等省故員張汝霖等一次卹金由

呈悉均准如擬給卹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五日

國務總理 龔心湛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二百三十二號

令兼署內務總長朱 深

財政總長龔心湛

陸軍總長靳雲鵬

呈會核熱河駐防八旗生計放竣結束情形擬請將用款准予核銷由

呈悉准予核銷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五日

國務總理 龔心湛

財政總長 朱 深

內務總長 朱 深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二百三十三號

令財政總長兼鹽務署督辦龔心湛

呈報河東鹽運使馮國勳到任日期由

呈悉此令

天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五日

國務總理 龔心湛
財政總長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二百三十四號

呈報司法官考試初試完竣謹將錄取名籍單呈請飭交銓叙局註冊備案由
呈悉交國務院查照辦理此令

天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五日

國務總理 龔心湛
司法總長 朱深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二百三十五號

呈請叙本院推事官等由
呈悉左德敏邵勳均准叙列三等此令

天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五日

國務總理 蔣心湛
司法總長 朱深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二百三十六號

令護理黑龍江省長王樹翰

呈報江省各屬民國七年分被災地畝分數分別請核撥單呈請由
呈悉交內務財政兩部會核辦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五日

國務總理 蔣心湛
財政總長 朱深
內務總長 朱深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二百三十七號

令署黑龍江省軍兼署省長孫烈臣

呈報到任日期由

呈悉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五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二百三十八號

令山東省長屈映光

呈報伏汛期內山東黃河三游大陸各工防護平穩由
呈悉著仍督飭切實防護以重要工交內務部查照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五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內務總長宋 傑

部令

司法部令第五六三號

沙苑功調充本部總務處第五科主任曹登麟調充總務處第三科主任此令

印

中華民國八年八月三十日

司法總長朱深

交通部令第一九五號

茲訂定國有鐵路發售定期乘車票規則公布之此令

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一日

交通次長代理部務曾毓雋

中華民國有鐵路發售定期乘車票規則

第一條 定期乘車票由旅客向各鐵路管理局所屬之車務處購取其在各該站站长轉向車務處請發

第二條 定期乘車票分為左列四種

一 一個月定期乘車票 二 三個月定期乘車票 三 六個月定期乘車票 四 十二個月定期乘車票

第三條 定期乘車票之等級分別顏色如左

一等 紅色 二等 白色 三等 藍色

第四條 定期乘車票之車價依照各該鐵路普通旅客車價由各該局監察情形分別時期久暫路程遠近酌量折扣呈部核定宣布施行如遇修改時亦應照此辦理

第五條 旅客得按照第二條之規定購買定期乘車票其通用期限得隨時填明但均以填發之次日起算

第六條 定期乘車票之使用除國家機關外均以記名式為限如有借用情事經鐵路查出除將該票沒收並不退還票價外得照該票總價向當時持用人罰取三分之一

第七條 定期乘車票在通用期限內如運費有增減時旅客不得向鐵路索取所減之數鐵路亦不得向旅客索取所增之數

第八條 持有定期乘車票者所帶行李之重量如超過該等應帶定額仍照普通旅客定章收費

第九條 除天災事變及其他特別原因停車至三日以上外持票人無論如何理由不得因未用該票而向鐵路索取一部分之票價

前項因事停車在三日以上時應從第四日起算至開車之前一日止照購買該票原價按日核計退還購票者

第十條 定期乘車票遺失時應速向安買舖保出具切結向車務處聲明作廢

如遺失乘車票聲明補發時須繳納補發費一元

第十一條 持有定期乘車票者對於通用期限經過後一星期內將該票送還發售該票之鐵路車務處

第十二條 凡購取定期乘車票者除國家機關外須開明姓名職務年齡住址並附以一方寸之半身相片送交發售該票之鐵路車務處或車站

第十三條 所有國有鐵路應於期前依照本規則第四條之規定列表呈部核准

第十四條 持票人應遵守本路一切章程

第十五條 本規則定自民國九年一月一日起實行

示諭

內務部批第四二六號

原具呈人王熾昌

呈一件為著有洗瓷錄參考一書請註冊由
據呈送洗瓷錄參考一種著作物請予註冊等情并將樣本一份註冊費五元先後送部前來核與著作權法
第四條暨第二十一條規定相符自應准予註冊惟按之著作權法註冊程序及規費施行細則第二條之規
定應再補送樣本一份合行批示仰即遵照執照先發此批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八月二十五日

兼署內務總長朱爾典

內務部批第四五二號

原具呈人劉紹復

呈一件為著有最新實用平面幾何畫法一書請註冊由
據呈送最新實用平面幾何畫法樣本請予註冊給照等情并先將樣本一份送部前來核與著作權法第一
條暨第四條相符自應准予註冊合行批示仰即備費來部領照至所欠樣本一份仍應於印刷後補行送部
備案此批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八月二十九日

兼署內務總長朱爾典

內務部批第四六〇號

原具呈人浙江東陽縣民人金燦燦等

呈一件為該縣知事胡遠芬履職殃民請迅予撤任懲戒由
呈悉該知事胡遠芬果有履職殃民情事應向該管上級官署直接呈訴何得妄以省長與有關係等浮辭率
行越質所呈不准此批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日

兼署內務總長朱啟鈞

內務部批第四六一號

原具呈人京兆懷柔縣民人王鳳錫等

呈一件為該縣知事繼丁殃民請予查辦由

呈悉本案既稱已在京兆尹署呈訴應即請候京兆尹核辦勿庸來部呈控此批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日

兼署內務總長朱啟鈞

內務部批第四六二號

原具呈人上海商務印書館經理高鳳池

呈一件續送函芬樓秘笈第二三四五六各集請備案由

據呈送函芬樓秘笈續出第二三四五六各集請備案等情核與著作權法第十三條規定相符應准備案合
行批示此批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日

兼署內務總長朱啟鈞

奉批 示

內務部批第四六三號

原具呈人江蘇武進縣民陳季澗等

呈一件呈控鄉董陸晉華等結黨開會等項情形請咨省邊員查辦由

呈悉所控各節如屬屬實應由該具呈人向該地方主管官署陳訴合行批示知照此批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日

兼署內務總長朱啟鈞

銓叙局批

具呈人農商部去職人員童慶泉

呈一件請准照案分發

呈請農商部咨請去職人員分發任用一案前經本局呈院奉准其確係高等專門以上學校畢業人員應准予分發在案該員既係江南高級師範學校畢業文憑如確經遺失應即呈明教育部請發再行呈請查核辦理可也此批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一日

佈告

大理院佈告第三十八號

本院民刑事各庭自八月二十五日起至八月三十日止一星期內公開審判及決定案件如左

(一)判決案件本星期內民刑共計四十九件

八月二十五日(星期一)宣告判決案件

民一庭計六件

一李世勳與李杏林等承繼涉訟不服河南第一高等審判分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一林景祥與林元章債務涉訟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一姜國福與張喜德債務涉訟不服吉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一郭象乾與李中權地畝涉訟不服直隸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一一枝春號東等與協和祥號東等契約涉訟不服湖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一陳嘉祺與翁世祺地畝涉訟不服直隸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刑一庭計六件

一戚斐迪犯和姦罪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一顧恆昌犯侵佔罪不服河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一徐永祥犯販賣鴉片罪不服江西高等審判分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一范洛德等犯和姦殺人罪不服直隸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一黃東生等犯營利和誘罪不服湖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一總檢察廳檢察長對於哈克圖審判處就宋老二犯強盜殺人及傷害人俱發罪所為判決提起非常上告案

政府公報 佈告

九月六日第一千二百八十八號

府 公 報 布 告

九 月 六 日 第 一 千 二 百 八 十 八 號

十 七

八 月 二 十 六 日 (星 期 二) 宣 告 判 決 案 件

民 二 庭 計 五 件

- 一 王耀勳等與王錫昭等承繼及祀產涉訟不服湖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先後聲明上告案
- 一 劉荃明與劉陳氏等身分及承繼涉訟不服浙江第一高等審判分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朱春風與朱周氏承繼及遺產涉訟不服浙江第二高等審判分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魏德俊與魏紹庭承繼及家產涉訟不服河南第一高等審判分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常文斌與王復債務涉訟不服京師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刑 二 庭 計 四 件

- 一 艾秀山犯懲利和誘罪不服湖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貴州高等檢察廳檢察官對於同級審判廳就羅正興等犯偽造私文書罪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劉萬滿犯殺人罪不服吉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游益齋犯傷害罪不服湖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民 三 庭 計 三 件

- 一 牛炳光與牛嘉貴繼承涉訟不服河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朱子才與張仲嘒票款涉訟不服江蘇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張同春與徐子年典地涉訟不服京師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民 一 庭 計 六 件

- 一 王鼎芹等與陳雲亭等公款涉訟不服湖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刑

- 一 白英敏與白廷俊遺產涉訟不服河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李彰與王維海等遺產涉訟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陶品三與吳炳仁典房涉訟不服江蘇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瑞昌行東等與陶貽毅等債務涉訟不服江蘇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昌憲與昌貞嗣產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刑 庭計七件
- 一 劉欽若犯殺人未遂及傷害人俱發罪不服江西高等審判分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馬樹棠等犯販賣煙土罪不服湖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吳永喜犯殺人罪不服湖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湖北高等檢察廳檢察官對於同級審判廳就成士林等犯輕微傷害罪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班兆鳳犯行使偽造貨幣罪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山東高等檢察廳檢察官對於同級審判廳就趙錫慶等犯私擅逮捕傷害俱發罪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告案
- 一 杜等三犯行使偽造公文書及詐欺取財俱發罪不服湖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八月二十九日(星期五)宣告判決案件
- 二 庭計四件
- 一 沈祖康等與陳俞氏等損害賠償涉訟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僧興雲與僧精修等因爭住持涉訟不服安徽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文培號東與綸康號東買賣紗涉訟不服湖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孫盛東等與王文基地畝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政府公報

布告

九月六日第一千二百八十八號

政府公報 布告

九月六日第一千二百八十八號

刑二庭計五件

- 一 王玉成犯收受賄賂財等俱發罪不服山西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吳國棟犯強盜罪不服湖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譚幹泉犯強盜罪不服湖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王復興犯竊盜罪不服湖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總檢察長對於哈克圖審判處就劉照川犯殺人罪第一審判決提起非常上告案

民三庭計三件

- 一 張信輝與張劉氏離婚及發贖涉訟不服江蘇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李兆植等與高振元等水磨涉訟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汪介卿與義聚長號東債務涉訟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二二決定案件本星期內民刑共計十五件

八月二十五日(星期一)決定案件

- 民四庭計二件
 - 一 直隸王王氏與王輔臣離婚涉訟上告案
 - 一 浙江朱張氏與朱耀庚離婚涉訟再定案
- 刑一庭計一件
 - 一 山東郭雲亭因常懷五等犯強盜罪聲明抗告案

八月二十六日(星期二)決定案件

- 民四庭計二件
 - 一 浙江湯王氏與湯春葵離婚涉訟再抗告案

刑二庭計一件
一河南魏木鐸與魏丁氏承繼涉訟抗告案

一山東李公田犯幫助擄人勒贖罪聲明上告案
八月二十七日(星期三)決定案件

民四庭計一件

一奉天洋磁寨屯公會與楊忠厚等山荒涉訟抗告案
八月二十八日(星期四)決定案件

民四庭計一件

刑一庭計二件
一湖南徐植夫與發省分銀行債務涉訟再抗告案

一京師廣順樓等犯竊盜及牙保贖物俱發罪檢察官聲明抗告案
一安徽錢國臣犯誣告罪檢察官聲明抗告案
八月二十九日(星期五)決定案件

民四庭計一件

刑二庭計二件
一奉天王國士犯侵占等罪私訴抗告案

刑二庭計二件

一浙江孫載赦犯強盜殺人罪聲明抗告案

一江蘇嚴廷珍等犯賭博罪請求免除罰金聲明抗告案
八月三十日(星期六)決定案件

民四庭計二件

政府公報 布告

九月六日第一千二百八十八號

政府公報 布告

九月六日第一千二百八十八號

一 孫龍江馮聚泉等與廣信公司紅利及退股涉訟抗告案
一 孫龍江劉仁祿與廣信公司分配紅利公積涉訟抗告案
以上本星期內宣告判決及決定案件民刑共計六十四件

院附

中華民國八年八月三十日

大理院院長姚震

公文

呈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請將俄文專修館畢業生康恩泉等照章分發文(附單)

為擬請准將俄文專修館畢業生康恩泉等十七員照章分發仰祈鈞鑒事銓叙局呈稱奉院交外交部請將俄文專修館畢業生康恩泉等十七員照章分發查呈一件內開案查本部所屬之俄文專修館每屆畢業生分發沿邊各省任用辦法前於民國四年十二月經本部咨由前政事堂呈奉批令照准並展經遵照辦理又上年本部以東省鐵路公司續派督辦之際經查明舊案咨准該路督辦每年酌分數員前往各在案茲查該校本屆畢業生共二十二名除本部及他處調用五名外餘十七名酌擬分發地方開具清單咨呈前政事堂核定分發等因奉交到局查俄文專修館畢業學生分發新疆等處委用一案前經外交部咨呈由前政事堂呈奉批令照准歷經遵照辦理在案此次該部所請將該館畢業生康恩泉等十七員援例分發核與成案相符擬請照准理合繕具清單呈請轉呈示遵等情前來理合據情呈請 大總統鑒核訓示進行謹呈八年九月二日已奉 指令

謹將外交部酌擬俄文專修館民國八年畢業學生分發清單呈請鈞鑒

計開

康恩泉 吳紹堃 馮壽齡

以上三名請分發吉林

李續忠 趙德厚 陳錦泉 石嵩祺

以上四名請分發東省鐵路督辦處

韓吉信 吳顯旭

以上二名請分發黑龍江

趙顯章 費全凱 蔡德溪 趙世模 史久豐 顧正價 郝毓章 金丕承

以上八名請分發新疆

政府公報 公文

九月六日第一千二百八十八號

政府公報 公文

九月六日第一千二百八十八號

兼署內務總長朱深呈

大總統核擬黑龍江省會警察廳署員王鈞生積勞病故擬

請照例給卹文

為黑龍江省會警察廳署員王鈞生積勞病故擬請照例給卹呈仰祈鑒核事案准黑龍江省長鮑貴卿咨據警務處呈報省會警察廳呈稱署員王鈞生因公勤勞於本年六月八日病故檢同事實請照例給卹等因到部查該署員王鈞生積勞病故核與警察官吏卹金給與條例第四條第二款事例相符應准照同條例第七項九兩條之規定依附表第二號委任警察官例給與一次卹金二百元遺族卹金四年年給一百元以示撫恤如蒙允准即由部查行該省長將該故員應得卹金照數發給並咨行財政部查照備案所有黑龍江省會警察廳署員王鈞生積勞病故擬請照例給卹緣由是否有當理合呈請鑒核指令施行謹呈八年九月二日已奉 指令

公函

大理院覆總檢察廳函(統字第一〇六三號)

逕復貴廳查閱案據湖南高等檢察廳快郵代電稱茲有甲女欲與乙男離婚在審廳民庭狀訴乙母內處待其理由謂曾見丙與丁通姦丙街恨一日伊喚飯入房取鹽菜丙乘間從身上取出白紙包一箇解脫放入飯碗伊思白紙包必係毒藥欲持飯碗投鳴左右必遭凌辱不休於是不食走開云云審廳亦未審察察廳偵查乙隨以丙年逾花甲被甲毆毀詎謂甲件侮辱誣告二罪向檢察廳狀請提起公訴伏按大理院統字第三六九號公然二字之解釋及誣告構成之要件均似有疑惟中國歷代之法制無不注重倫綱當察照晉人違背倫綱此案如罪不成立究應如何制裁以維風化難案待決乞轉院迅賜解釋示遵等情到廳相應請備函送貴廳核辦示復以便轉令遵照等因到院本院查甲女欲與乙男離婚乃屬家事向宜由該廳酌乙母與人通姦並有被人誣毀縱所虛構之事實足陷乙母於罪然非益因乙母受刑事處分前告訴自不得謂係誣告其與誣告事實公然無礙情形亦有未符惟如果甲女以侮辱乙母之故在公開發庭亦為當然陝遞時自可認爲公然侮辱依刑律第三百六十一條論罪相應前復貴廳轉令查照此復
中華民國八年八月二十一日

公報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核議財政部請獎黑龍江七年分稅捐收入增加在事出力人

員董士恩等勳章文

查核議財政部請獎黑龍江七年分稅捐增加收入在事出力人員董士恩等勳章恭呈仰祈鈞鑒事竊查黑龍江省地居邊塞案牘繁夥財政局辦理全賴長官董士恩承其乏補查勘不遺餘力亦惟於支出各途力求縮減收入各項力求增加年餘以來實行制一車捐改定警費捐清理民欠因賦併木植稅捐皆增籌入款之已著成效者其餘新稅舊賦不加意考察督促進行蓋亦盡其力所能至並非急功以圖功也所幸辦理雖極困難而危局尚能維持收入數目計七年分收入數五百一十一萬三千四百五十四元七角五分比較六年分收數三百五十四萬五千九百五十二元七角實共增收一百五十六萬七千五百零二元五分閱長職任收圖未敢即邀獎叙惟在應辦事人員督催稽徵宜勤夙夜自非給予勳獎不足以策後效而勸前勞茲查董士恩等十三員尤為異常出力另舉團長仰恩備准風標請獎等情據此查該團長所陳一年來整理財政情形實於支持邊局勳勞特著所有在事出力人員查核屬實擬請賞部加獎核呈請給獎至該團長董士恩統籌全局督率有方難獲豐酬不敢仰邀獎然而成績昭彰未便沒其勞績應如何呈請給獎之處請查照前案等因到部查該團七年分增收稅捐數目尚屬相符在事人員實屬著有勞績所有前案請獎等十三員應請賞局核議呈請分別給予勳章以示鼓勵至該團長董士恩有方亦應酌予獎敘可否呈請特給三等寶光勳章並請核辦理相應鈔錄各員履歷清單各一紙咨送查照核辦等因到局查該團各員均係增加收入在事出力自應准予核獎惟該團長董士恩一員既准晉階將軍有方亦應酌予獎敘應否特令給獎三等寶光勳章之處非本局所敢擅擬應請轉呈 大總統核奪施行其餘孫光適等員均

政府公報 公文

九月七日第一千二百八十九號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七日 星期日 第一千二百八十九號

印 鑄 局 發 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 話 東 局 二 一 百 零 一 號

政 府 公 報

本報價目

- 一 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 一 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毛
 - 一 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 一 外埠購報每半年加郵費洋一元
 - 一 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 一 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 一 零售每號銅元五枚以本日本為限
 - 一 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聽
- 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重要

政 府 公 報

目錄

命令

大總統令

國務院令

部令

司法部令

交通部指令

公文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核議財政部請獎

黑龍江七年分稅捐收入增加在事出力

人員董士恩等勳章文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核議黑龍江省長

請獎辦理警務出力人員張文鵬等勳章

擬請照准文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核議陸軍部請獎

參戰期內檢查郵電及辦理敵僑事項出

力人員許鑑觀等勳章文(附單)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核議已故前西寧

辦事長官慶恕給卹辦法文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核給已故吉林依

蘭縣知事鄭榮等一次卹金文

兼署內務總長朱深呈 大總統山東萊

陽縣現存賢婦于黃氏懿德可風懇請特

褒文(附單)

兼署內務總長朱深呈

大總統核議直隸

安新縣屬燒車淀久被水淹地畝懇請豁

免租銀文

兼署內務總長朱深呈

大總統會核浙江

省嘉善等縣民國七年分災歉地畝懇請

分別蠲緩銀米文

兼署內務總長朱深呈 大總統會核湖南

省澧縣民國七年分被水成災田畝懇請

分別蠲緩賦銀文

兼署內務總長朱深呈 大總統會核河南

新鄉等縣民國六年秋禾災歉地畝懇請

分別蠲緩遞緩新舊錢糧文

公電

趙倜支電

廣告

命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晉授李純以勳一位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六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大總統令

晉授白寶山以勳三位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六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大總統令

特授馬玉仁以勳五位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六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大總統令

齊耀琳給予一等大綬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六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大總統令

國務總理龔心湛呈秘書韓耀曾徐麟瑞另有任用請免本職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六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大總統令

國務總理龔心湛呈請任命王素王承垣為秘書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六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大總統令

國務總理龔心湛呈請任命錢承鈞為印鑄局僉事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六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二百三十九號

令國務總理龔心湛

呈請任免秘書並將王秉等二員仍留簡任原資由

呈悉已有令分別任免王秉王承垣均准仍留原資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六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二百四十號

令陸軍總長靳雲鵬

海軍總長劉冠雄

呈已故彭威將軍鄭汝成事蹟昭著請付史館立傳由

呈悉鄭汝成應准宣付國史立傳以彰勳績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六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陸軍總長靳雲鵬

海軍總長劉冠雄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二百四十一號

令海軍總長劉冠雄

呈遵議已故海軍第一艦隊司令林頌莊請從優給卹由

呈悉准如所擬給卹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六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海軍總長劉冠雄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二百四十二號

令直隸督軍曹錕

直隸省長曹銳

呈故紳趙起功績卓著請付清史館立傳並准自建專祠賞給碑文由
呈悉交內務部查核辦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六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內務總長朱深

國務院令

國務院指令第二十二號

令僑工事務局局長張瓚

呈擬定僑務獎章條例及獎章式樣請鑒核由
呈悉准如所擬辦理此令

國務院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五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部令

司法部令第五七四號

宋澤森歐陽穆陳宗虞調總務廳第二科辦事蘇鎮垣調總務廳第五科辦事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三日

司法總長朱深

交通部指令第二四五四號

令唐山工業專門學校校長章宗元

呈一件請派壬班畢業生實習由

呈悉已將壬班畢業各生分派各路實習合將分發名單令發該校查照仰即轉知各生遵照前往可也此令

(附單一件)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八月三十日

交通次長代理部務會議

唐山工業專門學校壬班畢業各生分派實習名單

計開

津浦鐵路管理局三名

梁錦章 董德明 徐景

京奉鐵路管理局三名

江紹英 唐溥 徐國英

京綏鐵路管理局三名

沈維來 徐宗誼 劉震寅

滬寧鐵路管理局三名

劉源芳

滬杭甬鐵路管理局二名

汪岐臣 羅孝錕

公 文

呈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核議財政部請獎黑龍江七年分稅捐收入增加在專出力人

員董士恩等勳章文

爲核議財政總長請獎黑龍江七年分稅捐增加收入在專出力人員董士恩等勳章恭呈仰祈鈞鑒事據銓叙局呈稱准財政部咨開准黑龍江省長咨據財政廳長董士恩呈稱竊查江省地居邊塞素號瘠區財政困難甚於全國廳長適承其乏補苴罅漏義不容辭挽救之方亦惟於支出各途力求縮減收入各項力求增加年餘以來實行劃一車捐改定警費鹽捐清理民欠田賦歸併木植稅捐皆增籌入款之已著成效者其餘新稅舊稅靡不加意考察督促進行蓋亦盡其力所能及並非急切以圖功也所幸辦理雖極困難而危局尙能撙節收入數目計七年分收入數五百一十一萬三千四百五十四元七角五分比較六年分收數三百五十四萬五千九百五十二元七角實共增收一百五十六萬七千五百零二元五分廳長職任攸關未敢仰邀獎叙惟在廳辦事人員督催稽徵宣勤夙夜自非酌予請獎不足以策後效而勵前勞茲查有總務科長孫光遠等十三員尤爲異常出力另單開呈仰懇俯准照擬請獎等情據此查該廳長所陳一年來整理財政情形實於支持邊局勤勞特著所有單開在專出力人員查核屬實擬請貴部如擬核准呈請給獎至該廳長董士恩統籌全局督率有方雖據聲稱不敢仰邀獎叙而成績昭彰未便沒其勞勳應如何呈請給獎之處即希貴部主持查核轉呈等因到部查該廳七年分增收稅捐數目尙屬相符在專人員實屬著有勞績所有請獎孫光遠等十三員應請貴局核議呈請分別給予嘉禾章以示鼓勵至該廳長督率有方亦應酌予獎叙可否呈請特給三等寶光嘉禾章並希酌核辦理相應鈔錄各員履歷暨清單各一紙咨送查照核辦等因到局查案內各員均係增加收入在專出力自應准予核獎惟該廳長董士恩一員既准咨稱督率有方亦應酌予獎叙應否特令給獎三等寶光嘉禾章之處非本局所敢擅擬應請轉呈

大總統核奪施行其餘孫光遠徐雲鶴

韓傑三員原請五等嘉禾章周夢錫于漢濤張友巖姜在籍四員原請六等嘉禾章李樹霖李光前馮知非張
樹生郝濂崔魁元六員原請七等嘉禾章與例均尚相符擬請照准給獎以資鼓勵等情前來理合具文呈請
鑒核訓示遵行謹呈八年九月三日已奉 指令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核議黑龍江省長請獎辦理警務出力人員張文鶚等勳章擬

請照准文

為核議前黑龍江省長鮑貴卿請獎辦理警務出力人員張文鶚等勳章恭呈仰祈鈞鑒事據銓叙局呈稱准
黑龍江省長咨開案據黑龍江全省警務處處長張仁呈稱竊查警察身任地方兼司內外勤務責任固屬重
要辛苦亦屬異常江省地處邊陲與俄接壤人民稀少盜賊充斥每值冬夏兩令匪患時有所聞防範稍有不
周貽害何堪設想加以去年俄亂發生未已繼以時疫流行預防施救均難稍懈內憂外患紛至沓來事務繁
劇荆棘叢生值此邊疆多事大局糾紛之秋黨徒煽惑悍賊縱橫皆賴各屬在事人員或先期籌畫消隱憂於
無形或臨陣躬親歷艱危而不避凡值勞苦成績昭然且江省邊瘠異常重祿固不可期而維繫人才不能不
賴酬庸之典職處成立以來於茲四載考核各屬亦甚周詳雖各屬出力人員隨時因案呈奉核准轉請給獎
而對於勳章一項從未致買然論功叙獎者實防名器濫與之譏查本年五月二十五日政府公報載內務部
請獎奉天辦理警務人員勳章一案具徵獎勵勤勞無微不至江奉密邇情事相同茲特援案擇各屬任事年
久尤為出力人員計職處第二科科長任用薦任職張文鶚等十員應請給予勳章慶城縣警察所長王印等
十員應請給予警察獎章資勞各有深淺獎叙宜分等級以上請獎各員均屬成績卓著已屬減無可減合無
仰懇省長俯念邊省人才難得困難特甚案有可援勞未可沒准予轉咨分別叙獎以資鼓勵而策將來謹繕
具清單表冊呈請鑒核咨獎等情據此本省長覆核尚屬嚴實自應分別轉請核獎以勵賢勞除指令並將請
獎獎章各員咨部核辦外相應檢同請獎勳章各員履歷並鈔清單咨請查核辦理等因到局查案內各員均
係辦理警務出力自應准予核獎張文鶚丁冠英鄭景儒三員原請請給勳章李鴻臣一員原請請給

五等嘉禾章王汝慈孫鵬二員原請六等嘉禾章陳式聖張全桂張展于文興四員原請八等嘉禾章與例均尙相符擬請照准給獎以資鼓勵謹呈請轉呈等情前來理合具文呈請鑒核訓示遵行謹呈八年九月三日已奉 指令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核議陸軍部請獎參戰期內檢查郵電及辦理敵僑事項出力

人員許鑑觀等勳章文(附單)

爲核議陸軍總長請獎參戰期內檢查郵電及辦理敵僑事項出力人員許鑑觀等勳章恭呈仰祈鈞鑒事據銓叙局呈稱准陸軍部咨開准山西督軍兼署省長閻錫山咨請獎參戰期內檢查郵電及辦理敵僑事項出力之晉北鎮守使張樹勳暨山西督務處處長張桂芳等分別給予文虎嘉禾勳章以資激勵等因到部本部查檢查郵電辦理敵僑並非完全屬於軍事應請一律改給嘉禾章以示鼓勵除咨行山西督軍外相應鈔錄清單咨行查照辦理等因到局查案內各員均係檢查郵電及辦理敵僑事項出力自應准予核獎除張樹勳南桂馨龔學蓬陳鼎亨鄭裕孚馬標劉效文靳儀等八員均曾受勳章未滿一年應請改爲傳令嘉獎外其餘許鑑觀等三十四員謹按照勳章條例分別擬等開單呈請轉呈等情前來理合具文呈請鑒核訓示遵行謹呈八年九月三日已奉 指令

謹將陸軍總長請獎參戰期內檢查郵電及辦理敵僑事項出力人員勳章開單仰祈鈞鑒

計開

六等文虎章陸軍步兵中校晉北鎮守使署參謀官傅鵬海

該員擬請照准給獎五等嘉禾章

四等文虎章陸軍憲兵少校山西憲兵司令官張建 憲兵司令部少校副官韓沅濤 憲兵第一營營長

朱靈沼 警務處科長兼警察廳警正任用薦任職趙丕廉

以上四員原請三五等文虎章擬請改給五等嘉禾章

陸軍步兵中校山西督軍公署參謀王家駿 山西省公署秘書處書記兼任整理釐稅處處員段國垣 七
等文虎章山西省立第一甲種工業學校校長李尙仁 山西警察廳警正兼陸軍憲兵司令部督察長牟
慎修 憲兵第二連連長李樹棻 省會警察廳第三區區長趙鴻儒 雁門道署第一科科長郭曾啟

以上七員原請六等文虎章擬請改給六等嘉禾章
六等文虎章憲兵司令部上尉副官魏允昭 六等文虎章晉北鎮守使署上尉參謀趙樹鼎 六等文虎章
軍法課課員孫時懋 六等文虎章軍用電信局局長徐恩甲

以上四員均曾受六等文虎章原請晉給五等文虎章擬請改給六等嘉禾章
警務處秘書林彬 司法部存記任用法官省公署第二科科員邢翹桐 賈鍾鎰 憲兵司令部書記官
黃徵源 山西陸軍第一混成團團副官李爾昌

以上五員原請七等文虎章擬請改給七等嘉禾章
督軍公署參謀處書記員王祖侗 七等文虎章警察廳警察隊隊長許長慶 督軍公署參謀廳書記員邱
映斗 督軍公署辦公處書記員張仰斗 省公署政務廳書記官李玉書 警務處科員吳慶雲 一等

三級警察獎章省公署第二科科員吳 澄 警察廳警佐馬汝驊 八等文虎章鐵路巡警公所所長蘇
文玉

以上九員均無薦任資格原請六七等文虎章擬請改給八等嘉禾章
晉北鎮守使署軍需長馬 森 晉北憲兵分隊副隊長賈明德
以上二員擬請照准給獎八等嘉禾章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核議已故前西寧辦事長官慶恕給卹辦法文

為核議已故前西寧辦事長官慶恕給卹辦法恭呈仰祈鈞鑒事據銜叙局呈稱奉院交奉天巡閱使電稱前
西寧辦事長官慶恕籍隸瀋陽茲於本月二十日在籍病故查該故員持躬清介秉性忠純歷任中外卓著政

聲回籍後高標亮節於一時現在身後蕭條資無以流由當地官紳爲贖助外擬懇轉呈給卹以示
念者舊之至意等因查本局歷辦成案凡遇職位較重之員均經援案給予卹典前安徽民政長洪思亮功在
地方離職後病故經局呈准給予喪葬費一千元在案該員辦事長官慶恕當辛亥政變之際維持地方不
無微勞足錄擬請特准援照洪思亮成案給予喪葬費一千元以示卹典所有核議已故前西寧辦事長官慶
恕給卹辦法是否有當謹呈請轉呈等情理合呈請鈞鑒示謹呈八年九月三日已奉 指令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核給已故吉林依蘭縣知事鄭榮等一次卹金文

爲彙案核議給予已故吉林依蘭縣知事鄭榮等一次卹金案呈仰祈鑒核鈞鑒事據銓叙局呈稱准吉林省長咨稱
依蘭縣知事鄭榮於本年一月在職病故省公署政務科員張大潑於本年六月在職病故安徽省長咨稱
懷寧縣知事甯祖睦於本年五月在職病故河南省長咨稱河務局科員錢鏡蓉於本年五月在職病故黑龍
江省長咨稱西布特哈總管署科員程寧阿於本年四月在職病故並咨送事實清冊請核給卹金到局查文
官卹金令第二十三條載文官在職半年以上未滿十年又無第十七條情事之死亡者得於該文官死亡時
一月俸額之範圍內給其遺族以一次卹金前項之遺族一次卹金死亡文官在職滿一年以後每增一年遞
次加給其一月俸額十分之二各等語該知事鄭榮等均屬在職病故核與本條規定相符鄭榮應給予一月
俸額三百六十元之一次卹金該員在職九年以上依同條第二項事例作增八年計算應加給卹金五百七
十六元張大潑應給予一月俸額一百四十元之一次卹金該員在職四年以上作增三年計算應加給卹
金八十四元甯祖睦應給予一月俸額二百四十元之一次卹金該員在職六年以上作增五年計算應加給
卹金二百四十元錢鏡蓉應給予一月俸額五十元之一次卹金該員在職八年以上作增七年計算應加給
卹金七十元托寧阿應給予一月俸額六十元之一次卹金該員在職三年作增二年計算應加給卹金二十
四元擬請准予分別發給以示體卹所有彙案核議給予吉林省故員鄭榮等一次卹金是否有當謹呈請轉
呈等情前來理合呈請鈞鑒示謹呈八年九月三日已奉 指令

兼署內務總長朱深呈 大總統山東萊陽縣現存賢婦于黃氏懿德可風懇請特褒

文(附單)

為山東萊陽縣現存賢婦于黃氏懿德可風懇請特褒以資激勸仰祈鈞鑒事竊據參議院議員李元亮等呈稱查有同鄉萊陽縣人于雲洲之繼室黃氏衆議院議員于之鳳之母也昌陽望族詩禮傳家容與經闈翔圖府爰自弱歲克嗣徽音臨彖分微陳風摘藻年十八歸於陳雞鳴戒旦尸鳩均慈孝敬無間人言肅穆流為世慶姑章維若家罔箕帚之謠祥覽齊輝室鮮樹冰之憾中年而後載罹百憂椿萱摯其不榮所天哀以告親維時門庭寂閱廬舍衰頹親之者時慮其臨崖而走丸忌之者每不憚投井而下石氏則與人違怨逮下延和庇萬藹之本根無惡無射紆機袖之空乏日儉日勤加以惠問仁心篤近舉遠先後慨捐地方公益銀以數千計全活流亡士庶凡數百人氏春秋今年七十有二元亮等里居伊邇聽視為詳謹遵例造具事實清冊呈請鑒核褒揚等情到部查閱事狀該氏功宏保艾誼重維桑相夫則鴻案稱賢課子則熊丸助學况乃德宏施濟抱飢溺由己之心尤能澤被孤寒廣推解及人之惠核其行誼實與褒揚條例第一條第三第五第六等款相符自應查照本條例施行細則第十六條歸入特例專案請褒謹擬具匾額字樣繕單呈候核題並按照本條例第六條事狀合於二款以上者之規定請予加給褒辭以資激勸所有懇請特褒山東萊陽縣現存賢婦于黃氏各緣由理合呈請鑒核訓示施行謹呈八年六月二十八日已奉 指令

巾幗垂型 婦德母儀

兼署內務總長朱深呈 財政總長顧心湛

銀文

大總統核議直隸安新縣屬燒車淀久被水淹地畝懇請豁免租銀以紓民困恭呈仰祈鈞鑒事竊承准國務院為核議直隸省安新縣屬燒車淀久被水淹地畝懇請豁免租銀以紓民困恭呈仰祈鈞鑒事竊承准國務院

交鈔署理直隸省長曹銳呈直隸安新縣燒車淀地畝久被水淹過復無期擬請按照水沖沙壓地畝辦法除租銀一案於本年六月十一日奉 大總統指令呈悉交內務部查核辦理此令等因並准該省長備具冊結等件咨送到部本部等復查直隸省安新縣屬燒車淀久被水淹租地三十九頃八十七畝一分二釐二毫年徵租銀一百一十九兩六錢一分九釐既經勘明實係過復無期核與水沖沙壓不能耕種之地情形相同應請准自民國八年起豁除租銀以紓民困所有核議直隸省安新縣屬燒車淀久被水淹地畝懇請豁除租銀緣由理合呈請鑒核訓示施行再此呈係財政部主稿會同內務部辦理合併陳明謹呈八年九月三日已奉 指令

兼署內務總長朱深
財政總長龔心湛 呈

蠲緩銀米文

大總統會核浙江省嘉善等縣民國七年分災歉地畝懇請分別

為核議民國七年分浙江省嘉善等縣災歉地畝懇請分別蠲緩銀米以紓民困恭呈仰祈鈞鑒事竊承准國務院交鈔浙江省長齊耀珊呈勘辦七年分嘉善等縣災歉田地應行蠲緩銀米於本年二月二十七日奉 大總統指令呈悉交內務部查核辦理此令等因并准該省長備具清冊咨送到部本部等復查民國七年該省嘉善平湖南田臨海仙居瑞安等六縣被災田地輕重不等計被災十分之地一千二百九十頃一十畝三分五釐二毫應徵銀一萬七千六百零六兩四錢四分米一萬三千八百五十五石八斗一升五合一勺照例蠲免十分之七應蠲除銀一萬二千三百二十四兩五錢零八釐米九千六百九十九石零七升四合餘緩徵銀五千三百八十二兩九錢三分二釐米四千一百五十六石七斗四升五合一勺分作三年帶徵又被災九分之地三十四頃四十二畝三分二釐應徵銀二百零三兩八錢一分三釐米二十二石八斗四升一合照例蠲免十分之六應蠲除銀一百二十二兩二錢八分九釐米十三石七斗零五合餘緩徵銀八十一兩五錢二分四釐米九石一斗三升六合分作三年帶徵又被災八分之地一百七十六頃四十九畝三分八釐八毫應徵銀一千零四十一兩四錢八分四釐米一百七十九石七斗零七合照例蠲免十分之四應蠲除

銀四百二十六兩五錢九分三釐米七十一石八斗八升三合蠲餘緩徵銀六百二十四兩八錢九分一釐米
 一百零七石八斗二升四分作三年帶徵又被災七分之地一百二十二頃零九畝六分三釐四毫應徵銀
 七百五十二兩四錢零六釐米一百四十七石一斗照例蠲免十分之二應蠲除銀一百五十四兩零四錢八分
 二釐米二十九石四斗二升蠲餘緩徵銀六百零一兩九錢二分四釐米一百一十七石六斗八升分作二年
 帶徵又被災六分五分之地一百一十二頃七十八畝四分一釐七毫應徵銀六百一十兩八錢二分八釐米
 八十七石三斗零九合照例蠲免十分之一應蠲除銀六十一兩零八分二釐米八石七斗三升一合蠲餘緩
 徵銀五百四十九兩七錢四分六釐米七十八石五斗七升八合分作二年帶徵又嘉興嘉善平湖海鹽兩田
 等五縣歉收之地四千三百一十八畝一分四毫九忽應徵銀五萬九千兩零六錢七釐米四萬五
 千九百五十九石七斗四升五合應緩至次年麥熟時補徵以上統計災歉田地五千九百五十四頃六十五
 畝二分一釐六毫九忽應徵銀七萬九千二百一十五兩五錢七分八釐米六萬零二百五十二石五斗一升
 七合二勺蠲除銀三萬三千零七十四兩九錢五分四釐米九千八百二十二石八斗零九合緩徵銀六萬六
 千一百四十四兩六錢二分四釐米五萬零四百二十九石七斗零八合二勺該省長所擬蠲免成數及緩帶徵
 年限均係遵照勸報災歉條例辦理按照原冊復核數目尚屬相符擬請准予分別蠲緩以紓民困所有核議
 民國七年分浙江省嘉善等縣災歉地畝懇請分別蠲緩銀米緣由理合呈請鑒核調示施行再此呈係財政
 部主稿會同內務部辦理合併陳明謹呈八年九月三日已奉 指令

兼署內務總長朱深
 財政總長與心溥呈

蠲緩賦銀文

大總統會核湖南省澧縣民國七年分被水成災田畝懇請分別

為核議湖南澧縣民國七年分被水成災田畝懇請准予分別蠲緩賦銀以紓民困恭呈仰祈鈞鑒事竊承准
 國務院鈔交湖南督軍兼省長張敬堯呈查明澧縣七年分被水成災田畝分數請分別蠲緩一案於本年六
 月二十四日奉 大總統指令呈悉交內務部會核辦理此令等因並准該兼省長備具災圖冊結

咨送到部本部等覆核該省澧縣呈報被災案內分有漕及無漕區域有漕區域進二里十里等處
 分之地計四萬六千八百一十八畝一分二釐額徵正餉銀一千五百四十五兩申合銀五千五百六十二元
 應蠲除銀三千八百九十三元四角蠲餘銀一千六百六十八元六角分作三年帶徵又進二里彭家垸等處
 被災九分之地計一萬五千一百二十一畝一分九釐額徵正餉銀四百九十九兩申合銀一千七百九十六
 元四角應蠲除銀一千零七十七元八角四分蠲餘銀七百一十八元五角六分分作三年帶徵又林二里等
 處被災八分之地計二萬二千八百四十八畝四分七釐額徵正餉銀七百五十四兩申合銀二千七百一十
 四元四角應蠲除銀一千零八十五元七角六分蠲餘銀一千六百二十八元六角四分分作三年帶徵又州
 一里等處被災七分之地計二萬零四百八十四畝八分六釐額徵正餉銀六百七十六兩申合銀二千四百
 三十三元六角應蠲除銀四百八十六元七角二分蠲餘銀一千九百四十六元八角八分分作二年帶徵又
 山二里等處被災六分之地計三千三百零三畝零五釐額徵正餉銀一百零九兩申合銀三百九十二元四
 角應蠲除銀三十九元二角四分蠲餘銀三百五十三元一角六分分作二年帶徵以上有漕被災之地共計
 一十萬零八千五百七十五畝六分九釐額徵正餉銀三千五百八十三兩申合銀一萬二千八百九十八元
 八角應蠲除銀六千五百八十二元九角六分蠲餘銀六千三百一十五元八角四分又無漕區域永前所等
 處被災十分之地計二萬五千二百畝額徵正餉銀六百三十兩申合銀一千五百一十二元應蠲除銀一千
 零五十八元四角蠲餘銀四百五十三元六角分作三年帶徵又澧州所等處被災八分之地計四千一百六
 十畝額徵正餉銀一百零四兩申合銀二百四十九元六角應蠲除銀九十九元八角四分蠲餘銀一百四十
 九元七角六分分作三年帶徵又九左所等處被災七分之地計四千五百六十畝額徵正餉銀一百一十四
 兩申合銀二百七十三元六角應蠲除銀五十四元七角二分蠲餘銀二百一十八元八角八分分作二年帶
 徵以上無漕被災之地共計三萬三千九百二十畝額徵正餉銀八百四十八兩申合銀二千零三十五元二
 角應蠲除銀一千二百一十二元九角六分蠲餘銀八百二十二元二角四分統計有漕無漕各處被災之地

十四萬二千四百九十五畝六分九釐額徵正餉銀四千四百三十一兩申合銀一萬四千九百三十四元應
 蠲除銀七千七百九十五元九角二分蠲餘銀七千一百三十八元零八分該省長所擬蠲緩成數暨帶徵年
 限均係按照條例辦理覆核數目尙屬相符擬請准予分別蠲緩賦銀以紓民困所有核議湖南澧縣民國七
 年分被災田畝懇請准予分別蠲緩各緣由理合呈請鑒核訓示施行再此呈係財政部主稿會同內務部辦
 理合併陳明謹呈八年九月三日已奉 指令

兼署內務總長米深
 財政總長張心澂 呈

大總統會核河南新鄉等縣民國六年秋禾災歉地畝懇請分別

蠲緩遞緩新舊錢糧文

為核議民國六年河南省新鄉等縣秋禾災歉地畝懇請分別蠲緩遞緩新舊錢糧以紓民困恭呈仰祈
 事竊承准國務院交鈔河南督軍兼省長趙倜呈民國六年新鄉等縣秋禾被災擬請將新舊錢糧分別蠲緩
 一案於本年二月十四日奉 大總統指令呈悉交內務財政兩部會核辦理此令等因並准該兼省長備
 具冊結等件咨送到部本部等復查民國六年該省新鄉汲縣滑川夏邑商邱蘭封臨漳孟縣封邱滑縣濟源
 溫縣獲嘉內黃濬縣中牟湯陰淇縣西華新安原武濬縣安陽輝縣滑川鄭縣等二十六縣秋禾災歉輕重不
 等計被災十分之地額徵銀五千六百八十七兩七錢一分零九毫米一千四百五十六石一斗五升九合六
 勺照例蠲免十分之七應蠲除銀三千九百八十一兩三錢九分七釐二毫米一千零一十九石三斗一升一
 合七勺蠲餘緩徵銀一千七百零六兩三錢一分三釐七毫米四百三十六石八斗四升七合九勺分作三年
 帶徵又被災九分之地額徵銀一萬七千八百三十三兩五錢九分九釐一毫米四千二百五十七石八斗九
 升一合錢一百零一千九百二十八文照例蠲免十分之六應蠲除銀一萬零七百兩零一錢五分八釐五毫
 米二千五百五十四石七斗三升五合三勺錢六十一千一百五十七文蠲餘緩徵銀七千零六十八兩三錢
 七分九釐六毫米一千七百零三石一斗五升五合七勺錢四千七百七十一文分作三年帶徵災前預完
 作為已完銀六十五兩零六分一釐又被災八分之地額徵銀二萬五千五百六十七兩零六分一釐一毫米

三千三百二十七石九斗六升零六勺錢九十三千九百二十一文照例蠲免十分之四應蠲除銀一萬零二百二十六兩八錢三分六釐八毫米一千三百三十石八斗零一合九勺錢三十七千五百六十八文蠲除緩徵銀一萬零七百九十三兩二錢六分一釐三毫米一千四百六十四石三斗五升三合七勺錢五十六千三百五十三文分作三年帶徵災前預完作爲已完銀四千五百四十六兩九錢六分三釐米五百三十二石八斗零五合又被災七分之額徵銀五萬五千四百一十七兩三錢八分七釐一毫米四千四百七十六石三斗三升八合五勺錢四百三十三千五百三十五文照例蠲免十分之二應蠲除銀一萬一千零八十三兩四錢七分五釐四毫米九百零七石七斗六升五合五勺錢八十六千七百零八文蠲除緩徵銀三萬九千四百六十二兩三錢九分二釐七毫米三千五百零八石二斗六升五合錢二百一十九千九百九十二文分作二年帶徵災前預完作爲已完銀四千八百七十一兩五錢一分九釐米六千石三斗零八合錢一百二十六千八百三十五文又被災六分五分之額徵銀五萬八千七百四十四兩一錢九分一釐米一萬三千零一十九石九斗四升一合五勺錢二千五百二十千二百四十二文照例蠲免十分之一應蠲除銀五千八百七十四兩零二分零四毫米一千三百零一石九斗九升二合四勺錢二百五十二千零二十五文蠲除緩徵銀四萬三千五百零五兩八錢八分八釐六毫米一萬零七百七十二石九斗二升錢一千五百六十二千四百六十七文分作二年帶徵災前預完作爲已完銀九千三百六十二兩二錢八分二釐米九百四十五石零二升九合一勺錢七千零五十七百五十文又收成歉薄之地額徵銀一千九百八十四兩七錢二分米一百三十四石二斗二升一合應緩至七年麥後啟徵以上統計災歉地畝額徵銀十六萬五千二百三十兩六錢六分九釐二毫米二萬六千六百七十二石五斗一升二合二勺錢三千一百四十九千六百二十六文蠲除銀四萬一千八百六十五兩八錢八分八釐三毫米七千一百四十四石六斗零六合八勺錢四百三十七千四百五十八文緩徵銀十萬四千五百二十兩九錢五分五釐九毫米一萬八千零一十九石七斗六升三合三勺錢一千八百七十九千五百八十三文災前預完作爲已完銀一萬八千八百四十三兩八錢二分五釐米一千五百

三十八石一斗四升二合一勺錢八百三十二千五百八十五文又各縣災前預完流抵次年新賦銀二千一百三十七兩二錢三分九釐米四百七十五石二斗八升三合五勺錢一百一十千一百二十六文該省長所擬蠲免成數及緩帶徵年限均係遵照勸報災款條例辦理按照原冊復核數目尙屬相符擬請准予分別蠲緩又勘不成災之開封杞縣陳留太康項城淮陽柘城虞城永城延津修武陽武武陟沁陽孟津滎澤鹿邑等十七縣連年歉收元氣未復除民國六年新賦照常徵收外其歷年原緩舊賦並請准予按年遞緩以紓民困所有核議民國六年河南省新鄉等縣秋禾災歉地畝懇請分別蠲緩遞緩新舊銀糧緣由理合呈請鑒核訓示施行再此呈係財政部主稿會同內務部辦理合併陳明謹呈八年九月三日已奉 指令

公電

趙倜支電 九月五日

北京大總統國務院鈞鑒參陸部鑒據毅軍常翼長德盛卅一電稱德盛親率馬隊在礪境張莊等處剿匪獲勝曾於曩日電陳在案因該匪被擊紛竄即於敬日在楊集西北各莊盡力巡緝未與匪遇宥日探悉有匪多人竄踞樊莊一帶德盛立即督隊進剿行距該莊附近令隊展開分作兩路進前搜捕一面在莊後設伏以備截擊李管帶象山率隊由西面進攻甫入莊悍匪恃險拒敵彈雨如飛德盛揮兵猛進匪踰垣竄入他院時馬隊哨官邢鳳翔張國忠亦從莊東闖入槍鳴號應拚力攻擊斃匪數名匪勢不支即穴牆竄入莊後樹林經指揮官陳作藩偵探員孫得勝等飭伏兵迎頭痛擊又斃匪四五名當場擒獲匪首李廣三李玉崑等四人截獲馬騾賊械衣物多件此股悍匪悉數殲除無一逃者是役也計得大小快槍十桿子母六百廿粒救出男女肉票十一人檢查我兵負傷兩名戰馬被斃三匹查李廣三即李黑鬼子為我軍擊斃大桿首吳興科之逆黨兇惡昭著顯戮久稽今幸殲除地方安謐唯秋暑炎蒸又兼時疫交作在事將士犧牲性命血肉交鋒異常奮勇擬懇轉電中央俯念兵士異常出力准予獎勵以資鼓舞出自恩施除獲匪訊明法辦傷兵飭醫難民資遣贖物招領所費槍彈另報仍督飭嚴搜期靖匪氛外合將職翼馬隊在礪屬樊莊剿匪獲勝情形具電馳報伏乞鑒核轉報示遵正譯電聞據步隊楊管帶裕光報稱以奉令巡擊在程莊搜獲悍匪翟繼先李禿流兩名訊悉前在侯樓交仗受傷在此藏匿已一併法辦合併馳陳等語除電令獎勵並飭竭力搜剿以清餘孽外謹據報電陳伏乞鈞鑒訓示趙倜叩支印

廣告

美國友華銀行廣告

本銀行為美國六大銀行集資創立共有資本美金十二萬萬元凡銀行一切業務均能經理對於存放款項利息匯水無不克己並特備一種中文支票以便華人往來請賜顧諸君注意是幸
總行設在紐約城寬街三十五號 分行設在 上海 北京 天津 漢口 香港 廣州 小呂宋 本行地址東交民巷德華銀行旁桂樂大樓內 洋賬房電話東局六百十五 華賬房電話東局二四八二 經理寶禮雅謹啟

京師華商電燈公司廣告

本公司在外洋購定機器至今尚未能到特此聲明數月以內礙難增加用戶本公司極抱歉忱且為維持舊用戶起見不得不爾尚乞諒之特此通告

中央防疫處防治真性霍亂設置病院通告

查真性霍亂流行各地本處前經佈告居戶清潔預防現在京師地面亦有發生本處業已分別設備從事防治合亟再將以下各節通告人民務望注意

- 一 此項疫症必有一種疫菌(即霍亂菌)在病人吐瀉物中非此項疫菌傳入他人口中不致被染故不必過事驚恐
- 一 此項疫菌之傳染大都由蒼蠅飛入病人吐瀉物中再集於常人飲食物上有人食之因以傳染故飲食務須慎重有病人吐瀉物處務須清潔消毒
- 一 如有發生霍亂病人時無論何等人家均可逕送下列各病院醫治如須各該病院派車往接者亦可用電話通知各該院照辦病院地點如下
 - (甲) 東城十條胡同傳染病醫院電話東局一八一〇
 - (乙) 西城西四牌樓帝王廟臨時病院電話西局五三八
 - (丙) 南城天壇內傳染病分院電話南局二五二九

外交官領事官考試甄錄委員會通告

為通告事外交官領事官考試甄錄試驗前經外交部遵章登報通告嗣據願應甄錄諸生陸續投報由外交部將諸生論文譯文送交本會閱看前來茲經逐一校閱所有認為可受試驗各生合將姓名通告仰後開諸生於九月二十五日以前赴外交部親自報到並附送四寸照片一張其文憑證明書等件前此未經送驗者一併送部備驗聽候示期面試可也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八年八月三十日

計開

英文二十一名

郭鴻忠 趙維翰 孫毅 鄧宗瀛 施肇慶 盧之坦 竇鹿年 陳宗昂 徐士豪 李季

曾景璋 伍善焜 涂允檀 齊家學 羅錫鴻 秦璣 徐謨 李錫恩 曾癡 葉南巖

張修

法文三名

金廣昆 任家豐 陳振

德文三名

劉樹仁 曹省之 焦繼宗

日本文十二名

高標 王廷珮 郭敦厚 周天爵 黃曾詒 陳以益 沈鳴岐 楊雪倫 戴強 蔡振東

李錦 陳瑞

以上共三十九名

國立北京醫學專門學校廣告

現在疫勢漸退本校開課在即應於九月十號起停止預防注射謹布

聲明作廢

逕啟者英於九月三日在路遺失國務院第七百二十八號徽章一枚呈明作廢特此登告 陳英謹啟

交通部收贖京漢鐵路公債第四次還本中籤廣告

本公債第四次還本已照章於八月二十五日當眾抽籤抽中三號及八號凡該項債票號碼末一字為三號或八號者即為中籤得於本年十月二十四日起領還原本特此通告

崔曝啓事

敬啟者武學書局向為鄒友丁福麟及長男作棟二人經理不幸長男逝世所有舖中一切事務均由與丁應麟主持他人不得與聞各界如有指商事宜請直向應麟等接洽無誤恐未週知特此廣告

印鑄局法令全書出版廣告

八年二期法令全書現已出版每部一冊定價大洋一元六角請至四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一角三分新疆郵費七角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封核算每部加郵費二元三角四分東洋二角六分西洋五角二分特此廣告

印鑄局改良職員錄出版廣告

八年三期改良職員錄現已出版每部四冊定價大洋一元六角請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二角新報郵費一元三角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封核算每部加郵費三元六角東洋四角西洋八角特此廣告

印鑄局訂定發給勳章時間廣告

敬啟者本局收發勳章事宜改歸經理科營業課管理凡來局領勳章者除星期日外每日上午九鐘起至十二鐘止午後自一鐘起至五鐘止請於此一定時間內按章帶費并憑單來局領取當有專員接待決不致誤特此廣告

印鑄局佈告

逕啟者本局發行書報自六年十月一日起改收現洋業經通告在案各省函購書報交官商行號應兌時請註明現洋字樣如由郵局匯寄不收郵印花各費其隨函附有各項鈔票照市價折現特再佈告

印鑄局鑄造營業圖記擴充廣告

本局鑄造營業圖記向邀各界歡迎原限金銀銅三種而各界時有以晶玉牙石相屬者愧無以應殊為闕點茲從二月一日起特加晶玉牙石四種篆文既細加研求鑄刻亦倍增完美較市肆匠作大有雅俗之別取價從廉格外克己凡欲訂購者請查後附價格表任憑指購皆可承辦特此廣告

印鑄局營業圖記價格表

質別	質	價	鈕		價	鑄
			直	瓦		
金	質	按時核價	直鈕六三角	瓦鈕四角五	二字以內二元四角以內三元四角以外每字加八角如字數過多面議	價
銀	質		直鈕四角五	瓦鈕三角五		
銅	質	劃照			朱文 每字三元	價
玉	質		同上			
晶	質	一碼核			同上	價
牙	質		每字一元			
石	質	碼算			每字五角	價

附 一凡各種圖記自三分以內徑寸以外均照定價加倍
 一 字體無論秦鉢漢印浙皖諸家以及鐘鼎小篆隸楷聽購者指定並不加價
 一 壹銀銅各圖記除直鈕瓦鈕外或另訂別項新式之鈕其價面議
 一 如有自備金銀銅各質但訂篆刻諸工作者其價面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八日星期一 第一千二百九十號

印 鑄 局 發 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 東局 二百零一號

政 府 公 報

本報價目

- 一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毛
- 一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 外埠購報每半年加郵費洋一元
- 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 一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 一零售每號銅元五枚以本日為限
- 一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聽

目錄

命令

大總統令

部令

司法部令

法律

縣自治法

公文

呈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為文官甄用合格

人員擬請續准分發任用文(附單)

發署內務總長朱深呈 大總統呈報京

畿暨各省所屬地方相繼發現真性霍亂

時疫暨分別籌防情形文

發署內務總長朱深呈 大總統為受降

職處分各縣知事擬請援照舊職期滿任

用辦法酌定降職期限期滿另行分省任

用文

通告

交通部通告

京畿衛戍總司令部通告

更正

廣告

命令

大總統令

海軍總長劉冠雄呈請授陳珣為海軍中校唐德所為海軍輪機中校蔡世濬李世甲為海軍少校韓玉衡為海軍輪機少校均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七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海軍總長劉冠雄

大總統令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准正白旗滿洲都統貢桑諾爾布咨請以立保陞補公中佐領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七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令

李維源給予二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七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大總統令

藍達理給予三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七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大總統令

國會議決縣自治法本大總統依約法第三十條公布之此令(縣自治法見法律門)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七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內務總長朱 深

大總統令

茲制定民國八年公債條例公布之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七日

國務總理 龔心湛
財政總長

教令第十九號

民國八年公債條例

第一條 政府爲補助預算不足起見募集公債以二萬萬圓爲額定名曰民國八年公債

此項公債暫先發行五千萬圓

第二條 此項公債利率定爲按年七釐

第三條 此項公債以每年二月二十八日八月三十一日爲給付利息之期

第四條 此項公債自發行之日起五年以內祇付利息自第六年起用抽籤法每年償還債

額總數十五分之一至第二十年爲止全數償清

前項抽籤於每年八月底在北京執行其抽籤辦法另以部令定之

第五條 此項公債以國家田賦收入擔保每月另由財政部籌備專款撥交指定之銀行永

遠存儲爲備付本息之資金

第六條 此項公債按照票面每百圓實收九十圓

第七條 此項公債概不記名其有請求記名者亦可照辦

第八條 此項公債票額定為五種如左

一 萬圓

二 千圓

三 百圓

四 十圓

五 五圓

第九條 此項公債之債票及息票自償本付息之日起除海關稅外得用以完納一切租稅及代其他種現款之用

第十條 此項公債得隨意買賣抵押其他公務上須交納保證金時得作為擔保品

第十一條 經理此項公債人員對於此項債票如有損毀信用之行爲依照妨害內債信用

懲罰令分別懲罰

第十二條 此項公債每屆還本付息十五日以前由財政部呈請 大總統特派審計院

審計官二員稽查債款帳目並檢驗還本付息之款每屆抽籤還本之時亦由審計院審計

官會同財政部長官監視一切

第十三條 此項公債經售債票及還本付息由中國交通總分各行及財政機關暨政府委

託之各官署銀行殷實商號分別辦理

第十四條 本條例自公布日施行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二百四十三號

令國務總理龔心湛

呈核安徽督軍請獎辦理皖北工賑在事出力各員擬請照准給獎由
呈悉袁家璣等均准以薦任職分省任用毛承恩等均准以委任職分省任用餘均如擬給章
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七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二百四十四號

令兼署內務總長朱深

呈准湖北省長咨請派姚金鏞李廷榮充湖北水上警察廳勤務督察長由
呈悉均准派充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七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內務總長朱深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二百四十五號

令陸軍總長靳雲鵬

呈准正白旗滿洲都統咨請補公中佐領驍騎校各缺由
呈悉立保已有令明發奎琮准其陞補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七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二百四十六號

令海軍總長劉冠雄

呈擬將已滿服役年限及著有勞績人員照章進級由
呈悉陳珣等已有令明發餘均如擬補官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七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海軍總長劉冠雄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二百四十七號

令江西督軍陳光遠

呈請將贛防在事出力人員閻恩榮等分別獎勵
呈悉交國務院陸軍部查核辦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七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二百四十八號

令國務總理龔心湛

呈核安徽督軍請將辦理皖北工賑成績卓著各員分別獎叙擬懇照准由
呈悉李維源已有令明發王承祐包允榮李銘楚趙鏡源均以簡任職交院存記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七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部令

司法部令第五八六號

茲修正司法官官俸發給細則公布之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 日

司法總長朱深

修正司法官官俸發給細則

第一條 司法官官俸之發給除別有規定外均依本細則行之

第二條 各級法院之官俸於每月最終一週內發給

第三條 年功加俸得計算每年所加總額按月均分與官俸同時發給

第四條 退職或死亡時仍給本月全俸其退職或死亡在第二條日期前者得即時發給

第五條 初任官轉任官之俸均自到官之日起算但轉任官在程期以內得支轉任官缺之半俸

第六條 轉任者前任官廳得按日計算臨時發給其應支之俸

第七條 署缺者支所署官缺全俸若原俸高於所署官缺之俸時仍支原俸

第八條 代理者依左列各款支俸

一 因本員請假或轉任而代理不滿十五日者及因本員出差而代理一月以內者仍支原俸

二 因本員請假或轉任而代理十五日以上者支代理官缺之半俸其原有之俸亦支半數自代理之日起

按日計算若原俸高於代理官缺之俸時仍支原俸

三 因本員出差而代理一月以上者其應支俸額得由司法總長或各該長官核定其經各該長官核定者

應將核定之數咨報或呈報司法總長

第九條 出差者仍支原俸

第十條 凡請假不滿十五日者仍支原俸

因丁憂回籍或省親請假十五日以上三月以內因病請假兩月以內因事請假一月以內支半俸均自准假之日計算逾期者停止支俸

回籍省親以二年一次為度

除因病外之請假須回籍者其假期除去程期計算因重大疾病經司法總長或各該長官特別給假者其假期應支俸額得由司法總長或各該長官核定其經各該長官核定者須彙敘特別事由咨報或呈報司法總長

法總長

第十一條 因事請假一年積算逾九十日者扣除三箇月俸給

第十二條 受減俸之懲戒處分者依照司法官懲戒處分執行令第二條辦理

第十三條 各級法院書記官及新監獄人員俸給之發給準用本細則之規定

第十四條 本細則自公布日施行

憲法 法律

法律第十二號

縣自治法

第一章 總則

第一節 區域

第一條 縣自治團體以縣之國家行政區域爲其區域
縣之國家行政區域有變更時縣自治區域隨同變更

第二節 住民及其權利義務

第二條 凡住居縣內者均爲縣住民

縣住民依本法及公約所定得享受權利並負擔義務

第三條 縣住民內有本國國籍之男子年滿二十歲並繼續住居縣內一年以上合於左列

各款之一者有選舉縣會議員之權

一 年納直接稅二圓以上者

二 有動產或不動產五百圓以上者

三 曾任或現任公職或教員者

四 曾在高等小學以上學校畢業或與有相當之資格者

第四條 縣住民內有本國國籍之男子年滿二十五歲並繼續住居縣內一年以上合於左列各款資格之一者有被選舉爲縣會議員之權

- 一 年納直接稅四圓以上者
 - 二 有動產或不動產一千圓以上者
 - 三 曾任或現任公職教員一年以上者
 - 四 曾在中學校以上學校畢業或與有相當之資格者
- 第五條 住民有左列各款之一者停止其選舉權及被選舉權
- 一 褫奪公權尙未復權者
 - 二 受禁治產準禁治產或破產之宣告確定後尙未撤銷者
 - 三 不識文字者
 - 四 僧道及其他宗教師
 - 五 現役軍人
- 第六條 住民有左列各款之一者停止其被選舉權
- 一 現任本縣官吏
 - 二 現任本縣小學校教員
- 第七條 凡被選爲縣議會議員或縣參事會參事者非有左列事由之一不得謝絕當選或於任期內告退
- 一 確有疾病不能常任職務者
 - 二 確有他項職業不能常居境內者
 - 三 年滿六十歲以上而精力衰頹者

四 連任至三次以上者

五 其他事由特經縣議會允許者

第八條 無前條所列事由之一而謝絕當選或告退者得以縣議會之議決於一年以上三年以下停止其縣議會選舉權及被選舉權

第三節 自治事務

第九條 縣自治團體爲法人承監督官署之監督於法令範圍內處理左列各款自治事務但以關係縣之全體或爲市鄉所不能擔任者爲限

一 教育

二 交通水利及其他土木工程

三 勸業及公共營業

四 衛生及慈善事業

五 其他依法令屬於縣自治事務

第四節 公約及規則

第十條 縣自治團體關於其住民之權利義務及自治事務得制定公約但不得與本法及其他法令牴觸

第十一條 縣自治團體因執行縣公約及管理使用縣自治團體之財產營造物與公共設備得制定縣規則

第十二條 縣自治團體之公約與規則以一定之公告式發布之

第二章 縣議會

第一節 組織

第十三條 縣議會設於縣知事所在地其議員之選舉以單選舉法行之

縣議會議員額在人口未滿十五萬之縣定爲十名人口滿十五萬以上者每人口三萬遞增議員一名但至多以三十名爲限

前項議員員額由縣知事調查縣之人口總數分別擬定呈報該管長官轉咨內務部核准縣議會議員選舉規則以敕令定之

第十四條 縣議會議員任期三年

第十五條 縣議會議員因故出缺時以候補當選人名次在前者遞補之補缺議員之任期以補足前任未滿之期爲限

第十六條 縣議會議員不得兼任官吏與國會省會議員及縣參事會參事或市鄉議會議員及董事

父子兄弟不得同時任爲縣議會議員若有父子兄弟現爲縣參事會參事者不得任爲縣議會議員

父子兄弟同時當選者應以子避父以弟避兄

第十七條 縣議會設議長一人副議長一人

議長維持紀律整理議事爲縣議會之代表由議員用無記名投票法互選其互選規則由縣議會定之

議長有事故不能執行職務時由副議長代理

第十八條 縣議會議員因故出缺逾定額三分之一及議長因故出缺時應即補選補選各員任期以補足前任未滿之期爲限

第十九條 縣議會議員及議長副議長均爲名譽職但開會中得由監督官署核給膳宿費

第二十條 縣議會得置書記二人或三人由議長雇用
書記承議長之命經理文書會計紀錄及一切庶務其薪給額數及辦事規則由縣議會定之

第二節 職權

第二十一條 縣議會應行議決事項如左

- 一 以縣自治團體之經費籌辦之自治事務
- 二 縣自治團體之公約
- 三 縣自治團體之預算及決算
- 四 縣自治稅規費使用費之徵收
- 五 縣自治團體不動產之買入及處分
- 六 縣自治團體財產營造物公共設備之經營及處分
- 七 其他依法令屬於縣議會權限之事項

前項第一款第五款至第七款之事項得由縣議會議決委託縣參事會處理之

第二十二條 前條議決事項由縣議會送交縣參事會執行並呈報監督官署備案

第二十三條 縣議會對於地方行政與縣自治事務有關係事件得隨時具陳意見

第二十四條 縣議會對於監督官署或縣參事會諮詢事件應隨時答覆

第二十五條 縣議會分通常會與臨時會

通常會每年一次由縣知事召集臨時會經縣知事認為有必要情事或縣議會議員總額過半數以上之請求由縣知事召集之

通常會之召集須於開會期十五日以前發布之
臨時會之召集須於開會期五日以前發布之

第二十六條 通常會於每年四月一日開會每屆會期為四十日但遇必要時經縣議會議決得延長會期二十日以內臨時會期以十五日為限

第二十七條 縣議會非有議員總額過半數之出席不得開議

第二十八條 議員有三人以上之贊同得提出議案

第二十九條 議員之表決以列席議員過半數為準可否同數時取決於議長

第三十條 議案涉及議員本身或其親屬者不得加入表決之數

第三十一條 縣議會之會議公開之但有左列情事之一者不在此限

一 縣參事會會長要求禁止旁聽時

二 議長或議員三人以上之提議經議決禁止旁聽時

第三十二條 縣議會議時縣參事會會長得蒞會或派員到會陳述意見但不得加入表決之數

第三十三條 縣議會對於縣參事會所定規則及執行事務視為踰越權限違背法令者

害公益時得提案議決開具理由請求監督官署核准停止其執行

第三十四條 縣議會議事規則及旁聽規則由議會定之

第三章 縣參事會

第一節 組織

第三十五條 縣設參事會置會長一人參事四人至六人

第三十六條 會長以縣知事任之參事由縣議會選舉半數其餘半數由縣知事委任但均須具有縣議會議員之資格者為限

縣議會選舉參事時同時須選出同數之候補人參事因事出缺時依候補人名次遞補

選舉參事任期二年補缺參事之任期以補足前任未滿之期為限

第三十七條 縣參事會設佐理員二人至四人為有給職由會長派充

佐理員任用規則另定之

第三十八條 縣參事會設出納員一人由會長派充但須得縣議會之同意

第三十九條 縣參事會得設書記由會長雇用其員額縣議會議決

第四十條 會長參事均為名譽職但參事得經縣議會議決給予津貼

第四十一條 佐理員出納員及書記之薪給由縣議會定之

第二節 職權

第四十二條 縣參事會之職權如左

一 執行縣議會議決事項

二 辦理縣議會議員選舉事項

三 提出議案於縣議會

四 制定縣自治團體之規則

五 管理或監督縣自治團體之財產營造物或公共之設備

六 管理縣自治團體之收入與支出

七 依法令及縣會之議決徵收自治稅及規費

第四十三條 縣參事會會長總理會內事務監督指揮所屬職員

第四十四條 縣參事會參事輔助會長分掌會內事務

第四十五條 縣參事會對於縣議會之議決認為有侵越權限違背法令或妨害公益時得申述理由提交覆議縣議會仍執前議時得呈請監督官署核准撤消之

第四十六條 縣參事會辦事規則由會長定之

第四章 財政

第一節 經費

第四十七條 縣自治團體之經費以左列各款充之

一 縣自治團體財產之收入

二 縣自治團體公共營業之收入

三 縣自治稅

四 使用費及規費

五 過怠金

第四十八條 縣自治團體因救濟災眚或經營公共營業得由國家補獎

第四十九條 縣稅之附屬於國稅徵收者其稅率及徵收方法以法律定之

第五十條 對於使用縣自治團體之營造物及其他公共設備者得徵收使用費

第五十一條 對於縣自治團體因簡人之請求為執行事務時得徵收規費

第五十二條 縣參事會因調劑預算內之支出得為短期借款

前項借款須以其會計年度內收入償還之

第二節 預算決算及檢查

第五十三條 縣參事會於每一會計年度開始前應預計全年經費並編製預算提交縣

議會議決縣自治團體之會計年度依國家會計年度之規定

第五十四條 縣參事會提出預算時應將事務報告書及財產表一併提出

第五十五條 編製預算時因繼續辦理事務經縣議會之議決得預定年限設繼續費

第五十六條 編製預算時為備預算不敷及預算外支出得設預備費但不得充縣議會否

決事件之用

第五十七條 預算議決後參事會於縣自治會同會期內有追加或更正時須再交縣議會

議決

第五十八條 編製預算時因公共營業得設特別會計

第五十九條 預算議決後應由縣參事會呈報監督官署並布告之

第六十條 縣參事會於每一會計年度終結後應將上年度經費出入編製決算附具一切

證據提交縣議會議決

前項決算議決後應由縣參事會呈報監督官署並布告之

第六十一條 縣參事會會長所發支付命令如違背縣自治團體之公約或預算時出納員應拒絕其支出

第六十二條 縣自治經費出入之檢查每年至少二次由縣議會推舉會員三名以上會同會長及參事行之並報監督官署查核

第五章 監督

第六十三條 縣自治團體以道尹爲直接監督其上級監督機關依現行官制定之

第六十四條 道尹因監督之必要對於自治團體得發命令或處分

對於前項命令或處分有不服時得依法提起訴願

第六十五條 道尹認縣議會爲違法越權或妨害公益時得呈由上級監督官署核准解散之

縣議會解散後限於三箇月內重行選舉召集

第六十六條 監督官署因監督之必要得令縣自治團體爲事務之報告並調取文書簿據或實地視察其事務核閱其出納

第六十七條 道尹對於縣參事會參事之懲戒準用文官懲戒之規定

縣自治職員懲戒條例以教令定之

第六章 附則

第六十八條 本法施行細則以教令定之

第六十九條 本法施行日期及施行區域以教令定之

公 文

呈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爲文官甄用合格人員擬請續准分發任用文(附單)

爲文官甄用合格續行報到暨咨請分發人員擬請准予分發照章叙用恭呈仰祈鈞鑒事銓叙局呈稱查文官甄用合格呈請分發暨各省咨請分發人員歷經呈准分別分發在案茲有續行報到呈請分發暨各省咨請分發人員計簡薦任職熙魁等二十八員核與定章均尚相符應准按照文官甄用委員會呈准原案分別分發由各該官署照章叙用謹開具名單呈請轉呈等情前來理合呈請

大總統鑒核訓示遵行謹呈入

年九月四日已奉

指令

謹將文官甄用合格薦任職任用分發人員開單呈請鈞鑒

計開

呂敷亮

以上一員擬請分發外交部

秦粵生

以上一員擬請分發財政部

石松齡

以上一員擬請分發教育部

徐寶林

以上一員擬請分發交通部

張丙廉

以上一員擬請分發京兆

周廷鏞(該員准直隸省長咨請分發) 郭玉山(該員准直隸省長咨請分發) 屠鼎(該員准直隸省

長咨請分發) 方大文

以上四員擬請分發直隸

劉肇椿 金炳南

以上二員擬請分發山東

魏俊(該員准江蘇省長咨請分發) 暨世藩(該員准江蘇省長咨請分發) 許保受

以上三員擬請分發江蘇

許人俊(該員准浙江省長咨請分發) 王康祖(該員准浙江省長咨請分發) 姜福昭 高際堯 邢福

萃 張大鈞 曹有成

以上七員擬請分發浙江

劉長基(該員准甘肅省長咨請分發) 汪國傑(該員准甘肅省長咨請分發) 任杰(該員准甘肅省長

咨請分發)

以上三員擬請分發甘肅

兼署內務總長朱深呈

疫暨分別籌防情形文

大總統呈報京畿暨各省所屬地方相繼發現真性霍亂時

為呈報京畿暨各省所屬地方相繼發現真性霍亂時疫暨分別籌防情形仰祈鈞鑒事竊本年七八月間疊據本部中央防疫處暨直隸等省先後報告京兆所屬之廊坊沙河直隸所屬之天津奉天所屬之營口瀋陽福建所屬之福州廈門江蘇所屬之上海吳錫蘇州安徽所屬之安慶吉林所屬之哈爾濱黑龍江所屬之齊齊哈爾河南所屬之鄭州開封等處發生真性霍亂時疫軍民傳染死亡甚眾當由本部分行財政陸軍交通

各部暨軍警各機關派員來部會議擬訂分任籌防辦法四條一軍區方面由陸軍部分行各督軍各司令辦理一舟車方面由交通部指揮各路局各口岸辦理一居民方面由內務部分行各省區長官辦理一近畿各處由內務部分行步軍統領衙門京兆尹京師警察廳辦理並令中央防疫處會同幫助醫藥等因經議決後查照分別辦理茲謹將籌防情形縷陳之一京兆尹所屬廊坊沙河兩處及京城地面據中央防疫處報告此次疫症起於駐廊奉軍蔓延民居漸經傳播及於沙河當經令飭該處遴派醫員攜帶藥品分往各該地方各設臨時防治機關並分行西北軍及奉軍司令部轉飭各該駐廊軍區官長又令行京兆尹轉飭各該縣知事分別妥籌辦理一面會同交通部於廊坊沙河豐台等車站分別檢驗京城內外已有傳染已分行步軍統領衙門京兆尹京師警察廳分任防治均由中央防疫處隨時協濟醫藥又以原有傳染病院不敷應用另於西城南城增設臨時醫院分任治療及一切消毒事項以資補救一天津等處地方及各水陸交通口岸據各該督軍省長及海關監督暨北洋哈爾濱防疫處先後報告其發生情形不一均經各該長官分別派委文武官員調集醫員妥籌防治輪船口岸則由海關分任檢查鐵路各站則由交通部轉飭各路員醫協防其治療檢防方法與京師所籌備者大略相同綜觀此次疫症發生地點不止一區同時并作其勢極盛有由天時感觸而發者有由飲食不潔而致者有由傳播而及者雖與百斯篤情形不同而傳染之力亦極迅速治癒之法經各醫家研究多方豫備及早施治可以十愈七八防禦之法亦經各該機關將清潔衛生及取締售賣生熟食品等辦法刊布白話通告以期滅殺疫勢近日續據各方報告染疫死亡及救治得愈人數情形似可漸見消減仍當由部繼續督飭各該管機關妥慎進行以紓慮注至此項防疫經費係臨時發生事件本無預備專款且際此財力支絀之時尤當力求省節曾據各省長官電請撥款經部商明國務院財政部電復准由各該省長官酌量疫情輕重分別設法就地籌用核實開報其京師地面及附近各處由中央直接辦理者所需用款亦經由部商准財政部酌撥若干以資應用事竣再行實報實銷所有京畿暨各省所屬地方發生時疫暨分別籌防緣由理合具呈伏乞鑒核訓示施行謹呈八年九月四日已奉 指令

兼署內務總長朱深呈 大總統爲受降職處分各縣知事擬請按照褫職期滿任用

辦法酌定降職期限期滿另行分省任用文

爲受降職處分各縣知事擬請按照褫職期滿任用辦法酌定降職期限期滿另行分省任用仰祈鑒核事竊查降職一項爲新舊懲戒法例所無係四年四月由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委員長周樹模於變通懲戒辦法案內呈准添設藉以補充法令所未備在文官懲戒條例公布以前所有懲戒委員會會議決懲戒案件歷經遵照辦理而各省區縣知事受降職處分者爲數亦復不少惟查變通懲戒辦法原案內開受褫職處分者重者非滿十年輕者非滿四年不得開復受降職處分者實行降職非有異常勞績不得升任等語一以年限爲開復條件一以異常勞績爲升任條件原無輕重於其間嗣因文官懲戒條例公布於第六條第二項就停止任用期限未滿人員設一例外規定於是褫職者不獨於停止任用期滿後可照文職任用令任用即期限未滿遇有異常勞績亦得撤銷處分而降職者因無年限之規定其若有異常勞績者雖可隨時升任然無勞績即永久不得復職較之變通懲戒辦法原案遂有寬嚴之別本部爲法令平衡起見擬請按照褫職期滿任用辦法折中規定降職年限自受處分之日起經過四年得由該管長官查明該員確已限滿并於限內別無過犯咨部查核由部另行分發仍以縣知事任用其由該員自行呈部者經部查限內別無過犯亦得由部另行分發任用至降職後未滿四年人員仍照變通懲戒辦法原案辦理非有異常勞績不得升任似此辦法庶於法令之形式精神得以持平而可用之才亦不至終於淪棄如蒙允准即由本部通行各省區遵照辦理所有受降職處分各縣知事擬請按照褫職期滿任用辦法酌定降職期限期滿另行分省任用緣由是否有當理合呈請鑒核訓示施行謹呈八年九月四日已奉 指令

通告

交通部通告

爲通告事據寶慶電報局電稱現在往來各電隨時送鎮署檢查如有耽延扣留情事局不負責等語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五日

京畿衛戍總司令部通告

爲通告事本年九月三日奉 大總統令特派段芝貴爲京畿衛戍總司令此令等因奉此芝貴遵於本月五日就職除呈報並分咨外特此通告

更正

頃准大理院書記廳函稱河南胡汝麟抗告案決定本二件業經貴局登錄公報在案惟抗字決定本第九行遺漏理由二字(此二字獨占一行)應請查照更正等因查係原本遺漏准函前因合亟更正

廣告

京師華商電燈公司廣告

本公司在外洋購定機器至今尚未能到特此聲明數月以內礙難增加用戶本公司極抱歉忱且為維持舊用戶起見不得不爾尙乞諒之特此通告

外交官領事官考試甄錄委員會通告

為通告事外交官領事官考試甄錄試驗前經外交部遵章登報通告嗣據願應甄錄諸生陸續投報由外交部將諸生論文譯文送交本會閱看前來茲經逐一校閱所有認爲可受試驗各生合將姓名通告仰後開諸生於九月二十五日以前赴外交部親自報到並附送四寸照片一張其文憑證書等件前此未經送驗者一併送部備驗聽候示期面試可也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八年八月三十日

計開 英文二十一名

- 郭鴻忠 趙維翰 孫毅 鄧宗瀛 施肇慶 盧之坦 賈鹿年 陳宗蔚 徐士豪 李季
- 曾景瑞 伍善煜 涂允檀 齊家學 羅錫鴻 秦瓚 徐謨 李錫恩 曾熹 葉南巖

法文三名

- 金廣昆 任家豐 陳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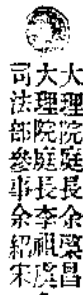
- 劉樹仁 曹省之 焦繼宗

日文十二名

- 高煥 王廷珮 郭敦厚 周天爵 黃曾諳 陳以益 沈鳴岐 楊雪倫 戴強 蔡振東
 - 李錦 陳瑞
- 以上共三十九名

美國友華銀行廣告

本銀行為美國六大銀行集資創立共有資本美金十二萬萬元凡銀行一切業務均能經理對於存放款項利息匯水無不克己並特備一種中文支票以便華人往來請賜顧諸君注意是幸
總行設在紐約城寬街三十五號 分行設在 上海 北京 天津 漢口 香港 廣州 小呂宋 本行地趾東交民巷德
豐銀行旁桂樂大樓內 洋賬房電話東局六百十五 華賬房電話東局二四八二 經理寶禮雅謹啟



合編實用司法法令要發行預約券廣告

司法部所編司法例規凡有關司法法令固已搜輯宏富發刊以來深為社會歡迎惟係官書為體例所格就實際上適用之法律(如前清現行律)及必須參考之法律草案(如民律民刑訴訟律草案等)均未能登載讀者憾焉茲編即為補此缺憾而設者內容與司法例規絕不相同可以並行不悖編者余李兩庭長及余參事皆法律專家其取材之精當體例之謹嚴自不待說現已付印預計陽曆十月底可以出書每部定價五元茲特發行預約券凡在陽曆十月底以前向本代售處購取預約券者每部只售洋三元外埠另加郵費四角特此廣告

茲將本書內容略述於後

- 一 大清現行律關於民事部分現尚適用但未經正式釐訂適用上殊多不便茲編依據大理院歷來判例細加釐別最便實用
- 一 理藩院則例關於司法部分亦輯錄之
- 一 各種民事單行章程現有效者不下數十種茲編亦搜輯靡遺
- 一 民律商律民刑訴訟律等草案為實用上所必須參考者茲編一并纂入
- 一 既經廢止之法令而實際上須參考亦擇要附錄以備檢查
- 一 茲編所錄概係純粹司法法規其關於司法行政之法令僅錄其最重要者又凡命令概不錄全文僅摘錄其大旨既便檢查尤得要領

代售處司法部公報發行所(司法部內)

交通部收贖京漢鐵路公債第四次還本中籤廣告

本公債第四次還本已照章於八月二十五日當眾抽籤抽中三號及八號凡該項債票號碼末一字為三號或八號者即為中籤得於本年十月二十四日起領還原本特此通告

崔曝啓事

敬啟者武學書局向為邵友丁福麟及長男作樸二人經理不幸長男逝世所有舖中一切事務均由吳與丁福麟主持他人不得與聞各界如有措商事宜請直向吳等接洽無誤恐未週知特此廣告

國立北京醫學專門學校廣告

現在疫勢漸退本校開課在即應於九月十號起停止豫防注射謹布

印鑄局法令全書出版廣告

八年二期法令全書現已出版每部二冊定價大洋一元六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一角三分新疆郵費七角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二元三角四分東洋二角六分西洋五角一分特此廣告

印鑄局改良職員錄出版廣告

八年三期改良職員錄現已出版每部四冊定價大洋一元六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二角新疆郵費一元三角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三元六角東洋四角西洋八角特此廣告

印鑄局訂定發給勳章時間廣告

逕啟者本局收發勳章事宜改歸經理科營業課管理凡來局領勳章者除星期日外每日上午九鐘起至十二鐘止午後自一鐘起至五鐘止請於此一定時間內按章帶費并憑單來局領取當有專員接待決不致誤特此廣告

印鑄局鑄造營業圖記擴充廣告

本局鑄造營業圖記向邀各界歡迎原限金銀銅三種而各界時有以晶玉牙石相屬者愧無以應殊為闕點茲從二月一日起特加晶玉牙石四種篆文既細加研求鑄刻亦倍增完美較市肆匠作大有雅俗之別取價從廉格外克己凡欲訂購者請查後附價格表任憑指購皆可承辦特此廣告

印鑄局營業圖記價格表

質別	質	價	鈕	價	鑄	價
金質	按時核	直	三	角	二	字以內二元四角以內三元四角以外每字加八角如字數過多面議
銀質	按時核	直	二	角五	二	字以內一元二角四角以內一元八角四角以外每字加四角
銀質	按時核	直	一	角五	二	字以內八角四角以內一元二角四角以外每字加三角
玉質	割照	朱	文	每字	三	元
晶質	一碼	白	文	每字	三	元
牙質	價核	同上				
石質	碼算	每字	五	角		

附說

- 一凡各種圖記自三分以內徑寸以外均照定價加倍
- 一字體無論秦鉢漢印浙皖諸家以及鐘鼎小篆隸楷聽購者指定並不加價
- 一查銀銅各圖記除直鈕瓦鈕外或另訂別項新式之鈕其價面議
- 一如有自備金銀銅各質但訂篆刻諸工作者其價面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九日星期二第一千二百九十一號

印 鑄 局 發 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 話 東 局 二 一 百 零 一 號

政 府 公 報

本報價目

- 一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毫
- 一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 一外埠購報每半年加郵費洋一元

- 一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 一零售每號銅元五枚以本日為限
- 一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送訂者聽

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目錄

命令

大總統令

公文

呈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核議甘肅省長請
 獎辦理財政著有勞績人員齊溥等勳章
 擬請照准文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准內務部咨請將
 孫毓沅薦任職任用原案撤銷據情轉請
 核示文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核議陸軍部請改
 獎收管德奧商船在事出力人員勳章文
 (附單)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彙案核給故員史
 元燧等二次卹金文

兼署內務總長朱深呈 大總統核議直隸
 財政總長龔心湛呈 大總統核議直隸
 天津等縣民國七年分災款地畝懇請分
 別蠲緩錢糧文

公函

兼署內務總長朱深呈 大總統會核湖南
 漢壽縣民國六年分被水成災田畝懇請
 分別蠲緩賦銀文

中國紅十字會副會長蔡廷幹呈 大總
 統呈報接收紅十字會日期並選派理事
 長駐滬辦事情形文

批示

交通部致兼領察察煤礦呂督辦函
 大理院覆總檢察廳函 (統字第一〇六八
 號)

公電

內務部批
 登叙局批

大理院覆熱河都統署審判處電 (統字第
 一〇六七號) 附來電

大理院覆安徽第一高等審判分廳電 (統
 字第一〇六九號) 附來電

附錄 廣告

命令

大總統令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請任命韓導先為陸軍第十三師騎兵第十三團團附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八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令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請任命羅德玉為陸軍第十三師礮兵第十三團團附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八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令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准護軍管理處都護使紹英咨請以法式善陞補護軍參領文綬連陞吉

昌陸補副護軍參領松慶廣忠桂昌陸補委護軍參領均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八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二百四十九號

令兼署內務總長朱深

呈為河南睢縣警佐丁玉芳積勞病故請照例給卹由
呈悉准如所擬給卹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八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內務總長朱深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二百五十號

令陸軍總長靳雲鵬

呈准護軍管理處都護使咨請補護軍參領等缺由

呈悉法式善等已有令明發餘均准其陞補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八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二百五十一號

令海軍總長劉冠雄

呈改定國旗禮懺辦法以重邦交由

呈悉准如所擬辦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八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海軍總長劉冠雄

四

公文

呈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核議甘肅省長請獎辦理財政著有勞績人員齊溥等勳章擬

請照准文

爲核議甘肅省長張廣建請獎辦理財政著有勞績人員齊溥等勳章恭呈仰祈鈞鑒事據銓叙局呈稱准甘肅省長咨開案據甘肅財政廳廳長袁統慶呈稱爲辦理財政著有勞績人員懇祈轉呈請獎勳章以昭激勸事竊查甘肅僻處邊徼地瘠民貧前清之季全恃協餉爲養命之源民國以還協餉停解來源斷絕財政困難時虞竭蹶廳長於七年三月到任適值陝亂紛起旋又川事告急道路梗塞而販裹足銀根奇緊稅捐銳減捉襟見肘窘急狀況實爲從來所未有仰蒙憲台統籌審計竭力維持得以保持現狀幸免隕越廳長職司所在不敢言功惟本廳在職人員以及籌款局提調商務總會正副會長官銀號經理或盡心贊助或專任籌款或勸募公債或因應緩急賄勉從公始終弗懈實不無微勞足錄擬請將職廳總務科科長齊溥清理官產處總辦孫增大籌款局提調周棟材省城總商會正會長冀體敬副會長楊啟瑞官銀號經理趙桂榮等六員分別給予勳章以酬勞動而資觀感理合繕具清單檢同各員履歷具文呈請鑒核俯准轉請給獎實爲公便等情並查清單履歷到署據此本省長覆核無異除指令外相應將清單履歷備文咨請查核辦理等因到局查案內各員均係辦理財政著有勞績自應准予核獎齊溥孫增大周棟材三員原請請五等嘉禾章冀體敬趙桂榮二員原請六等嘉禾章楊啟瑞一員原請七等嘉禾章與例均尚相符擬請照准給獎以資鼓勵是否有當謹呈請轉呈等情前來理合具文呈請鑒核訓示遵行謹呈八年九月五日已奉 指令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准內務部咨請將孫毓沅薦任職任用原案撤銷據情轉請核

示文

爲請准撤銷孫毓沅薦任職任用原案仰祈鈞鑒事銓叙局呈稱准內務部咨開准江西督軍咨撤陸軍第三混成旅旅長陳光達呈稱第二團三等軍需正孫毓沅品行不端圖侵公款請撤銷一等軍需正二等獎章及克復虔南等縣獎叙案內奉獎之薦任職以示懲儆等情除咨陸軍部核辦外請查核辦理等因到部查孫毓沅奉獎薦任職原案係由貴局核准此次該省督軍咨請撤銷相應鈔錄原件咨行貴局查核辦理等因到局查該員孫毓沅在克復虔南出力案內經江西督軍呈保於本年一月二十七日奉 令准以薦任職任用在案既准稱該員品行不端圖侵公款應請准將該員薦任職任用原案撤銷以肅官方是否有當呈請示遵等情前來理合據情呈請鑒核訓示遵行謹呈八年九月五日已奉 指令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核議陸軍部請改獎收管德興商船在專出力人員勳章文(

附單)

爲核議陸軍總長請改獎馮學書等勳章恭呈仰祈鈞鑒事據銓叙局呈稱准陸軍部咨開准國務院函送交通部呈請獎給收管德興商船在專出力人員姚國植等三十一員勳獎章鈔錄原呈清單請查照辦理等因又准浙江督軍楊善德省長齊耀珊咨送歐戰案內浙省出力人員馮學書等十三員勳績表及履歷請分別獎叙等因又准京兆尹王達咨呈署內辦理處置敵僑在專出力人員增福等八員分別獎叙等因先後到部本部查管理商船處置敵僑等項職務雖係宣戰以後發生之事並非完全屬於軍政此等獎案擬請援照本部呈准限制文虎勳章辦法第一款之例一律改獎嘉禾章以酬勳勞除咨復交通部浙江督軍暨京兆尹外相應開列清單咨請查核辦理等因到局查案內均係收管德興商船在專出力既因請獎文虎章核與限制辦法不符所請改給嘉禾章之處自應照准茲按照勳章條例分別擬等開單呈請轉呈等情前來理合具文呈請鑒核訓示遵行謹呈八年九月五日已奉 指令

計開

謹將陸軍總長請改獎收管德興商船在專出力人員勳章開單仰祈鈞鑒

內河德興輪船管理局駐滬辦事員張衡 保免知事戰時德興事務處辦事員丁紹瀛 保免知事省會
第三區警正魏佑孚

以上三員曾受六等嘉禾章已滿一年擬請晉給五等嘉禾章

陸軍步兵少校督軍署二等副官張承祖 陸軍步兵中校督軍署軍務課課員姚慈第 陸軍步兵上校銜
中校督軍署諮議官兼德興事務處檢查員鄭炳垣 北路司令兼臨時檢查員增福

以上四員擬請給獎五等嘉禾章

內河德興輪船管理局駐滬辦事員顧立仁

該員曾受七等嘉禾章已滿一年擬請晉給六等嘉禾章

總務廳科員前清候選知縣曹顯奇

以上一員擬請給予七等嘉禾章

租船監督處辦事員容尙謙 航政司科員李瑞 租船監督處辦事員吳夢蘭 內河德興輪船管理局

文書課主任何庸曾 內河德興輪船管理局課員趙寶桂 內河德興船棧事務所正理鄭瑄 內河

德興船棧事務所副理趙寶鼎 內河德興輪船管理局會計課主任袁應昌 內河德興輪船管理局駐

滬辦事員宗堯年 倪兆春 內河德興輪船管理局駐滬辦事員張嗣曾 督軍署軍需課課員范明榮

臨時檢查所事務員李國鈞 軍械委員陸時檢查所事務員張景書

以上十四員擬請給予八等嘉禾章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彙案核給官員史元燧等一次卹金文

為彙案核議給予卹金局已故辦事員史元燧等一次卹金恭呈仰祈鈞鑒事據銓叙局呈稱奉院交卹金局
呈稱主事上任事辦事員史元燧在職病故又准平政院咨稱該書記官饒毓藻在職病故請核給卹金等
因查文官卹金令第二十三條載文官在職病故以上各條均無第十七條情事之死亡者得於該文官

死亡時一月俸額之範圍內給其遺族以一次卹金前項之遺族一次卹金死亡文官在職滿一年以後每增一年遞次加給其一月俸額十分之二各等語史元燧饒毓藻等均屬在職病故核與本條規定相符史元燧應給予一月俸額五十元之一次卹金該員在職六年作增五年計算應加給卹金五十元饒毓藻應給予一月俸額六十元之一次卹金該員在職九年以上作增八年計算應加給卹金九十六元擬請准予分別發給以示體卹所有彙案核議給予印鑄局已故辦事員史元燧等一次卹金是否有當謹呈請轉呈等情前來理合呈請鈞鑒訓示謹呈八年九月五日已奉 指令

兼署內務總長朱深
財政總長饒心湛 呈

大總統核議直隸天津等縣民國七年分災歉地畝懇請分別蠲

緩錢糧文

為核議直隸省天津等縣民國七年分災歉地畝懇請分別蠲緩錢糧以紓民困恭呈仰祈鈞鑒事竊承准國務院交鈔署直隸省長曹銳呈勘明直省各縣七年秋禾災歉分數懇請分別蠲緩糧租一案於本年四月四日奉 大總統指令呈悉交內務財政兩部查核辦理此令等因並准該省長備具表冊等件咨送到部本部等復查民國七年該省天津青縣靜海滄縣南皮鹽山大城文安河間獻縣豐潤玉田安新高陽井陘深澤饒陽安平大名濮陽東明長垣邢臺南和平鄉任縣永年隆平寧晉樂亭南樂衡水宣化等三十三縣秋禾災歉輕重不等計被災九分之地八十八頃六十三畝應徵租銀三百七十八兩四錢三分七釐照例蠲免十分之六應蠲除銀三百二十七兩零六分二釐蠲餘緩徵銀一百五十一兩三錢七分五釐分作三年帶徵又被災八分之地六千零四十五頃四十九畝應徵糧租銀二萬零一百六十三兩九錢六分三釐錢一十七千五百五十五文糧八斗九升五合照例蠲免十分之四應蠲除銀八千零六十五兩五錢八分五釐錢七千零二十文糧三斗五升八合災前預完作為已完銀四百五十八兩一錢五分三釐錢一千文蠲餘緩徵銀一萬一千六百四十兩零二錢二分五釐錢九千五百三十文糧五斗三升七合分作三年帶徵又被災七分之地五千三百九十五頃八十六畝應徵糧租銀一萬九千七百三十五兩一錢六分八釐錢三千六百文糧三石三斗

七升四合照例蠲免十分之二應蠲除銀三千九百四十七兩零三分四釐錢七百二十文糧六斗七升五合
災前預完作爲已完銀五百一十三兩一錢六分九釐錢二百四十文蠲餘緩徵銀一萬五千二百七十四兩
九錢六分五釐錢二千六百四十文糧二石六斗九升九合分作二年帶徵災前預完流抵次年新賦銀三兩
一錢六分三釐又被災六分五分之地二萬五千三百八十二頃四十五畝應徵糧租銀五萬五千一百五十
八兩六錢一分八釐銀元三百一十七元四角一分七釐錢一千三百八十四元六角五分五釐糧八百八十二
石六斗五升一合照例蠲免十分之一應蠲除銀五千五百一十五兩八錢六分一釐銀元三十一元七角四
分二釐錢一百三十八元四角六分五釐糧八十八石二斗六升六合災前預完作爲已完銀四千七百八十
五兩三錢二分一釐糧五斗零五合錢一千六百一十五文蠲餘緩徵銀四萬四千八百五十七兩四錢三分
六釐銀元二百八十五元六角七分五釐錢一千二百四十四元五角七分七釐錢七百九十三石八斗八升分
作二年帶徵又歉收四分之地一萬七千一百四十五頃八十一畝應徵糧九百八十八石一斗七升五合銀
三萬四千九百六十四兩八錢二分銀元八百四十六元七角五分二釐草一百三十三束應緩至民國八年
麥後秋後分別歉徵又安新縣屬南馮等四十村河間縣屬蒲塔等七村被災十分之地四百六十頃四十一
畝應徵銀一千五百四十九兩四錢三分八釐糧五斗四升八合九勺該項地畝均係積澇之區民情異常困
苦所有應徵民國七年分銀糧應准全數蠲免以上統計災歉之地五萬四千五百一十八頃六十五畝應徵
銀十三萬一千九百五十四兩四錢四分四釐錢一千四百零五元八角八分七釐草一千八百七十五石六斗四升三
合九勺銀元一千一百六十四元一角六分九釐草一百三十三束蠲免銀一萬九千三百零四兩九錢八分
錢一百四十六元二角五分糧八十九石八斗四升七合九勺銀元三十一元七角四分二釐緩徵銀十萬
零六千八百八十八兩八錢二分一釐錢一千二百五十六元七角四分七釐草一千七百八十五石二斗九升
一合銀元一千一百三十二元四角二分七釐草一百三十三束災前預完作爲已完銀五千七百五十六兩
六錢四分三釐錢二千八百五十五文糧五斗零五合災前預完流抵次年新賦銀二百六十三兩四錢五分

九月九日第一千二百九十一號

八幣糧五升六合該省長所擬蠲免緩徵各數均係遵照勘報災款條例辦理按照原冊復核數目尙屬相符擬請准予分別蠲緩以紓民困所有核議直隸省天津等縣民國七年分災款地畝懇請分別蠲緩錢糧緣由理合呈請鑒核訓示施行再此呈係財政部主稿會同內務部辦理合併陳明謹呈八年九月四日已奉
指令

兼署內務總長朱深
財政總長張心湛 呈

大總統會核湖南漢壽縣民國六年分被水成災田畝懇請分別

蠲緩賦銀文

為核議湖南漢壽縣民國六年分被水成災田畝懇請准予分別蠲緩賦銀以紓民困恭呈仰祈鈞鑒事竊承准國務院鈔交兼署湖南省長張敬堯呈查明漢壽縣民國六年分被水成災田畝懇請分別蠲緩田賦一案於本年六月十三日奉 大總統指令呈悉交內務部會核辦理此令等因並准該省長備具災圖冊結咨送到部本部等覆查該省漢壽縣北益障等處被災九分之地計五萬九千九百九十三畝額徵正餉銀一千七百七十三兩六錢五分二釐申合省平賦銀二千八百三十七兩八錢四分三釐二毫應蠲除賦銀一千七百零三兩七錢零五釐九毫蠲餘賦銀一千一百三十五兩一錢三分七釐三毫分作三年帶徵又鴨下北等處被災八分之地計二萬三千八百二十畝額徵正餉銀六百一十七兩零六分六釐申合省平賦銀九百八十七兩三錢零五釐六毫應蠲除賦銀三百九十四兩九錢二分二釐三毫蠲餘賦銀五百九十二兩三錢八分三釐三毫分作三年帶徵又大圍堤等處被災七分之地計四萬七千畝額徵正餉銀七百五十八兩一錢四分二釐申合省平賦銀一千二百一十三兩零二分七釐二毫應蠲除賦銀二百四十二兩六錢零五釐四毫蠲餘賦銀九百七十兩零四錢二分一釐八毫分作二年帶徵又七荆障等處被災六分之地計二萬一千七百畝額徵正餉銀六百三十六兩二錢四分八釐五毫申合省平賦銀一千零一十七兩九錢九分七釐六毫應蠲除賦銀二百零三兩七錢九分九釐七毫蠲餘賦銀九百一十六兩一錢九分七釐九毫分作二年帶徵又統德總等處被災五分之地計一萬三千四百畝額徵正餉銀六百一十八兩八錢一分五釐五毫申合省平賦銀九百九十兩零一錢零四釐八毫應蠲除賦銀九十九兩零一分零四釐蠲餘賦銀八百九

十一兩九分四釐四毫分作二年帶徵以上共計被災之地一十六萬五千九百一十三畝額徵正餉銀四千四百零三兩九錢二分四釐申合省平賦銀七千零四十六兩二錢七分八釐四毫額除賦銀二千五百四十一兩零四分三釐七毫額餘賦銀四千五百零五兩二錢三分四釐七毫該省長所擬蠲緩成數暨帶徵年限均係按照條例辦理覆核數目尙屬相符擬請准予分別蠲緩以紓民困所有核議湖南漢壽縣民國六年分被水成災田畝懇請分別蠲緩賦銀各緣由理合呈請鑒核訓示施行再此呈係財政部主稿會同內務部辦理合併陳明謹呈八年九月四日已奉 指令

中國紅十字會副會長蔡廷幹呈

大總統呈報接收紅十字會日期並選派理事長

駐滬辦事情形文

爲呈報接收紅十字會日期並選派理事長駐滬辦事情形仰祈鈞鑒事本年四月二十九日 廷幹奉 令派充中國紅十字會副會長旋因京中公務殷繁不克赴滬接任正擬呈明間接准國務院公函內開貴副會長在京事務殷繁一時自不能前往即希舉派代表前往接收以重會務函請查照辦理同時並准呂正會長海寰來函以如果即日南下固屬甚善否則委託代表到申暫爲接收容再續圖進行各等因遵即遴派專員文溥黃壽松會同內務陸軍海軍三部監盤委員邵福瀛王懋義吳應科譚其源先行赴滬接洽 廷幹趕將京事料理就緒於七月二十六日由京首途二十八日抵滬面晤沈前副會長磋商交接手續八月一日准將會中文卷帳簿款項資產書籍物品員役人等暨上海總分醫院各省分會分別列冊三十二本移交前來並聲明本會關防向儲北京總會等語 廷幹即於是日蒞會視事隨派專員文溥黃壽松會同部派各員分日按冊逐項點收並選派本會常議員唐元湛充當駐滬總辦事處理事長繼續照章辦理惟綜核所存現金僅有一萬餘元滬上時疫流行日事救濟尙不能杜其蔓延災情日重款項日絀進行事件更非易易勢不得不設法維持爰議定酌增常議員額數力求會務發展約集新舊常議員舉行大會一次開誠宣言願受各界贊同 廷幹即於十五日接收事竣由滬返京除會商呂正會長遵照主管各部前呈整頓方法宜將總會事務實行在北京辦理一節籌撥妥洽再行呈報外所有接收紅十字會日期並選派理事長駐滬辦事情形各緣由理合

具文呈報伏乞鑒核謹呈八年九月四日已奉 指令

公函

交通部致兼領齋堂煤礦呂督辦函(第二〇四七號)

逕啟者准貴督辦咨送增改門齋鐵路營業收支預計書並附執照費等因本部查核尊處所送各款書類圖說憑證等項均尚適法應准暫行立案惟此綫與國有京綫鐵路有關茲依民業鐵路法第六條第一項於暫准立案執照中附加條件如下(一)該項路綫無論工程已未完竣遇必要時得由交通部買收之(二)不得以煤礦及鐵路之資產抵借外款所募股款不得影射外股如有上項情事經交通部查出時即予沒收充公(三)該路會計一切帳冊交通部認為必要時得隨時派員檢查該公司不得拒絕(四)該路沿綫橋梁涵洞及行車一切設備不得與國有京綫路綫各項設備有所抵觸應由交通部隨時派員勘驗以上四項均應由公司確切遵守相應填備民業鐵路暫准立案執照一份函送貴督辦查照於限定期六箇月內依民業鐵路法第十二條之規定備具各項圖書等項送部審核以便正式立案再執照內應貼用印花稅票二圓即由尊處補貼以符定章此致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三日

大理院覆總檢察廳函(統字第一〇六八號)

逕復者准貴廳函開案據江西高等檢察廳呈稱甲乙丙丁等多人共同通電各報館及省議會謂省議會議員對於某議案信口狂吠希圖破壞或為金錢顛倒別有用意等語該電內容僅指明某項議案未指明議員姓名是否成立刑律第一百五十五條第一項之侮辱官員罪案關法律疑義職廳立待解決理合呈請鑒核等情到廳事關解釋法律應請貴院核辦示復以便轉令遵照等因到院本院查刑律第一百五十五條第一項之罪既以對於特定之人實施侮辱為要件甲乙丙丁多人共同通電各處不能認明所指侮辱之人自不得按照該條處斷相應函復貴廳轉飭查照此復

中華民國八年八月二十八日

批 示

內務部批第四六三號

原具呈人江蘇武進縣民陳季清等

呈一件呈控鄉董陸晉華等結黨開會等項情形請咨省議員查辦由

呈悉所控各節如果屬實應由該具呈人向該地方主管官署陳訴合行批示知照此批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日

兼署內務總長朱啟鈞

銓叙局批

具呈人農商部去職人員童蒙泉

呈一件請准照案分發

呈悉農商部咨請去職人員分發任用一案前經本局呈院奉准其確係高等專門以上學校畢業人員應准予分發在案該員既係江南優級師範學校畢業文憑如確經遺失應即呈明教育部補發再行呈局查核辦理可也此批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一日

公電

大理院覆熱河都統署審判處電（統字第一〇六七號）附來電

熱河都統署審判處電情形依統字第一零三三號最新解釋應以未送論大理院有印八年八月二十五日

附熱河都統署審判處來電

大理院鈞鑒關於強盜罪解釋鈞院總字第四七六號與一零三三號不同查有強盜結夥打毀事主門窗入室行劫尚未得贓事主驚覺格鬥賊負傷逃逸應否以既遂論所電示遵都統署審判處備

大理院覆安徽第一高等審判分廳電（統字第一〇六九號）附來電

安徽鳳陽第一高等分廳寢代電悉甲所有之田一畝係屬甲入册自應按照國有荒地承墾條例第二十七條辦理大理院鑒印八年八月二十九日

附安徽第一高等審判分廳來代電

大理院鈞鑒茲有甲乙二人因經界涉訟經縣查明屬於甲所有之田二畝餘於屯田升科之時未經報戶入册乃按清律欺隱田糧門將甲漏稅之田收沒入官所隱稅糧依數繳納此外又依該律處以四等罰罰銀二兩經甲聲明不服提起控訴關於法律上之研究其說有三（一）暫行新刑律雖已施行但欺隱田糧之犯罪新刑律並無明文規定故清律欺隱田糧門之處罰應視為特別法如契稅條例相似不能以普通之刑律頒布而失其效力至於沒收及補納稅糧部分純係行政處分司法衙門不應過問（二）沒收補納稅糧部分雖係行政處分但在前清律上亦含有懲戒之意味此種行政懲戒並不輕微故該門之罰法當然因新刑律頒布而失其效力（三）欺隱田糧亦係詐欺取財之一種自然包括於新刑律詐欺取財罪名之內至清律欺隱田糧門之罰法固應失其效力即沒收補納稅糧各節亦係處罰性質均應無效以上三說未知孰當應請鈞院迅賜解釋以便祇遵安徽第一高等審判分廳寢印

附錄

統計局編統計月刊

總務類

頒給勳位數目表(民國元年至七年)

等別	年		五		六		七		年合	計
	元	年	二	年	三	年	四	年		
大勳位	一						二			三
勳一位	五	五					七			二二
勳二位	一	五					三			四六
勳三位	一	三〇					二			六七
勳四位		二五					一〇			八一
勳五位	一	八六					二一			二二七
等別	元	年	二	年	三	年	四	年	七	年
一等大綬寶光	外	中		五			九		一九	三三
二等大綬寶光	外	中					二		一四	一六
							二		五	七五
							二		四	六

政府公報

附錄統計局編統計月刊

總務類九月九日第一千二百九十一號

頒給嘉禾章數目表

等 別	年 別	元		五等寶光		四等寶光		三等寶光		二等寶光		二等大綬		一等大綬		三等章	
		外	中	外	中	外	中	外	中	外	中	外	中	外	中	外	中
	年																
	二																
	三																
	年																
	四																
	年																
	五																
	年																
	六																
	年																
	七																
	年																
	合																
	計																

京師華商電鏡公司廣告

本公司在外洋購定機器至今尙未能到特此聲明數月以內礙難增加用戶本公司極抱歉忱且爲維持舊用戶起見不得不爾尙乞諒之特此通告

美國友華銀行廣告

本銀行爲美國六大銀行集資創立共有資本美金一三萬萬元凡銀行一切業務均能經理對於存放款項利息匯水無不克己並特備一種中文支票以便華人往來請賜顧諸君注意是幸
總行設在紐約城寬街三十五號 分行設在 上海 北京 天津 漢口 香港 廣州 汕頭 本行地處東交民巷德勝銀行旁離樂大樓內 洋賬房電話東局六百十五 華賬房電話東局二四八二 經理寶禮雅謹啟

交通部收贖京漢鐵路空運票券第五次還本中籤廣告

本公債第四次還本已照章於八月二十五日當眾抽籤中三號及八號凡該項債票號碼末一字爲三號或八號者即爲中籤得於本年十月二十四日起領還原本特此通告

崔曝啓事

敬啟者武學書局向爲鄒友丁福麟及長男作濬二人經理不幸長男逝世所有舖中一切事務均由 龔興丁 龔麟主持他人不得與聞各界如有措商事宜請直向龔等接洽無誤恐未週知特此廣告

國立北京醫學專門學校廣告

現在疫勢漸退本校開課在即應於九月十號起停止豫防注射謹布

印鑄局佈告

逕啟者本局發行書報自六年十月一日起改收現洋業經通告在案各省函購書報交官商行號匯兌時請註明現洋字樣如由郵局匯寄不收郵印花印各票其隨函附有各項鈔票概照市價折現特再佈告

印鑄局法令全書出版廣告

八年二期法令全書現已出版每部二冊定價大洋一元六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一角三分新疆郵費七角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二元三角四分東洋二角六分西洋五角二分特此廣告

印鑄局改良職員錄出版廣告

八年三期改良職員錄現已出版每部四冊定價大洋一元六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二角新疆郵費一元三角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三元六角東洋四角西洋八角特此廣告

印鑄局訂定發給勳章時間廣告

逕啟者本局收發勳章事宜改歸經理科營業課管理凡來局領勳章者除星期日外每日上午九鐘起至十二鐘止午後自一鐘起至五鐘止請於此一定時間內按章帶費并憑單來局領取當有專員接待決不致誤特此廣告

印鑄局編纂職官任免年月表出版廣告

本局編纂職官任免年月表起民國元年訖民國五年其間京外各重要機關職員之任免按年列成表式若經在網極便檢閱誠關心時事者必備之書也紙張精良裝訂華美猶其餘專現經出版定價大洋一元二角外埠加郵費大洋二角

印鑄局發行課發售京兆古物調查表廣告

是書係內務部編訂按照道屬分縣記載附以說明先從河南省入手編輯其餘各省隨時繼續付印內容縝密詳盡無遺洵足資好古者之參考本局重加排印裝成單行本出售定價格外從廉每部大洋六角外埠另加郵費一角二分京兆古物調查表現又出版計一冊售大洋三角五分郵費一角書出無多欲購從速特此廣告

寶光嘉禾章				勳位章			大勳位	章別	價別	修理	配	帶	綬	勳	表	錦	匣	換
五等	三等	二等	一等大綬	五位	三位	二位												
一元五角	二元	二元五角	三元	一元五角		二元	二元	見	新	帶	綬	勳	表	錦	匣	換		
三角	四角	五角	三元															
二角	三角		四角															
一元		一元五角	三元	一元		一元	一元											

印鑄局勳章製造所特別廣告

民國成立以來本局發出各項勳章為數甚鉅歷經數年光彩減色在所難免本局勳章製造所現已成立銳意改良近製各章較前尤為精美茲為便利佩帶勳章人員起見特於所中遴選技術人員督率工人於製造新章之外兼事修理凡有減色舊章及綬帶勳表等件經久晦闇或被污損者如願配換修飾均可交本所承辦應收資料亦格外克己另表列後務請注意特此廣告

印鑄局勳章製造所修理勳位及配換附屬品價格表

附說 右表所列修理配換各價一律按照現洋計數此外尚有應須修理配換之件其價面議	章			禾		嘉
	九八七六	五	四	三	二	二
	等	等	等	等	等	等大綬
	五	六	八	一	二	
	角	角	角	元	元	
	三	三	四	五	三	
	角	角	角	角	元	
二						
角						
一				一		三
元				元五角		元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日 星期三 第一千二百九十二號

印 信 局 發 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 東局 二一〇零一號

政 府 公 報

本報價目

- 一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角
- 一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 一外埠購報每半年加郵費一元
- 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者本局以律究辦其罪至重
- 一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 一零售每號銅元五枚以本局為限
- 一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聽

目錄

命令

大總統令

公文

呈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鑒案核給江西等

省故員俞嵩年等一次卹金文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鑒案核給湖北等

省故員張汝霖等一次卹金文

海軍總長劉冠雄呈 大總統鑒案核給

海軍第一艦隊司令林頌莊請從優給卹

文

通告

交通部通告五則

文官考試事務處通告二則

附錄

廣告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據江蘇省長齊耀琳電呈蘇省入夏霖雨連綿河水盛漲崑山常熟吳江宜興溧陽太倉吳縣金山等縣圩隄沖決田廬淹沒懇請撥帑振濟等語該省災區甚廣待振情殷軫念嗷鴻殊深憫惻著財政部迅即撥銀二萬圓交該省長遴派妥員分赴災區核實散放以惠窮黎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九日

國務總理 龔心湛
財政總長
內務總長 朱 深

大總統令

據國務總理龔心湛呈准綏遠都統蔡成勳電稱綏遠墾務總辦朱淑薪徵收舞弊請予免職查辦等語朱淑薪著即先行免職聽候查辦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九日

大總統令
派元愷為綏遠墾務總辦此令

國務總理 龔心湛
財政總長 龔心湛
內務總長 朱 深
農商總長 田文烈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九日

國務總理 龔心湛
財政總長 龔心湛
內務總長 朱 深
農商總長 田文烈

大總統令

國務院存記張毓書著交財政部酌量任用王會中著發往浙江俞壽璋張雲達著發往江蘇交各該省長酌量任用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九日

國務總理 龔心湛
財政總長 龔心湛
內務總長 朱 深

大總統令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請任命周介惠爲陸軍第九師步兵第三十二團第二營營長蘇炳文爲步兵第三十六團第一營營長均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九日

國務總理 龔心湛
陸軍總長 靳雲鵬

大總統令

王達晉給二等大綬寶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九日

國務總理 龔心湛

大總統令

司梯文給予二等嘉禾章德允明余伯卞良臣安指南均給予四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九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大總統令

董士恩給予三等文虎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九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二百五十二號

令國務總理龔心湛

呈核京兆尹等會呈請獎永定北運各河春工防汛在事出力人員分別核給獎叙由

呈悉張樹栢王福廷均准以簡任職交國務院存記王國壁等均准以薦任職分省任用王岫

嚴宜炳均給予八等嘉禾章餘均如擬給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九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二百五十三號

令兼署內務總長朱深

呈遵訂祭祀冠服分爲甲乙二種繪圖說明以備採擇由

呈悉著仍用乙種卽由該部通行遵照圖存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九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內務總長朱深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二百五十四號

令兼署內務總長朱深

呈援案請准將熱河赤峯縣警察所長改由警佐充任以專責成由

呈悉准如所擬辦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九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內務總長朱深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二百五十五號

令國務總理龔心湛

呈核內務部請將京兆辦理處置敵僑事務卓著勤勞各員特准給獎由
呈悉王達已有令明發王承毅王廣益均准以簡任職存記升用姚祖訓薛寅清均准以薦任
職升用餘均如擬給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九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二百五十六號

令陸軍總長靳雲鵬

呈山東省民國五年分散軍隊開支臨時軍費擬請准支由
呈悉准予照支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九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二百五十七號

令參謀總長張懷芝

呈擬請設立飛機隊以利軍國繕具開辦飛機隊預算冊請飭財政部如數籌撥由
呈悉交財政部查核辦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九日

國務總理 費心湛
財政總長 費心湛

陸軍總長 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二百五十八號

令參謀總長張懷芝

呈核東三省鐵路護路軍總司令部暨經路巡閱各使署所設總參謀長一職應請一律改
為參謀長由

呈悉准如所擬辦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九日

國務總理 費心湛

陸軍總長 靳雲鵬

政 府 公 報 命 令

九 月 十 日 第 一 千 二 百 九 十 二 號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二百五十九號

令全國水利局副總裁王式通

呈報現丁母憂懇請開缺終制由

呈悉准予給假五十日俾遂孝思所請開缺之處應毋庸議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九日

國務總理 龔心湛

公 文

呈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彙案核給江西等省故員俞嵩年等一次卹金文

為彙案核議給予江西省故員俞嵩年等一次卹金一案又准內務部先後咨稱直隸河海工巡員張聯勳袁本澤均在職病故請援照成案核給卹金等因查文官卹金令第二十三條載文官在職半年以上未滿十年又無第十七條情事之死亡者得於該文官死亡時一月俸額之範圍內給其遺族以一次卹金前項之遺族一次卹金死亡文官在職滿一年以後每增一年遞次加給其一月俸額十分之二三等語查俞嵩年等均屬在職病故核與本條規定相符俞嵩年應給予一月俸額四十元之一次卹金該員在職四年作增三年計算加給卹金三十四元余時應給予一月俸額八十元之一次卹金該員在職七年作增六年計算加給卹金九十六元張聯勳應給予一月俸額六十元之一次卹金該員在職五年作增四年計算加給卹金四十八元袁本澤應給予一月俸額八十元之一次卹金該員在職二年作增一年計算加給卹金十六元擬請准予分別發給以示體卹所有彙案核議給予江西省故員俞嵩年等一次卹金是否有當謹呈請轉呈等情前來理合呈請鈞鑒訓示謹呈八年九月五日已奉 指令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彙案核給湖北等省故員張汝霖等一次卹金文

為彙案核議給予湖北省故員張汝霖等一次卹金恭呈仰祈鈞鑒事據銜叙局呈稱准湖北省長咨稱光化縣承審員張汝霖陽新縣署科員余懋薪水縣技士陳震又江蘇省長咨稱豐縣署科員孫榮甲海門縣署科員徐駿聲省公署諮議許晉祈又浙江省長咨稱海寧縣署科員范欽恩以上各員均在職病故並咨送事實清冊請核給卹金等因到局查文官卹金令第二十三條載文官在職半年以上未滿十年又無第十七條情事之死亡者得於該文官死亡時一月俸額之範圍內給其遺族以一次卹金前項之遺族一次卹金死亡文

官在職滿一年以後每增一年遞次加給其一月俸額十分之二各等語查張汝霖等均屬在職病故核與本條規定相符張汝霖應給予一月俸額八十元之一次卹金該員在職將及十年依同條第二項事例作增九年計算加給卹金一百四十四元余應應給予一月俸額四十元之一次卹金該員在職五年以上作增四年計算加給卹金三十二元陳震應給予一月俸額五十元之一次卹金孫榮甲應給予一月俸額一百元之一次卹金該員在職二年作增一年計算加給卹金二十元徐駿聲應給予一月俸額五十元之一次卹金該員在職六年以上作增五年計算加給卹金五十元許晉祁應給予一月俸額一百元之一次卹金該員在職九年在職八年計算加給卹金一百六十元蔣恩應給予一月俸額四十元之一次卹金該員在職五年以上作增四年計算加給卹金三十二元擬請准予分別發給以示體卹所有彙案核議給予湖北省故員張汝霖等一次卹金是否有當謹呈請轉呈等情前來理合呈請鈞鑒訓示謹呈八年九月五日已奉 指令

海軍總長劉冠雄呈

大總統遵議已故海軍第一艦隊司令林頌莊請從優給卹文

為遵議已故海軍第一艦隊司令林頌莊從優給卹恭呈仰祈鈞鑒事竊本部呈請將海軍第一艦隊司令林頌莊從優給卹一案本年八月二十九日奉 指令呈悉林頌莊即由該部從優議卹并准將生平事蹟宣付國史立傳餘如所擬辦理此令等因奉此敬讀之下仰見 大總統俯恤盡勞有加無已之至意本部遵查定章詳加核議已故海軍第一艦隊司令海軍少將林頌莊擬請暫依海軍贈卹令草案第十五條第四表丙項從優進一級照中將平時因公殞命例給予一次卹金八百元并暫依海軍贈卹令草案第四表照上等官佐例給予殮殮費八百元以恤忠靈除由部恭錄 指令咨行福建省長准其入城治喪并俟取具該故員生平事蹟到部另行辦理外所有遵議優卹緣由理合恭呈具陳伏乞鑒核施行謹呈八年九月六日已奉 指令

交通通告

交通部通告

爲通告事查成都電報近來時有遲延其原因一由於宜昌以上電綫被軍隊佔用漢口至重慶祇有一綫可通而中間各局遇有緊急官電亦嘗借用該綫報多綫少難免充滯一由於重慶至成都綫路損壞不能直接電傳中間祇得交郵遞寄本部得此情形雖力求整頓設法疏通惟該路均在南軍範圍之內用人辦事概係該省自主一時實無可如何又北京至甘新兩省因陝省軍事未平匪氛不靖加以水災甚重西安至乾州一帶毀壞桿綫施工不易此綫既斷所有甘新往來各報祇能繞道包頭寧夏一綫轉遞惟該綫局所既多輾轉拍發亦甚費時以致甘新各報非常遲滯本部業已派員前往包寧等處極力整頓加綫並已電令西安速修乾州一帶綫路俾陝甘可以直達而甘新各報不致遲延所有上項情事恐未週知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六日

交通部通告

爲通告事查北京與甘新兩省往來電報因西安至乾州一帶電綫損壞陝甘不能直接傳遞改由包頭寧夏一綫繞轉報務難免遲延各情形業經本部通告在案茲據北京西安兩局報告西安至固原綫路已經修復遞報等情現在陝甘既可直達所有甘新電報仍由西安轉遞不致遲延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六日

交通部通告

爲通告事據上海大北公司電稱上海至長崎水綫阻斷所有寄往日本電報暫由上海交郵寄往長崎等語除飭知各局外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六日

交通部通告

爲通告事據日本東京電政督辦報告日本於九月一日起停止檢查電報等語除飭知各局外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六日

交通部通告

爲通告事本年八月分本部核准註冊給照之大小輪船合亟刊登公報以便周知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六日

計開

營業者	船名	噸數	航線	總號地方	輪船價值	註冊號數	給照日期
徐志	廣發	一百九十六噸	哈爾濱至黑河 河綏遠伯力饒河 虎林驛馬	哈爾濱	購價九千五百元	輪字第二四三三號	七月三十一日
勤記	廣發	三十一噸八一	漢口至宜昌	漢口	購價三千二百兩	輪字第二四三四號	七月三十一日
勤記	飛渡	十噸五二	漢口至宜昌	漢口	購價七千八百兩	輪字第二四三五號	八月一日
楊石泉	新洪江	二十五噸	長沙至九都	長沙	購價五千五百兩	輪字第二四三六號	八月六日
協濟公司	神電	二十九噸八	漢口至神山市	漢口	購價二十一萬五千元	輪字第二四三七號	八月九日
蘇華興	駕鸞	三百噸	廈門至三江口	廈門	購價七千兩	輪字第二四三八號	八月九日
長義輪船局	漢源	二十二噸八三	漢口至天門	漢口	購價五千兩	輪字第二四三九號	八月十一日
合肥輪船局	黃州	二十一噸三一	漢口至金牛	漢口	購價每月一百八十元	輪字第二四四〇號	八月十二日
安合輪船局	利江	十七噸零七	漢口至彭家場	漢口	購價三千六百元	輪字第二四四一號	八月十一日
晉康輪船局	江平	十二噸	九江至南昌 九江至南昌 吉安	九江	購價光洋十一萬元	輪字第二四四二號	八月十四日
福德永號	福安	二百零三噸	哈爾濱至吉林 奎黑河玻璃庫 河	哈爾濱	購價七千兩	輪字第二四四三號	八月十六日
利濟輪船局	豐樂河	十六噸四四	蕪湖至廬州 或安慶 南京	蕪湖			

利濟輪船局 遺遠津 三十五噸六七 蘇州至廣州或安慶南京 購價八千元 輪字第二四四四號 八月十六日

利濟輪船局 浮棧 三噸八五 慶南京 購價三千兩 輪字第二四四五號 八月十六日

協興記 正通 十三噸 長沙至常德 購價二千八百兩 輪字第二四四六號 八月十四日

李茂齋 廣大 十五噸七八 長沙至衡州 購價五千兩 輪字第二四四七號 八月十四日

福順號 新鴻鈞 二十二噸 長沙至九都 購價九千二百元 輪字第二四四八號 八月十四日

同安輪船局 同安 二十一噸 漢口至天門 購價五千兩 輪字第二四四九號 八月十六日

利川輪船公司 海寧 一百二十六噸 寧波江北岸至金寧波 購價四萬元 輪字第二四五〇號 八月十八日

郭子香 芝門 三百六十六噸 吉林至鳳江又寧波至三岔河又興湖至伯力 購價五萬五千元 輪字第二四五二號 八月十八日

利淮商號 神州 七百二十五噸 北至海參崴至印度南至茄物東至日本 購價十五萬兩 輪字第二四五二號 八月十八日

宏安輪船局 濟源 十九噸八五 漢口至孝感 購價四千兩 輪字第二四五三號 八月二十二日

李包記號 長興 十三噸七二 上海至吳淞 購價四千兩 輪字第二四五四號 八月二十六日

寶泰輪船局 通和 十七噸三八 漢口至金牛 購價五千兩 輪字第二四五五號 八月二十六日

新大輪船局 新大 二十噸七五 漢口至孝感 購價五千兩 輪字第二四五六號 八月三十日

文官考試事務處通告(第二一號)

為通告事文官高等考試法外交官領事官考試法文官普通考試法及各項典試令施行細則暨關於考試一切規則章程現經本處彙印成帙以備應試人之檢閱酌收工料費大洋一角凡投考人願購者務於報名時親赴本處備價領取可也特此通告

文官考試事務處通告(第二二號)

為通告事查文官高等考試法施行細則第四條內載各應試人於考試月分一月以前各取具同鄉薦任官

政府公報 通告

九月十日第一千二百九十二號

十四

以上京官二人之保結自赴國務院銓叙局報名等語查上屆舉行文官高等考試迭據應試人稟陳或稱寄居外省於原籍京官素無認識或稱地居邊遠該省區並無薦任京官當經本處酌定變通辦法通告照辦在案本屆文官高等考試自應援照辦理所有應試各員如確有特別情形不能依例取具同鄉薦任京官保結者准其聲明理由取具寄居省分或素相認識薦任京官之保結並由該保結官將特別情形在保結書內詳細聲叙經本處核准亦得一體與試合行通告各該應試人等一體知照可也特此通告

民國二年至七年頒給文虎章數目表

考備	九等章		八等章		七等章		六等章		五等章		四等章		等別	年別
	外	中	外	中	外	中	外	中	外	中	外	中		
	○	一四	七	○	二〇	三三	一八	一四	九	一七	五	四	二	年
	四	一〇二	一五	一六八	三七	二二六	三一	二二一	五〇	一五六	五五	二四五	三	年
	四	二二三	二〇	三三九	四二	五九三	八五	二七九	一四一	二六〇	一五九	三六一	四	年
	○	一三〇	三	二四九	八	五七四	二八	四七八	四九	四六六	四四	三〇七	五	年
	○	三四七	○	五四三	九	五六三	二八	六三〇	五二	六七二	四一	六三五	六	年
	○	一七二	八	八三八	一五	六一二	六七	四八七	七二	六一七	四四	三四四	七	年
	○	一〇七	三	一二〇八	五	六二一	三四	六八二	八六	八一六	六四	五二四	八	年
	四〇一	三三一		三三三九一		三三三四七		三〇七二		三四六三		一八三二	合	計

三等章	一〇三	二九七	一四〇	二九八	一一八	三二	八八八
四等章	一二六	五二六	一九七	二六五	二二八	三六	一三六八
五等章	七一	六八四	三九四	四三六	三五九		一九四四
六等章	六三	八五三	六五一	七〇一	五三一	六三	二八六二
七等章	五〇	九四七	七五〇	六五〇	五九七	二六	三〇二〇
八等章	六	二六三	七九	一六七	一一一	一	六三七
九等章	一九	二四八	四五	二二	三六	〇	三七〇

外交類

全國通商口岸一覽表(民國三年調查)

省別	口岸	開港年	月	約定	開港	自行	開港
直隸	天津	咸豐	十年	英	法		
奉天	秦皇島	光緒二十四年三月初五日				自	開
營口	營口	咸豐	八年	英			
大連	大連	光緒二十四年	俄				
安東	安東	光緒二十九年	美				
大東	大東	光緒二十九年	美				
奉天	奉天	光緒二十九年	美				
鳳凰	鳳凰	光緒三十一年	日				

廣告

京師華商電燈公司廣告

本公司在外洋購定機器至今尚未能到特此聲明數月以內礙難增加用戶本公司極抱歉忱且為維持舊用戶起見不得不爾尙乞諒之特此通告

北京美國友華銀行廣告

本銀行為美國六大銀行集資創立共有資本美金二千萬元凡銀行一切業務均能經理對於存放款項利息匯水無不克己並特備一種中文支票以便華人往來請賜顧諸君注意是幸
總行設在紐約城寬街三十五號 分行設在 上海 北京 天津 漢口 香港 廣州 小呂宋 本行地址東交民巷德華銀行旁桂樂大樓內 洋賬房電話東局六百十五 華賬房電話東局二四八二 經理費禮雅謹啟

交通部收贖京漢鐵路公債第四次還本中籤廣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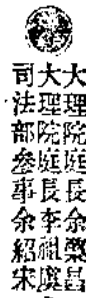
本公債第四次還本已照章於八月二十五日當眾抽籤抽中三號及八號凡該項債票號碼末一字為三號或八號者即為中籤得於本年十月二十四日起領還原本特此通告

崔曝啓事

敬啟者武學書局向為鄧友丁福麟及長男作棟二人經理不幸長男逝世所有舖中一切事務均由 畢與丁福麟主持他人不得與聞各界如有措商事宜請直向畢等接洽無誤恐未週知特此廣告

印鑄局發行課發售京兆古物調查表廣告

是書係內務部編訂按照道屬分縣記載附以說明先從河南省入手編輯其餘各省隨時繼續付印內容極其詳盡無遺洵足資好古者之參考本局重加排印裝成單行本出售定價格外從廉每部大洋六角外埠另加郵費一角二分京兆古物調查表現又出版計一冊售大洋三角五分郵費一角書出無多欲購從速特此廣告



大理院院長余榮昌
大理院庭長李祖虞
司法部參事余紹宋

合編實用司法法令輯要發行預約券廣告

司法部所編司法例規凡有關司法法令固已搜輯宏富發刊以來深為社會歡迎惟係官書為體例所格就實際上適用之法律(如前清現行律)及必須參考之法律草案(如民律民刑訴訟律草案等)均未能登載讀者憾焉茲編即為補此缺憾而設者內容與司法例規絕不相同可以並行不悖編者余李兩庭長及余參事皆法律專家其取材之精當體例之謹嚴自不待說現已付印預計陽曆十月底可以出書每部定價五元茲特發行預約券凡在陽曆十月底以前向本代售處購取預約券者每部只售洋三元外埠另加郵費四角特此廣告

茲將本書內容略述於後

- 一 大清現行律關於民事部分現尚適用但未經正式釐訂適用上殊多不便茲編依據大理院歷來判例細加釐別最便實用
 - 一 理藩院則例關於司法部分亦輯錄之
 - 一 各種民事單行章程現有效者不下數十種茲編亦搜輯靡遺
 - 一 民律商律民刑訴訟律等草案為實用上所必須參考者茲編一并纂入
 - 一 既經廢止之法令而實際上須參考亦擇要附錄以備檢查
- 茲編所錄概係純粹司法法規其關於司法行政之法令僅錄其最重要者又凡命令概不錄全文僅攝錄其大旨既便檢查尤得要領
- 代售處司法部公報發行所(司法部內)

印鑄局法令全書出版廣告

八年二期法令全書現已出版每部二冊定價大洋一元六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一角三分新郵費七角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寄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二元三角四分東洋二角六分西洋五角二分特此廣告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一日星期四第一千二百九十三號

印 鑄 局 發 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 話 東 局 二 百 零 一 號

政 府 公 報

本報價目

- 一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毛
- 一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 一外埠購報每半年加郵費洋一元
- 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 一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 一零售每號銅元五枚以本日為限
- 一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聽

目錄

命令

大總統令

國務院令

國務院令

部令

外交部令

內務部令二則

交通部令

院令

大理院令

公文

呈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
海軍總長劉冠雄呈

大總統為已故彭

威將軍鄭汝成事蹟昭著請付史館立傳

文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

大總統准正白旗

滿洲都統咨請補公中佐領驍騎校各缺

文(附單)

海軍總長劉冠雄呈

大總統擬將已滿

服役年限及著有勞績人員照章進級文

(附單)

司法總長朱深呈

大總統報明司法官

考試初試完竣擬將錄取名籍單呈請

飭交銓叙局註冊備案文

山東省長屈映光呈

大總統具報伏汛

期內山東黃河三游大堤各工防護平穩

文

公函

大理院覆山東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一

零七四號)

公電

大理院覆甘肅平涼第一高等審判分廳電

(統字第一〇七五號)附來函

通告

財政部五年公債第七次付息通告

交通部通告三則

附錄

廣告

命令

大總統令

特派李家整為駐西伯利亞高等委員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外交總長

大總統令

包音阿爾畢吉呼授為翊衛官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大總統令

農商總長田文烈呈請任命李國楓署吉林採金局副局長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農商總長田文烈

大總統令

司法總長朱深呈請任命黃炳道署京師地方審判廳推事沈秉謙署浙江鄞縣地方審判廳推事均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司法總長朱深

大總統令

司法總長朱深呈請任命劉澄署河南高等檢察廳書記官長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司法總長朱深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二百六十號

令蒙藏院總裁貢桑諾爾布
呈請頒給喀喇沁左旗郡王福晉封冊由
呈悉應准頒給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二百六十一號

令蒙藏院總裁貢桑諾爾布

呈准新疆省長楊增新咨報貝子扎克爾雅病故呈請致祭給賜所有祭品賻銀等項作正
開銷由

呈悉准如所擬辦理交財政部查照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財政總長龔心湛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二百六十二號

令全國水利局總裁李國珍

呈報導准計畫現定補測院准並由財政部覆准分期籌撥經費由
呈悉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二百六十三號

令江西省長戚揚

呈報江西省民國八年分各屬二麥收成分數繕單呈鑒由
呈悉交內務財政兩部查照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財政總長朱深

內務總長朱深

國務院令

國務院令第十六號

派涂鳳書兼充國史編纂處處長此令

國務院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部令

外交部令第一百三十二號

秘書祝惺元現經呈准叙列三等應支第一級俸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九日

外交次長代理部務陳籙

內務部令第六十三號

派張汝桐在警政司行走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四日

兼署內務總長朱深

內務部令第六十四號

分部任用薦任職會權黃鴻綬派在衛生司行走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八日

兼署內務總長朱深

交通部令第二九六號

派陳清文充鐵路聯運事務處秘書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五日

交通次長代理部務會毓雋

院 令

大理院令第十八號

本院署推事左德敏邵勳現經呈准均叙列三等左德敏給三等第五級俸邵勳給三等第四級俸此令

院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八日

大理院院長姚震

公 文

呈

陸軍總長新雲龍
海軍總長劉冠雄 呈

大總統為已故彰威將軍鄭汝成事蹟昭著請付史館立傳文

為故將軍事蹟昭著懇付史館立傳以垂不朽事竊以褒功崇德難忘俎豆之馨香揚微闡幽尤賴簡篇之紀載故雖山林遺佚秉筆者猶費搜求而况節鉞勳庸考績者未容湮沒謹查已故彰威將軍原任上海鎮守使鄭汝成幼即岐嶷長更瑰奇始在天津水師已擅駕駛樓船之能事繼赴格林大學旁通製造槍礮之巧思當其回國之初即展濟川之績甲午一役資轉餉而士不苦飢庚子以還藉訓練而兵尤生色宣統初元朝廷銳意海軍詔遣大臣周流歐美該故將時任海軍處第一司司長駕輕就熟隨侍星槎破浪乘風環游島國所以海軍部成立之後軍製軍法軍學諸大端該故將規畫之功為偉也民國肇建 前大總統袁深知其學有本源才宜大用既擢為衛侍武官即授以海軍中將壬子南下遣散軍處投戈釋甲而兵不叫囂賣刀買牛而民皆安堵癸丑奉令赴滬防守製造局未幾黨人發難同室操戈滬為四戰之區肘腋皆虞受患局乃五兵所聚腹背尤慮中傷該故將援桴不停折旗猶進卒能盪平氛祲鎮定繹騷大局賴以又安地方不驚七鬯事定論功授上海護軍使兼淞滬戒嚴總司令暨江南製造局局長加陸軍上將銜旋改授上海鎮守使加海軍上將銜乙卯授彰威將軍方冀長江天塹摩壁壘而一新詎知半夜將星拂旄旄而遽墮是年十一月十日因日皇加冕事往日本領事館致賀中途遇害軍中抽刃驚來歛之已殊帳下陳書詫桓侯之竟隕兵民莫不涕泗政府如失腹心雖恩禮有加無憾飾終之典而記載未備猶遺獎善之旌 雲龍冠雄與該故將同澤多年相知尤擊而其績學之深立功之宏與夫受禍之慘更為天下所共識而共憐非特區區私交而已且史者定褒貶於一字寓獎勵於千秋無實而書固不足示後有功弗錄亦何以感人用敢不揣冒昧為其瀆陳伏乞 大總統勅勳鼓舞之念錫華袞之榮付諸史官編為列傳丹心長照何須畫像雲臺青簡流芳更覺生光泉壤合將該

故將生平事略錄呈鈞鑒仰懇恩施行不勝屏營之至謹呈八年九月六日已奉 指令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 大總統准正白旗滿洲都統咨請補公中佐領驍騎校各缺文

(附單)

為請補公中佐領等缺事案准正白旗滿洲都統貢桑諾爾布咨稱本旗出有公中佐領等缺將揀定各缺人員銜名咨部查照等因到部茲經核明與歷案升階均屬相符似應准予升補理合繕單謹呈八年九月七日已奉 指令

謹將正白旗滿洲都統貢桑諾爾布請補公中佐領等缺銜名繕單恭呈鈞鑒

計開

公中佐領一缺請以驍騎校立保升補 驍騎校一缺請以印務筆帖式領催奎琮升補

海軍總長劉冠雄呈 大總統擬將已滿服役年限及著有勞績人員照章進級文

(附單)

為擬將已滿服役年限及著有勞績人員照章進級繕單恭呈仰祈鈞鑒事竊查海軍軍官應行進級人員歷經本部彙案呈請在案茲查有本部科長海軍少校陳珣等四十二員按照修正海軍軍官進級條例第四條均滿服役年限據各該管長官先後加具考語請予進級前來又據總司令藍建樞呈稱海軍上尉第一艦隊司令處副官李世甲於上年九月間經代將林建章派往赤哈軍前敵行營辦事悉合機宜嗣隨同陸軍中將張斯慶前往沃木斯克調查事件冰天雪地萬里從戎往返計六閱月洵屬勞苦異常擬請特予進級等語本部復核均與海軍軍官進級條例第四條及第十三條相符擬懇准予進級以示鼓勵理合繕具清單恭呈具陳伏乞鑒核訓示施行謹呈八年九月七日已奉 指令

計開

謹將海軍軍官應行進級人員繕單恭呈鑒核

海軍少尉田煥章 李宜和 汪積慈 盧文祥 張錫杰 陳紹基 孫新 熊兆 李國圭 沈德
 雙 孟慕莊 陳泰植 鄭嘯芳 薩師俊 嚴陵 陳作梅 張佳 魏朱英 郭詠榮 沈麟金
 潘士椿 王兆麟 黃振 陳泰培 曹明志 蔣元俊 方瑩 蔣遠 周崇道 郭遠振
 章臣桐 徐祖藩 欽琳 霍若霖 黃顯淇 許建鏗 海軍軍士長陳炎
 以上三十七員擬請晉授為海軍中尉
 海軍輪機少尉江光瀛
 以上一員擬請晉授為海軍輪機中尉

司法總長朱深呈 大總統報明司法官考試初試完竣謹將錄取名繕單呈請飭

交銓叙局註冊備案文

為司法官考試初試完竣謹將錄取名繕單呈報並陳明大概情形具呈仰祈鈞鑒事竊此次司法官考試係分北京湖北江蘇三處同時舉行在典試委員會未成立以前一切考試事務由部另設司法官考試事務處派員兼辦其蘇鄂兩省即在高等審判廳內附設分處分別辦理迨至七月二十四日典試委員會各委員奉 令派充當由典試委員長張一鵬率同典試廳校監試各委員即日入場組織成立並就 明令派充監試委員中指定四員為蘇鄂兩省監試委員所有甄錄試及初試筆試試題均由委員會先期擬定嚴密封固交由本部派員齎送於考試日會同監試委員當場開拆宣布其試卷即由原派委員點收解京送會評閱分別去取其初試筆試及格各員概令來京口試現准典試委員會報告京蘇鄂三處司法官初試口試業經完竣並將錄取名冊及名冊移送前來本部查本屆司法官考試甲等及格者三十五名乙等及格者一百六十四名除試卷點收保存外理合將冊內所開及格員名分數繕單附列於後並陳明大概情形呈候鑒核並發交國務院銓叙局註冊備案謹呈八年九月五日已奉 指令

(司法官考試初試錄取名分數清單見八月三十一日本報通告門)

山東省長屈映光呈 大總統具報伏汛期內山東黃河三游大堤各工防護平穩文
 為伏汛經過山東黃河三游大堤各工一律防護平穩稟案具報仰祈鈞鑒事據山東河務局局長勞之常

呈稱竊自節交夏至當即遵章遴委臨時事務員按營分段常川駐工認真防守業將員名工段繕摺呈報本年伏汛初屆河水即見增漲自上月元日以後一月之內陝縣五次電告長水來源之旺為歷年所未有由是全工告警險象環生水勢之大較六七兩年最高尺度又加高四尺有奇平工水逼堤根險工埽均漫水各段積石埽壩或因頂衝坍塌或因淘刷吊墊搶險告急文電紛來所有詳細情形亦經節次電呈各在案其最要險工上游則南岸之賈莊楊莊岳莊雷口孫樓北岸之蕭寺錢樓等處中游則南岸之霍家溜北店子陳家圈孟家圈北岸之高家紙坊張辛莊鈞頭高家等處下游則南岸之大道王家三合莊道旭馮家麻灣閻家北岸之大崔家宋家灘牛王莊宋家集大馬家三不趕王莊柳樹坡等處溜急工險勢尤岌岌均經飛飭兩分局暨各營委不分晝夜併力防護其尤緊要者並准隨時添買糶料加僱卯夫及跑買現錢土料放手搶辦免誤事機幸節屆立秋水勢稍見消落三游大堤各工一律平穩堪以仰慰懸慮除仍督飭全工人員嚴防秋汛期保無虞外所有伏汛期內防護平穩緣由理合呈報等情據此查本年伏汛初屆因來源洶湧黃流暴漲兩岸全工險象環生大堤岌岌可危疊經該局長督飭營委竭力搶護幸保無虞現在伏汛已過秋汛方長除指令該局長督率工員加意防護並分別咨報外所有伏汛經過山東黃河三游大堤各工一律防護平穩緣由理合恭呈仰祈鑒核訓示施行謹呈 八年九月五日已奉 指令

公函

大理院 山東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一零七四號）

逕覆者准貴廳第九八七號函開今有甲以市房出租於乙開設舖面其租字並無一定期間乙歇業後將房轉租於丙甲因未經同意向乙提起請求勒令遷讓之訴按照民訴律草案第二條第二款應歸初級管轄當無疑義惟徵收訟費是否應照民訴律草案第十一條計算訴訟價額抑或別有標準事關法律疑問相應函請貴院解釋示遵等因到院查所詢情形自係以乙違約為理由主張解約交房之訴應依批准暫行援用之民訴律草案第十一條計算其訴訟價額並定管轄相應函覆貴廳轉令查照可也此覆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六日

公電

大理院覆甘肅平涼第一高等審判分廳電（統字第一〇七五號）附來函

甘肅平涼第一高等審判分廳七五號函悉選舉法第九十一條所謂當選人當然包括候補當選人所詢情形以甲說爲是大理院魚印

附甘肅平涼第一高等審判分廳來函

甘肅第一高等審判分廳公函第七五號
逕啟者查省議會議員選舉法第七十五條覆選以本區應出議員名額除投票人總數將得數之半爲當選票額非得票滿額者不得爲覆選當選人再查第七十七條候補當選人其當選票額依第七十五條之規定設有某區某甲滿票額當選某乙未滿票額作爲候補當選人嗣後某甲被人告訴經審判當選無效照章遞補某乙某乙又被人以票數不合告訴經選舉總監督發交審理審判衙門能否受理茲有二說甲說省議會議員選舉法第九十條選舉人確認辦理選舉人員有舞弊及其他違背法令行爲得自選舉日起覆選於十日內向高等審判廳起訴某乙雖不滿票額事已數月久逾起訴期間當然不能受理乙說查第九十一條選舉人確認當選人資格不符或票數不實者得依前條之規定起訴所規定者只云當選人並未言及候補當選人推究立法之意候補當選人能否遞補尙無一定某甲既被取銷某乙始變爲當選人應由遞補之日計算十日內爲起訴期間實際上較爲適宜候補當選人似不受前條之拘束某乙票數顯然不合又受選舉總監督之囑託自應受理如法院置之不問某乙不合法之候補則又無法救濟以上二說未知孰是如從甲說某乙之候補當選顯不合法是否由選舉總監督依第八十八條以命令補選以資救濟之處理合具文函請鈞院迅賜解釋實爲公便此致大理院八年八月二十二日

政府公報

九月十一日第一千二百九十三號

通告

財政部五年公債第七次付息通告

爲通告事查本年九月三十日爲五年公債第七號息票開始付息之期所有付息機關及支取息銀辦法應照歷屆成案辦理除通行各經理機關一體遵照外特此通告再所付息銀無論何地一律支付現洋合併聲明

交通部通告

爲通告事據沐陽電報局電稱團部縣署各派員檢查各電如有延誤扣留情事局不負責等語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八日

交通部通告

爲通告事上海長崎水綫現已修通惟積壓電報未疏通以前各報均難免稽延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九日

交通部通告

爲通告事據常州電報局電稱縣署奉令派員檢查各報倘有遲誤局不負責等語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 日

吉 天																	
頭道溝	局子街	龍井村	三姓	瑯春	寧古塔	哈爾濱	吉林省城	長春	烏蘇里河	遼源	葫蘆島	洮南	遼陽	法庫門	通江子	鐵嶺	新民屯
同	同	宣統元年七月二十一日	同	同	同	同	同	光緒三十一年	咸豐八年	民國三年一月十八日	同	民國三年一月八日	同	同	同	同	同
上日	上日	上日	上日	上日	上日	上日	上日	上日	上日	上日	上日	上日	上日	上日	上日	上日	上日
本	本	本	本	本	本	本	本	本				本	本	本	本	本	本
										自開	自開	自開					

政府公報

附錄統計局編統計月刊 外交類九月十一日第一千二百九十三號

蘇		江					東				山			江			龍		黑	林
海州	江寧	吳淞	蘇州	鎮江	上海	龍口	周村	濰縣	濟南	煙台	愛渾	滿洲里	海拉爾	齊齊哈爾	松花江	黑龍江	百草溝			
光緒三十一年九月二十六日	光緒二十三年	光緒二十二年	光緒二十一年	咸豐八年	道光二十二年	民國三年一月八日	同治二年	同治二年	光緒三十年四月初一日	咸豐八年	同治	同治	同治	光緒三十一年	咸豐八年	康熙二十八年	同治			
			日	英	英				英	日	日	日	日	日	俄	俄	日			
			本						法	本	本	本	本				本			
自開	自開	自開				自開	自開	自開	自開											

廣告

京師華商電燈公司廣告

本公司在外洋購定機器至今尙未能到特此聲明數月以內礙難增加用戶本公司極抱歉忱且爲維持舊用戶起見不得不爾尙乞諒之特此通告

美國友華銀行廣告

本銀行爲美國六大銀行集資創立共有資本美金十二萬萬元凡銀行一切業務均能經理對於存放款項利息匯水無不克己並特備一種中文支票以便華人往來請賜顧諸君注意是幸
總行設在紐約城寬街三十五號 分行設在 上海 北京 天津 漢口 香港 廣州 小呂宋 本行地址東交民巷德華銀行旁桂樂大樓內 洋賬房電話東局六百十五 華賬房電話東局二四八二 經理賈禮雅謹啟

崔曝啓事

敬啟者武學書局向爲鄰友丁福麟及長男作模二人經理不幸長男逝世所有舖中一切事務均由 吳與丁福麟主持他人不得與聞各界如有措商事宜請直向 吳等接洽無誤恐未週知特此廣告

鳴謝

前以 家慈誕辰辱蒙 厚貺拜領之下感激莫名曾經肅函布謝 諸公德意恐未周及特再登報鳴謝統希 亮鑒

劉慶謹啟

財政部庶務課啟事

本部碎樹棠遺失第四百零九號徽章一枚倘有人檢拾作廢特此登報聲明

安 徽 法 學 社 廣 告

北 京 棉 花 八 條 第 三 號
上 海 蘇 州 路 第 四 十 三 號

四 版 法 律 叢 書 即 熊 編 京 師 法 律 學 堂 筆 記 上 年 法 官 考 試 有 試 題 數 道 為 各 種 法 律 書 所 無 而 為 是 書 所 獨 有 故 平 日 於 是 書 研 究 有 素 者 應 試 時 獲 莫 大 之 利 益 全 書 廿 二 冊 十 二 元 分 售 價 目 如 下 法 學 通 論 二 冊 六 角 行 政 法 憲 法 二 冊 一 元 刑 法 二 冊 二 元 民 法 四 冊 三 元 商 法 三 冊 二 元 法 院 編 制 法 一 冊 五 角 刑 事 訴 訟 法 一 冊 五 角 民 事 訴 訟 法 一 冊 五 角 破 產 法 一 冊 一 角 五 分 監 獄 學 一 冊 一 元 國 際 私 法 一 冊 一 角 五 分 國 際 公 法 一 冊 一 元 經 濟 學 一 冊 一 角 五 分 財 政 學 一 冊 一 角 五 分 新 出 版 檢 察 制 度 二 冊 二 元 新 出 版 熊 批 史 闕 三 冊 二 元 八 角 現 行 刑 事 法 規 大 全 二 冊 二 元 五 角 熊 氏 判 牘 三 冊 二 元 京 師 地 方 審 判 廳 判 牘 彙 編 四 冊 三 元 國 際 訴 訟 條 約 一 冊 四 角 約 章 新 編 一 冊 六 角 現 行 法 令 解 釋 彙 編 二 冊 二 元 以 上 均 照 定 價 七 折

印 鑄 局 法 令 全 書 出 版 廣 告

八 年 二 期 法 令 全 書 現 已 出 版 每 部 二 冊 定 價 六 洋 一 元 六 角 購 至 四 十 部 以 上 者 均 照 定 價 八 折 外 寄 郵 費 一 角 三 分 新 疆 郵 費 七 角 蒙 古 庫 倫 因 郵 局 不 寄 印 刷 物 件 應 按 郵 遞 信 件 分 量 核 算 每 部 加 郵 費 二 元 三 角 四 分 東 洋 二 角 六 分 西 洋 五 角 二 分 特 此 廣 告

印 鑄 局 改 良 職 員 錄 出 版 廣 告

八 年 三 期 改 良 職 員 錄 現 已 出 版 每 部 四 冊 定 價 大 洋 一 元 六 角 購 至 四 十 部 以 上 者 均 照 定 價 八 折 外 寄 郵 費 二 角 新 疆 郵 費 一 元 三 角 蒙 古 庫 倫 因 郵 局 不 寄 印 刷 物 件 應 按 郵 遞 信 件 分 量 核 算 每 部 加 郵 費 三 元 六 角 東 洋 四 角 西 洋 八 角 特 此 廣 告

印 鑄 局 發 行 課 發 售 京 兆 古 物 調 查 表 廣 告

是 書 係 內 務 部 編 訂 按 照 道 屬 分 縣 記 載 附 以 說 明 先 從 河 南 省 入 手 編 輯 其 餘 各 省 隨 時 繼 續 付 印 內 容 緝 密 詳 盡 無 遺 洵 足 資 好 古 者 之 參 考 本 局 重 加 排 印 裝 成 單 行 本 出 售 定 價 格 外 從 廉 每 部 大 洋 六 角 外 埠 另 加 郵 費 一 角 二 分 京 兆 古 物 調 查 表 現 又 出 版 計 一 冊 售 大 洋 三 角 五 分 郵 費 一 角 書 出 無 多 欲 購 從 速 特 此 廣 告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二日 星期五 第一千二百九十四號

印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 東局 二一〇零一號

政府公報

本報價目

- 一 本報按照國幣每日出版一版
- 二 定購三月者收國大幣一元二角
- 三 定購半年者收國大幣二元
- 四 定購長年者收國大幣三元
- 五 外埠購報每年加郵費一元

- 一 定購一月者收國大幣八角
- 二 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角
- 三 零售每份銀元五枚以本日本為限
- 四 發行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聽

目錄

命令

大總統令

部令

司法部訓令

布告

大理院布告

公文

呈

兼署內務總長朱深呈

大總統為河南

睢縣警佐丁玉芳積勞病故請照例給卹

文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

大總統准護軍管

理處都護使咨請補護軍參領等缺文

附單

海軍總長劉冠雄呈

大總統改定國旗

禮敬辦法以重邦交文

批示

附錄
廣告

內務部批二則

命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兼署內務總長朱深呈准署湖北省長何佩瑢咨省會警察廳警正張治禮另有任用請免本職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一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內務總長朱深

大總統令

兼署內務總長朱深呈准署湖北省長何佩瑢咨請任命程威亞試署省會警察廳警正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一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內務總長朱深

大總統令

兼署內務總長朱深呈准安徽省長呂調元咨請將長淮水上警察廳試署警正夏禹卿免去本職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一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內務總長朱深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二百六十四號

令國務總理龔心湛

呈請將本院秘書王耒等叙列官等由

呈悉王耒王承垣均准叙三等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一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二百六十五號

令國務總理龔心湛

呈核陝西督軍請獎追剿股匪克復城池在事出力各員分別擬辦由

呈悉潘康國應准仍以舊任職分發任用餘均如擬辦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一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大總統指令第三千三百六十六號

令兼署內務總長朱深

呈核湖北省長請給積勞病故穀城縣警察分所長嚴奉章監利縣警察分所長張璐卹金由

呈悉均准如擬給卹此令

天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一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內務總長朱深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二百六十七號

令兼署內務總長朱深

呈直隸全省警務處科長趙以忠技正楊建勳委署一年期滿請准派署由
呈悉均准派署此令

四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二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內務總長朱 深

大總統指令第三千二百六十八號

令陸軍總長靳雲鵬

呈准管理健銳營事務長官咨請以延齡等陞補前鋒校各缺由

呈悉均准陞補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二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三千二百六十九號

令參謀總長張懷芝

呈彙報本年八月分補充參謀官各缺人員繕單呈鑒由

呈悉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一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二百七十號

令審計院院長莊蘊寬

呈續呈本院審查京外各官署收支計算書情形並編製第五十次審查報告表呈鑒由
呈悉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一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二百七十一號

令毅軍軍統熱河都統姜桂題

呈請銷殺軍行營翼長兼馬隊統領常德盛赴豫會剿股匪支出臨時軍費並請發墊款由
呈悉交陸軍部查核辦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一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陸軍總長靳雲鵬

部令

司法部訓令第六四七號

令直隸高等檢察廳檢察長陳彰壽

據直隸律師懲戒會呈准直隸高等檢察廳函據天津地方檢察長以律師喬象三因毀棄公文書案判處拘役檢同原卷提付懲戒到會經本會開會審議公同議決該律師應受除名之處分別通知外理合連同議決書呈請察核等因正核辦間復據該會將該律師聲明不服理由書轉呈前來查修正律師暫行章程第四條內載有左列情形之一者不得充律師第一款曾處拘役或法定五等有期徒刑以上之刑者但國事犯已復權者不在此限各等語是執行法定職務之律師一因刑事案件判決拘役以上主刑則其原有律師資格當然不能繼續存在該懲戒會本此理由處以除名處分尚無不合所有被懲戒人聲明不服之處自無庸議除將議決書隨送政府公報公告外律師喬象三應如原議除名仰即轉飭天津地方檢察長照章執行此令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四日

直隸律師懲戒會議決書

被付懲戒律師喬象三

右列被付懲戒律師喬象三因毀棄公文書經天津地方檢察長呈由直隸高等檢察長提起懲戒送由本會審查議決如左

主文

律師喬象三應受除名之處分

事實

緣被付懲戒律師喬象三前與唐山縣管獄員以濫刑詐財等情分別在直隸高等檢察廳互控經同廳派員

九月十二日第一千二百九十四號

查明均屬誤會批示在案乃喬象三於本年五月二十二日到高等檢察廳門首懸掛批文處將原批撕毀被崗警瞥見當場扭獲當由天津地方檢察廳依法偵查訴經天津地方審判廳審理判處拘役四十日執行在案天津地方檢察長復以該律師既犯罪屬實仍在津執行職務實屬危險社會人民請提付懲戒會從嚴懲戒呈由高等檢察長送交到會

理由

據右列事實律師喬象三毀棄公文書業已判處拘役在案查該律師本有擁護法權之責宜如何潔身自愛嚴守法律乃竟敢毀棄公文書觸犯刑章若仍使之充當律師社會人民實受莫大危險再按律師資格處拘役以上之刑倘不得充任何況既為律師而違法律其情尤為難道本會基上理由一致議決該被付懲戒律師應依修正律師暫行章程第三十七條第三項予以除名之處分故議決如主文

中華民國八年七月三十日

會長 廉 隅

會 員 趙之駟

會 員 李兆泰

會 員 胡鳳起

會 員 周伯甲

高等檢察長 陳彰壽

指定書記官 徐國桓

刑二庭計四件

- 一 夏省三與夏寶三承繼涉訟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陳承恩與陳登衡承繼及繼產涉訟不服福建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賈紹棠與陸友芝等賠償涉訟不服京師高等審判廳第一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陸蔡氏與小陸蔡氏田地涉訟不服江蘇高等審判廳第一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薛桂林與劉桐芬等墊款涉訟不服直隸高等審判廳第一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陳其木犯販賣鴉片罪不服浙江第一高等審判分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黃傳湖犯傷害罪不服湖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黃執中犯營利略誘罪不服甘肅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杜玉田犯詐欺取財罪不服湖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九月三日(星期二)宣告判決案件

民三庭計四件

- 一 趙春林與趙趙氏承繼涉訟不服京師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陳魁元與余錢氏等婚姻涉訟不服湖北高等審判廳第一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陳禿與劉陳氏等爭繼涉訟不服直隸高等審判廳第一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馬重與馬誠家產涉訟不服山西第二高等審判分廳第一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九月四日(星期四)宣告判決案件

民一庭計六件

- 一 谷趙氏與谷書屏繼承涉訟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一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熊舒氏等與熊唐氏身分及遺產涉訟不服湖北高等審判廳第一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布告

大理院布告第三十九號

本院民刑事各庭自九月一日起至九月六日止一星期內公開審判及決定案件如左

(一)判決案件本星期內民刑共計五十一件

九月一日(星期一)宣告判決案件

民一庭計五件

一 陳志標與陳志鈔承繼涉訟不服廣西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一 劉傳智等與劉家珍承繼及遺產涉訟不服河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一 沈冰儒與懷彬如身分及拆股涉訟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一 南洋兄弟煙草公司與一枝春違約涉訟不服湖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一 羅奎東與李文永等房產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刑一庭計六件

一 高奎林等犯詐欺取財罪不服直隸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一 費見榮犯強盜罪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一 龐雲龍犯殺人罪不服貴州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一 周新年犯殺人及傷害人俱發罪不服浙江第二高等審判分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一 王東海等犯殺人罪不服湖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一 江西高等檢察廳檢察官對於同級審判廳就龔春和等犯誣告罪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九月二日(星期二)宣告判決案件

民二庭計五件

- 一 黃金學與黃金林歸宗及家產涉訟不服直隸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任漢清與蔡祖仁等債務涉訟不服江蘇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梁德賢等與吳紹基等田產涉訟不服廣西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喻中榮與喻殿有遺產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刑二庭計七件

- 一 周耀文犯妨害公務罪不服甘肅第一高等審判分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黃阿美犯和誘罪不服江蘇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孫通武犯販賣鴉片煙罪不服山西第一高等審判分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時文甫犯傷害人致廢疾罪不服江蘇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謝雲程犯侵占罪不服貴州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河南高等檢察廳檢察官對於同級審判廳就李春才等犯擄人勒贖罪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江西高等檢察廳檢察官對於同級審判廳就魯錦華犯損壞罪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九月五日(星期五)宣告判決案件

民二庭計五件

- 一 蕭學全等與袁峻明承繼及遺產涉訟不服安徽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王瑞雲等與晉裕西號東債務涉訟不服京師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崔玉如與陳天俊鋪款涉訟不服直隸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張清振與張葆壩地畝涉訟不服直隸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傅永祿與曲英奇債務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刑二庭計六件

- 一高二妮犯妨害公務及傷害俱發罪不服直隸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鄭允華等犯強盜傷害人等俱發罪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姚秉煥犯共同殺人罪不服河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吳明才犯誣告等俱發罪不服湖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楊欠水犯強盜罪不服福建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魏喜犯強姦殺人罪不服河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九月六日(星期六)宣告判決案件

民三庭計三件

- 一唐慶輝與唐玉英等承繼及遺產涉訟不服江蘇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蘇三民與崔輯光債務涉訟不服湖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傅藏德與傅振綱地畝涉訟不服河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二)決定案件本星期內民刑共計十七件

民四庭計二件

- 一湖北儲得貴等與汪正倫承繼涉訟抗告案
- 一江蘇谷鳴陽與盛繼春押田涉訟聲請救助案

九月三日(星期二)決定案件

- 民四庭計二件
- 一江蘇余王氏對於劉輝如與牟王氏債務涉訟再抗告案
- 一熱河安張氏與丁瑞等夥買涉訟聲請續審案

刑二庭計一件

一湖北許植祥因許觀祥等犯贖擾罪聲明抗告案

九月三日(星期二)決定案件

民四庭計三件

一浙江姚作昌與竺雙財婚姻涉訟上告案

一湖北李順杞等與張謀正等損壞等罪私訴上告案

一直隸張秉忠與張楊氏房屋涉訟聲請救助案

九月四日(星期四)決定案件

民四庭計二件

一直隸李文清等與繆君祿校款涉訟抗告案

一山東于國華等與益興德房產涉訟再抗告案

刑一庭計二件

一安徽林孝禮犯傷害人及毀損俱發罪檢察官聲明抗告案

一京師崔鑑波犯賭博罪聲明抗告案

九月五日(星期五)決定案件

民四庭計三件

一河南王振川與王章等承繼涉訟抗告案

一浙江林黃氏與葉銘身婚約涉訟抗告案

一河南王國棟與王國忠等承繼涉訟再抗告案

九月六日(星期六)決定案件

民四庭計二件

一湖北朱茂先與杜光橋等選舉參加訴訟抗告案

一京師王祖謙與關歧祿婚姻涉訟再抗告案

以上本星期內宣告判決及決定案件民刑共計六十八件

院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六日

大理院院長姚震

公文

呈

兼署內務總長朱深呈

大總統為河南睢縣警佐丁玉芳積勞病故請照例給卹文

為河南睢縣警佐丁玉芳積勞病故擬請照例給卹恭呈仰祈鑒核事案准兼河南省長趙倜咨稱睢縣委署警佐丁玉芳自民國五年五月任事以來整頓警務不遺餘力去歲立秋以後即患頭暈吐血等症冬防期內督率長警晝夜梭巡病益加劇猶復力疾從公竟於本年六月二日在職病故擬請照例核卹檢同事實清冊暨診斷書咨部核卹前來本部查該故警佐丁玉芳因公勤敏染病身故核與警察官吏卹金給與條例第四條第二款給卹事例尙屬相符擬請准照同條例第七第九兩條之規定並比照附表第二號委任警察官金額給與一次卹金二百元遺族卹金四年每年一百元以資撫卹如蒙允准即由本部咨行該省長查照發給並咨行財政部備案是否有當理合呈請鑒核訓示施行謹呈八年九月八日已奉 指令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

大總統准護軍管理處都護使咨請補護軍參領等缺文（附單）

為請補護軍參領等缺事案准護軍管理處都護使紹英咨稱本處出有護軍參領等缺將揀定各缺人員銜名咨部核定轉呈等因到部茲經核明與歷案升階均屬相符似應准予升補理合繕單謹呈八年九月八日已奉 指令

謹將護軍管理處都護使紹英請補護軍參領等缺銜名繕單恭呈鈞鑒

計開

鑲紅旗護軍參領祥麟病故出缺揀定副護軍參領法式善升補
鑲紅旗法式善遺遺副護軍參領一缺揀定委護軍參領文毅升補

鑲紅旗文綬遞遺委護軍參領一缺揀定空銜花翎松慶升補

鑲紅旗松慶遞遺空銜花翎一缺揀定護軍校定恩升補

鑲紅旗副護軍參領英啟病故出缺揀定委護軍參領進陞升補

鑲紅旗連陞遞遺委護軍參領一缺揀定空銜花翎廣忠升補

鑲紅旗廣忠遞遺空銜花翎一缺揀定護軍校國俊升補

鑲紅旗空銜花翎玉芳病故出缺揀定護軍校岳昌升補

正藍旗副護軍參領瑞陞病故出缺揀定委護軍參領吉昌升補

正藍旗吉昌遞遺委護軍參領一缺揀定空銜花翎桂昌升補

正藍旗桂昌遞遺空銜花翎一缺揀定護軍校啟福升補

正藍旗護軍校兼委護軍參領文泉升任所遺護軍校一缺揀定藍翎長護軍奇格升補

正藍旗護軍校英愷病故出缺揀定護軍德海升補

海軍總長劉冠雄呈 大總統改定國旗禮礮辦法以重邦交文

為改定國旗禮礮辦法以重邦交恭呈仰祈鈞鑒事竊查民國二年十一月本部規定我國應受禮礮港埠十四處其對外賀礮暫歸軍艦答放各節業經呈准咨行各在案近來我國多事情形與前不同原定應受禮礮十四處未必有軍艦常駐而其他港埠往往有我國駐防軍艦因非原定應受禮礮處所故外國軍艦到埠遂不復升掛國旗施放禮礮交際禮節未免闕如本部詳加核議嗣後外國軍艦到埠無論何港何埠遇有我國軍艦駐泊可以答放禮礮者即應施放禮礮以重邦交如蒙俯准當於奉 令後由本部咨行外交部轉行照會定期實行所有擬改國旗禮礮緣由是否有當理合恭呈具陳伏乞鑒核訓示遵行謹呈八年九月八日 已奉 指令

批 示

內務部批第四七七號

原具呈人河南鄭縣民人劉湘等

呈一件為該縣前任知事康祐年舞弊吞款違法虐民請咨省查辦由

呈悉查所稱各節是否屬實候鈔呈咨行河南省長查明核辦可也此批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六日

兼署內務總長朱啟鈞

內務部批第四七八號

原具呈人直隸涿水縣民人方寶廉等

呈一件為王海燈等聞擊潛逃妄告官長合詞聲請取銷原案由

呈悉查王海燈等控告該縣知事王能濟縱民種煙捏詳吞款一案業經咨省飭查在案茲據來呈與王海燈等所呈各執一詞是非曲直本部無從懸揣仰候鈔呈咨行直隸省長一併澈查核辦可也此批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六日

兼署內務總長朱啟鈞

建	福	江	浙	南	湖	北	湖	西	江	徽	安						
鼓浪嶼	三都澳	廈門	福州	杭州	溫州	寧波	湘潭	常德	長沙	岳州	武昌	沙市	宜昌	漢口	九江	安慶	蕪湖
光緒二十八年十月二十二日	光緒二十四年三月初三日	同	道光二十二年	光緒二十一年	光緒二十二年	道光二十二年	同	光緒三十一年八月初六日	光緒三十年五月十一日	光緒二十四年三月初三日	光緒二十六年十月初八日	光緒二十一年	光緒二十二年	同	咸豐八年	光緒二十八年	光緒二十二年
		上英	英	日	英	英						日	英	英	英	英	英
自	自			本								本					
開	開						開	開	開	開	開						

川 四		雲 南					西 廣			東 廣							
武 隆 縣	重 慶 縣	雲 南 省 城	騰 越 行 同	河 行 同	思 茅 白 年	蒙 自 年	大 理 府 年	南 寧 日	梧 州 光緒二十三年	龍 州 光緒二十三年	惠 州 上 英	江 門 光緒二十八年	三 水 光緒二十三年	北 海 光緒二十二年	瓊 州 上 英	汕 頭 咸 豐 八 年 英	廣 州 光緒二十二年 英
光緒二十八年 英	光緒二十六年 英	光緒二十一年四月十一日	光緒二十三年 法	光緒二十一年 法	光緒二十三年 法	光緒二十二年 英	光緒二十四年十二月十九日	光緒二十三年 英	光緒二十三年 法	光緒二十三年 法	光緒二十八年 英	光緒二十三年 英	光緒二十二年 英	光緒二十二年 法	咸豐八年 英	光緒二十二年 英	
		自 開					自 開							法	法		

考備	河熱	爾哈察	遠級	察	西	古	蒙	疆	新	肅甘				
赤	多倫諾爾	張家口	歸化城	鳴沙	江	亞	庫	恰	天	烏	喀	塔	伊	嘉
同	同	同	民國三年一月八日	同	光緒三十一年	光緒十九年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上	上	上		上	英	英	俄	俄	俄	俄	俄	俄	俄	俄
自	自	自	自											
開	開	開	開											

政府公報

附錄統計局編統計月刊

財政類九月十二日第一千二百一十一號

財政類

民國二年至六年各省區牙稅收數表

省別	數年		四	五	六	年說
	二年七月至三年六月	三年七月至十年二月				
京兆	三六,九四	九〇,八七五	一〇六,二三五	該區二三年收數未據造報		
直隸	四七,八九三	四七,七五	一八,六一	一六,二〇四	二五,三五	該省六年收數未據造報
奉天	三,五八	三,四八二	三,六六	六,七五二	二五,三五	
吉林	三,三四〇		九五,四三七	一七,七五	一〇六,二五	該省二三年收數未據造報
黑龍江			一四,五八三	二六,〇〇二	一五,六五	該省二三年收數未據造報
山東	一〇,二三四	一〇,一三三	一〇,〇〇〇	一五,〇一一	一〇,四四	
河南	二,六二	〇,一六二	二,五五五	一七,一六	八,四〇	
山西	二,一六五	一,七九	六,一七	八,九四二	一,九六	
江蘇	一〇,八四三	二,六,七五	五,八六	四七,九四	四六,三五	三年收數係連登錄稅併計在內

廣告

京師華商電燈公司廣告

本公司在外洋購定機器至今尚未能到特此聲明數月以內礙難增加用戶本公司極抱歉忱且為維持舊用戶起見不得不爾尚乞諒之特此通告

美國友華銀行廣告

本銀行為美國六大銀行集資創立共有資本美金十二萬萬元凡銀行一切業務均能經理對於存放款項利息匯水無不克己並特備一種中文支票以便華人往來請賜顧諸君注意是幸
總行設在紐約城寬街三十五號 分行設在 上海 北京 天津 漢口 香港 廣州 小呂宋 本行地址東交民巷德華銀行旁桂樂大樓內 洋賬房電話東局六百十五 華賬房電話東局二四八二 經理寶禮雅謹啟

崔曝啓事

敬啟者武學書局向為鄧友丁福麟及長男作模一人經理不幸長男逝世所有舖中一切事務均由與丁福麟主持他人不得與聞各界如有措商事宜請直向福麟等接洽無誤恐未週知特此廣告

鳴謝

前以 家慈誕辰辱蒙 厚貺拜領之下感激莫名曾經肅函布謝 詔公德意恐未周及特再登報鳴謝統希 亮鑒

劉 慶謹啟

公府稽查官劉永清啟事

今遺失第六百三十號公府徽章一座特此登報聲明作廢

大理院庭長余榮昌
大理院庭長李祖虞
大理院參事余紹宋
司法部參事余紹宋

合編實用司法法令輯要發行預約券廣告

司法部所編司法例規凡有關司法法令固已搜輯宏富發刊以來深為社會歡迎惟係官書為體例所格就實際上適用之法律(如前清現行律)及必須參考之法律草案(如民律民刑訴訟律草案等)均未能登載讀者憾焉茲編即為補此缺憾而設者內容與司法例規絕不相同可以並行不悖編者余李兩庭長及余參事皆法律專家其取材之精當體例之謹嚴自不待說現已付印預計陽曆十月底可以出書每部定價五元茲特發行預約券凡在陽曆十月底以前向本代售處購取預約券者每部只售洋三元外埠另加郵費四角特此廣告

茲將本書內容略述於後

- 一 大清現行律關於民事部分現尚適用但未經正式釐訂適用上殊多不便茲編依據大理院歷來判例細加釐剔最便實用
- 一 大理院則例關於司法部分亦輯錄之
- 一 各種民事單行章程現有效者不下數十種茲編亦搜輯靡遺
- 一 民律商律民刑訴訟律等草案為實用上所必須參考者茲編一并纂入
- 一 既經廢止之法令而實際上須參考者亦擇要附錄以備檢查
- 一 茲編所錄概係純粹司法法規其關於司法行政之法令僅錄其最重要者又凡命令概不錄全文僅摘錄其大旨既便檢查尤得要領

代售處司法部發行所(司法部內)

財政部五年公債第七次付息通告

為通告事查本年九月三十日為五年公債第七號息票開始付息之期所有付息機關及支取息銀辦法應照歷屆成案辦理除通行各經理機關一體遵照外特此通告再所付息銀無論何地一律支付現洋合併聲明

北京電話局緊要布告

近聞有人冒充本局員役包攬裝設電話在外招搖撞騙實與本局名譽大有妨害查本局收入各款向以蓋用關防正式收據為憑且裝設電話均係向本局直接辦理從未有居間介紹者嗣後倘遇前項情事即請將該犯扣留一面電知本局或就近扭送該管警署懲辦務請各界特別留意幸勿自誤特此布告

北京電話局廣告

本局電話綫額業經完全佔滿所有掛號裝設電話各戶一律暫行停止登經登報布告現在擴充工程正在積極進行惟手續繁重非少數時日所能竣事近數月來即原用戶移轉話機亦非常困難本局為維持舊用戶起見嗣後除東西三局電話原用戶遷其遷移地點無須另加木杆尚可設法移通外其彼此讓渡及原用戶移居須加立木杆者一律停止移裝恐未週知特此布告

印鑄局法令全書出版廣告

八年二期法令全書現已出版每部二册定價大洋一元六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一魚三分新疆郵費七角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二元三角四分東洋二角六分西洋五角二分特此廣告

印鑄局改良職員錄出版廣告

八年三期改良職員錄現已出版每部四册定價大洋一元六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二角新郵費一元三角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二元六角東洋四角西洋八角特此廣告

印鑄局訂定發給勳章時間廣告

逕啟者本局收發勳章事宜改歸經理科營業課管理凡來局領勳章者除星期日外每日上午九鐘起至十二鐘止午後自一鐘起至五鐘止請於此一定時間內按章帶費并憑單來局領取當有專員接待決不致誤特此廣告

●印鑄局鑄造營業圖記擴充廣告

本局鑄造營業圖記向邀各界歡迎原限金銀銅三種而各界時有以晶玉牙石相屬者愧無以應殊為踴躍茲從二月一日起特加晶玉牙石四種篆文既細加研求鑄刻亦倍增完美較市肆匠作大有雅俗之別取價從廉格外克己凡欲訂購者請查後附價格表任憑指購皆可承辦特此廣告

印鑄局營業圖記價格表

質別	質價	鈕價	鑄價
金質	按時核價	直鈕六角	二字以內二元四角以內三元四角以外每字加八角如字數過多面議
銀質		直鈕四角五分	二字以內一元二角四角以內一元八角四角以外每字加四角
銅質		直鈕三角五分	二字以內八角四角以內一元二角四角以外每字加三角
玉質	刻照		朱文 每字三元
晶質	一碼		同上
牙質	價核		每字一元
石質	碼算		每字五角

附

一凡各種圖記自三分以內徑寸以外均照定價加倍
 一字體無論秦欽漢印浙皖諸家以及鐘鼎小篆隸楷聽購者指定並不加價
 一鑄銅各圖記除直鈕五鈕外或另訂別項新式之鈕其價面議
 一如有自備鑄銀銅各質但訂鑄刻諸工作者其價面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三日星期六 第一千二百九十三號

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二一〇零一號

政府公報

本報價目

- 一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毛
-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 一外埠購報每半年加郵費洋一元

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 一一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 一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 一一定購每號銀元五枚以本日為限
- 一一定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聽

命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請任命李永年為陸軍第二十七師團附應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二日

國務總理張心湛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令

察署內務總長朱深呈准直隸省長曹銳咨請任命吳器堂試署直隸隨檢警察廳廳長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二日

國務總理張心湛

內務總長朱深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二百七十二號

政府公報 命令

九月十三日第一千二百九十五號

政府公報 命令

九月十三日第一千二百九十五號

令定署內務總長朱深
呈准湖北省長咨請以喻化龍等派充水上警察廳區長由
呈悉均准派充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二日

內務總理龔心湛
內務總長朱深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二百七十三號

令農商總長田文烈

呈擬取消雙通鑛區稅辦法仍照舊案條例徵收請察核由
呈悉准加所擬辦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二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農商總長田文烈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二百七十四號

令參謀總長張敬芝

呈報北京測量局因經費支絀未能進測由
呈懇應俟財政稍裕仍當繼續辦理以竟全功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二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二百七十五號

令京畿衛戍總司令段芝貴

呈報就職日期並暫行借用京畿警備總司令關防由
呈悉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二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二百七十六號

令奉天省長張作霖

呈報分發任用縣知事李紹陽等暨薦任職劉士元等到省一年期滿照章甄別由
呈悉交內務部查照此令

政府公報 命令

九月十三日第一千二百九十五號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二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內務總長朱深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二百七十七號

令兼署新疆督軍楊增新

呈請派員請補哈密協副將由

呈悉交陸軍部查核辦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二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陸軍總長靳雲鵬

部 令

司法部令第五九一號

派湯鐵橋沈家蘇等辦登記事宜此令

部 令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日

司法總長朱深

司法部令第五九二號

吳和紳調總務廳第五科辦事此令

部 令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日

司法總長朱深

教育部訓令第三九二號

令 京師師範學校

戰後教育問題各國學者所討論與政府社會所施設莫不汲汲然如恐弗逮吾國設學日淺重以改變類案未能確定主旨積極進行至本年五月間京校各生復有罷課請願之舉逾常軌甚情憤懣一方暴其平時之弱點又一方即隱為前途夷險之動機此誠吾僑教育界傷風痛省之日亦即各學校教職員等靈擇於人類社會之時本部職司所在深願與各校職教員等致其揚榘其一各學校教職員對於校內一切事項惟勤乃能實踐惟誠乃能歐化平時精神能貫注於一校斯臨事請勉能感洽於倉卒此次學生行動各校職教

員等均感寬嚴兩難應付俱窮之苦要其總因端在平昔深冀此後各就天職所在肩負責任以校務之導生徒以自治以自身之修養範生徒之行動如陶斯模如冶斯鑄是則教育者之責也其二中等以上各級生徒性力未堅而情感至強加以吾國社會習染之不良普通教育之不完全青年人格日在危殆為教育者務在當與生徒接近共負訓練之責訓練之方應注意於生徒之品性意識與其共同動作施教之法宜在以科學發掘其思想能力以美感變化其精神狀態至於分擔校務實習工作課餘講演換行檢查等項均應盡力實行庶幾風紀樹立不徒恃文字口舌之力亦不以束縛風靡為誌此又教育者之責也其三生徒愛國因為國家教育之表徵而生徒行動不能不為學校行政所範圍就教育主義而言本為學者與社會所公有就學校行政而言則政制學制自有系統藉政治組織一日未有變更斯此種系統一日不能破壞其間分際本極明瞭嗣後各校總教員等務應隨時舉國家地位與國際情勢世界進化之大原以及國際國內臨時發生之大事與學生詳晰講述令其了解始末不至為一時之客感與外誘所動搖至於超越國內社會及超越現時代政治主義之學說亦應為之諦察而規正之以明其不適宜於吾國進行之方程免致與社會齟齬生徒反感此又教育者之責也其四世界戰後之社會問題全視教育問題以為解決向此教育者不過負指導社會之責今後則必充其教育之謂力根本改革社會為有系統之組織又必令教育之主張方法適應社會所要求之分量乃能為有秩序之進行緣此義例未來之社會於今日之生徒規之其良精成虧亦即推今日之教育者任之嗣後各校總教員等對於生徒務在導以耐勤勞守規律之習慣並潛發其智識拓展其能力令趨於實際應用與事業創造然後能發成健全人格植立社會中堅可期與世界為同等之進化此又教育者之責也上述諸端為至簡而係至要本都外鑒於世界思潮之孟晉內怵於教育現狀之危機前途區區亟待籌維對於各校總教員等自有同舟之誼爰懇諒友之告務各悉心研討協力維持以盡教育之職責斯則本都所厚望也此令

教育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一日

教育次長代理部務傅懋葵

交通部訓令第 號

令各路局長

查各路雇用洋員其人之能否稱職關係於路務者甚鉅應於事前加以審慎嗣後各該路有擬雇用洋員無論職別大小應一律先行呈准然後遴員取其詳細履歷報部俟奉准後再行擬訂合同呈核以期得人除分令外仰即遵照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 日

交通次長代理部務曾毓雋

交通部指令第二五四八號

令主事夏李儼

呈一件擬改名培熾請分咨銓叙局內務司法教育各部查照由
總是悉所請改名培熾應即照准除分咨外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九日

交通次長代理部務曾毓雋

院 令

大理院令第十九號

余庭長榮昌現在因公請假自本月十二日起至二十九日止所有民一庭審判事務茲依本院辦事章程第五十六條令李庭長祖虞朱庭長學曾李代理審判長懷亮輪流兼任此令

院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日

大理院院長姚震

公 文

呈

兼署內務總長朱深呈

大總統遵訂祭祀冠服分爲甲乙二種繪圖說明以備採擇

文

爲遵諭繪訂祭祀冠服分爲甲乙二種繪圖說明以備採擇事竊查祭祀冠服制業於民國三年經政事堂體制備擬定呈准頒布京外各省通行有案嗣於民國五年秋祭時期經浙江巡按使電部請廢止拜跪行三鞠躬禮正獻官分獻官用大禮服陪祭各員用常禮服當經本部電復照准並分電各省遵照在案自後春秋祀事三年制定之祭禮祭服廢而不用惟此項冠服係經明令頒布當時以部電更張於程序實有未合且以事人之道事鬼揆之歷史之觀念與各國祭祀之慣例竊以爲有所未安本年春丁祀孔之期本部曾奉大總統諭丁祭應行四拜古禮飾部審齊舊案繪訂祭服冠服以期適用於本年秋丁期前核議呈覽等因奉此本部當即督飭所司遵員起草參酌三代禮樂之衣冠擬訂一時適用之儀服現擬具草案分爲甲乙二種擬採用毋弁玄衣纁裳大帶緜於纁屨之制依國旗之五色定服制之等差上自國之元首下迄委任官各以五色爲等差之別弁之差別以武衣之差別以給袷袷袷袷給各施章纁纁纁纁之制則上下同之國民服式則於冠之武衣之袷袷給之章備具五色之文以昭民爲邦本之意茲特繪具甲種冠服圖附以說明呈請鈞覽乙種則擬備仍沿用三年頒行之祭祀冠服制此項冠服亦係採用毋弁玄衣纁裳之制惟衣加章纁以昭美觀易履爲鞞以從習慣實於袞服冕旒之制有別圖說先以頒行應請無庸繪具此項冠服當時京外官圖業已遵式製備如蒙採用亦屬費省而易行惟國民服似以改用現擬之甲種新制爲宜用敢隨圖呈見擬具甲乙二種服式伏乞俯賜核定明令頒行仰本部又有說者吾國以禮教立國數千年於茲祭居五禮之先必祭禮祭服議定通行一切婚喪禮節方有依據論者謂民國初遺憲法尙未頒布追論禮禮之歷史一朝通禮之告成每在開國百年以後必經聖儒之聚訟累世之修改甫能勸爲成書所謂禮樂百年而興原非

一時所能驟定方今國體既更禮制亦因時而異亟應及時頒布俾全國有所遵循不至無禮無儀洵為今日先務之急至於因革損益習為典章不妨略之使賢原不必鑿鑿道謀為一時之爭執也所有本部擬定審訂祭祀服制緣由擬合繪具圖案並附陳說明書伏乞鈞鑒謹呈八年九月九日已奉 指令

兼署內務總長朱深呈

以專責成文

為擬案請准將熱河赤峯縣所長改由警佐充任以專責成恭呈仰祈鑒核事案准熱河都統姜桂題咨稱據熱河全區警務處處長馮夢雲呈稱赤峯縣屬遼東地當衝要警務事務日益繁劇該縣警察所長擬改由警佐充任仍由該縣知事監督等情咨部查核轉呈前來本部查該縣警察所官制規定所長由知事兼任茲據馮處長都統咨稱赤峯縣警察所長請改由警佐充任係為因地制宜期收實效起見核與歷次呈准變通成案河屬相符擬請准予核案將熱河赤峯縣警察所所長改以警佐充任以專責成是否有當理合呈請鑒核示施行謹呈八年九月九日已奉 指令

參謀總長張懷芝呈

署所設總參謀官一職應請一律改為參謀長文

為呈請事案准督辦鄂三省鐵路公司事宜兼護路軍總司令鮑貴卿電稱護路軍總司令部擬置總參謀長一人委任張煥相為總參謀長等語查設置軍事之參謀原實費畫而表示軍令之統一首重名稱現在督軍都統護軍使各署及特別軍事機關最高級參謀一職皆稱參謀長該司令部所設總參謀長一職似應改為參謀長又經略巡閱各使署事同一律所有總參謀長一職似亦應一律改稱參謀長以昭劃一是否有當伏乞 大總統鑒核批示祇遵謹呈八年九月九日已奉 指令

咨

內務部咨 山東 河南 省長本部派員往直魯豫三省黃河工次調查情形報部核辦等語該管

河務局接洽文

為咨行事查黃河工程關係甚重上年伏汛時期曾由部派專員分赴直東三省黃河流域按照部定考察辦法及考察款目兩項切實調查旋據呈復調查情形擬具辦法意見經部查核分別咨行酌核辦理在案現在各省河局甫經改組所有設置情形雖報部有案惟是組織伊始經緯萬端與本損益在在均關緊要且本年入夏以來各省水災疊見黃河各工亦復險象頻聞自非派員實地考察不足以重河務而策進行茲派本部僉事向迪璋技正周俊賢馳往直魯豫三省黃河工次切實調查報部核辦除分咨外相應咨行貴省長查照並希轉飭該管河務局妥為接洽此咨

兼署內務總長朱深

郵印

中華民國八年八月二十九日

公函

大理院復總檢察廳函(統字第一〇七〇號)

逕復者准貴廳函開案據江蘇高等檢察廳快郵代電稱令據溧陽縣知事趙汝梅電稱查江蘇省警煩牙行登錄稅章程第十六條規定違者封閉一語當係受罰金宣告後仍不領憑證之處分此種處分於罰金之執行自不生何等影響換言之即不能以封閉代罰金之執行也惟受罰金宣告而無力完納者每一圖易拘禁一日除刑律外行政法規中祇違警罰法有明文規定若牙行依前項章程受罰金之宣告經強制執行而無效果應如何辦理除分電財政廳外理合呈請示覆俾有遵循等情到廳奉閱法律解釋理合電請貴院解釋示遵等情到廳相應函請貴院解釋示復以便轉令遵照等因到院本院查該章程第十六條規定罰金(上略)倘仍蹈故轍不捐領者查出後除飭一律補領憑證外處以五十元以上五百元以下之罰金違者封閉是封閉自係被處罰金後仍不補領憑證之處分與罰金各為一事惟該章程規係違令罰則之性質即該

章程第二十條亦載明本章詳請財政部及巡按使立案定八月一日為施行之期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詳請修正等語而查所定罰則竟與違令罰法及違令罰法第二條罰則令之規定不符自非依照改正不得認為有效撥用相應函復貴廳轉令遵照可也此復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日

大理院復總檢察廳函(統字第一〇七一號)

逕復者准貴廳函開案據浙江高等檢察廳呈稱據諸貨縣知事汪培生於日代電稱今有趙甲妻錢乙成婚二年背夫潛逃山錢乙之父孫丙出面買與李丁丁並不知情成婚後已生子女嗣趙甲因妻錢乙逃走查無蹤跡另已婚娶逾十二年趙甲訪悉伊妻錢乙被人拐賣與李丁為妻向該管檢察廳告請經檢察官決定公訴權時效消滅駁斥趙甲心有不甘遂將錢乙和誘回籍買與周成爲妻已生兩子被李丁查悉以趙甲誘賣伊妻等情告訴李丁偵買錢乙本係有夫之婦李丁與錢乙是否成立夫婦關係李丁對於趙甲有無告訴權之存在不無研究問題如認為有告訴權趙甲固應科罪錢乙是否成立重婚罪名又李丁請求追還錢乙錢乙終不肯從究應判歸何人所有殊多疑問職經現有此種案件發生急待解決理合電呈暨核轉請大理院解釋示遵等情據此除指令外理合據情轉呈仰祈鑒核轉院解釋等情到廳相應函達貴院核辦示覆以便轉令遵照等因到院本院查錢乙雖係背夫潛逃其夫趙甲既已另行婚娶則甲乙之婚姻關係自應認為業經解除乃甲復將乙誘回價買當然依誘拐律處斷乙與李丁周成如在價買後又經正式結婚其與李丁結婚且在甲未另娶以前其公訴權時效並未消滅固應論乙以重婚罪若僅以買為婚並未更備正式聘書或財禮又與以妾為妻者不同本不發生婚姻效力自無重婚罪可言惟乙與丁既已同居多年並生有子女即非正式婚姻似亦應取得妾之身分今被甲誘回倘應認丁有告訴權有夫再嫁如出故意其有夫妾罪一經告訴亦應論之至其應否歸丁則應視乙與丁若有婚姻關係是否毫無離理由若僅為妾是否毫無不得已情形為斷參照民事五年上字第八百四十號判例)相應函復貴廳轉令遵照可也此復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日

通告

陸軍部通告

爲通告事陸軍軍醫學校畢業生鄭承銘分發西北軍第二旅充習期內請假離營逾限不歸有干軍紀應即除名並通告各機關毋予錄用特此通告

京師地方審判廳通告

爲通告事本廳執行李義興訴陳九債務一案已將所封西四牌樓馬市義成號舖底拍賣李義興並點交管業在案惟該舖原有舖底字據送經嚴追債務人迄未遵繳除已於拍賣查據註明作廢外嗣後無論轉給何人概認無效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七日

政府公報 附錄統計局編計月報 財政部九月十三日第一千二百九十五號

廣西	廣東	四川	新	甘肅	陝西	湖南	湖北	浙江	福建	江西	安徽
			121	六,四三	五,六五		四,六三	三,一〇	三,〇	五,〇	一,六五〇
			吳	一,五二	三,〇	四,一	七,二	四,三	五,〇	五,〇	吳一
			10,330	四,〇	一,八	五,〇	一,七	三,〇	二,八	二,八	四,三
			七,一	三,〇	二,〇	二,〇	二,〇	二,〇	二,〇	二,〇	二,〇
				八,三〇	五,一		二,三	三,三	四,〇	六,〇	二,〇
該省收數未據造報	該省向無此項收入	該省收數未據造報	該省六年收數未據造報	該省四五年收數係由牙稅及內務部分兩項併		該省二年并六年收數未據造報				此係牙稅及牙稅項	

政府公報 附錄統計局編印月報 財政部九月十三日第一千二百九十五號

直隸	京兆	省別		總計	川	新	蘇	熱	貴	雲
		別	年							
		二	三	1,091,546					2,750	
		三	四	2,021,232						6
1,024,414	1,024,414	四	五	2,081,044			2,750		2,750	1,126
1,644,414	1,644,414	五	六	1,281,044		4,232		1,126	6,490	6,490
	2,288,828	六	七	1,281,044				2,288,828	8,780	
報省三并六年收支表	報省三并六年收支表	報	明		該區向無此項收入	該區二、三、六等年收支未報	該區二、三、五、六等年收支未報	該區二、三、六等年收支未報	該省三年收支未報	該省二年并六年收支未報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四日星期日 第一千二百九十五號

印 鑄 局 發 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 話 東 局 二 一 百 零 一 號

政 府 公 報

本報價目

- 一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版一號
-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毛
-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 一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 一外埠購報每年加郵費洋一元
- 一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 一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 一零售每號銀元五枚以本日為限
- 一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不取

政 府 公 報

目錄

命令

大總統令

公文

呈

全國水利局總裁李國珍呈 大總統呈

報導准計畫現定補測備准並由財政部

覆准分期籌撥經費文

江西省長戚揚呈 大總統呈報江西省

民國八年分各屬二麥收成分數繕單呈

鑒文(附單)

僑工事務局局長張弧呈國務總理擬定僑

務獎章條例及獎章式樣請鑒核文(附

條例暨獎章式樣)

公函

大理院復總檢察廳函(統字第一〇七二

號)

大理院復湖南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一

〇七七號)

附錄
廣告

大理院復福建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一

〇七八號)

大理院復奉天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一

〇七九號)

命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任命楊士晟為甌海關監督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三日

國務總理 龔心湛
財政總長

大總統令

調任周嗣培為蘇州關監督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三日

國務總理 龔心湛
財政總長

大總統訓令第一百二十號

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委員長夏壽康



據國務總理龔心湛呈准兼署河南省長趙倜咨呈卸任封邱縣知事王運昌疏脫監犯請交付懲戒等語王運昌著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依法懲戒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三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內務總長朱深
司法總長朱深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二百七十八號

令國務總理龔心湛

呈報接收國史編纂處暨成立日期並從前該校聘委各員暨領支經費應即截止由呈悉交財政教育兩部查照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三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財政總長龔心湛
教育總長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二百七十九號

令兼署內務總長朱深
呈准黑龍江省長咨警務處視察長兼省會警察廳勤務督察長丁冠英另有差委請予免
職由

呈悉丁冠英准免勤務督察長職務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三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內務總長朱深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二百八十號

令兼署內務總長朱深

呈彙報民國七年分由部核准給解巡官長警員名列表呈鑒由
呈悉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三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內務總長朱深

九月十四日第一千二百九十六號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二百八十一號

令兼署內務總長朱 深

財政總長龔心湛

呈會核山東省歷城等縣暨收併衛所民國七年秋禾被災懇請緩徵八年上忙新賦由
呈悉准予緩徵以紓民力即由該部轉行遵照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三日

國務總理 龔心湛
財政總長 龔心湛

內務總長 朱 深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二百八十二號

令兼署內務總長朱 深

財政總長龔心湛

呈會核民國七年甘肅省碾伯等縣被災地畝請分別蠲緩豁除錢糧由
呈悉准予分別蠲緩豁除以紓民困即由該部轉行遵照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三日

國務總理 龔心湛
財政總長 龔心湛
內務總長 朱 深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二百八十三號

令兼署內務總長朱 深

財政總長龔心湛

呈核議河南丁漕折徵銀元有漕各縣較無漕各縣負擔偏重請准予將有漕各縣耗米暨陳留等縣除耗應徵正米增收之款分別減免以資調劑由呈悉准如所擬辦理即由該部轉行遵照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三日

國務總理 龔心湛
財政總長 龔心湛
內務總長 朱 深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二百八十四號

令步軍統領王懷慶

呈援案辦理四郊防疫懇請飭部撥款以濟要需由
呈悉交內務財政兩部查核辦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三日

國務總理 龔心湛
財政總長 朱深
內務總長 朱深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二百八十五號

令蒙藏院總裁貢桑諾爾布

呈報規定本院護照及獎章執照酌量收費辦法由
呈悉准如所擬辦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三日

國務總理 龔心湛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二百八十六號

令督辦全國菸酒事務張壽齡等

呈蘇省水災請撥帑振濟由
呈悉已有令撥帑振濟矣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三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二百八十七號

令直隸省長曹銳

呈報直隸各縣各河本年種樹成績造具表冊呈鑒由
呈悉林業關係重要據陳籌辦成績具見勸導有方仍著督飭切實進行俾臻美備交內務農
商兩部查照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三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內務總長朱 深

農商總長田文烈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二百八十八號

九月十四日第一千二百九十六號

令署山東省長屈映光

呈報魯省辦理防疫情形由

呈悉著仍督飭所屬妥籌防弼以重民生交內務部查照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三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內務總長朱 深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二百八十九號

令署湖北省長何佩瑤

呈保王衍曾等二員仍懇特予擢用由

呈悉王衍曾程秉祺均著交國務院存記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三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二百九十號

令新疆省長楊增新

呈轉報阿山道尹建設成立並啟用關防日期由
呈悉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三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內務總長朱深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二百九十一號

令都護使駐紮庫倫辦事大員陳毅

呈轉報庫倫公署秘書長封祝郎就職日期由
呈悉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三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公文

呈

全國水利局總裁李國珍呈

大總統呈報導准計畫現定補測皖准並由財政部覆

准分期籌撥經費文

爲導准計畫現定補測皖准並由財政部覆准分期籌撥經費恭呈仰祈鈞鑒事竊本局前呈導准施工計畫經財政內務農商各部會核以江皖合籌爲宜並由財政部咨呈國務院主張補測皖准請咨行本局籌備補測手續迅即進行並造具經費預算咨由財政部按月撥發當即令行江淮水利測量局迅造補測皖准預算呈候轉咨並先將總數電覆以憑核辦嗣據該局復稱淮北一區域平割區圖已成所少詳圖十之六需補測費三萬零八百六十六元至與淮有關係之各河如淮北宿渦滄濉泗經皖局測繪僅限於皖境茲想泗測並增測至豫境外所有淮南池潁史灌淮北洪河尙未實測計路綫四千七百里連同流瀆測費共需一萬八千元等語本局遂據此兩項預算總數共四萬八千八百六十六元咨呈國務院請提出國務會議議決由部如數撥發現洋並聲明前辦淮北測量即以經費無著致忽而召集忽而遣散耗時糜費卒廢半途此次補測經費請作一次給領由本局負完全責任分別限期測竣免蹈從前覆轍茲承准國務院函開業經國務會議議決交財政部核辦茲准復稱目前庫儲奇絀籌款維艱應由部分兩次撥發以竟全功並一面由該局造送詳細預算藉資考核請查照辦理等因除將詳細預算咨送財政部查核外所有補測皖准及請照撥經費各緣由理合呈報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呈八年九月十日已奉 指令

江西省長戚揚呈

大總統呈報江西省民國八年分各屬一二麥收成分數繕單呈鑒

文(附單)

爲呈報江西省民國八年分一二麥收成分數繕具清單恭呈仰祈鈞鑒事案准財政部於酌定勸報災款案內

九月十四日第一千二百九十六號

聲明前清戶部則例題奏收成內開直省收成分數由各省長官隨時確查仍彙齊通省分數先列州縣收成細數後計通省收成總數以八分以上為豐六分以上為平五分以下為歉咨請查照辦理等因當經酌定辦法令各縣開摺通報由各該道尹將所轄各縣彙造總冊並弁以一道之總分數咨送財政廳彙編全省分數呈候覈辦各在案茲據財政廳長楊慶鑾將豫章潯陽南廬陵各道尹咨報各縣民國八年分二麥收成分數彙開清摺呈送前來湯覆加確覈江西八十一縣除資溪遂川寧岡尋鄖虔南上猶等六縣向不種麥不計外其餘七十五縣內八分者三縣七分者二十三縣六分者二十八縣五分者一十一縣通省分數平均計算實在六分以上除咨呈國務院暨咨內務財政兩部外謹將民國八年分二麥收成分數繕具清單呈請大總統俯賜鑒覈謹呈八年九月十日已奉 指令

計開

豫章道所屬二麥收成分數

據報八分者一縣

鉛山縣

據報七分者九縣

南城縣

據報六分者十縣

黎川縣

據報五分者二縣

南豐縣

查豫章道所屬二十三縣除資溪縣向不種麥不計外其餘二十二縣平均計算六分四釐

臨川縣

進賢縣

新建縣

樂安縣

上饒縣

玉山縣

南豐縣

廣昌縣

弋陽縣

貴溪縣

金谿縣

崇仁縣

廣豐縣

橫峯縣

宜黃縣

東鄉縣

餘江縣

餘江縣

餘江縣

餘江縣

廬陵道所屬二麥收成分數

據報七分者二縣

萬安縣 宜春縣

據報六分者十一縣

吉安縣 永豐縣

上高縣

據報五分者六縣

泰和縣 吉水縣

安福縣 清江縣

新淦縣 缺江縣

查廬陵道所屬二十一縣除遂川寧岡二縣向不種麥不計外其餘十九縣平均計算五分八釐

得陽道所屬二麥收成分數

據報八分者一縣

銅鼓縣

據報七分者七縣

九江縣 安義縣

浮梁縣 德興縣

萬年縣 奉新縣

武寧縣

據報六分者九縣

德安縣 瑞昌縣

湖口縣 星子縣

都昌縣 鄱陽縣

樂平縣 修水縣

靖安縣

據報五分者三縣

彭澤縣 永修縣 餘干縣

查得陽道所屬二十縣平均計算六分三釐

贛南道所屬二麥收成分數

九月十四日第一千二百九十六號

據報八分者一縣

興國縣

據報七分者五縣

安遠縣

定南縣

崇義縣

瑞金縣

石城縣

據報六分者八縣

贛縣

零都縣

信豐縣

會昌縣

龍南縣

大庾縣

南康縣

寧都縣

查贛南道所屬十七縣除尋鄔慶南上猶等三縣同不種麥不計外其餘十四縣平均計算六分五釐

統計江西省四道所屬八十一縣除資溪遂川寧岡尋鄔慶南上猶等六縣向不種麥不計外又定南一縣素不

產麥向報不種惟本年據報設法試種獲有收成七分自應覈實開報共計已種者七十五縣平均計算六分

以上

僑工事務局局長張弧呈國務總理擬定僑務獎章條例及獎章式樣請鑒核文（附條

例暨獎章式樣）

為遵令擬定頒給法國照料華工員司榮譽徽章式樣仰祈鑒核事竊職局前據駐法僑工委員李駿呈請轉請政府頒給法國照料華工員司榮譽徽章以示獎勵一案案由職局據情呈請鈞院鑒核嗣於五月一日奉指令內開呈悉應由該局與外交部先行商擬獎章等級式樣呈復核辦等因奉此當經職局會同外交部委員商定此項徽章等級擬分為五等並擬具獎章條例十條獎章式樣一紙理合備文連同條例及式樣呈請鑒核是否有當伏祈批示遵行再此項獎章式樣早經擬定因大總統有僑務局之改組擬俟兩院解決後再行擬定頒發現在為日已久未便再延故仍以僑工事務局名義頒給合僑聲明謹呈八年九月五日已奉院指令

附呈僑務獎章條例一件獎章式樣一件

僑務獎章條例

第一條 對於僑工事務有左列功績之一者得由僑工事務局給予僑務獎章

一 辦理僑工事務著有勞績者 二 僑工熱心公益成績顯著者 三 外國人對於僑工事務熱心輔助者 四 其他直接或間接輔助僑工事務確有事實者

第二條 僑務獎章共分五等

一 一等榮譽獎章(金質)玫瑰紫色 二 二等榮譽獎章(銀質)大紅色 三 三等榮譽獎章(銀質)黃色 四 四等榮譽獎章(銅質)深藍色 五 五等榮譽獎章(銅質)淺藍色

第三條 僑務獎章由僑工事務局局長認為有第一條各項之一者得隨時給予每年彙案呈報國務總理一次

第四條 凡晉給獎章應依次遞進不得超越

第五條 一年內對於一人不得給予兩次

第六條 給予獎章並附給執照執照式另定之

第七條 領僑務獎章時應按等繳納公費如左

一等 十二元 二等 十元 三等 八元 四等 六元 五等 四元

前項規定之公費對於晉給獎章時應將舊章繳還並得減除其原繳公費前項規定之公費對於給予外國人時不適用之

第八條 凡受有僑務獎章者如因刑事處分受褫奪公權之宣告時應追繳其獎章及執照

第九條 受有僑務獎章者如有遺失情事得呈請補給但須按照第七條之規定另行納費

第十條 本條例呈奉國務總理批准之日施行

九月十四日第一千二百九十六號

附執照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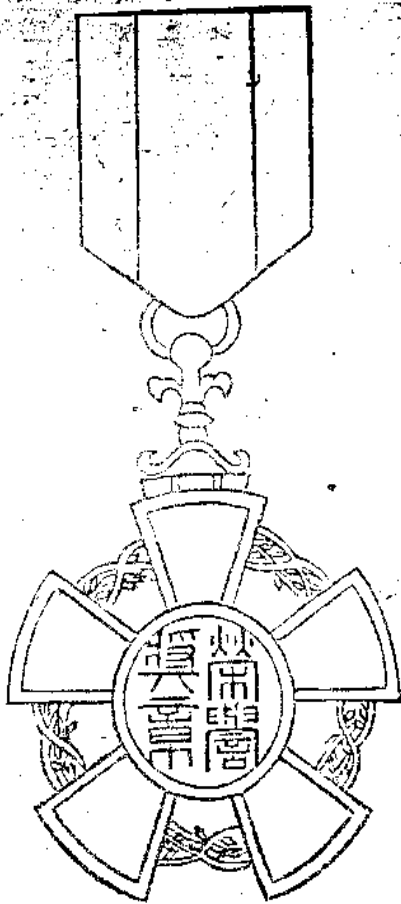
國務院僑工事務局為給予獎章執照
事茲有 著有合於僑務獎章條
例第一條第 項之功績本局長依第
三條之規定給予 等僑務獎章合給
執照為證

國務院僑工事務局局長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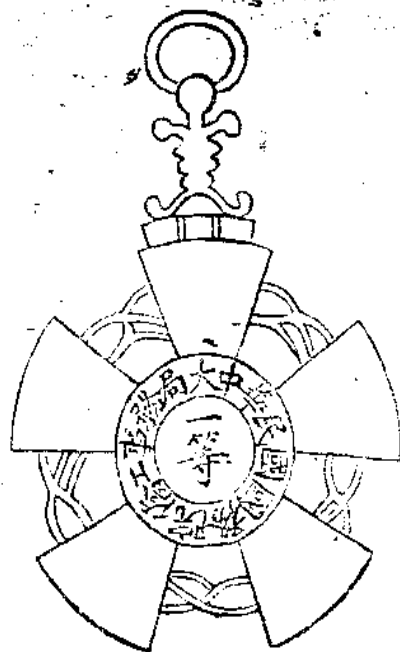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獎字第 號

正 面



背 面



公 函

大理院復總檢察廳函(統字第一〇七二號)

逕復者准貴廳函開案據浙江第二高等檢察分廳快郵代電稱查被告人在上訴期間內聲明控訴而復經註銷之案毋庸呈送覆判業經大理院解釋有案又被告人逾期控訴應將控訴狀併入覆判案內裁判覆判章程第二條亦有明文規定如被告人或呈訴人於縣知事判決時聲明捨棄上訴復於上訴期內聲明上訴經控訴審或檢察官以被告人或呈訴人曾經捨棄上訴將控訴或呈訴駁回此種案件核與上開二例情形均有不同應否仍送覆判可分二說一謂此種案件與院釋合例大概相同依照院釋自可不送覆判二謂覆判目的在就縣判內容加以審查而為適當之判決而以曾經捨棄(即不合法)駁回上訴係形式上之判決或處分與原被之在上訴期間內未聲明不服縣判因以相對確定者(即原被方面自後不能重行上訴)性質無甚區別而於縣判之內容則毫未審究若即作為絕對確定不送覆判與覆判章程特定某種案件須經

第二審實質審判之本旨似不相符應仍呈送覆判二尋
于年復由甲父將乙買回當時雖未重行婚禮而繼續同
訴又買甲改嫁能否構成重婚罪於此亦有二說一謂甲
告訴乙應構成重婚罪二謂甲賣乙後夫婦關係即應消
告訴又乙不能構成重婚罪二說孰是此應請解釋者一
遵循等情到廳事關法律疑義相應函請貴院核辦示復
者從覆判章程第一條文理解釋固以未經控告者爲阻
立法本意究嫌未洽本院業已變更解釋認未經控告案
決時聲明不上訴旋又聲明不服經控告審駁回者應仍
恩則甲乙之婚姻關係自己解除嗣雖又由甲父將乙買
得妻之身分例辦理乙亦另無何項婚姻關係自不得
關係定甲能否告訴乙又改嫁是否構成重婚罪亦應以
可也此復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日

大理院復湖南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一

逕復者准貴廳函開據南縣知事吳履觀呈稱有甲同時
票在外使用丙店則向未發行錢票關於適用法律應論
謂刑律一切偽造之罪皆以社會上之信用爲客體其被
係同一時期自應論爲一罪且丙店向未發行錢票則甲
不法之舉造無從構成偽造之罪名丑說謂甲之行爲問

人之信用實施加害之行爲應即認爲侵害兩箇私人之法益論以兩箇刑律第二百四十二條第一項之罪至丙店雖向未發行錢票然甲既經造成丙店之僞票其結果足以使人信爲真實之物即足構成本罪而社會上是否原有此物在所不問兩說究以何者爲是報署現有此種案件亟待解決理合具文呈請解釋令遵等情據此查統一解釋法令係屬貴院職權相應據情函請解釋見復以便令遵等因到院查僞造錢票雖其票內所書之商店向不發行錢票然既足使人誤信爲該商店所發行仍應成立刑律第二百四十二條第一項之罪至同時僞造乙丙兩商店錢票如果出於一行爲或係連續自應認爲僞造一罪若先後行使而犯意又不連續仍應認爲行使二罪相應函復貴廳查照轉行此致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八日

大理院復福建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一〇七八號）

逕復者准貴廳函開據思明地方審判廳呈稱受理某甲竊盜一案經刑庭初級判決確定後旋准同級檢察廳檢察官以某甲在執行處供稱是日同往行竊係三人先是商議偷得同分偷得後因恐發覺即將贓物交與某乙偷時某丙同在一塊等語依照頒行援用之刑事訴訟律草案第四百四十六條之規定聲請再審查某甲在同級檢察廳執行處供稱各節偵查及公判中均經供及原起訴文內亦經叙明於是有甲乙二說之主張甲說以刑事訴訟律草案第四百四十六條第二項所謂在審判衙門或在審判衙門外自白犯罪事實者係指審理時未曾自白判決確定後自白而言若偵查或公判中業已自白審判官因種種理由認其自白爲不確實而捨棄不採用僅可爲控訴之理由決不在該項請求再審之內本案某甲所供結夥三人行竊在偵查及公判中既曾供及原判不予採用雖在執行處重復自白不能成立再審理由乙說以自白犯罪事實之解釋原不拘於判決確定後自白而言即以前無論在審判衙門或審判衙門以外之自白於判決確定後發覺檢察官因維持公益起見亦得聲請再審實言之即判決確定後發覺認定事實錯誤聲請再審之謂也不能因公判時之認定即認與再審之案件不符各等語詳核以上二說似甲說較有理由蓋被告人既在偵

查及公判中自白犯罪事實檢察官不據以起訴審判官不據以判決自己認被告人之自白爲不足憑信其後重復自白決不能成立再審若如乙說主張出爾反爾無案不可以再審流弊甚大惟案關法律解釋不厭求詳應如何解釋之處呈請核准轉請大理院解釋指令祇遵等情據此竊查該案情形似應以甲說爲是案關解釋法律相應函請鈞院迅賜解釋見覆以便轉令遵照等因到院查被告人在審判外復述在審判中業經審核之自白即非審判外之自白不得據以請求再審相應函復貴廳轉令查照此致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八日

大理院復奉天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一〇七九號）

逕復者准貴廳函開今有鹽局局長私自偽造鹽運使公印並偽造店帖十張詐得十家財物核其所爲應依刑律第二百四十八條第二百三十九條第一項第三百八十二條第一項適用第二十六條從一重處斷自應以偽造公文書罪爲重依法僅能科以一箇罪刑若論以詐財罪即應論處十箇罪刑其間不無疑義相應函請貴院解釋示遵等因到院查偽造公文書既爲詐欺取財之方法應不問詐欺取財罪數之多寡從一較重之偽造公文書罪處斷惟查來函所舉之例既由偽造印帖詐得財物似其印帖已經行使雖偽造本爲一罪而行使是否具備連續犯要件尙應調查明確分別論斷相應函復貴廳查照此復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八日

湖 北	浙 江	福 建	江 西	安 徽	江 蘇	山 西	河 南	山 東	黑 龍 江	吉 林	奉 天
九,五五	六三,三五	一六,六三九		三,三三八	四,七四四	二七,七四	三,一三二	四,七三三	二,二五三	三三,八〇二	六,六〇四
七,五二五	五二,七〇〇	四,四〇〇		三,九四四	一〇,〇九四	六,〇七六	一,五五二	三,七三二	一,三八		
三二,六六六	五二,五〇二	三三,三三三		一,一三三	五,七六九	二,三三三	一,九三六	六,五三六	二,五〇〇	五,五二〇	二二,二二五
二七,六一	二七,〇三〇	四,〇二四		二,三三	五,七二	四三,二五四	一〇,三三六	五七,六八	三,〇〇六	九,九八一	三六,六五七
一八,一八九	三二,六六	一〇		三七五	五,二八八	二九,二六	六,八二五	三五,九四	一,二八七	一〇,〇八〇	
			該省牙當稅已改為牙當稅 徵收業稅無從分晰所有稅 收已併列牙稅表內							該省三年收數未據造報	該省三年并六年收數未據 造報

政府公報

附錄統計局編統計月刊 財政類九月十四日第一千二百九十六號

察哈爾	綏遠	熱河	貴州	雲南	廣西	廣東	四川	新疆	甘肅	陝西	湖南
一,七五八		二,五五四	四,四四四		二七,〇四八	三九,五九二			一七,八五八	二,七四六	三
		九〇九		六四八	七,一五五	八〇,四七七			二,八四五	三三七	四九六
一,六〇九		四,一五三	三,二五七	二,五三三	一〇,五九二	四六,二七一		七,二五五		一,三三二	一三,二五二
六〇四		三,一〇四	二,四〇九	二,六〇八		五五,二〇五		二,二五七		一,五三六	二,〇六六
		二,六〇四	八,五九九						三,六二九	一,四八二	
該區三年並六年收數未據造報	該區收數向未造報		該省三年收數未據造報	該省二年並六年收數未據造報	該省五六兩年收數未據造報	該省六年收數未據造報	該省收數向未造報	該省二三並六年收數未據造報	該省四五兩年收數已併列牙稅表內		該省六年收數未據造報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五日星期一 第一千二百九十七號

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二一零一號

政 府 公 報

本報價目

- 一 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版一號
- 一 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二毛
- 一 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 一 外埠購報每半年加郵費洋一元

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者本局以回函查究至案

- 一 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 一 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 一 零售每號銀元五枚以本局為限
- 一 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聽

目錄

命令

大總統令

布告

內務部布告

公文

呈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

大總統准管理健

銳營事務長官咨請以延齡等陞補前鋒

校各缺文

公函

司法部致財政部函

財政部復司法部函

大理院復廣西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一

〇八〇號）

大理院復察哈爾都統署審判處函（統字

第一〇八二號）

大理院復廣西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一

公電

〇八三號

大理院復江蘇淮安第一高等審判分廳電

（統字第一〇八一號）附來電

附錄

命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任命王大中爲東三省巡閱使公署副官處處長張厚毅爲政務處處長喬廣雲爲軍務處處長錢維新爲軍需處處長王宗承爲軍醫處處長洪維國爲軍法處處長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四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令

鄭萬瞻毓朗均給予二等大綬寶光嘉承章張元奇張鳳臺德色賴托布王學會劉朝望陳懋鼎鄧鎔饒孟任均給予二等寶光嘉承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四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大總統令

吳鈞黃雲鵬鄧邦述林韻宮周秀文均給予二等大綬嘉承章陳寶書秦望瀾高清和趙連琪

政府公報 命令

九月十五日第二千二百九十七號

成多祿林炳華胡鈞袁榮斐王伊文易克泉均給予二等嘉禾章段永新唐理淮李繼慎陳光譜吳文裕王文芹翟文選許受衡宋伯魯均給予三等嘉禾章陳嘉言易順豫向乃祺陳府虞畢太昌王曾禮鄭蔚王澤放宋振聲楊崇山趙驥孫孝宗王文璞王廷翰程臻耿顯許諧鍾允諧王葆恩陳煥章郭德修蔣士杰劉映奎關建藩劉星楠均給予四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四日

國務總理張心湛

大總統令

翁恩裕李增禮魏聯珉均給予三等嘉禾章柳肇慶馮泮春于貴良賈明善趙鎮鄒克莊武樹藩白建勳王珍楊逢盛張縉璜原恩瀛陳鴻時陳善榮吳本植趙守愚敏翰章張超馮翊瀚趙國瑞蘇毓芳教德與唐理淇劉文述均給予四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四日

國務總理張心湛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二百九十二號

令國務總理張心湛

呈核議已故饒白旗蒙古都統芬車給卹辦法由呈悉應准給予喪葬費一千元以示矜恤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四日

國務總理 吳心湛
財政總長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二百九十三號

令國務總理 吳心湛

呈遵令核給已故漢粵川鐵路督辦詹天佑卹金山
呈悉准如所擬給卹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四日

國務總理 吳心湛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二百九十四號

令兼署國務總長 朱深

呈修正警察獎章條例請鑒核由
呈悉准如所擬辦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四日

政府公報 命令

九月十五日第一千二百九十七號

政府公報 命令

九月十五日第一千二百九十七號

國務總理龔心湛

內務總長朱深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二百九十五號

令司法總長朱深

呈請叙湖北夏口地方審判廳庭長錢紀龍官等由

呈悉或紀龍准叙四等此令

民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四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司法總長朱深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二百九十六號

令江蘇督軍李純

呈已故多倫鎮守使蕭良臣勳績昭著學行淵醇懇特予褒卹由

呈悉交陸軍部查核辦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四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陸軍總長靳雲鵬

公文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

大總統准管理健銳營事務長官咨請以延齡等陸補前鋒校

各缺文(附單)

為請補前鋒校員缺事案准管理健銳營事務長官江朝宗咨稱本營出有前鋒校等缺將擬定各缺人員銜名咨部鑒核轉呈等因到部茲經核明與原案陸均均相符似應准予甄補理合繕單謹呈八年九月十一日已奉 指令

隨將管理健銳營事務長官江朝宗請補前鋒校等缺銜名繕單恭呈鈞鑒

計開

- 正黃旗前鋒校伊積斯那病故遺缺擬以副前鋒校延齡陸補
- 正黃旗前鋒校博鄂病故遺缺擬以副前鋒校伊勒通額陸補
- 正白旗前鋒校阿克東阿病故遺缺擬以副前鋒校秀啟陸補
- 鑲白旗前鋒校榮光病故遺缺擬以副前鋒校長陸恩陸補

公函

司法部致財政部函(第一四七八號)

逕啟者前承借部之元年六釐公債票三百萬元准八月五日貴部函稱此項公債准在上海付息等因本部現將公債票五十萬元向中華匯業銀行抵借日金六萬元月息一分以三個月為期業經借妥又以公債票十萬元向大陸銀行抵借京鈔二萬元月息一分四釐借期以六個月為限正在磋商進行惟該兩銀行均要求此項債票自某號起至某號止由上海付息一層須得財政部登報公布方可作準本部因急於應用勢難

政府公報 公文

九月十五日第一千二百九十七號

政府公報 公文

九月十五日第一千二百九十七號

拒絕用特開奉抵押該兩銀行債票號數清單懇請貴部迅予顧全登報公布無任感禱仍希見復為盼此致

計開公債票號數

抵押中華滙業銀行五十萬元

千元公債票自三〇三〇一號起至三〇五〇〇號止計二百張

又千元公債票自一二六六〇一號起至一二六九〇〇號止計三百張

抵押大陸銀行十萬元

千元公債票自三〇五〇一號起至三〇六〇〇號止計一百張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五日

財政部復司法部函(八年財字第二千五百三十二號)

逕復者准九月五日貴部函稱前承借元年六釐公債票三百萬元准八月五日函稱此項公債准在上海付息等因本部現將公債票五十萬元向中華滙業銀行抵借日金六萬元月息一分以三個月為期業經借妥又以公債票十萬元向大陸銀行抵借京鈔二萬元月息一分四釐借期以六個月為限正在磋商進行惟該兩銀行均要求此項債票自某號起至某號止由上海付息一層須得財政部登報公布方可作準本部因急於應用勢難拒絕用特開奉抵押該兩銀行債票號數清單懇請登報公布見復等因查貴部以元年六釐公債千元票自三〇三〇一號至三〇五〇〇號二百張又自一二六六〇一號至一二六九〇〇號三百張共合票額五十萬元向中華滙業銀行抵借日金六萬元又以元年六釐公債千元票自三〇五〇一號至三〇六〇〇號一百張合票額十萬元向大陸銀行抵借京鈔二萬元請將該債票號碼登報將來由上海付息一節應准照辦除將來往函稿送登政府公報公布外相應函復貴部查照此致

大理院復廣西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一〇八〇號)

逕復者准貴院函開據隆山縣公署電稱茲有甲婦住居於山谷間出入市場代匪幫偵探竊賊情願買糧食並

政府公報 公文

九月十五日第一千二百九十七號

種原因不過量其情節加重其刑以上各說未知孰是相應函請貴院迅予解釋祇違等因到院本院查刑律補充條例第四條規定乃指犯強姦罪當場故殺殺人者而言甲在強姦未遂事後因丙聞知找向理論始又將丙殺害其殺人行爲自應依刑律第三百一十一條處斷至尊親屬強姦卑幼在律既無專條仍應按照第二百九十三條第二百五十五條第二十三條論罪惟依第二百九十四條第一項須有告訴乃論相應函復貴處查照此復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九日

大理院復廣西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一〇八三號)

逕復者准貴廳兩開案據廣西高等審判廳分廳監督推事陳國輝呈稱爲呈請察核事案據桂林律師公會副會長李元熙呈稱爲呈請據情轉請解釋法律事竊律師一職爲司法上三大職務之一其承辦案件代作詞狀原屬固有之天職設有原告訴人甲謂律師乙代作訴狀律師乙並未變更甲之告訴意思爲之作狀呈遞一旦甲成認告罪律師乙是否同負責任予說謂律師代作訴狀係其天職其代作之狀既未變更告訴意思原告甲出於認告自是甲負責任與律師無涉因律師對於原告人之告訴無調查職責既無調查職責即子誣父妻誣夫人民誣官更悉屬於原告訴人之意思律師不過本其意思於訴狀中代爲表示原非共同行爲故不負責此理甚明似無疑義惟執反對之丑說則謂原告訴人甲之訴狀由律師乙代作雖不變更甲之告訴意思但純信其一面之詞誣告與否不加調查即爲作狀即屬幫助行爲甲之告訴既誣乙即因其不加調查而遽代爲作狀之故應同負誣告責任兩說未知誰是事關法律解釋應請送由廣西高等審判廳轉請大理院明白解釋以資遵守等情據此案關係法律理合據情呈請察核辦理等情到院據此相應據情函請貴院解釋函復以憑轉飭遵照辦理等因到院本院查犯罪之成立以有犯罪之故意爲普通要件惟有特別規定者不在此限律師代人作狀如果不知所作之狀訴係誣告他人自不負共同責任若明知其爲誣告仍爲作狀顯有犯意則無論有無同謀均應按律論共犯罪相應函復貴廳轉令查照可也此復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九日

中華民國八年 九月十六日星期二 第二十二百九十八號

印 鑄 局 發 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 話 來 局 二 百 零 一 號

政 府 公 報

本報價目

- 一 本報按照陽歷每日出報一號
 - 一 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二毛
 - 一 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 一 外埠購報每半年加郵費洋一元
 - 一 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 一 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 一 零售每號銀元五枚以本日為限
 - 一 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照
- 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命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扶植正義有國所同參戰一役實秉斯情今者兵氛既戢和會相從我國幸得與協約諸邦從容樽俎迴溯定策之始建威上將軍前國務總理段祺瑞默運籌謀特標幹翹迨辭樞轄仍縮戎防淬智殫精聯誠班信學畫罔懈厥功懋焉茲特晉授以大勳位用彰令矩慨觀成之靡易念慮始之維艱來軫日新嘉庸足式昭之策府尙其敬旃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五日

國務總理 龔心湛

大總統令

兼署內務總長朱深呈准安徽省長呂調元咨請任命倪則枚試署省會警察廳警正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五日

國務總理

內務總長

大總統令

兼署內務總長朱深呈准安徽省長呂調元
均照准此令

任命李炳堃倪咸理試署蕪湖警察廳警正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五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內務總長朱深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二百九十七號

令國務總理龔心湛

呈核給奉天等省故員任翰書等遺族卹金由
呈悉均准如擬給卹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五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二百九十八號

令國務總理龔心湛

呈核給新疆省因公被害故員姚明燾等遺族卹金由
呈悉均准如擬給卹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五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大總統指令第三千二百九十九號

令國務總理龔心湛

呈彙案核給故員袁簡等一次卹金由
呈悉均准如擬給卹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五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大總統指令第三千三百號

令兼署內務總長朱深

呈核江西水上警察廳警正曾涵德等積勞病故擬請照章給卹由
呈悉均准如擬給卹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五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內務總長朱深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三百一號

令海軍總長劉冠雄

呈核給已故海軍軍屬書記官林琛等卹金由
呈悉均准如擬給卹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五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海軍總長劉冠雄

內務總長朱 深

大總統令

兼署內務總長朱深呈准安徽省長呂調元咨請任命李炳堃倪成理試署蕪湖警察廳警正
均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五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內務總長朱 深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二百九十七號

令國務總理龔心湛

呈核給奉天等省故員任翰書等遺族銀金由
呈悉均准如擬給卹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五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二百九十八號

令國務總理龔心湛

呈核給新疆省因公被害故員姚明燾等遺族卹金由
呈悉均准如擬給卹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五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二百九十九號

令國務總理龔心湛

呈彙案核給故員袁簡等一次卹金由

呈悉均准如擬給卹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五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三百號

令兼署內務總長朱深

呈核江西水上警察廳警正曾涵德等積勞病故擬請照章給卹由

呈悉均准如擬給卹此令

照辦理在案茲准該省長咨請以喻化龍等六員派充水警廳各區區長詳核該員等履歷資格尙屬相符理合繕具清單呈請准予分別派充以重職守是否有當伏乞鑒核訓示施行謹呈八年九月十二日已奉

指令
謹將請准派充湖北水上警察廳區長各員名繕具清單恭呈鑒核

計開

喻化龍

以上一員擬請派充湖北水上警察廳第一區區長

彭超衡

以上一員擬請派充湖北水上警察廳第二區區長

彭兆松

以上一員擬請派充湖北水上警察廳第三區區長

徐國瑞

以上一員擬請派充湖北水上警察廳第四區區長

杜學贊

以上一員擬請派充湖北水上警察廳第五區區長

定觀祚

以上一員擬請派充湖北水上警察廳第六區區長

農商總長田文烈呈

大總統鑒取銷通鑛區稅辦法仍照鑛業條例徵收請鑒核

文

爲擬取消變通鑛區稅辦法仍照鑛業條例徵收恭呈仰祈鈞鑒事竊查鑛業條例第七十九條規定鑛區稅

之稅額如鑛區爲探鑛第六條第一類鑛質按年每畝納銀元三角第二類鑛質按年每畝納銀元一角五分如鑛區爲探鑛前項之稅額均以五分計算嗣以此項稅額爲數較重且爲地面租稅以外之稅重疊負擔商力恐有未逮經本部呈請變通凡探鑛區除實在開採之地按照條例每年每畝照納銀元三角或一角五分外其餘未及開工地畝概照探鑛區每年納銀元五分於民國三年七月十七日呈奉 大總統批准遵辦在案惟此項辦法分實探與未採地畝而實際上鑛業工程深在地下隧道複雜查勘難周憑鑛商自行呈報又恐避重就輕轉短稅款且領區探鑛本當積極進行若已開者徵稅甚多未開者徵稅甚少易啟墾斷鑛區之風轉失促進鑛業之意復經本部於四年二月十一日一再呈請再行變通奉批應由該部體察情形俟各省鑛業發達再行呈候酌核辦理等因是以前項呈准變通鑛區稅辦法沿用至今尙未修改而各省徵收機關以實行困難除少數大鑛經部核准有案外仍多按照鑛業條例辦理前准財政部咨稱據直隸財政廳長查明呈復實行變通稅則辦法將各該局調查經費作正開支深恐區稅無多而所需派員調查經費較鉅卒至收不抵支似不如將前訂變通稅則辦法呈請取消仍照鑛業條例第七十九條所定辦理即鑛商多繳若干區稅諒不至因此停頓可否照辦之處相應咨請查核見復等語本部詳加體察前項變通辦法既屬確有窒礙自不如恢復例定稅額較爲妥協當經提出議案送由國務會議公決茲准國務院函稱此案業經議決照辦等因前來理合將取消變通鑛區稅辦法仍照鑛業條例徵收緣由呈請 大總統鑒核指令遵行謹呈八年九月十二日已奉 指令

參謀總長張懷芝呈

大總統彙報本年八月分補充參謀官各缺人員繕單呈鑒文

(附單)

爲彙報補充參謀官各缺人員繕單仰祈鈞鑒事竊查混成旅參謀官遇有缺出歷經本部比照連長補充規例遴選合格人員准其補授按月呈報在案茲查本年八月分混成旅所有參謀官各缺均經各該管長官選擇相當及應升人員請予補充先後呈請到部本部詳加覆核尙屬相符除分別給狀補實外理合繕單呈報

大總統鑒核謹呈八年九月十一日已奉 指令
謹將本年八月分彙報補充參謀官各缺繕具清單恭呈鈞鑒

計開

陸軍第一混成旅參謀官范樹貞 陸軍第三混成旅參謀官尙繼成

以上共計二員

奉天省長張作霖呈 大總統報明分發任用縣知事李紹陽等暨薦任職劉士元等

到省一年期滿照章甄別文(附單)

爲縣知事暨薦任職到省一年期滿照章甄別清單仰鈞鑒事竊查前准內務部咨送縣知事甄別章程內開凡分發任用之縣知事應自到省之日起由該長官認真考核出具切實考語具報等因又查薦任職人員應與縣知事一律辦理歷經遵辦在案茲查分發奉天任用縣知事李紹陽王國藩謝德相三員又分發薦任職劉士元許露厚張樸三員共六員均據先後到省業已扣滿一年經作霖逐加考核均屬才具穩練堪以留奉分別補用謹繕清單呈請鑒核交部備案以符定章除咨內務部外理合具呈伏乞 大總統鈞鑒施行

謹呈八年九月十二日已奉 指令

謹將到省已滿一年之縣知事暨薦任職繕單恭呈鈞鑒

計開

李紹陽五年十一月二十二日到省 王國藩七年四月一日到省 謝德相七年四月十七日到省

劉士元七年四月二十三日到省 許露厚七年四月二十九日到省 張樸七年九月九日到省

公函

大理院覆湖南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一〇八五號)

逕覆者准貴廳第七八八號函開據長沙地方審判廳廳長郭秀如呈稱茲甲乙二人因墳山涉訟甲指係爭

山地上之墳塋係古塚乙則指爲係其祖墳是否即大理院六年六月十五日抗字第七五號判例屬於地方管轄之親族案件於此有兩說(子)說謂六年抗字第七五號判例係指雙方當事人對於係爭山地上之墳內屍體均主張有親屬關係而言茲乙雖指爲祖墳而甲指爲古塚則就甲一方面觀察對於該墳內之屍體并無親屬關係不得認爲地方管轄之親族案件(丑)說謂六年抗字第七五號判例既以確定當事人間與墳內屍體所存在之親屬關係屬於當事人一方或雙方均應先爲解決茲甲雖指爲古塚並未承認係乙之祖墳亦應就乙一方面與該墳內之屍體究竟有無親屬關係以爲先決問題仍應屬於地方管轄之親屬案件以上二說似以丑說爲優但案關法律問題職應未便擅懸案待決理合備文呈請鈞廳轉請大理院迅予解釋示遵等情據此相應具文函請貴院核示予解釋見復以憑轉令遵行等因到院查所詢情形自仍係親屬事件應歸地方管轄相應函復貴廳轉令查照可也此覆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日

大理院覆山東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一〇八七號)

逕復者准貴廳函開現有歷城縣警備隊某甲因挾嫌虛偽報告某乙爲匪并擅自逮捕由隊長某丙私刑逼供令警士用木棍壓傷左腿成廢并火烙其右脇經歷城縣知事查明函送濟南地方檢察廳呈請高等檢察廳轉呈省長批令受理復經濟南地方審判廳依刑律分別處斷某丙不服提起控訴到廳本廳查某丙既係歷城警備隊長合於修正陸軍刑事條例第七條第四款之規定應以准陸軍人論雖經刑律衙門審判但據陸軍審判條例並無得爲上訴之規定惟其犯罪情節與普通刑律相合原審判衙門按照刑律處斷應否仍以普通訴訟程序准其上訴相應函請貴院迅賜解釋見復俾便遵循等因到院查修正陸軍審判條例第一條載軍人犯陸軍刑事條例或刑法所揭各罪或違警罰法及其他法律之定有刑名者(中略)均依陸軍軍法會審審判之等語(參照第二條第一項)是軍人犯刑法所揭各罪亦應歸軍法審判惟普通司法衙門每有受該管軍事高級長官委託代行審判之事此項委託自係因事實上有不得已情形修正陸軍審判條

例既未明予禁止若被告亦無異議則在普通司法衙門即毋庸違予拒絕第察經受託代其審判程序准
否上訴及上訴處所等事均應登照普通司法衙門通常辦法辦理相應函復貴廳查照可也此致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一日

附記

一表內所知員數悉以各省報告書原冊為準其未造報告書者從略

合計	法			軍			醫			軍	
	三等課員	二等課員	一等課員	課長	三等課員	二等課員	一等課員	課長	三等課員	二等課員	
四九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四	三	
四四	二	二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二	四	
三四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二	二	
三三		一	一	一					二	二	
三九	一	二	二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三三	一	二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二	一	
三五			四	一			四	一			
八	四	一	五	一	四	二	三	一	七	六	
五二	二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三	七	
五			五	一			二	一			
三三			一	一			一	一			
四			五	一			三	一			
五		四	一	一		二	一	一	三	三	
三六	二	一	一	一	二	一	一	一		三	
三五			四	一			四	一			
三				一				一			
一六			三	一							
四二			七	一			七	一			

農商類

民國三四兩年漁獲物比較表

種	三		四	
	年	次	年	次
魚	九、八七七、八〇三一、一五五斤	三	一〇〇、四九九、四三二斤	四
魚 鯉	九三、〇〇三、八〇五元		一二、四二一、一九四元	
魚 鯽	一〇、一一一、三二八、八九六斤		六七、〇一二、九九七斤	
魚 青	六五、四四八、二〇二元		五、五八二、四五五元	
魚 白	七六、二七六、一七九斤		三七、一〇六、七九三斤	
魚 鰱	三、二八五、九一五元		四、一〇六、九〇五元	
魚 鱖	二四、九三七、二八六斤		三四、一九三、七四八斤	
魚 銀	三、四九五、二九九元		三、六六九、〇五五元	
魚 鱖	七二、六五九、四九八斤		八、二四八、四八四斤	
魚 鱖	一、七〇八、八二一元		一、七五八、九三七元	
魚 鱖	一、四八〇、一七七斤		一、九八八、一〇三斤	
魚 鱖	四一五、八五七元		六五九、四五一元	
魚 鱖	三、六一三、一九九斤		一、八五一、一三四斤	
魚 鱖	四一五、一一二元		一三五、九七八元	

政府公署

廣告

京師華商電燈公司廣告

本公司在外洋購定機器至今尙未能到特此聲明數月以內礙難增加用戶本公司極抱歉忱且爲維持舊用戶起見不得不爾尙乞諒之特此通告

美國友華銀行廣告

本銀行爲美國六大銀行集資創立共有資本美金十二萬萬元凡銀行一切業務均能經理對於存放款項利息匯水無不克己並特備一種中文支票以便華人往來請賜顧諸君注意是幸
總行設在紐約城寬街三十五號 分行設在 上海 北京 天津 漢口 香港 廣州 小呂宋 本行地址東交民巷德華銀行旁桂樂大樓內 洋賬房電話東局六百十五 華賬房電話東局二四八二 經理資禮雅謹啟

北京律師公會通告

啟者本公會依修正律師暫行會則第十三條定於九月二十八日(星期日)下午一時至四時在本公會事務所(司法部街北頭吹簫胡同路南)開定期總會改選全體職員希各會員屆時蒞會特此通告

鳴謝

前以 家慈誕辰辱蒙 厚貺拜領之下感激莫名曾經肅函布謝 諸公德意恐未周及特再登報鳴謝統希 亮鑒

劉 慶謹啟

王鴻啟事

前在北京中華大學法律別科第二班畢業證書遺失聲明作廢

北京電話局廣告

本局電話綫額業經完全佔滿所有掛號裝設電話各戶一律暫行停止疊經登報布告現在擴充工程正在積極進行惟手續繁重非少數時日所能竣事近數月來即原用戶移轉話機亦非常困難本局為維持舊用戶起見嗣後除東南西三局電話原用戶遷居其遷移地點無須另加木杆尙可設法移通外其彼此讓渡及原用戶移居須加立木杆者一律停止移裝恐未週知特此布告

北京電話局要布告

近聞有人冒充本局員役包攬裝設電話在外招搖撞騙實與本局名譽大有妨害查本局收入各款向以蓋用關防正式收據為憑且裝設電話均係向本局直接辦理從來未有局外介紹者嗣後倘遇前項情事即請將該犯扣留一面電知本局或就近批送該管警署懲辦務請各界特別留意幸勿自誤特此布告

財政部五年公債第七次付息通告

為通告事查本年九月三十日為五年公債第七次息票開始付息之期所有付息機關及支取息銀辦法應照歷屆成案辦理除通行各經理機關一體遵照外特此通告再所付息銀無論何地一律支付現洋合併聲明

李緝熙啟事

本月十一號夜被盜失去布大褂綢大褂馬褂連帽上蓋公府第三十三號徽章一枚國務院第四百零七號徽章一枚除分別向府院聲明補領徽章外特此登報作廢

聲明作廢

逕啟者於九月三日在路遺失國務院第七百二十八號徽章一枚呈明作廢特此登告
陳英謹啟

黃濬啟事

今遺失第十五號公府特別徽章一枚特此聲明作廢

大理院庭長余榮昌
大理院庭長李祖虞
大理院參事余紹宋

合編實用司法法令輯要發行預約券廣告

司法部所編司法例規凡有關司法法令固已搜輯宏富發刊以來深為社會歡迎惟係官書為體例所格就實際上適用之法律(如前清現行律)及必須參考之法律草案(如民律民刑訴訟律草案等)均未能登載讀者憾焉茲編即為補此缺憾而設者內容與司法例規絕不相同可以並行不悖編者余李兩庭長及余參事皆法律專家其取材之精當體例之謹嚴自不待說現已付印預計陽曆十月底可以出書每部定價五元茲特發行預約券凡在陽曆十月底以前向本代售處領取預約券者每部只售洋三元外埠另加郵費四角特此廣告

茲將本書內容略述於後

- 一 大清現行律關於民事部分現尚適用但未經正式釐訂適用上殊多不便茲編依據大理院歷來判例細加釐剔最便實用
 - 一 理藩院則例關於司法部亦輯錄之
 - 一 各種民事單行章程現有效者不下數十種茲編亦搜輯靡遺
 - 一 民律商律民刑訴訟律等草案為實用上所必須參考者茲編一并纂入
 - 一 既經廢止之法令而實際上須參考者亦擇要附錄以備檢查
- 茲編所錄係純粹司法法規其關於司法行政之法令僅錄其最重要者又凡命令概不錄全文僅摘錄其大旨既便檢查尤得要領
- 代售處司法部公報發行所(司法部內)

金城銀行召集臨時股東會廣告

本年二月股東常會提議修改章程茲由敝會擬定草案擇於陽曆本年十月十二日即陰曆八月十九日午後二時在天津法租界七號路四十三號總行開臨時股東會公同議決並提議事件凡本行股東請於開會十日以前攜帶股票至天津總行驗取入場券以憑到會如有因事不克親自到會者務於期前函知本行出具委託書交由他股東代表除已專函通知外特此廣告

金城銀行董事會謹啟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七日星期三第一千二百九十九號

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二百零一號

政府公報

本報價目

- 一 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 一 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毛
 - 一 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 一 外埠購報每半年加郵費洋一元
 - 一 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 一 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 一 零售每張銀元五枚以本日本為限
 - 一 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聽
- 如送報夫稅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政府公報

命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陳調元授為陸軍中將何恩溥葉長盛均加陸軍中將銜張松柏授為陸軍少將王健飛劉玉珂郁漢川馬玉懷李登科均加陸軍少將銜張志鵬謝高元劉志坤孫肇賓陳海雲均授為陸軍步兵上校鄭紹虔周鼎張學騫秦錫爵劉克勤翟長發馬廷楨趙金城均加陸軍步兵上校銜趙克棟加陸軍騎兵上校銜陸鴻鈞戴漢臣均加陸軍一等軍醫正銜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六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令

外交部呈請任命鳳恭寶為僉事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六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外交總長

大總統令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請任命劉玉德為陸軍第八師副官長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六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令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請任命甯文祺為薊榆鎮守使署副官長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六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令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請授袁德才劉漢民程鵬翔萬長春任天德陳玉明王馨蘭林慶元朱仲昇侯炳南杜錫貞韓恩慶為陸軍步兵中校朱冠英為陸軍礮兵中校高占元為陸軍工兵中校丁克顯加陸軍步兵中校銜李梅王為龍牛春貴董化倫甯鍾濠韓玉成秦洸霍錦波成居

敬趙瑞祺孫鴻賓朱仁傑吳椿祺董述輝張鴻祥劉文山爲陸軍步兵少校曲巖王恩桂何邦傑爲陸軍礮兵少校辛錫祿爲陸軍騎兵少校翟文麟鄭志超張朝魁金炳華加陸軍步兵少校銜楊柏年爲陸軍二等司藥正姚崇光爲陸軍三等軍需正均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六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令

錢金山史靈章田寶榮段勿怠均晉給二等嘉禾章張孝儒高俊林均給予三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六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大總統令

周嵩堯錢家鷺明羽林盧鳳書鄢玉春趙瑞龍高鏡均晉給二等文虎章楊春岩馮獻瑞孔憲芳胡翔林郭曾基王振聲傅象泰繆慶善均給予三等文虎章王履占婁裕熊汪樹信董長春吳佑書李占魁石錦川殷同保申振綱陳廷謨李培祥王國柱張金發徐長庚均給予四等文虎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六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令

飯島白夫給予四等文虎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六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三百二號

令國務總理龔心湛

呈請准派丁傳紳兼任山東管理敵國人民財產專務分局局長由
呈悉准其派充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六日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三百三號

國務總理龔心湛

令國務總理龔心湛

呈核安徽省長呂調元呈請將前西川道道尹方履中破格錄用由
呈悉方履中交國務院存記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六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三百四號

令國務總理龔心湛

呈核江蘇督軍等請獎勵匪肅清出力人員由
呈悉錢金山等已有令明發俞紀琦俞壽璋關炳高毓澎王其康均著傳令嘉獎李鈞李明遠
均給予五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六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三百五號

令陸軍總長靳雲鵬

呈核江蘇督軍等請將剿匪肅清出力人員分別補官加銜給章由
呈悉周嵩堯陳調元袁得才等已有令明發餘均如擬分別補官加銜給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六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三百六號

令陸軍總長靳雲鵬

呈准兼奉天省長張作霖咨請將俸滿協領壽聿彭以副都統記名由
呈悉壽聿彭准以副都統記名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六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三百七號

令陸軍總長靳雲鵬

呈准山海關副都統咨請以興魁陞補防禦由
呈悉准其陞補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六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三百八號

令兼署福建省長李厚基

呈報本年七月分縣知事各缺並無更調由
呈悉交內務部查照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六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內務總長朱深

公文

呈

兼署內務總長朱深
財政總長與心湛

大總統核議河南丁漕折徵銀元有漕各縣較無漕各縣負擔偏
重請准予將有漕各縣耗米暨陳留等縣除耗應徵正米增收之款分別減免以資調
劑文(附單)

為核議河南丁漕折徵銀元有漕各縣較無漕各縣負擔偏重請准予將有漕各縣耗米暨陳留等二十七縣
除耗應徵正米增收之款分別減免以資調劑而示體恤等因具呈仰祈鈞鑒事竊查河南丁漕折徵銀元一
案經部於七年五月會同呈奉 大總統為有漕各縣負擔偏重懇派員詳查另行核辦文件到財政部當
省有漕各縣代表魏聯奎等呈 經派員前赴該省會同財政廳廳長稟承省長協商辦理嗣據該員等會同呈復復經令飭該廳長從速召集
公正紳耆磋商辦法呈部核辦各在案茲准河南省長咨開據財政廳呈稱此案遵經邀同各該代表暨無漕
各縣公正紳耆公同籌議以有漕各縣負擔偏重於民情感覺既形疾苦自應勉求平允之法疊經詳慎討論
僉以有漕各縣應完一五耗米從前原作正米計算今既籌議酌量調劑應將各縣耗米一律免除因查前清
戶部則例內載豫省耗米陽武封邱二縣一斗淇縣一斗二升溫縣一斗四升餘俱一斗五升等語統計開封
等有漕五十四縣共合耗米三萬零零五十九石二斗二升四合四勺五元折洋十五萬零二百九十六元一
角二分二釐應即依據則例彙案核減又查豫省完納漕米完錢完銀各縣不同徵收法則輕重懸殊七年改
折銀元向完錢莊各縣以現在銀價暴漲之關係準之舊率略有增加除開封等一十七縣出資較省不計外
其陳留等三十七縣較之舊章增收之數各縣不等以三十七縣合計共增洋八萬五千九百八十六元四角
一分七釐各該代表暨各縣紳耆以回復清初每石八錢之數既因預算虧短不易實行而七年折徵案內有

漕各縣新增之數應請分別照數減削以免重累再四協商意見相同廳長竊思豫省有漕各縣屢以重累不堪具呈陳訴所請回復原則平均漕額兩節既難允行而漕耗一項似應查照戶部則例所載米數准予核減其擬請免除七年折徵案內陳留等縣增收洋八萬餘元因現在銀價正高故新舊比較不免增加惟市價長落變動無常果日後銀價平落所稱現在增收洋八萬餘元亦必立即銳減是增加之數即屬假定斷難作準但以各該代表此次因漕糧改撥沿革歷史上下不均之關係奔走京外陳請變更情詞懇摯似當曲諒其苦認爲漕米改撥負擔不均相當之調劑准予減收又各代表最後聲明有漕各縣代八輸納較之原折入錢之數已增倍蓰今雖議減洋二十餘萬元而偏枯重累仍不足以劑其中一飽故有財賦元祿應請另予革除等語查有漕各縣受撥漕米由後溯前不免相形見絀故有違奉部令籌議變通之舉然因歷史上之關係初非一朝一夕之故各省賦役不均中央久有清丈之議轉瞬時局大定清丈實行則豫省田賦自可得正當之解決復查此次議減耗米暨陳留等縣徵收額款共合洋二十三萬六千二百八十二元五角四分業已列入本年預算現在預算案內出入相衡不敷洋二百七十餘萬元今再免收洋二十餘萬元虧短愈鉅亟應統盤妥籌以重預算除將妥籌方法另文呈請核咨外填具各縣漕糧正耗米數暨擬減各縣漕糧銀洋細數表呈報鑒核轉咨核示祇遵再本屆議減漕糧純屬勉徇各該代表之請於漕糧折價根本偏重案內量予減輕藉資調劑果俟奉准後各該縣即應依照減定米數洋數分別繳納不得再生異議另敢爭執又陳留等縣每石減收之數既非因銀價之增高而認爲有應行核減之道則日後無論市價增減如何均不容恃爲口實援案請減又前奉部令籌商平九辦法祇以漕糧一項爲限應徵地丁額款尤不得藉口請求致涉紛歧等情查此案以各該縣士民奔走呼籲爲日已久徵漕期近不得不曲諒其苦藉資維繫似此協商定議別籌抵補亦均具有苦衷應咨請察核示遵等因到財政部復查開封等有漕五十四縣耗米從前作正米計算各縣正米每石徵收耗米一斗至一斗二升或一斗四五升各不等共合耗米三萬零零五十九石二斗二升四合四勺每石折徵五元共合洋十五萬零二百九十六元一角二分二釐又查有漕各縣完納漕米向未完錢完銀既不相

同徵收輕重亦相去懸遠上年改折銀元除開封等一十七縣出資較省外其陳留等三十七縣除耗應徵正米較之舊章共增收洋八萬五千九百八十六元四角一分七釐計耗米暨陳留等縣除耗應徵正米增收額款共合洋二十三萬六千二百八十二元五角四分該有漕各縣代辦無漕各縣漕米負擔既未免偏枯而該省財政困難已極本年預算不敷至二百七十餘萬元之鉅無漕各縣又前事早忘未便驟予攤還從前該代表等所請回復原則暨平均漕額兩節均難允行此次經該廳長邀同各該代表暨無漕各縣公正紳耆公同籌議所請將耗米暨陳留等縣增收之款一律削減一節尙屬可行應准予分別減收以資調劑而示體恤惟該省丁漕改折係上年呈准遵辦之案本難輕予變更此次既曲諒各該代表苦衷量予減輕已屬格外變通以後不得再就漕折一項發生異議並不得因漕折牽及地丁額款致涉紛歧又此次准予減收之耗米暨陳留等縣加增之款本已列入本年預算今於預算不敷二百七十餘萬元之外再行免收洋二十餘萬元則虧短愈鉅應由該廳長迅即妥籌彌補虧欠方法呈部核准以維預算所有核議河南丁漕折徵銀元有漕各縣較無漕各縣負擔偏重請准予將有漕各縣耗米暨陳留等三十七縣除耗應徵正米增收之款分別減免緣由是否有當理合繕具清單恭呈 大總統鑒核訓示祇遵再此呈係財政部主稿會同內務部辦理合併聲明謹呈八年九月十三日已奉 指令

謹將河南開封等有漕五十四縣議減耗米暨陳留等三十七縣除耗應徵正米議減增收額款各數目繕具清單恭呈鈞鑒

計開

開封等有漕五十四縣議減耗米數

- 一 開封縣議減耗米一百八十九石六斗一升八合五元折合銀元九百四十八元零九分
- 一 陳留縣議減耗米三百九十八石七斗六升六合四勺五元折合銀元一千九百九十三元八角三分二釐
- 一 杞縣議減耗米一千八百四十五石六斗七升六合七勺五元折合銀元九千二百二十八元三角八分四釐

九月十七日第一千二百九十九號

釐

- 一 通許縣議減耗米七百八十六石八斗八升七合九勺五元折合銀元三千九百三十四元四角四分
- 一 尉氏縣議減耗米二百五十二石六斗八升五合四勺五元折合銀元一千二百六十三元四角二分七釐
- 一 洧川縣議減耗米三百七十九石九斗六升九合二勺五元折合銀元一千八百九十九元八角四分六釐
- 一 鄆陵縣議減耗米五百零八石零五升七合二勺五元折合銀元二千五百四十元零二角八分六釐
- 一 中牟縣議減耗米八十一石二斗一升零六勺五元折合銀元四百零六元零五分三釐
- 一 蘭封縣議減耗米一十九石五斗六升七合八勺五元折合銀元九十七元八角三分九釐
- 一 禹縣議減耗米二百七十七石零三升九合五元折合銀元一千三百八十五元一角九分五釐
- 一 密縣議減耗米二百三十七石零三升六合五元折合銀元一千一百八十五元一角八分
- 一 新鄭縣議減耗米一百一十六石零五升一合八勺五元折合銀元五百八十八元零二角五分九釐
- 一 商邱縣議減耗米三百八十三石八斗零九合六勺五元折合銀元一千九百一十九元零四分八釐
- 一 寧陵縣議減耗米八十石零一斗九升五合五元折合銀元四百元零九角七分五釐
- 一 睢縣議減耗米六百五十二石五斗八升八合九勺五元折合銀元三千二百六十二元九角四分四釐
- 一 考城縣議減耗米二百一十五石二斗零二合八勺五元折合銀元五百七十六元零一分四釐
- 一 太康縣議減耗米七百二十石零八斗六升一合三勺五元折合銀元三千六百零四元三角零七釐
- 一 扶溝縣議減耗米一百七十九石零二升八合三勺五元折合銀元八百九十五元一角四分一釐
- 一 許昌縣議減耗米六百九十石零六斗三升二合八勺五元折合銀元三千四百五十三元一角六分四釐
- 一 長葛縣議減耗米四百九十八石六斗七升九合二勺五元折合銀元二千四百九十三元三角九分六釐
- 一 鄭縣議減耗米五百三十六石三斗六升九合九勺五元折合銀元二千六百八十一元八角五分
- 一 滎陽縣議減耗米三百石零二斗四升一合六勺五元折合銀元一千五百零一元二角零八釐

- 一 榮澤縣議減耗米一百七十二石六斗二升三合五元折合銀元八百六十三元一角一分五釐
- 一 汜水縣議減耗米五百四十九石零二合九勺五元折合銀元二千七百四十五元零一分四釐
- 一 河陰縣議減耗米二百零四石六斗五升八合二勺五元折合銀元一千零二十三元二角九分一釐
- 一 安陽縣議減耗米一千零八十三石二斗六升九合六勺五元折合銀元五千四百一十六元三角四分八釐
- 一 湯陰縣議減耗米一千四百三十七石九斗二升八合九勺五元折合銀元七千一百八十九元六角四分五釐
- 一 臨漳縣議減耗米一千二百六十六石二斗九升六合一勺五元折合銀元六千三百三十一元四角八分
- 一 林縣議減耗米九百八十一石九斗一升九合八勺五元折合銀元四千九百零九元五角九分九釐
- 一 內黃縣議減耗米六百五十石零一升九合一勺五元折合銀元三千二百五十九元零九分六釐
- 一 武安縣議減耗米四百二十三石二斗八升六合九勺五元折合銀元二千一百一十六元四角三分五釐
- 一 涉縣議減耗米二百二十九石三斗三升零四勺五元折合銀元一千一百四十六元六角五分二釐
- 一 淇縣議減耗米五百七十三石九斗七升八合三勺五元折合銀元二千八百六十九元八角九分二釐
- 一 新鄉縣議減耗米八百二十八石四斗九升八合五勺五元折合銀元四千一百四十二元四角九分二釐
- 一 獲嘉縣議減耗米五百五十九石六斗六升一合六勺五元折合銀元二千七百九十八元三角零八釐
- 一 淇縣議減耗米二百三十五石八斗八升七合六勺五元折合銀元一千一百七十九元四角三分八釐
- 一 延津縣議減耗米四十五石七斗六升八合二勺五元折合銀元二百二十八元八角四分一釐
- 一 滎縣議減耗米九百五十七石四斗五升三合五勺五元折合銀元四千七百八十七元二角六分七釐

九月十七日第一千二百九十九號

一滑縣議減耗米八百五十三石六斗五升五合六勺五元折合銀元四千二百六十八元二角七分八釐
 一封邱縣議減耗米一百三十五石四斗二升五合七勺五元折合銀元六百七十七元一角二分九釐
 一沁陽縣議減耗米一千六百三十一石三斗零八合五勺五元折合銀元八千一百五十六元五角四分二釐

一濟源縣議減耗米一千四百二十四石六斗三升二合八勺五元折合銀元七千一百二十三元一角六分四釐

一修武縣議減耗米五百三十四石三斗三升三合一勺五元折合銀元二千六百七十一元六角六分六釐
 一武陟縣議減耗米一千六百八十四石五斗四升一合五勺五元折合銀元八千四百二十二元七角零七釐

一孟縣議減耗米六百五十九石一斗二升三合一勺五元折合銀元三千二百九十五元六角一分六釐
 一原武縣議減耗米一百二十三石三斗二升一合四勺五元折合銀元六百一十六元六角零七釐

一溫縣議減耗米九百一十二石八斗七升四合四勺五元折合銀元四千五百六十四元三角七分二釐
 一陽武縣議減耗米三百三十八石一斗二升五合六勺五元折合銀元一千六百九十元六角二分八釐

一洛陽縣議減耗米一百六十九石三斗五升四合八勺五元折合銀元八百四十六元七角七分四釐
 一偃師縣議減耗米六百一十三石一斗二升九合五勺五元折合銀元三千零六十五元六角四分七釐

一鞏縣議減耗米二百一十五石四斗零一合五元折合銀元一千零七十七元零五釐
 一孟津縣議減耗米二百二十四石八斗九升二合八勺五元折合銀元一千一百二十四元四角六分四釐

一登封縣議減耗米一百七十五石零六升一合一勺五元折合銀元八百七十五元三角零六釐
 以上開封等有漕五十四縣共議減耗米三萬零五十九石二斗二升四合四勺五元折合銀元一十五萬零二百九十六元一角二分三釐

陳留等三十七縣除耗應徵正米減增收額款數

- 一 陳留縣除耗應徵正米二千六百五十八石四斗四升二合五勺每石減銀元八角六分二釐共減銀元二千二百九十一元五角七分七釐
- 一 杞縣除耗應徵正米一萬二千三百零四石五斗一升一合四勺每石減銀元一元一角三分八釐共減銀元一萬四千零二元五角三分四釐
- 一 通許縣除耗應徵正米五千二百四十五石九斗一升九合七勺每石減銀元八角六分二釐共減銀元四千五百二十一元九角八分三釐
- 一 濬川縣除耗應徵正米二千五百三十三石二斗七升七合九勺每石減銀元五角一分七釐共減銀元一千三百零九元六角二分七釐
- 一 鄆陵縣除耗應徵正米三千三百八十七石零四升八合三勺每石減銀元二角四分一釐共減銀元八百一十六元二角七分九釐
- 一 中牟縣除耗應徵正米五百四十一石四斗零四合一勺每石減銀元三角一分共減銀元一百六十七元八角三分五釐
- 一 蘭封縣除耗應徵正米一百三十石零四斗五升二合一勺每石減銀元六角三分八釐共減銀元八十三元二角二分八釐
- 一 禹縣除耗應徵正米一千八百四十六石九斗二升七合一勺每石減銀元五角一分七釐共減銀元九百五十四元八角六分一釐
- 一 密縣除耗應徵正米一千五百八十八石二斗四升一合每石減銀元八角六分二釐共減銀元一千三百六十二元一角六分八釐
- 一 睢縣除耗應徵正米四千三百五十五石五斗九升三合一勺每石減銀元三角一分共減銀元一千三百四十二元一角六分八釐

九月十七日第一千二百九十九號

十八元六角八分四釐

一考城縣除耗應徵正米七百六十八石零一升八合六勺每石減銀元一元二角零七釐共減銀元九百二十六元九角九分八釐

一太康縣除耗應徵正米四千八百零五石七斗四升二合三勺每石減銀元三角七分九釐共減銀元一千八百二十一元三角七分六釐

一許昌縣除耗應徵正米四千六百零四石二斗一升八合九勺每石減銀元八角六分二釐共減銀元三千九百六十八元八角三分七釐

一長葛縣除耗應徵正米三千三百二十四石五斗二升七合七勺每石減銀元六角五分五釐共減銀元二千一百七十七元五角六分六釐

一鄭縣除耗應徵正米三千五百七十五石七斗九升九合三勺每石減銀元五角一分七釐共減銀元一千八百四十八元六角八分八釐

一滎陽縣除耗應徵正米二千零一石六斗一升零三勺每石減銀元八角六分二釐共減銀元一千七百一十五元三角八分八釐

一滎澤縣除耗應徵正米一千一百五十石八斗一升六合每石減銀元二角四分一釐共減銀元二百七十七元三角四分七釐

一汜水縣除耗應徵正米二千六百六十石零一升九合每石減銀元八角六分二釐共減銀元三千一百五十四元九角三分六釐

一河陰縣除耗應徵正米一千三百六十四石三斗八升七合八勺每石減銀元二角四分一釐共減銀元三百二十八元八角一分七釐

一安陽縣除耗應徵正米七千二百二十一石七斗九升七合一勺每石減銀元七角四分四釐共減銀元五

千二百二十八元五角八分一釐
 一湯陰縣除耗應徵正米九千五百八十六石一斗九升二合一勺每石減銀元七角二分四釐共減銀元六千九百四十元四角零三釐
 一林縣除耗應徵正米六千五百四十六石一斗三升一合八勺每石減銀元四角一分三釐共減銀元二千七百零三元五角五分二釐
 一內黃縣除耗應徵正米四千三百三十三石四斗六升零六勺每石減銀元一元五角五分二釐共減銀元六千七百二十五元五角三分一釐
 一武安縣除耗應徵正米二千八百二十一石九斗一升三合一勺每石減銀元二分一釐共減銀元五十九元二角六分
 一新鄉縣除耗應徵正米五千五百二十三石三斗二升三合五勺每石減銀元八角六分二釐共減銀元四千七百六十一元一角零六釐
 一獲嘉縣除耗應徵正米三千七百三十一石零七升七合三勺每石減銀元一角七分三釐共減銀元六百四十五元四角七分六釐
 一淇縣除耗應徵正米一千九百六十五石七斗三升零四勺每石減銀元一角七分三釐共減銀元三百四十元零七分一釐
 一輝縣除耗應徵正米六千零九十五石二斗三升五合九勺每石減銀元一角七分三釐共減銀元一千零五十四元四角七分六釐
 一延津縣除耗應徵正米三百零五石一斗二升一合六勺每石減銀元四角四分八釐共減銀元一百三十六元六角九分四釐
 一濬縣除耗應徵正米六千三百八十三石零二升三合一勺每石減銀元五角一分七釐共減銀元三千二百三十二元九角四分一釐

九月十七日第一千二百九十九號

百元零二分三釐

一滑縣除耗應徵正米五千六百九十一石零三升七合一勺每石減銀元四角四分八釐共減銀元二千五百四十九元五角八分五釐

一濟源縣除耗應徵正米九千四百九十七石五斗五升二合一合每石減銀元五分共減銀元四百七十四元八角七分八釐

一武陟縣除耗應徵正米一萬一千二百三十石零二斗七升六合九勺每石減銀元二角四分一釐共減銀元二千七百零六元四角九分七釐

一原武縣除耗應徵正米八百二十二石一斗四升二合一合每石減銀元八角六分二釐共減銀元七百零八元六角八分七釐

一溫縣除耗應徵正米六千五百二十石五斗三升零八勺每石減銀元二角七分六釐共減銀元一千七百九十九元六角六分六釐

一陽武縣除耗應徵正米三千零四十三石一斗三升零五勺每石減銀元七角九分三釐共減銀元二千四百一十三元三角零二釐

一洛陽縣除耗應徵正米一千一百二十九石零三升二合一勺每石減銀元三角一分共減銀元三百五十五元

以上陳留等三十七縣除耗應徵正米議減增收額款每石減收數目多寡各不等共議減銀元八萬五千九百八十六元四角一分七釐

合開封等有漕五十四縣議減耗米暨陳留等三十七縣除耗應徵正米議減增收額款兩項併計通共議減銀元二十三萬六千二百八十二元五角四分

蒙藏院總裁貢桑諾爾布呈

大總統爲規訂本院護照及獎章執照酌量收費開單

呈鑒文(附單)

為規訂本院護照及獎章執照酌量收費開單呈請鈞鑒事查近年往蒙古沿邊等處紳商人等及蒙古王公
來京往返均向本院請發護照原以便行空而資考察比來日漸增多辦理護照應需費用擬酌收照費以資
撥充又本院新訂獎章從優待遇不收章費其執照一項擬略訂照費分等酌收在出費者其數甚微而本院
漫造此項獎章即在所收照費內開支免另追加經費是否有當理合開單呈請鈞鑒訓示祇遵謹呈八年九
月十三日已奉 指令

計開

護照一張

收照費二元

獎章一等執照

收照費五元

獎章二等執照

收照費四元

獎章二等執照

收照費二元

如獎章遺失重請補領須按照等次補繳照費

直隸省長曹銳呈

大總統恭報直隸各縣各河本年種樹成績造具表冊呈鑒文

為恭報直隸各縣各河本年種樹成績造具表冊仰祈鈞鑒事竊維處衡設職周官詳董勸之規樹木計年管
于紀宣強之本是以歐美各國對於造林一事無不視為要圖定法律為之範圍設警察為之保護力謀籌辦
林業蔚興用能保障隄防蠲除災癘林利收入且為國庫大宗於國計民生裨益良非淺鮮銜 畿疆奉職林政
關係關於各縣造林種樹及各河隄栽植樹株各事迭經通飭實力籌辦積極圖維一面明定種樹獎懲辦法
擬訂簡章二十條以重要政而促進行咨請農商內務兩部備案並分令各道縣及各河務局遵辦旋據各道
尹各縣知事先後呈報本年新種樹株數目計津海道屬各縣共種樹二百二十九萬三千餘株保定道屬各
縣共種樹二百八十九萬九千餘株大名道屬各縣共種樹二百八十五萬八千餘株口北道屬各縣共種樹
七十三萬三千餘株統計四道所屬共種樹八百七十八萬五千餘株又據直隸河務局呈報南運河各段種

九月十七日第一千二百九十九號

樹五萬五千餘株北運河下游各段種樹一千四百餘株子牙河隄岸種樹九千五百餘株大清河隄岸種樹六千一百餘株黃河河務局呈報黃河南北兩岸共種樹六萬七千餘株統計兩局所屬共種樹十三萬九千餘株經令飭勤加灌溉妥爲保護以期建裕國之本計樹林業之先聲用以仰副 大總統振興實業阜育民生之至意除俟秋後再行派員查明成活株數照章分別獎懲外所有直隸各縣各河本年種樹著有成績緣由理合造具表冊二本呈請 大總統鈞鑒訓示遵行謹呈八年九月十三日已奉 指令

公電

大理院致甘肅高等審判廳轉皋蘭律師公會電(統字第一二九零號)附來電

甘肅高等審判廳轉皋蘭律師公會電悉官廳與商民訂約因契約內容發生爭執兩造均得提起民事訴訟惟所稱情形殊不明瞭應自審酌辦理大理院文印九月十二日

附甘肅皋蘭律師公會來電

大理院鈞鑒今有官署甲與包商乙訂立合同內載乙商期滿所有存鹽由甲接收查此項係契約關係甲立于私人地位無處分權現甲背約乙應認爲私法行爲向法院起訴抑係行政訴訟事件案懸待決乞迅賜電達皋蘭律師公會叩刪 八年九月十日到

趙個寒電 九月十五日

北京大總統國務院鈞鑒陸部鑒據毅軍常翼長德盛支電稱入夏以來蘇豫邊界所屬之礪虞夏永等縣土匪蜂起猖獗異常搶掠淫殺民不堪命比經調查該匪約二千餘黨分十餘股其中桿首雖多尤以何根即河廣爲最悍時當盛夏德盛親督職翼馬隊迭在蘇豫沿邊一帶殺力痛剿總計大小戰役二十餘次殄滅十餘股節經先後電陳在案最後何根一股領死黨三百餘聚集史樓段莊侯樓三處據案抗敵當經德盛督隊進剿連克要寨擒斬尤多日前礪屬前後關莊張屯曹莊樊莊等役雖經痛掃兇殘而大桿首何根未獲深慮死灰復燃經會同徐州張使以收撫爲名期以破獲首要幸何根入我彀中昨已就獲由李營務處象山轉解到部除何根所帶餘黨業經張使在徐法辦外現在大桿首何根仍在職部嚴押應否解省法辦抑或就地槍斃出自鈞裁查何根即何庚爲積年著名大桿首迭在蘇豫邊境燒殺淫掠擾亂邊疆最後勾結外省奸民三匪百人聯絡反攻意圖大舉今幸被擊紛竄設計就擒人均帶快民賴以安惟兵不血刃設計擒獲巨魁尤爲難得擬請將冒險進行之官兵准予擇尤請獎兵士優給賞洋以資策勵理合將設計擒獲首要何根情形電請貴校轉報示遵等語除電飭將該大桿首何根訊取確供就地槍決以昭炯戒並仍搜緝餘匪務絕根株外

政府公報 公電

九月十七日第一千二百九十九號

據情電陳正譯發間復據該翼長蒸電稱據鄭統領明山報稱虞屬東北鄉張莊有匪藏匿當派職營前哨官鄭福桂哨長范立元等於青日率隊往勦乘匪不備闖入莊內挨次搜索至秣稽塚旁匪在其中向我施種我軍猛力攻擊槍火燒及秣稽匪均就焚火熄檢查匪屍多具經莊長指認桿匪王來羣王九王二雪等在內均獲被焚快槍兩桿請轉稟等情除督飭各營乘勝嚴搜以期廓清匪患外合將鄭統領派隊在虞屬張莊勦匪情形具電稟陳伏乞鑒核轉報示遵等語合併電陳統乞鈞鑒示遵趙倂叩寒印

通告

衆議院議事日程

臨時會
第一號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八日(星期四)下午一時開議

一 民國八年度國家總預算案(大總統提出) 二 議(廷前會)

陸軍部通告

爲通告事陸軍講武堂畢業各員現正分發各省營部轄各師旅分別任使期所學得見施行有以自見近日
各員多有呈請仍留本部候差者當此時局艱危正軍人報國之日該員等或出身學校或服務多年此次在
堂講習經深造年餘若仍留部既苦位置之無方殊覺閒廢之可惜一經分發人數較少用途較寬各長官
妥爲察使當不難各展所長所請留部之處與本部造就原意不符概不另行批答以省繁牘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 日

交通部通告

爲通告事據德墨利電報局報告馬賊與俄人開仗所有德墨利以上電綫均已斷阻報均延擱等語特此通
告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 日

交通部通告

爲通告事頃據大東水綫公司報告現在寄往英國通常電報約在二十四小時以內可以傳到遲緩電報約
需二三日等因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三日

政府公報

九月十七日第一千二百九十九號

廣告

北京美國友華銀行廣告

本銀行為美國六大銀行集資創立共有資本美金十二萬萬元凡銀行一切業務均能經理對於存放款項利息匯水無不克己並特備一種中文支票以便華人往來請賜顧諸君注意是幸
總行設在紐約城寬街三十五號 分行設在 上海 北京 天津 漢口 香港 廣州 小呂宋 本行地距東交民巷德華銀行旁桂樂大樓內 洋賬房電話東局六百十五 華賬房電話東局二四八二 經理寶禮雅謹啟

北京律師公會通告

啟者本公會依修正律師暫行會則第十三條定於九月二十八日(星期日)下午一時至四時在本公會事務所(司法部街北頭吹簫胡同路南)開定期總會改選全體職員希各會員屆時蒞會特此通告

鳴謝

並以 家慈誕辰辱蒙 厚賜拜領之下感激莫名曾經肅函布謝 謹公德意恐未周及特再登報鳴謝統希 亮鑒

劉慶謹啟

王鴻啟事

前在北京中華大學法律別科第二班畢業證書遺失聲明作廢

黃濬啟事

今遺失第十五號公府特別徽章一枚特此聲明作廢

金城銀行召集臨時股東會廣告

本年二月股東常會提議修改章程茲由敝會擬定草案擬於陽曆本年十月十二日即陰曆八月十九日午後二時在天津法租界七號路四十三號總行開臨時股東會公同議決並提議事件凡本行股東請於開會十日前攜帶股票至天津總行領取入場券以憑到會如有因事不克親自到會者務於期前函知本行出具囑託書交由他股東代表除已專函通知外特此廣告
金城銀行董事會謹啟

北京電話局廣告

本局電話綫額業經完全佔滿所有掛號裝設電話各戶一律暫行停止登報登報廣告現在擴充工程正在積極進行惟手續繁重非少數時日所能竣事近數月來即原用戶移轉話機亦非常困難本局為維持舊用戶起見嗣後除東南西三局電話原用戶遷居其遷移地點無須另加木杆尙可設法移通外其彼此讓渡及原用戶移居須加立木杆者一律停止移裝恐示週知特此布告

北京電話局緊要布告

近聞有人冒充本局員役包攬裝設電話在外招搖撞騙實與本局名譽大有妨害查本局收入各款向以蓋用關防正式收據為憑且裝設電話均係向本局直接辦理從未有居間介紹者嗣後倘遇前項情事即請將該犯扣留一面電知本局或就近扭送該管警察署懲辦務請各界特別留意幸勿自誤特此布告

財政部五年公債第七次付息通告

為通告事查本年九月三十日為五年公債第七號息票開始付息之期所有付息機關及支取息銀辦法應照歷屆成案辦理除通行各經理機關一體遵照外特此通告再所付息銀無論何地一律支付現洋合併聲明

聲明作廢

逕啟者英於九月三日在路遺失國務院第七百二十八號印章一枚呈明作廢特此登告

陳英謹啟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八日星期四第一千三百號

日 鑄 局 發 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 東局 二百零一號

政 府 公 報

本報價目

- 一 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 一 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毛
 - 一 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 一 外埠購報每半年加郵費一元
 - 一 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 一 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 一 零售每份洋五分以本報為限
 - 一 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隨
- 如送報未及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更換送報三張

命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國務院存記朱頤著交財政部酌量任用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七日

國務總理 龔心湛
財政總長 龔心湛

大總統令

前甘肅涇原道道尹王學伊著仍發往甘肅交該省長酌量任用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七日

國務總理 龔心湛
內務總長 朱 深

大總統令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准黑龍江督軍咨請以文彬補協領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七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三百九號

令國務總理龔心湛

呈核江西省長戚揚請開復前四川巡按使公署秘書保薦道尹鐵訓所得褫職處分由
呈悉鐵訓准予撤銷褫職處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七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三百十號

令陸軍總長靳雲鵬

呈准黑龍江督軍咨請以文彬等補協領等缺由
呈悉文彬已有令明發孟定恭准其陞補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七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三百一十一號

令陸軍總長靳雲鵬

呈准山海關副都統咨防禦慶斌被控有案擬以驍騎校降補由
呈悉慶斌著以驍騎校降補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七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三百一十二號

令熱河都統姜桂題

呈擬將熱屬蒙旗收租地畝一律升科請核示由
呈悉交內務財政兩部暨蒙藏院查核辦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七日

國務總理 龔心湛
財政總長 朱 深
內務總長 朱 深

部令

內務部令第六十五號

曹經沉呂樹松現在出差派陳彥彬暫行兼代民治司第二科科長俞慶濤暫行兼代民治司第五科科長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九日

兼署內務總長朱深

內務部令第六十六號

分部任用簡任職存記熙魁仍派在職方司辦事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三日

兼署內務總長朱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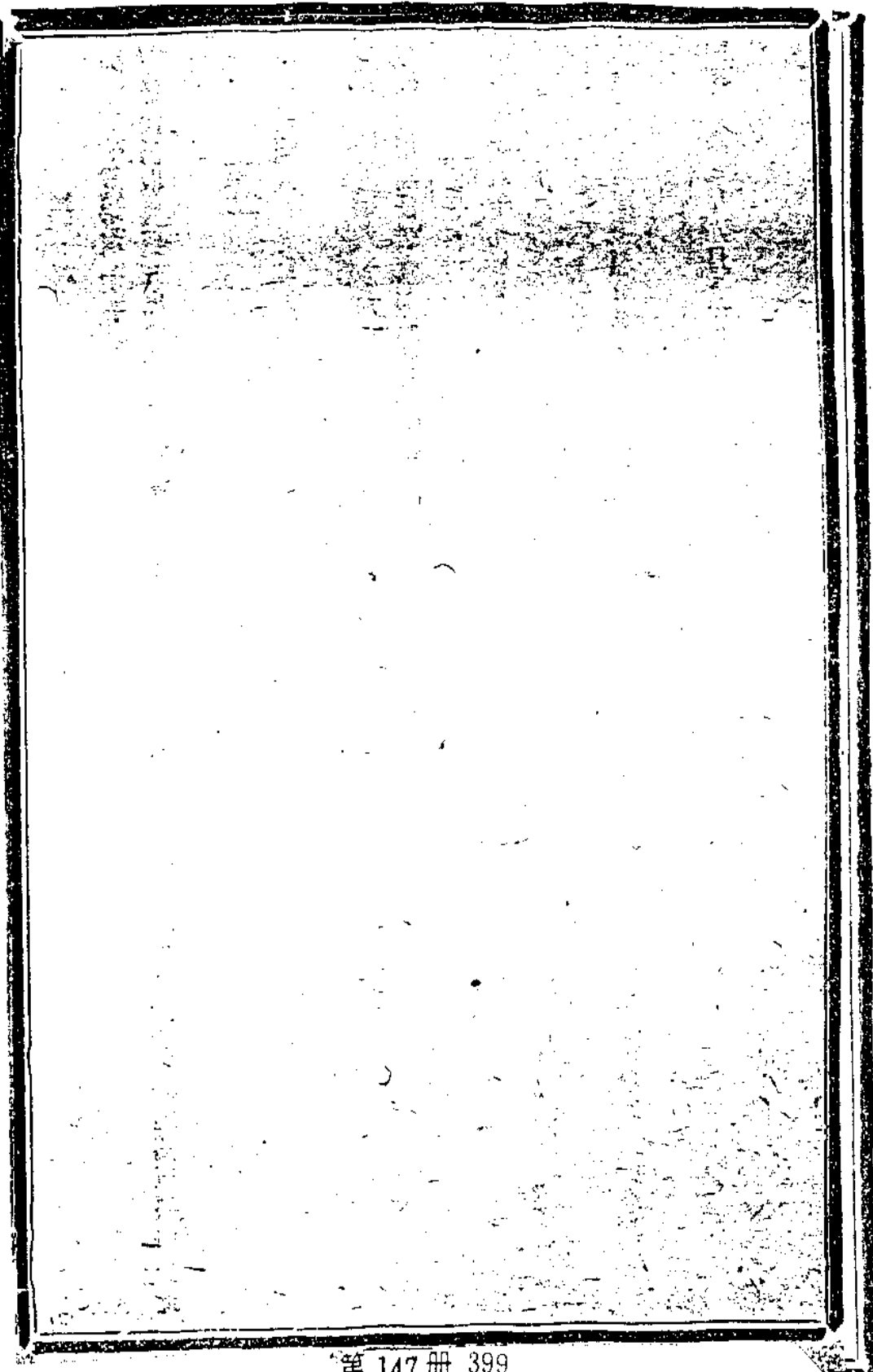
內務部令第六十七號

文官高等考試及格分發本部學習員蕭驥現屆二年期滿應准銷去學習字樣以薦任職候補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三日

兼署內務總長朱深



佈告

教育部佈告第一三號

本部前准外交部函開准駐丹顏公使電開留德自費生每月津貼二百馬克實不敷用仍須向外人商借擬請下月起月給五百馬克乞商教育部核復等因相應函達貴部查照核復以憑電復該使爲荷等因到部當以查留德自費生月給津貼二百馬克一案本係戰時權宜之計現在戰事已竣交通均已復舊所有留德自費學生費用如有不繼自應由各該生家屬自行接濟公家未便再行過問相應咨復請煩查照轉咨爲荷等因查復在案茲恐留德各自費生家屬對於此項辦法未諳周知合再明白布告各自費生家屬知悉嗣後各生備有在外負債累及使館等事應查照三年三月七日通告規定辦法由原籍長官責成各該生家屬清償國家決不代還特此佈告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五日

教育次長代理部務傅崇案

公文

呈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報明接收國史編纂處暨成立日期並從前該校聘委各員暨

領支經費應即截止文

為呈報事竊國史編纂處改歸國務院辦理前經擬具簡章於八月三十日呈奉 指令准如所擬辦理等因遵即咨行教育部轉行北京大學校遵照移交派國務院參議涂鳳書兼充處長前往接收并刊發關防一顆文曰國史編纂處之關防即於九月一日成立所有該校從前聘委各員暨一切領支經費均應於八月三十一日截止以資清釐而專責成所有接收國史編纂處暨成立日期理合呈請鑒核示遵謹呈八年九月十三日已奉 指令

呈 呈

大總統會核民國七年甘肅省碾伯等縣被災地畝請分別蠲緩

豁除錢糧文

為核議民國七年甘肅省碾伯等縣被災地畝懇請分別蠲緩豁除錢糧以紓民困恭呈仰祈鈞鑒事竊承准國務院交鈔甘肅省長張廣建呈報甘肅碾伯等縣民國七年夏秋禾苗地畝成災請蠲緩豁除錢糧一案於本年七月十日奉 大總統指令呈悉交內務財政兩部查核辦理此令等因並准該省長備具冊結咨送到部本部等復查民國七年該省碾伯靈武循化鎮番寧朔環縣中衛寧定臨潭等九縣被災十分之地一百十四頃九十九畝九分四釐應徵糧三百三十石九斗一升二合三勺銀一百二十二兩一錢五分八釐七毫草四百一十五束一分六釐照例蠲免十分之七應蠲除糧二百三十一石六斗三升八合二勺銀八十五兩五錢一分一釐五毫草二百九十束零六分一釐蠲餘緩徵糧九十九石二斗七升四合一勺銀三十六兩六錢四分七釐二毫草一百二十四束五分五釐分作三年帶徵又被災九分之地一十二頃二十四畝七分一

釐應徵糧四十一石零七升六合七勺照例蠲免十分之六應蠲除糧二十四石六斗四升六合三勺蠲餘緩徵糧一十六石四斗三升零四勺分作三年帶徵又被災八分之地四十五頃五十一畝二分一釐應徵糧一百四十三石三斗二升二合六勺銀三十五兩四錢九分四釐草六百九十五束零五釐七毫照例蠲免十分之四應蠲除糧五十七石三斗二升九合一勺銀一十四兩一錢九分八釐草二百七十八束零二釐三毫蠲餘緩徵糧八十五石九斗九升三合五勺銀二十一兩二錢九分六釐草四百一十七束零三釐四毫分作三年帶徵又被災七分之地一頃九十九畝五分六釐應徵糧九石一斗七升九合九勺照例蠲免十分之二應蠲除糧一石八斗三升五合九勺蠲餘緩徵糧七石三斗四升四分作二年帶徵又被水沖沙壓不能墾種之地一百四十一頃四十畝九分二釐應徵糧八百二十石零一斗六升二合二勺五抄銀四兩九錢九分一釐二毫二絲一忽草四百二十二束九分七釐應自民國七年起永遠豁免又被水沖之地三十畝零四釐應徵銀一兩四錢一分一釐糧一石三斗零五合二勺應自民國七年起暫行豁免三年俟能墾殖即行升科以上統計被災之地三百一十六頃四十六畝三分八釐應徵糧一千三百四十五石九斗五升八合九勺五抄銀一百六十四兩零五分四釐九毫二絲一忽草一千五百三十三束一分八釐七毫蠲免糧三百一十五石四斗四升九合五勺銀九十九兩七錢零九釐五毫草五百六十八束六分三釐三毫緩徵糧二百零九石零四升二合銀五十七兩九錢四分三釐二毫草五百四十一束五分八釐四毫豁免糧八百二十一石四斗六升七合四勺五抄銀六兩四錢零二釐二毫二絲一忽草四百二十二束九分七釐該省長所擬蠲緩豁免各數及緩帶徵年限均保遵照勸報災歉條例辦理按照原冊復核數目尙屬相符擬請准予分別蠲緩豁免以紓民困所有核議民國七年甘肅省礪伯等縣被災地畝懇請分別蠲緩豁免緣由理合呈請鑒核訓示施行再此呈保財政部主稿會同內務部辦理合併陳明謹呈八年九月十三日已奉

指令

步軍統領王懷慶呈

大總統援案辦理四郊防疫懇請飭部撥款以濟要需文

爲職衙門援案辦理四郊防疫懇請飭部撥款以濟要需恭呈仰祈鈞鑒事竊查前因西南各地發現虎列拉

急症傳染甚速蔓延可虞亟應預爲籌防以弭隱患曾經呈明在職衙門四郊總局附設臨時防疫處及四郊分局設立分處並經職等飭派專員趕緊籌設臨時病院以衛民生而杜傳染已於八月二十九日奉大總統指令呈悉交內務部查照此令等因奉此惟此次開辦伊始所有設立總分處一切經費以及購置藥品器具衛生材料並修繕房間等項暨在四郊地方添設醫院二處需款浩繁均經職等飭由四郊總局暫行挪款墊辦案查前清宣統二年職衙門辦理防疫事宜經前度支部撥給現銀二萬兩民國七年防疫預算二萬兩經內務部撥給現洋一萬元在案第值此庫款支絀自應力求撙節綜計此次辦理四郊防疫預算約需現洋一萬九千五百餘元擬請俯准飭部迅予籌撥以資應用而利進行除咨呈國務院並造具概算書分咨內務部查照外所有職衙門援案辦理四郊防疫懇請飭部撥款各緣由理合恭呈具陳伏乞鈞鑒訓示施行謹呈八年九月十三日已奉 指令

公函

大理院覆山西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一〇九一號)

逕覆者准貴廳第一〇九五號函開案據大同縣知事馮延鑄快郵代電設有甲父乙子同財共居設立商號乙在號內經管事務嗣後該號歇閉短欠丙舖債項經丙訴請判還到縣乙因拖欠包款被他縣來文關傳業已事先逃躲當傳甲丙到案詳細審查甲乙二人確係同財共居設有商號則該商號所欠丙舖債務是甲本負有共同償還之責惟乙爲該號經理履歷票傳置不到案而丙又聲請迅速判追以免拖累是於本年某月某日當庭飭令甲檢視丙之賬簿所列債額後承認對丙應負債務即行宣示缺席判決諭令甲於一箇月內償還丙債並於同日依法牌示在案詎債務者意圖拖延二十六日後據甲乙聲明窒礙縣署以法定期間既已經過案即確定諭斥不准該甲乙遂抗告於控訴審附設地方庭審查決定發縣重爲審判惟查照章民事聲明窒礙期間原爲十四日而按上列事實甲乙聲明窒礙期間似已經過照章可否撤銷原判重爲審判之處事關法律解釋未敢擅便敬祈鑒核示遵等情據此本廳以來文所稱各節未見明瞭當經指令將原卷送

核去後茲據該縣知事送卷前來查此案某丙以甲乙父子串謀抗債等情在大同縣知事公署訴請追償債項(係以甲乙二人為共同被告)經該縣屢次傳訊某乙均未到案遂於本年三月二十八日判令某甲償還債務並於判決稿之面頁註明三月二十八日送稿同日辯發同日牌示等字樣嗣某乙於四月二十三日以此案債務與父(指甲)無干請調原告(指丙)賬簿核算明白民即設法承還等情在縣具狀投質經原縣於四月二十四日批稱案經判決確定勿再狡辯仰速遵諭清還違則強制等語某乙不服批示逕赴山西第二高等審判分廳附設地方庭聲明抗告經該庭於本年五月十七日決定其主文稱原批示撤銷本案仍應由大同縣知事回復缺席以前之訴訟程度迅予重為審判而理由則稱第一審八年三月二十八日判決並未依法牌示又無送達回證附卷各等語實屬不無誤會之處(其間尙經該廳令查牌示判決日期並經該縣呈覆在案)茲既據該縣請示前來相應連同原卷函請貴院迅賜解釋以憑令遵等因到院本院查地廳決定自有誤會惟丙在抗告期內既未依法聲明不服該知事重為審判程序上尙非不合相應函覆貴廳轉令查照可也此覆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三日

裁判 詞錄

大理院民事決定(八年抗字第三七六號)

決定

抗告人田玉田 山東壽張縣人住濟南慶豐棧餘未詳

孔慶浚 山東曲阜縣人餘同上

孔憲朗 以下年齡籍貫住址職業均未詳

李春芳

岳樹勛

姚崇德

王雲亭

袁學瀆

孫樹政

孔慶藻

馬鳴魁

夏繼禹

楊懷章

孟昭翹

平香岑

馬紹曾

張儒玉 山東陽穀縣人餘同上

任道明 山東陽穀縣人年四十七歲住丁家崖餘未詳

李春官

李尙友

翟耀唐

孫振基

党玉潔

唐汝乾

魏光燃

孫兆彩

徐煥章

朱鑑周

張慶彬

張丕承

聶友松

徐樹藩

劉慶淮

右開抗告人等對於中華民國八年六月二十七日京師高等審判廳就該抗告人等與山東省議會議員選舉第四區選區監督蔣壽彤因選舉無效涉訟於撤回訴訟後遂請繼續審判一案所為駁回之決定聲明抗告本院調查決定如左

主文

原決定撤銷

本件應由京師高等審判廳更為適當之裁判

理由

本院按選舉訴訟適用民事訴訟程序關於民事共同訴訟現行法令尙無明文規定依據條理凡必要共同訴訟因各訴訟人與相對人間之法律關係不能為殊異意旨之判決各訴訟人均應有互相代理之關係故共同訴訟人內一人或數人所為訴訟行為有益於共同訴訟人視與全體所為同若不利於共同訴訟人視與全體未為同本件查據原卷抗告人等對於省議會議員選舉第四區選區監督蔣壽彤提起訴訟係主張選舉無效究竟有效無效依法自須為同一意旨之判決不能因人而異在原廳庭訊時雖由馬化龍等之淪黃健崑到庭為訴訟行為然其撤回訴訟既係不利益於全體共同訴訟人則其已否得抗告人等之同

董芹

聶觀德

王廷慶

于福昌

警蘭齋

張壽昌

于慶祥

劉連三

宋傳慶

張延慶

潘全真

鄭元清

殷芳洲

李夢嶼

在內殊不知馬化龍等之爲訴訟行爲若有利益於全體共同訴訟人本無待於委任至此項不利益之訴訟行爲則依據適當之條理非在具狀當時特別聲明或具狀之後另有全體同意之表示究不能認爲有效原廳未注意及此殊欠允洽本件抗告尙難謂爲無理由合將原決定撤銷仍由原廳更爲適當之裁判特爲決定如右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六日

大理院民事第四庭

代理審判長推事李懷亮

推事林鼎章

推事張孝宗

推事劉鍾英

推事沈家麟

大理院書記官陳敬繹

大理院書記官陳敬繹

本件證明與原本無異

魚花黃		魚頭大		魚鱖		魚鱈		魚鱈		魚鱈		魚鱈		魚鱈		
價	數	價	數	價	數	價	數	價	數	價	數	價	數	價	數	
額	量	額	量	額	量	額	量	額	量	額	量	額	量	額	量	
二、八〇五、三三六元	五七、六六一、三〇二斤	七、七四、九一六元	一〇、一〇一、〇一二斤	五〇〇、九三七元	七、七五一、八六七斤	二七、九九七元	三〇二、一七四斤	二、七八七、三七〇元	三、八六〇、二五二元	一五〇、六五八元	三、八五〇、九五五斤	七、六八九、三七七斤	一、八六二、〇一三元	二、七三一、六〇七斤	一、二、八八九、九四三元	二、二八、八一〇、四一七斤
五、九七六、四八二元	九二、四九六、九六二斤	二、〇四五、四八三元	八、七一五、八五八斤	一、四八六、〇五七元	一五、〇七五、四八七斤	三〇六、二〇九元	七九一、〇六三斤	二八、一二六、四八二斤	四七七、三二七元	三、〇四〇、五三六元	二、三〇〇、八六七斤	四二、一七三、七八六斤	五、一八六、三二〇元	五六、七五三、二八三斤	一、九三一、三九九斤	三六五、七五六元

廣告

金城銀行召集臨時股東會廣告

本年二月股東常會提議修改章程茲由敝會擬定草案擇於陽曆本年十月十二日即陰曆八月十九日午後二時在天津法租界七號路四十三號總行開臨時股東會公同議決並提議事件凡本行股東請於開會十日前攜帶股票至天津總行驗取入場券以憑到會如有因事不克親自到會者務於期前函知本行出具囑託書交由他股東代表除已專函通知外特此廣告
金城銀行董事會謹啟

北京電話局廣告

本局電話纜業經完全佔滿所有掛號裝設電話各戶一律暫行停止疊經登報布告現在擴充工程正在積極進行惟手續繁重非少數時日所能蕪事近數月來即原用戶移轉話機亦非常困難本局為維持舊用戶起見嗣後除東南西三局電話原用戶遷居其遷移地點無須另加木杆尙可設法移通外其彼此讓渡及原用戶移居須加立木杆者一律停止移裝恐未週知特此布告

北京電話局緊要布告

近聞有人冒充本局員役包攬裝設電話在外招搖撞騙實與本局名譽大有妨害查本局收入各款向以蓋用關防正式收據為憑且裝設電話均係向本局直接辦理從未有中間介紹者嗣後倘遇前項情事即請將該犯扣留一面電知本局或就近扭送該管警署懲辦務請各界特別留意幸勿自誤特此布告

南洋烟草公司招股啟事

本公司現已改組擴充增招新股每股廿元等項選舉等處投票股異常踴躍已逾定額現京津決定陽曆十月底截止有志實業利權者幸毋失此良好機會如閱章程函索即寄收股處中國交通金城銀行京師總商會

北京香港 天津河東 中國南洋烟草有限公司謹啟

大理院院長李祖虞
大理院參事余紹宋

合編實用司法法令輯要發行預約券廣告

司法部所編司法例規凡有關司法法令固已搜輯宏富發刊以來深為社會歡迎惟係官書為體例所格就實際上適用之法律(如前清現行律)及必須參考之法律草案(如民律民刑訴訟律草案等)均未能登載讀者憾焉茲編即為補此缺憾而設者內容與司法例規絕不相同可以並行不悖編者余李兩庭長及余參事皆法律專家其取材之精當體例之謹嚴自不待說現已付印預計陽曆十月底可以出書每部定價五元茲特發行預約券凡在陽曆十月底以前向本代售處購取預約券者每部只售洋三元外埠另加郵費四角特此廣告

- 一 茲將本書內容略述於後
 - 一 大清現行律關於民事部分現尚適用但未經正式釐訂適用上殊多不便茲編依據大理院歷來判例細加釐剔最便實用
 - 一 大理院則例關於司法部分亦輯錄之
 - 一 各種民事單行章程現有效者不下數十種茲編亦搜輯靡遺
 - 一 民律商律民刑訴訟律等草案為實用上所必須參考者茲編一并纂入
 - 一 既經廢止之法令而實際上須參考者亦擇要附錄以備檢查
- 茲編所錄概係純粹司法法規其關於司法行政之法令僅錄其最重要者又凡命令概不錄全文僅攝錄其大旨既便檢查尤得要領
- 代售處司法公報發行所(司法部內)

京師華商電鏡公司廣告

本公司在外洋購定機器至今尚未能到特此聲明數月以內礙難增加用戶本公司極抱歉忱且為維持舊用戶起見不得不爾尙乞諒之特此通告

聲明作廢

逕啟者於九月三日在路遺失國務院第七百二十八號徽章一枚呈明作廢特此登告

陳英謹啟

北京女子高等師範補習家專科預科及保姆講習科廣告

一資格 家事預科以身體健全品行端正年十八以上二十二以下女子完全師範學校及中學校畢業尚未婚嫁者為合格 保姆講習科以身體健全品行端正年二十以上三十以下女子師範學校畢業及曾任小學教員或蒙 一二三級師範學校畢業者為合格 二 試讀科目 國文英文歷史地理數理化博物 三 報

費 國保姆二年以上者為合格 一 試讀科目 國文英文歷史地理數理化博物 二 報費 學校畢業及曾任小學教員或蒙 一二三級師範學校畢業者為合格 保姆講習科試國文英文歷史地理數理化博物 三 報費 國保姆二年以上者為合格 一 試讀科目 國文英文歷史地理數理化博物 二 報費

考期及手續 九月十八日起至三十日止呈報畢業 四 考期 十月二十二日 五 修業年限及待遇 家事科四年(預科一年本科三年)均為公費在免納學費及膳宿費 六 校地 北京石駱

馬大街 保姆講習科一年半為自費生免納學費宿費其飯費由學生自備 六 校地 北京石駱馬大街

安徽法學社廣告

北京 師範 八 條 第三 號 上海 蘇州 路 四 十 三 號 四版法律叢書即能編京師法律學堂筆記上年法官考試有試題致道為各種法律書所無而為是書所獨有故平日於是書研究有素者應試時獲莫大之利益全書廿二冊十二元分售價目如下法學通論二冊六元行政法憲法二冊一元刑法二冊二元民法四冊三元商法三冊二元法院編制法一冊五角刑事訴訟法一冊五角民事訴訟法一冊五角破產法一冊一角五分監獄學一冊一元國際私法一冊一角五分國際公法一冊一元經濟學一冊一角五分財政學一冊一角五分新出版檢察制度二冊二元新出版版批史闕三冊二元八角現行刑事法規大全二冊二元五角熊氏判例三冊二元京師地方審判廳判例彙編四冊三元國際訴訟條約一冊四角約章新編一冊六角現行法令解釋彙編二冊二元以上均照定價七折

北京律師公會通告

啟者本公會依修正律師暫行會則第十三條定於九月二十八日(星期日)下午一時至四時在本公會事務所(司法部街北頭吹簫胡同路南)開定期總會改選全體職員希各會員屆時蒞會特此通告

王鴻啟事

前在北京中華大學法律別科第二班畢業證書遺失聲明作廢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九日星期五第一千三百一號

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二一〇零一號

政府公報

零售價

- 一 本報每日出版一號
- 一 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毛
- 一 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 一 定購一年者收回大洋一元
- 一 如送報未後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 一 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 一 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 一 零售每份銅元五枚以本局為限
- 一 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聽

政府公報

命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對德戰爭狀態終止業於九月十五日布告在案茲據專使陸徵祥電稱奧約已於九月十日經我國簽字等語是對德奧戰爭狀態業已完全解除惟宣戰後對德奧人民所訂各項章程非有廢止或修改之明文仍應繼續有效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八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大總統令

參謀總長張懷芝呈吉林督軍公署參謀長陳鴻達懇請辭職陳鴻達准免本職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八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令

任命胡文藻爲吉林督軍公署參謀長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八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令

任命金壽良爲暫編陸軍第一師參謀長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八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令

參謀總長張懷芝呈請任命陳杰爲暫編陸軍第一師一等參謀官李文澂爲二等參謀官均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八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令

兼署內務總長朱深呈准兼署河南省長趙倜咨請任命李元愷爲省會警察廳警正彭希古
試署省會警察廳技正均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八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內務總長朱深

大總統令

兼署內務總長朱深呈准兼署湖南省長張敬堯咨請任命余國蘭陳眉翰試署水上警察廳
警正均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八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內務總長朱深

大總統令
傅宗耀晉給二等大綬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八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大總統訓令第一百二十一號

令司法總長朱深

據司法官懲戒委員會呈議決司法總長朱深呈署江蘇高等審判分廳推事張寶康有失官職威嚴請予停職交付懲戒一案依照司法官懲戒法應受褫職處分等語張寶康著即褫職交司法部查照執行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八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司法總長朱深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三百十三號

令兼署內務總長朱深

呈核江蘇水上警察第二廳區長仇志鵬積勞病故擬請照例給卹由

呈悉准如所擬給卹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八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內務總長朱深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三百十四號

令兼署內務總長朱深

呈衆議員鮑宗漢故紳徐壽慈楊淑時等行誼可風懇請特褒由
呈悉應准頒給匾額各一方徐壽慈楊淑時並加給褒辭以資激勸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八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內務總長朱深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三百十五號

令兼署內務總長朱深

呈警察機關薦委任待遇各職擬請由部核發執照由
呈悉准如所擬辦理卽由該部通行遵照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八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內務總長朱 深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三百十六號

令財政總長龔心湛

呈彙案請給辦理稅務公債官產等項出力人員徐時勉等金質獎章由

呈悉均准如擬給獎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八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財政總長龔心湛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三百十七號

令海軍總長劉冠雄

呈遵令辦理江楚碰船案終結錄呈海軍軍法會審判決書並撤銷會審處請鑒核訓示由
呈悉准如所擬執行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八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海軍總長劉冠雄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三百十八號

令蒙藏院總裁貢桑諾爾布

呈哲盟科爾沁左翼後旗輔國公富勒琿病故請援例致祭給賻由
呈悉准如所擬辦理交財政部查照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八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財政總長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三百十九號

令兼奉天省長張作霖

呈報署奉天政務廳廳長魁陞暨前署廳長史紀常任事及交卸日期由
呈悉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八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三百二十號

令山東省長屈映光

呈報政務廳長丁傳紳就職日期由

呈悉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八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三百二十一號

令兼署福建省長李厚基

呈整肅閩省學風繕具布告學規呈鑒由

呈悉著仍督飭隨時整頓以挽澆風交教育部查照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八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教育總長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三百二十二號

令甘肅省長張廣建

呈報甘肅正寧等縣本年夏禾被災大概情形由
呈悉交內務財政兩部查照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八日

國務總理 龔心湛
財政總長 龔心湛
內務總長 朱 深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三百二十三號

令甘肅省長張廣建

呈報涇原道尹歐陽溥存到任日期由
呈悉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八日

國務總理 龔心湛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三百二十四號

令新疆省長楊增新

呈揀員李義署疏勒縣知事由
呈悉交內務部查照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八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內務總長朱深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三百二十五號

令新疆省長楊增新

呈揀員張得善署理庫車縣知事由
呈悉交內務部查照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八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內務總長朱深

部令

外交部令第一百三十三號

秘書朱鶴翔進支三等第一級俸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七日

外交次長代理部務陳錄

外交部令第一百三十四號

委任林廷錕爲本部主事叙六等支第二級俸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七日

外交次長代理部務陳錄

教育部訓令第四〇〇號

令各省教育廳
京師學務局

查實業教育之主旨在使學生畢業後得應用所學圖地方生產事業之改進以吾國天然物產之豐富加以科學智識製造經營發達何可限量乃調查各省區設立此種學校所得結果成效殊鮮推原其故固多由於經費之缺乏設備之不完全而學校所設學科未能適應地方需要所取教材未能確合地方情形實爲其大原因查實業學校規程第五十九條內載本規程所列各學科及關於實業之科目得由各校視地方情形選擇設置或分合之並得因特別需要酌量添設等語原以各地情形不同需要亦異即以物產而論各地有特

殊之生產物辦學者即應就其固有注意研究如安徽福建浙江等處產茶之區所辦農業學校宜注重種茶一科凡茶之種植培製裝包等最新方法皆當研究江蘇浙江山東等處產絲之區所辦農業學校宜注重蠶業一科凡蠶之選種飼養絲之繅煮等最新方法皆當研究他如某處宜種棉某處宜養蜂各當就地方固有之利以學術助之發達推之工商各校莫不如是本部於上年十月通咨各省設立甲乙種實業學校報部備案時應將調查該地方土宜或原料商品及社會需要情形連同該校建設計畫備具說明書一併送核即本此意惟據各省區呈報照章設科無特別計畫者仍居多數殊於設立實業學校之本旨未能明澈不得不再予申明須知實業發達學校種其因社會收其果實業教育須先就地方原有之利加以考究比較其良楛而漸導以新機則社會之信仰易生實際之成效可卜嗣後實業各校誠能悉本此旨切實考察認真辦理爲實業改進之先導國家社會胥利賴之斯則本部之所厚望也合亟令行該局長即便查照分別轉令各該校遵照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六日

教育次長代理部務傅嶽峯

公 文

呈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核議已故鑲白旗蒙古都統芬車給卹辦法文

為核議已故鑲白旗蒙古都統芬車給卹辦法恭呈仰祈鈞鑒事據銓叙局呈稱奉院交鑲白旗蒙古都統芬車呈一件並奉諭照例給卹等因查職局給卹辦法祇以文官為限入旗都統在職病故向無給卹成案惟該都統為國服務近六十年功績昭著現在職病故應否比照簡任文官酌給喪葬費一千元之處出自逾格鴻施所有核議已故鑲白旗蒙古都統芬車卹金辦法是否有當謹呈請轉呈等情理合呈請鈞鑒訓示謹呈八年九月十四日已奉 指令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遵令核給已故漢粵川鐵路督辦詹天佑卹金文

為遵 奉 大總統令漢粵川鐵路督辦交通部技監詹天佑學擅專門中外推重創辦京張全路精心肇理茂績昭然近年督辦漢粵川路工規造艱難諸資經畫遐邇聞達逝愴惜良深著給予治喪費銀二千元派何佩瑤前往致祭靈柩回籍著沿途地方官妥為照料生平事蹟宣付國史館立傳仍交國務院從優議卹以示追念賢勞之至意此令等因奉此查職局歷辦成案凡遇勳勤夙著之員除援案給予卹典外並查照文官卹金令給與卹金此次漢粵川鐵路督辦詹天佑病故業經奉 令給予各項卹典並由交通部呈准在京綏鐵路建設經費刊立碑文各在案擬請准照文官卹金令第二十三條規定給予一月俸額一千元之一次卹金該督辦在職將及八年依同條第二項事例作增七年計算並加給卹金一千四百元以示優異所有遵 令從優核給已故漢粵川鐵路督辦詹天佑卹金辦法是否有當謹呈請轉呈等情前來理合呈請鈞鑒訓示謹呈八年九月十四日已奉 指令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核給奉天等省故員任翰書等遺族卹金文

爲彙案核議給予因公受傷致死奉天輯安縣科員任翰書河南財政廳委員韓元熙等遺族卹金數目仰祈鈞鑒事據銓叙局呈稱准奉天省長咨稱輯安縣科員任翰書因公外出被匪傷害河南省長咨稱財政廳委赴虞城夏邑等縣提款委員韓元熙中途被匪搶劫受傷身死先後各咨送事實清冊請核給遺族卹金等因查文官卹金令第十七條載文官在職未滿十年有左列情事之一者得於第三條之終身卹金並增給卹金三分之二之範圍內給以遺族卹金該故員任翰書韓元熙均係因公受傷身死核與本條規定相符任翰書死亡時月俸二十五元應於第三條終身卹金並增給卹金三分之二範圍內給以遺族卹金每年十一元一角韓元熙死亡時月俸一百元應給予遺族卹金每年四十四元四角擬請准予分別發給以示矜卹所有彙案核議給予奉天等省故員任翰書等遺族卹金是否有當謹呈請轉呈等情理合呈請鈞鑒訓示謹呈八年九月十五日已奉 指令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核給新疆省因公被害故員姚明燾等遺族卹金文

爲核議給予新疆省因公被害財政局長姚明燾等遺族卹金數目恭呈仰祈鈞鑒事據銓叙局呈稱奉院交新疆省長咨稱阿爾泰財政局長姚明燾外交局長朱世昌公署庶務員嵇震等因兵變被害請給予遺族卹金等因查文官卹金令第十八條載文官因從征陣亡或因職務上罹險致死者除依前條之規定給予遺族卹金外並得於該文官死亡時三月俸額之範圍內給其遺族以一次卹金等語該故財政局長姚明燾等均係因職務上罹險致死核與本條規定相符姚明燾在職月俸一百八十元依十七條之規定於第三條之終身卹金並增給卹金之三分之一範圍內給以遺族卹金每年八十元並給三月俸額五百四十元之一次卹金朱世昌在職月俸三百元依十七條之規定給予遺族卹金每年一百三十三元並給予三月俸額九百元之一次卹金嵇震在職月俸一百六十元依十七條之規定給予遺族卹金每年七十元並給予三月俸額四百八十元擬請准予分別發給以示矜卹所有核議給予新疆省因公被害故員姚明燾等遺族卹金數目是否

有當謹呈請轉呈等情前來理合呈請鈞鑒訓示謹呈八年九月十五日已奉 指令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彙案核給故員袁簡等一次卹金文

為彙案核議給予新疆交涉員署科長袁簡等一次卹金恭呈仰祈鈞鑒事據銓叙局呈稱奉院交新疆省長呈稱交涉員署科長袁簡在職病故又准阿爾泰辦事長官咨稱公署科員成安在職病故請核給卹金等因查文官卹金令第二十三條載文官在職半年以上未滿十年又無第十七條情事之死亡者得於該文官死亡時一月俸額之範圍內給以遺族一次卹金前項之遺族一次卹金死亡文官在職滿一年以後每增一年遞次加給其一月俸額十分之二各等語袁簡成安等均係在職病故核與本條規定相符袁簡應給予一月俸額一百六十五元之一次卹金該員在職六年以上依同條第二項事例作增五年計算加給卹金一百六十五元成安應給予一月俸額一百元之一次卹金該員在職七年以上作增六年計算加給卹金一百二十元擬請准予照章發給以示體卹所有核議給予新疆省故員袁簡等一次卹金是否有當謹呈請轉呈等情前來理合呈請鈞鑒訓示謹呈八年九月十五日已奉 指令

警署內務總長朱深呈 大總統修正警察獎章條例請鑒核文

為修正警察獎章條例恭呈仰祈鑒核事竊查警察獎章條例前經本部修正並陳明鑄造各費仍照原案列八國家歲出預算於民國七年一月十一日呈奉 令准由部遵辦各在案伏維近日社會狀態日趨複雜警察事項因而增加即凡藉以發展警務之酬庸案件亦因之愈積茲以物價騰貴原列獎章及執照鑄造等費日增亟宜另籌挹注以免預算經費之竭蹶查二等各級以上警察獎章係獎勵委任以上警察官而設鑄造年需鑄造各費為數已屬不少擬即酌量收取費用藉資補助其獎勵巡官長警之三等各級獎章既准列有歲出預算仍免予繳費以示體恤至本條例第十四條規定關於獎章損失准予繳費補領等因現在獎章鑄造既擬收費則本條之規定已屬贅文擬即刪去除獎章收費程序及施行日期由部另行擬訂外理合呈請鈞鑒核備案謹呈八年九月十四日已奉 指令

兼署內務總長朱深呈

大總統核議江西水上警察廳警正曾涵德等積勞病故擬

請照章給卹文

爲江西水上警察廳警正曾涵德等積勞病故擬請照章給卹仰乞鑒核事案准江西省長戚揚咨稱據警務處呈稱水上警察廳警正曾涵德於三年設廳伊始委充行政科長七年薦補警正在職五年辛勤懋著去夏南贛水患該科長奉派往勘感受濕熱致患虛癆之症延至本年二月二十三日病故又該廳造船廠監修官張焜於七年三月由水上警察第一區分隊長差內委充總監官自到職以來對於開辦船廠監理修造各事宜往往涉水督工至冬令又常冒雪監造心力交瘁致患癆症於本年三月九日病故檢具事實表診斷書咨請該郵等因到部查該故警正曾涵德等積勞病故該與警察官吏卹金給與條例第四條第二款事例尙屬相符擬請准照同條例第七條第九條規定依附表第二號警正曾涵德照薦任警察官例給予一次卹金三百元遺族卹金四年年給一百五十元監修官張焜照委任警察官例給與一次卹金二百元遺族卹金四年年給一百元以示矜恤如蒙允准即由部咨行該省長將該故員等應得卹金照數發給並咨行財政部查照備案所有江西水上警察廳警正曾涵德等積勞病故擬請照章給卹緣由是否有當理合呈請鑒核訓示施行謹呈八年九月十五日已奉 指令

海軍總長劉冠雄呈

大總統核給已故海軍軍屬書記官林琛等卹金文

爲懇將已故海軍軍屬書記官林琛等照章給卹恭呈仰祈鈞鑒事竊據海軍總司令藍建樞先後呈稱拱辰軍艦書記官林琛又海軍戰時會計委員會文牘員魏子惠均因積勞病故請予給卹各等情據此查海軍軍屬贈卹暫行簡章內載凡薦任委任之海軍軍用文官遇有死亡合海軍贈卹令草案第十五條各項之一者其一次卹金及殯殮費應依左列俸給數目比照軍官分別給予之又六十元以上者中尉同四十元以上者少尉同各等語已故書記官林琛月給四十元擬請暫依海軍贈卹令草案第十五條第四表丁項比照少尉階級給予一次卹金九十元文牘員魏子惠月給六十元擬請暫依海軍贈卹令草案第十五條第四表丁項

比照中尉階級給予一次卹金一百二十元並暫依海軍給予令草案第四表均比照初等官佐例各給予殯殮費四百元以示體恤理合恭呈具陳伏乞鑒核施行謹呈八年九月十五日已奉 指令

江蘇督軍李純呈

大總統爲已故多倫鎮守使蕭良臣勳績昭著學行淵醇懇特予

褒卹文

爲已故大員勳績昭著學行淵醇懇請特予褒卹以光泉壤而式來茲恭呈仰祈鈞鑒事竊維以勞定國盛世隆崇報之文追舊酬勳前代重推恩之典聞鼓而思將帥求功而念英賢凡所以褒異忠勤激揚在位恩明誼美史冊爲昭已故陸軍中將勳三位原任多倫鎮守使蕭良臣英年力學壯歲從戎素絲早矢於初心丹甲久儼乎輿略自近畿於役始捧軍符湘楚成軍旋推偏將值邦基之改創更籌策之多勞歷充陸軍第六鎮總參議暨多防參贊察哈爾都統署參謀長兼軍務處長等差皆能擘畫戎機料量軍實籌籌算動合輅鈴迨任多倫鎮守使時正值北蒙巴匪肆擾邊陲之際該員親率孤軍奔馳絕域歷雪窖冰天之境奏覆巢穴之功有清百餘年來無茲偉績窮邊二千里外始戢軍威嗣兼任歸綏剿匪會辦復以匝月之間平定西蒙盧趙各股運戈電掃振旅風馳勢若建瓴兵無沒刃旋師之日遮道而送者萬人叙功之章交綏而捷者百戰凡茲駿烈具在官書今日遺徵尙騰輿論六年春間因病乞休以後慨世風之漸靡嗟正學之日衰猶復捐貲萬金在京師武昌江寧等處創立道德學社進途人而強聒有墨氏之流風合羣彙以甄陶洵儒門之健將此尤功在名教澤及生民卒以積勞過深殞身中道迹其生平行誼實文武之兼資即論疇昔勳猷已旂常之可紀捐軀報國雖虛壯志於生前卹裔酬庸猶冀邀榮於身後伏維我 大總統獎崇忠盡篤念舊勳於曾立功績大員飾終之典無不備極優隆薄海人民同深欽服該故員與 純共濟艱難垂二十載近年聘充軍署高等顧問贊畫尤多既已知之較深似未便聽其湮沒不彰致與草木同腐應如何特予褒卹暨交國史館立傳以慰英魂而資觀感之處出自逾格鴻施非 純所敢擅擬除檢取該故員事實分咨國務院陸軍部查照外所有懇請將已故大員蕭良臣特予褒卹緣由理合具文恭呈伏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呈八年九月十四日

已奉 指令

署理山東省長屈映光呈 大總統報明魯省辦理防疫情形文

為謹將布置魯省防疫情形恭呈仰祈鈞鑒事竊維防疫為內務行政之一東西各國莫不視為要舉魯省當南北縮殺商埠所在僑旅雲集尤宜加倍注意映光甫經受事聞奉天上海等處發生虎利拉疫症並聞畿輔一帶亦有此種疑似病症深慮傳染迅速波及轄境當即訓令濟南道道尹省會警廳會籌防疫辦法尅日呈復核辦並查照內務部七年二月間咨送清潔消毒各方法飭警廳先行布告仍依傳染病預防條例第一項指示辦理一面並通令煙台警廳暨各道尹知事一體遵照預防去後當據濟南道道尹張仁濤省會警察廳廳長金榮柱會同擬具防疫規條及組織辦法呈復前來即經分別核定令行財政廳撥款開辦就省城中西醫院設置山東防疫總所委濟南道道尹張仁濤為該所總辦省會警察廳廳長金榮柱為會辦歷城縣知事靳鞏為提調中西醫院院長陳憲銘為所長所內組織分防疫檢疫調劑治療庶務五股由總會辦派員主任即日成立經會同督軍張樹元蒞所訓示開勘設置規模尙為周密隨飭先就商埠租賃民房設置山東第一防疫隔離所以為收容病人之地並於津浦車站暨商埠第一二三區分設查驗醫員另由警廳撥組消毒隊檢點消毒方法督促居戶實行飭各區指派巡長專任調查一面分派醫生赴奉直有疫處所暨沿海各岸調查報告續因城外商埠華洋雜處人數孔多復飭就商埠德華醫院房屋設置山東第二防疫隔離所就商埠地利洋行房屋設置山東第三防疫隔離所本國及東西僑寓商民均得一體入所療治均已一律設置完備此映光關於魯省防疫事宜節次布置之大概情形也現查總會辦等辦理尙稱勤飭檢閱連日所送病人名表療治已及數百人接據蘆萊博山等縣陸續呈報各該縣防疫分所均以次成立在事官吏對於此次防疫事宜部署尙為迅速當不至於蔓延映光仍當隨時督飭認真辦理以竟全功而收實效除咨呈國務院暨分咨內務外交兩部外所有映光布置全省防疫緣由理合恭呈具陳伏乞鈞鑒謹呈八年九月十三日已奉

指令

咨

教育部咨各省區實業學校應先就地方原有生產設科以資研究文

為咨行事查實業教育之主旨在使學生畢業後得應用所學圖地方生產事業之改進以吾國天然物產之豐富加以科學智識製造經營發達何可限量乃調查各省區設立此種學校所得結果成效殊鮮推原其故固多由於經費之缺乏設備之不完全而學校所設學科未能適應地方需要所取教材未能確合地方情形實為其大原因查實業學校規程第五十九條內載本規程所列各學科及關於實業之科目得由各校視地方情形選擇設置或分合之並得因特別需要酌量添設等語原以各地情形不同需要亦異即以物產而論各地有特殊之生產物辦學者即應就其固有注意研究如安徽福建浙江等處產茶之區所辦農業學校宜注重種茶一科凡茶之種植焙製裝包等最新方法皆當研究江蘇浙江山東等處產絲之區所辦農業學校宜注重蠶業一科凡蠶之選種飼養繅之繅煮等最新方法皆當研究他如某處宜種棉某處宜養蜂各當就地方固有之利以學術助之發達推之工商各校莫不如是本部於上年十月通咨各省設立甲乙種實業學校報部備案時應將調查該地方土宜或原料商品及社會需要情形連同該校建設計畫備具說明書一併送茲即本此意惟據各省呈報照章設科無特別計畫者仍居多數殊於設立實業學校之本旨未能明澈不得不再予申明須知實業發達學校種其因社會收其果實業教育須先就地方原有之利加以考究比較其良楛而漸導以新機則社會之信仰易生實際之成效可卜嗣後實業各校誠能悉本此旨切實考察認真辦理為實業改進之先導國家社會胥利賴之斯則本部之所厚望也相應咨行貴省長請煩查照分別轉令各該校遵照此咨

教育次長代理部務傅嶽棻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六日

政府公報

公電

法京陸總長來電

大總統總理鈞鑒奧約於今晨十鐘在聖日曼宮行正式簽字禮祥偕王專使前往簽字羅馬尼亞及塞爾維亞全權未到謹先電陳祥十日三十三號

交通通告

交通部通告

為通告事據樟樹電報局電稱頃由警察所派員檢查往來各報如有扣留遲誤情事礙難負責等語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六日

交通部鐵路聯運事務處通告

逕啟者中華國有鐵路之京奉京漢京綏津浦滬寧滬杭甬各綫現與南滿鐵道株式會社日清汽船會社互
手協定減價發售中滿韓各路周遊票其旅行路綫經由中華滿洲朝鮮各鐵路暨南滿鐵道株式會社之上
海大連間航綫以及日清汽船會社之上海漢口間航綫定自本年十一月一日起開始發售該項周遊票茲
將該項簡章附後俾資周知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一日

中華滿洲朝鮮各鐵路發售周遊票簡章

中華國有鐵路之京奉京漢京綏津浦滬寧滬杭甬南滿鐵道株式會社日清汽船會社協定減價發售中滿
韓各鐵路之周遊票辦法擇要編成簡章如左

第一條 路綫

第一路綫 北京—漢口—上海(日清汽船會社航綫)—大連(南滿鐵道株式會社航綫)—南大門—
奉天—北京

第一路綫之周遊票在奉天(南滿路)天津(東站)北京(京漢綫)南口張家口各車站及漢
口(日清汽船會社)上海(南滿鐵道會社)輪船辦公處發售

第二路綫

北京—奉天—南大門—大連—上海(南滿鐵道株式會社航綫)—漢口(日清汽船會社)

航綫——北京

第二路綫之周遊票在天津(東站)北京(京奉綫)南口張家口漢口各車站及上海日清汽船會社辦公處發售

第三路綫

北京—天津—浦口—上海—大連(南滿鐵道株式會社航綫)—南大門—奉天—北京
第三路綫之周遊票在奉天(南滿路)天津(東站)北京(京奉綫)南口張家口濟南南京杭州各車站及上海南滿鐵道會社輪船辦公處發售

第四路綫

北京—奉天—南大門—大連—上海(南滿鐵道株式會社航綫)—浦口—天津—北京
第四路綫之周遊票在天津(東站)北京(京奉綫)南口張家口濟南南京上海(北站)及杭州各車站發售

第二條

持有此項周遊票之旅客欲旅行左列各區間者得按普通票價減去三成購買來回票
奉天至長春
南大門至仁川
南大門至金山

每一票冊內均附有減價憑證該憑證須同票冊向賣票處買票方始有效凡憑減價憑證購買之票於查票時須同票冊一併交驗否則認爲無效

在上列各路之周遊綫以外之各車站發售之票內附有由賣票車站至與周遊路徑內最近地點之來回票

第三條

中滿韓周遊票分等如左
頭等(乃各鐵路及南滿鐵道會社輪船之頭等票及日清汽船會社輪船之特等艙位票)
二等(乃各鐵路及南滿鐵道會社輪船之二等票及日清汽船會社輪船之特等艙位票)

三等（乃中華國有各鐵路之二等票南滿鐵道會社各路及各輪船之三等票以及日清汽船會社輪船之中國頭等艙位票）

第四條 普通聯運票之各項規章對於此項周遊票除左列各條外均適用之

（甲）有效期間以三個月為限自售票之日起算

（乙）旅客須按選定路線購買此項周遊票凡票冊內附各票須依次使用倘有由票冊自行撕下或票冊交出查驗時內有前途應用之票遺失者均歸無效

（丙）輪船方面每一成人旅客僅可隨帶四歲以下之孩童一人免收票價其餘則每一孩童均照成人票價四分之一核收在船上收取之

第五條 旅客須自定輪船艙位如未預定而輪船抵埠時已無相當艙位者得請改搭他等艙位或等待下

第六條 鐵路上之行李免費重量與普通聯運票所規定者相同

南滿鐵道株式會社之輪船行李免費限制如左

頭等 三百五十磅或四十立方英尺

二等 二百五十磅或三十立方英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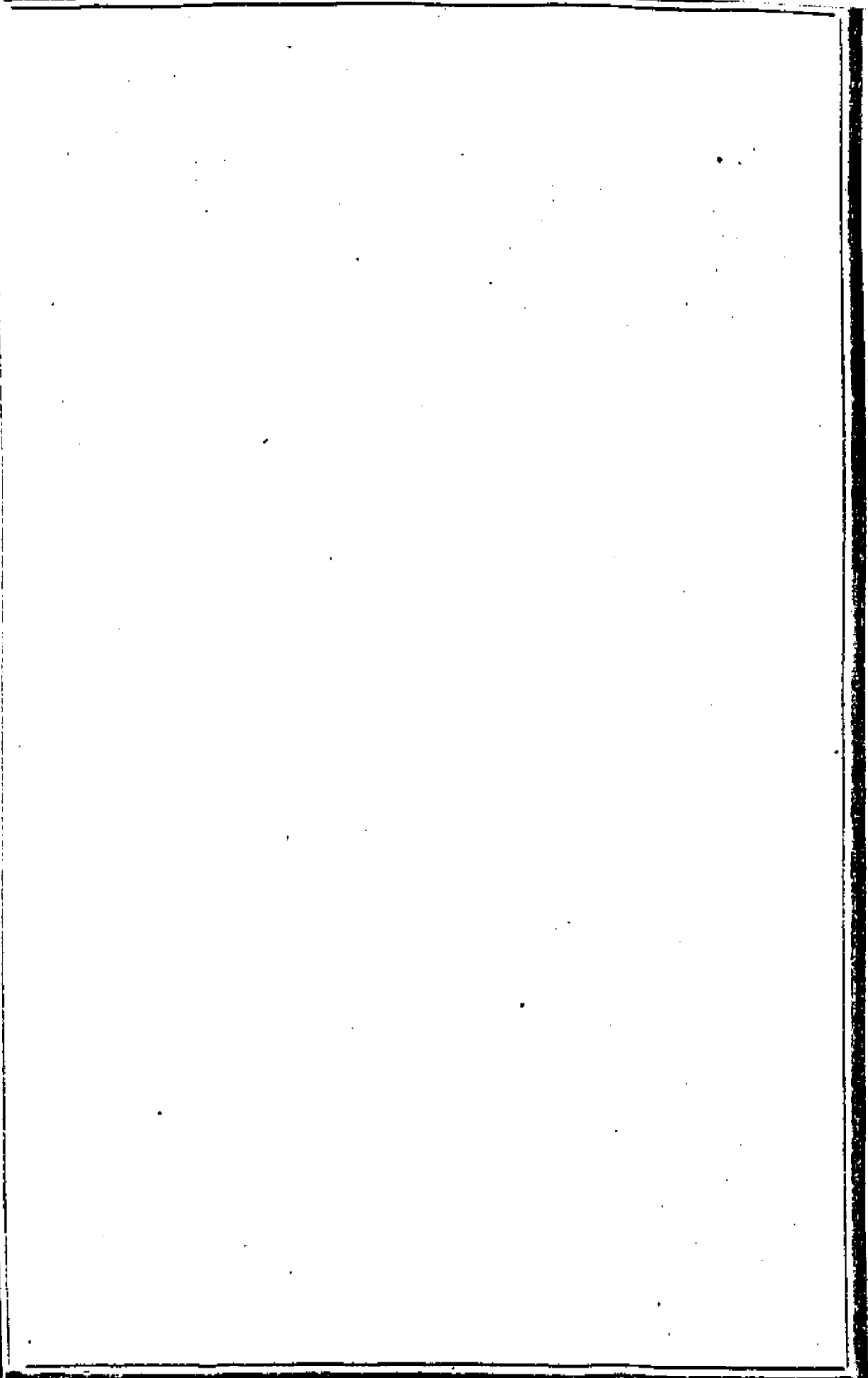
三等 一百五十磅或二十立方英尺

日清汽船會社之輪船行李免費限制如左

特等 三百五十磅或四十立方英尺

頭等（中國） 一百五十磅或二十立方英尺

孩童繳付孩童票價者其行李免費重量得照上列額數減半免費



郵務局元年至七年各類郵件情形一覽表

別	年						
	元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普通信件	二四二, 000	一八三, 四六五	一九三, 九〇〇	二〇三, 一五〇	二〇三, 四〇〇	二〇三, 五〇〇	二〇三, 七〇〇
掛號	六四〇, 〇〇〇	一〇七, 六〇〇	一一四, 四〇〇	一四六, 一〇〇	一六九, 八〇〇	一八四, 八〇〇	二二一, 三〇〇
快遞	二八, 八八〇	三三, 四七五	三三, 三九二	二七, 三九五	三〇, 八二四	三五, 五三〇	三九, 〇五〇
保險	六六	七十七	一, 四八五	二, 五三三	三, 五九九	三, 二四〇	二, 八七六
就其投送郵件	六〇, 三三〇	一三〇, 七〇〇	一三六, 八二〇	一三九, 二六〇	一七九, 七九〇	一八四, 八〇〇	一八四, 九〇〇
信筒提出郵件	三六, 三〇〇	三三, 五〇〇	三三, 四〇〇	四九, 七〇〇	四四, 九〇〇	五五, 七〇〇	六二, 八〇〇
民局交寄封套信件	二四, 九〇〇	四七, 六〇〇	一四, 五三〇	一五, 四九〇	一五, 五二七	一六, 一四四	一五, 六六八
總計	九五〇, 〇〇〇	七五九, 〇〇〇	一, 〇〇〇, 〇〇〇	一, 〇〇〇, 〇〇〇	一, 〇〇〇, 〇〇〇	一, 〇〇〇, 〇〇〇	一, 〇〇〇, 〇〇〇
六	八五七, 四三二	四	七五, 一八三	四	〇八	一	四二, 二五一
七	九	年	一	九一, 〇〇〇	〇	〇	〇

廣告

北京電話局廣告

本局電話綫業經完全佔滿所有掛號裝設電話各戶一律暫行停止疊經登報布告現在擴充工程正在積極進行惟手續繁重非少數時日所能竣事近數月來即原用戶移轉話機亦非常困難本局為維持舊用戶起見嗣後除東南西三局電話原用戶遷居其遷移地點無須另加木杆尚可設法移通外其彼此讓渡及原用戶移居須加立木杆者一律停止移裝恐示週知特此布告

北京電話局要布告

近聞有人冒充本局員役包攬裝設電話在外招搖擄騙實與本局名譽大有妨害查本局收入各款向以蓋屋開防正式收據為憑且裝設電話均係向本局直接辦理從未有民間介紹者嗣後倘遇前項情事即請將該犯扣留一面電知本局或就近扭送該管警署懲辦務請各界特別留意幸勿自誤特此布告

南洋烟草公司招股啟事

本公司現已改組擴充增招新股每股廿元粵漢滬寧等處股異常踴躍已逾定額現京津決定陽曆十月底截止有志實業利權者幸毋失此良好機會如閱章程函索即寄收股處中國交通金城銀行京師總商會

北京香港
天津河東

中國南洋烟草有限公司謹啟

北京律師公會通告

啟者本公會依修正律師暫行會則第十三條定於九月二十八日(星期日)下午一時至四時在本公會事務所(司法部街北頭吹簫胡同路南)開定期總會改選全體職員希各會員屆時蒞會特此通告

京師華商電鏡公司廣告

本公司在外洋購定機器至今尚未能到特此聲明數月以內礙難增加用戶本公司極抱歉忱且為維持舊用三起見不得不爾尚乞諒之特此通告

金城銀行召集臨時股東會廣告

本年二月股東常會提議修改章程茲由敝會擬定草案擇於陽曆本年十月十二日即陰曆八月十九日午後二時在天津法租界七號路四十三號總行開臨時股東會公同議決並提議事件凡本行股東請於開會十日前提帶股票至天津總行驗取入場券以憑到會如有因事不克親自到會者務於期前函知本行出具憑託書交由他股東代表除已專函通知外特此廣告
金城銀行董事會謹啟

北京女子高等師範補習科預科及保姆講習科廣告

一資格 家事預科以身體健全品行端正年在十八以上二十二以下女子完全師範學校及中學校畢業業尚未婚嫁者為合格 保姆講習科以身體健全品行端正在二十以上三十以下女子師範學校畢業及曾任小學教員或蒙 一試驗 家事預科試國文英文歷史地理數理化博物 三報 養園保姆二年以上者為合格 一試驗 保姆講習科試國文教育數學及應用圖畫 三報
名額及手續 九月十八日起至三十日止呈報 四考期 十月二十二日 五修業年限及待遇 家事科四年(預科一年本科三年)均為公費生免納學費及膳宿費 六校地 北京石駱馬大街
還 保姆講習科一年半為自費生免納學費宿費其領費由學生自備

財政部四年公債第九次付息通告

為通告事查本年十月十二日為四年公債第九號息票開始付息之期所有付息機關及支取息銀辦法均照歷屆成案辦理除通行各經理機關一體遵照外特此通告再所付息銀無論何地一律支付現洋合併聲明

聲明作廢

逕啟者於九月三日在路遺失國務院第七百二十八號徽章一枚呈明作廢特此登告 陳英謹啟

聲明作廢

公府稽查官房秉琮遺失百零八號公府章記特此聲明作廢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日星期六第一千三百二號

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二一零一號

政府公報

本報價目

- 一 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 一 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毛
 - 一 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 一 定購一年者收回大洋十八元
 - 一 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 一 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 一 零售每號銅元五枚以本日為限
 - 一 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聽
- 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命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十月二日爲秋丁祀孔之期本大總統親詣行禮由內務部敬謹預備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九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內務總長朱深

大總統令

據建威上將軍管理將軍府事務段祺瑞呈陸軍上將銜中將前隴東護軍使將軍府參軍張行志在職病故請予優卹等語該參軍久歷戎行勤勞著遠聞溢逝悼惜殊深著追贈上將生平戰蹟宣付國史立傳靈柩回陝沿途地方官妥爲照料並交陸軍部照陸軍上將例從優議卹以彰蓋績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九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令
任命黃恩錫爲將軍府參軍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九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令
司法總長朱深呈准大理院長姚震咨請任命陳瑾昆署大理院推事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九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司法總長朱深

大總統令
外交部呈請任命甌海關監督楊士晟兼溫州交涉員蘇州關監督周嗣培兼蘇州交涉員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九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外交總長

大總統令

都護使駐紮庫倫辦事大員陳毅呈二等秘書張文煥懇請辭職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九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大總統令

都護使駐紮庫倫辦事大員陳毅呈請任命趙鐸爲二等秘書黃成埤爲三等秘書均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九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大總統令

都護使駐紮庫倫辦事大員陳毅呈烏里雅蘇台佐理員公署二等秘書王鍾茂因病懇請辭職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九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大總統令

都護使駐紮庫倫辦事大員陳毅呈請任命施雲卿爲烏里雅蘇台佐理員公署二等秘書劉興循爲三等秘書均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九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大總統令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准護軍管理處都護使紹英咨請以富貴景錫陞補右翼前鋒參領鳳鳴松福陞補副護軍參領均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九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訓令第一百二十二號

令兼署內務總長朱深

司法總長朱深

據國務總理龔心湛呈准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咨呈議決河南內鄉縣知事賈培基玩視要政諱飾命案又於該縣任內疏脫監犯先後交付懲戒一案依照文官懲戒條例應受褫職停止任用二年之處分等語賈培基著即褫職停止任用二年交內務司法兩部查照執行此令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九日

大總統印

國務總理龔心湛

內務總長朱深

司法總長朱深

大總統訓令第一百二十三號

令兼署內務總長朱深

司法總長朱深

據國務總理龔心湛呈准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咨呈議決前任河南滎陽縣知事劉海芳諱報重案違背職務交付懲戒一案依照文官懲戒條例應受降等處分等語著交內務司法兩部轉行河南省長查照執行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九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內務總長朱深

司法總長朱深

大總統訓令第一百二十四號

令兼署內務總長朱深

司法總長朱深

據國務總理龔心湛呈准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咨呈併案議決前河南固始縣知事陸守仁
匿報命盜各案暨虧款潛逃先後交付懲戒一案依文官懲戒條例暨交代條例應受褫職停
止任用六年之處分提交法庭訊辦等語陸守仁著卽褫職停止任用六年通緝歸案訊辦交
內務司法兩部並轉行河南省長查照執行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九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內務總長朱深

司法總長朱深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三百二十六號

令國務總理龔心湛

呈請准將薦任職任用龔理清等分別分發任用由
呈悉均准如擬分發任用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九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三百二十七號

令國務總理龔心湛

呈核議甘肅省長請獎代理鎮原縣知事劉循良擬請准給勳章由
呈悉准如所擬給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九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三百二十八號

令兼署內務總長朱深

呈准山東省長屈映光請派劉之申充山東煙台警察廳勤務督察長由
呈悉准其派充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九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內務總長朱深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三百二十九號

令兼署內務總長朱深

呈萬國改良會會長美人丁義華提倡禁煙成績卓著擬請頒給匾額由
呈悉應准給予熱心公益匾額以示褒嘉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九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內務總長朱深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三百三十號

令兼署內務總長朱深

呈核江蘇吳江縣警察所警佐高鑑積勞病故擬請照例給卹由
呈悉准如所擬給卹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九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內務總長朱深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三百三十一號

令兼署內務總長朱深

呈准陝西省長劉鎮華請派祁人傑署陝西省會警察廳勤務督察長由
呈悉准其派署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九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內務總長朱深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三百三十二號

令兼署內務總長朱深

呈核奉天鴨渾兩江水上警察局科長范一楨積勞病故擬請照例給卹由
呈悉准如所擬給卹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九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內務總長朱深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三百三十三號

令陸軍總長靳雲鵬

呈規定駐京附近各軍隊換用冬服日期由
呈悉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九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三百三十四號

陸軍總長靳雲鵬

令陸軍總長靳雲鵬

呈准護軍管理處都護使咨請以富貴等陞補右翼前鋒參領等缺由
呈悉富貴等已有令明發餘均准其陞補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九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三百三十五號

令稅務處督辦孫寶琦

稅務處會辦蔡廷幹

呈報民國八年六月分各海關稅收數目由
呈悉交財政部查照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九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財政總長龔心湛

公 文

呈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 大總統核擬江蘇督軍等請獎剿匪肅清出力人員分別補官

加銜給章文(附單)

為核擬江蘇督軍省長請獎剿匪肅清出力人員分別補官加銜給章恭呈仰祈鈞鑒事竊准國務院交到江蘇督軍李純省長齊耀琳呈彙查肅清蘇省淮海徐各屬巨匪出力人員擬請分別獎叙一案奉 大總統

指令呈悉交國務院陸軍部分別核辦此令等因奉此當經本部復核除原呈請獎文職暨嘉禾章人員應由銓敘局辦理外其餘出力各員擬請准予分別補官加銜給章以示鼓勵理合繕單呈請鈞鑒訓示施行謹呈

八年九月十六日已奉 指令

謹將蘇省淮海徐各屬剿匪出力人員擬請分別補官加銜給章繕單恭呈鑒核

計開

海州鎮守使署上尉參謀萬家荃

以上一員擬請授為陸軍步兵上尉

團附六等文虎章唐光福 營副官六等文虎章安樹珊 緝私營團長時桂芳 營長六等文虎章李朝棟

張寶華 團附官六等文虎章詹金愷 參謀長六等文虎章李 鉞 浦口車站事務所長六等文虎

章何炳麟 營長六等文虎章路其恩 稽查官六等文虎章董士珍 參議六等文虎章于澤世 一等

副官六等文虎章劉曙雲 課員六等文虎章楊國藻 營長六等文虎章程雲鵬

以上十四員擬請給予五等文虎章

江蘇第一混成旅參謀長朱 炯 第六師軍需處長郝公田 一等參謀官金麟閣 軍法課二等課員盛

家良 差遣員朱盤銘 參議陳雨中 太史格 營長七等文虎章劉景雲

以上八員擬請給予六等文虎章

營副官陳裕海 鍾玉山 戴鎮珍 二等副官張鵬飛 二等參謀趙 瑁 營副官季世華 李映傑

以上七員擬請給予七等文虎章

新疆省長兼署督軍楊增新呈 大總統轉報阿山道尹建設成立並啟用關防日期

文
為轉報阿山道尹建設成立並啟用關防日期事竊查本年四月漾電呈咨政府阿山歸併新疆既蒙核准擬將善後事宜查辦完竣即廢除長官名義並請任命周務學署理阿爾泰道尹一缺仿照塔城道尹加一副都統銜先由新疆刻一阿爾泰山道尹木質關防交周務學暫行啟用任事改組成立呈咨并通知在案旋奉八年六月二日政府公報載奉 大總統令據外交內務財政陸軍農商各部暨蒙藏院呈會核阿爾泰地方歸併新疆省改區為道一案擬請實行歸併以裨邊治等語阿爾泰辦事長官著即裁撤所轄區域歸併新疆省改設阿山道尹一缺所有該長官原管之蒙哈等事務均由該道尹循舊接管餘如所議辦理此令又接六月二十五日京電奉 大總統令任命周務學署理阿山道尹并加副都統銜此令各等因遵即文電轉行周務學遵照即將道尹改設成立去後茲據該署阿山道尹周務學呈報遵即將阿爾泰山長官名義廢除改建阿山道尹宣布成立就任日期并將前次奉發木質印信一顆文曰阿爾泰山道尹之印謹於七月十四日暫行啟用理合呈請鑒核轉行呈咨等情據此 增新 覆核無異除該道尹組織成立一切手續規程彙報到署再行轉呈暨咨國務院內務部查照外理合恭呈鈞鑒核示施行謹呈八年九月十三日已奉 指令

公 函

大理院復廣西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一〇八六號)

逕復者准貴廳函開據河池縣知事東電稱縣屬南丹甲家被鄰縣乙某因姦劫殺四命掠奪丙女為妻事後
 有丁某數人向甲家領紅並持有彈壓諭仰團總查拏乙某之諭帖過縣查拏乙某經將乙丙並獲及甲家贓
 物數件解往乙之甲長投論僅留一人在甲長家看守分數人往請保董並辦酒席保董因事且隔大河越日
 下午始到時乙丙二人尙絢在甲長家也詎乙之父戊當乙初被拏時即先赴縣報案呈稱其家被匪次日轉
 匪見丁等尙在甲長處開酒途率族衆持械奪脫乙丙反絢丁某二人即在甲長家看守之二人解交該縣指
 獲獲劫其家之匪幸丁某中持有彈壓諭帖之一人未被捉獲時值該縣知事清鄉點團該未被捉獲之一人
 遂將諭帖飛呈該知事核驗而該縣之承審員因爲乙某之父所蒙蔽堅不認乙某爲其子謂如果丁某奉令
 查匪何不先報地方長官保甲又無論帖當庭呈驗遂不待知事回署竟認爲匪案通報行政高級長官茲經
 職署咨請該縣移解兩造及書類到案由案內證人發現上開情形並證明乙某確係戊某之子乙某之父戊
 某無所遁詞當庭具限二箇月將乙某及丙女繳案伏查此案情節複雜如果乙某到案其犯罪固無疑問但
 一某數人不過拏匪之手續不合既有彈壓諭帖爲憑又經保甲等驗明並未擄掠其他財物自不能認爲匪
 徒也此種拏匪前不報地方長官迨拏匪後始報團甲之行爲是否有罪抑應依何條處斷應請解釋者一丁
 某數人如果無罪則所報之案即屬虛偽應依刑律第一百八十三條處斷亦無庸疑惟戊某率族衆奪脫乙
 丙應係庇子爲盜代子脫罪此種行爲於此發生二說子說謂丁某等奉諭拏獲乙某則乙某即係按律已經
 逮捕之人戊某以強暴脅迫而奪脫之戊某即屬觸犯刑律第一百七十條第二項之罪丁某等得出丙女送
 交甲長家之後丙女已經脫離乙某之勢力範圍恢復平日之自由狀態戊某又掠奪丙女是戊某又觸犯刑
 律第三百四十九條之罪乙某係按律應逮捕之人丁某奉諭查拏乙丙原係行使其權利戊某以強暴脅迫
 防護之則戊某並犯第三百五十八條之罪丑說謂戊某防害丁某等行使權利之行爲原爲奪脫乙丙之手段
 已爲奪脫乙丙之行爲所吸收應依第二十六條從一重處斷丙女原爲乙某犯罪之證人戊某奪脫丙女即
 係乙某犯罪之證據依第一百八十條應免除其刑是戊某祇犯第一百七十條第二項之罪不再負擔

定種罪名以上二說各有理由究以何說爲當應請解釋者二事關法律疑義懇請轉院解釋等情到廳據此
相應據情函請貴院迅賜解釋以憑轉令該縣遵照辦理等因到院查丁某數人所持河池縣諭帖如果屬實
則其持三鄰縣查拏乙某事前不報地方長官專後始報團甲手續誠有不合惟尙不成立犯罪戊某若明知
丁等係奉縣帖捕乙並帶丙赴案乃竟率衆持械奪脫乙丙應成立刑律第一百七十條第二項第三百四十
九條第一項（並依刑律補充條例第十條加重）二罪其後赴縣報稱被匪應成立第一百八十四條之罪
丁某二人指控爲匪應成立第三百四十四條第一百八十二條（原電誤作第一百八十三條）第一項之罪
惟與第一百八十條第二百五十八條無關相應函復貴廳轉令查照可也此致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一日

交通部批第二二五二號

原具呈人吉林寧安輕便鐵路公司孫彥輝等

呈一件遵批更正簡章並繳照費請立案由

據呈遵將簡章第三條末二十八字刪除並附呈執照費等均悉查核該公司先後所具圖說書類等項均尙
遵法應准暫行立案茲依民業鐵路法第六條第一項於執照中附加條件如下該公司不得以鐵路一切資
產抵借外債所募股款亦不得影射外股如有上項情事經交通部查出時即予沒收充公以上條件應由該
公司確切遵守發去民業鐵路暫准立案執照一張仰即遵照限定期限於三個月內依該法第十二條備具
各項圖說呈部審核辦理此批

附發暫字第十七號民業鐵路暫准立案執照一張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三日

交通次長代理部務會同印

※ 通告 ※

衆議院議事日程

臨時會
第二號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日(星期六)下午一時開議

一 民國八年度國家總預算案

(大總統提出) 二 讀(延前會)

國史編纂處通告

查通告事本處奉 令改歸國務院辦理遵於九月一日改組成立暫行租賃南長街路東房間辦公各處
文書案件務希逕遞本處可也特此通告

備	容	午	辰	辰	辰	辰	辰	辰	辰	辰	辰	辰	辰	辰	辰	辰
	哈爾濱	寧夏														
	黃旗	親王旗														
	崇	崇														
計	廟	教	廟	廟	廟	廟	廟	廟	廟	廟	廟	廟	廟	廟	廟	廟
三																
三																
六																
一五																
二六			五	二	一	二	一	二	一	五	一	一	三	一	一	二
七	二	五														
三四六	二	五	五	二	一	二	一	二	一	五	一	一	三	一	一	二

特

已完

國語公報

廣告

北京電話局廣告

本局電話綫額業經完全佔滿所有掛號裝設電話各戶一律暫行停止登經登報布告現在擴充工程正在積極進行惟手續繁重非少數時日所能竣事近數月來即原用戶移轉話機亦非常困難本局為維持舊用三起見嗣後除東南西三局電話原用戶遷居其遷移地點無須另加木杆尙可設法移通外其彼此讓渡及原用戶移居須加立木杆者一律停止移裝恐未週知特此布告

北京電話局緊要布告

近聞有人冒充本局員役包攬裝設電話在外招搖撞騙實與本局名譽大有妨害查本局收入各款向以蓋用關防正式收據為憑且裝設電話均係向本局直接辦理從未有民間介紹者嗣後倘遇前項情事即請將該犯扣留一面電知本局或就近批送該管警署懲辦務請各界特別留意幸勿自誤特此布告

南洋烟草公司招股啟事

本公司現已改組擴充增招新股每股廿元粵漢滬寧等處投股異常踴躍已逾定額現京津決定陽曆十月月底截止有志實業利權者幸毋失此良好機會如閱章程函索即寄收股處中國交通金城銀行京師總商會

北京香港 天津河東 中國南洋烟草有限公司謹啟

北京律師公會通告

啟者本公會依修正律師暫行會則第十三條定於九月二十八日(星期日)下午一時至四時在本公會事務所(司法部街北頭吹簫胡同路南)開定期總會改選全體職員希各會員屆時蒞會特此通告

京師華商電燈公司廣告

本公司在外洋購定機器至今尙未能到特此聲明數月以內礙難增加用戶本公司極抱歉忱且為維持舊用戶起見不得不爾尙乞諒之特此通告

金城銀行召集臨時股東會廣告

本年二月股東常會提議修改章程茲由做會議定草案擬於陽曆本年十月十二日即陰曆八月十九日午後二時在天津法租界七號路四十三號總行開臨時股東會公同議決並提議事件凡本行股東請於開會十日以前攜帶股票至天津總行驗取入場券以憑到會如有因事不克親自到會者務於期前函知本行出具囑託書交由他股東代表除已專函通知外特此廣告
金城銀行董事會謹啟

北京女子高等師範補習科預科及保姆講習科廣告

一資格 家事預科以身體健全品行端正年在十八以上二十二以下女子完全師範學校及中學校畢業尚未婚嫁者為合格 保姆講習科以身體健全品行端正年在二十以上三十以下女子師範學校畢業及曾任小學教員或蒙 一試驗科目 家事預科試國文英文歷史地理數理化博物 三報 養園保姆二年以上者為合格 一試驗科目 保姆講習科試國文教育數學及應用圖畫 三期及手續 九月十八日起至三十日止呈驗畢業 四考期 十月二十二日 五修業年限及待遇 家事科四年(預科一年本科三年)均為公費生免納學費及膳宿費 六校地 北京石駱馬大街 保姆講習科一年半為自費生免納學費宿費其飯費由學生自備

財政部四年公債第九次付息通告

為通告事查本年十月十二日為四年公債第九號息票開始付息之期所有付息機關及支取息銀辦法均照歷屆成案辦理除通行各經理機關一體遵照外特此通告再所付息銀無論何地一律支付現洋合併聲明

印鑄局法令全書出版廣告

八年二期法令全書現已出版每部一册定價大洋一元六角請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一角三分新疆郵費七角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身每部加郵費二元三角四分東洋二角六分西洋五角二分特此廣告

農商部經募湖北水災賑款誌謝

敬啟者本年湖北水災由文烈經募賑款所有第一期收到各款業經登報誌謝在案現在第二期自九月一日起至十五日止共收到各處捐助賑款現洋五千六百元鈔票一千二百元諸君子關懷饑溺樂善好施義而仁聲至堪欽佩除將賑款彙解災區並肅函伸謝外合將大名及捐助數目登報通告用彰高義此外業經籌捐而款尙未寄到者悉歸入次期彙辦合併附聞伏希公鑒

田文烈拜啟

計開 (以收到先後為序)

井陘正豐公司京鈔五百元 吉林豐材公司現洋二百元 吉林採金局長高翔先生京鈔一百元 開封普臨電燈公司魏步雲先生現洋二百元 北京商業銀行張肇達先生京鈔一百元 濱江農產交易信託公司現洋五百元 天津啟新洋灰公司現洋二百元 浙江實業廳廳長雲韶先生現洋一百元 井陘礦務局邢端先生徐世綱先生現洋一千元 天津裕元紡織公司現洋一百元 開封大昌製蛋公司現洋二百元 山東豐年麵粉公司現洋一百元 河南安陽天平渠灌田公司京鈔五十元 灌田公司經理謝忱先生京鈔五十元 黑龍江森林局何守仁先生現洋一百五十元 黑龍江採金局現洋一百五十元 安徽裕繁公司現洋一千元 安東鴨綠江採木公司現洋一百元 河南永豐麵粉公司現洋一百元 北京證券交易所京鈔一百元 河南福中總公司現洋一千元 上海金星水火保險公司現洋二百元 北京豫豐銀號京鈔五十元 鄒樂煤礦公司現洋一百元 鄒樂煤礦公司章達先生現洋一百元 齊堂煤礦督辦處代募李嗣香先生現洋一百元 齊堂煤礦督辦處代募熙華堂呂京鈔一百元 直隸實業廳職員京鈔一百元 天津造胰公司京鈔五十元

以上共計現洋五千六百元京鈔一千二百元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一日星期日第一千三百三號

印刷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二百零一號

政府公報

本報價目

- 一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二毛
- 一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 一外埠購報每半年加郵費洋一元
- 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 一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 一零售每號銅元五枚以本日為限
- 一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聽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任命徐振華為陝西陸軍第一混成旅步兵第一團團長陳世傑為陝西陸軍第二混成旅步兵第一團團長魏進先為陝西陸軍第二混成旅步兵第二團團長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令

兼署內務總長朱深呈准河南兼省長趙倜咨省會警察廳警正劉錫珍懇請辭職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內務總長朱深

大總統令
兼署內務總長朱深呈准河南兼省長趙倜咨請任命袁方靖黃國璽試署省會警察廳警
均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內務總長朱深

大總統令
兼署內務總長朱深呈准奉天兼省長張作霖咨請任命楊大蕃張德鑫試署安東警察廳警
正均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內務總長朱深

大總統令
參謀總長張懷芝呈請任命彭礪金爲甘肅陸軍測量局局長應照准此令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日

大總統印

國務總理 龔心湛
陸軍總長 靳雲鵬

大總統令

茲制定管理特種財產條例公布之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日

國務總理 龔心湛
財政總長 龔心湛
外交總長
內務總長 朱深
司法總長 朱深
農商總長 田文烈

敕令第二十號

管理特種財產條例

第一條 凡德奧人民之財產依本條例管理之

第二條 中華民國八年教令第一號公布之管理條例及其附屬之一切規則命令均得依

據辦理

第三條 關於管理上必須增訂或修改其辦法者該管局得隨時呈請國務總理或主管部
總長核辦

第四條 本條例自公布日施行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三百三十六號

令國務總理龔心湛

呈法制局主事徐鴻等任職俸滿成績卓著請以薦任職升用由

呈悉徐鴻方永慎均准以薦任職升用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三百三十七號

令國務總理龔心湛

呈彙案核給直隸等省故員郭以保等一次卹金由

呈悉均准如擬給卹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三百三十八號

令外交次長代理部務陳籙

呈請派員辦理互換中瑞條約事宜由

呈悉特派莊景珂辦理互換中瑞條約事宜即由該部轉行遵照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外交總長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三百三十九號

令兼署內務總長
司法總長朱深

呈彙核河南等省區請給四等獎勵各縣知事張之清等分別擬獎繕單請鑒由
呈悉均准如擬給獎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內務總長朱深
司法總長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三百四十號

令陸軍總長靳雲鵬

呈遵令核給已故陸軍中將舒清阿卹金由

呈悉准如所擬給卹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三百四十一號

令陸軍總長靳雲鵬

呈遵令核給已故上將銜陸軍中將崑源卹金由

呈悉准如所擬給卹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三百四十二號

令司法總長朱深

呈陳明地方審判廳設立刑事簡易庭試辦情形謹將擬定規則繕單呈請鑒核由
呈悉准如所擬辦理即由該部轉行遵照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司法總長朱深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三百四十三號

令平政院院長夏壽康

呈報本年六月分處理已結未結各案列表請鑒由
呈悉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國務院令

國務院指令第二十四號

令印鑄局局長曹秉章

呈本局薦委任各職員葉瀾等資勞卓著懇准給予年功加俸由
呈悉應准給予年功加俸此令

國務院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七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部令

交通部令第三〇一號

派航律委員會會員張鑄兼充該會編譯主任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六日

交通次長代理部務會毓雋

交通部令第三〇二號

派張恩鏗兼充統一鐵路會計會會員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六日

交通次長代理部務曾毓雋

交通部令第三〇四號

薦任職任用徐寶林派在總務廳辦事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七日

交通次長代理部務曾毓雋

教育部訓令第四〇五號

令各省教育廳

查各師範校長對於地方教育責任綦重應令於整理校務以外隨時視察各該地方教育狀況以爲改良計畫之實施本部曾於六年十二月通行照辦在案迄今已歷二年各師範校長視察成績未經送部無從考查仰即轉令各師範校長務將考察小學狀況詳具報告轉送本部備核縣立私立及女子師範各校長亦一律照此辦理合亟令行該廳轉飭遵照可也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八日

教育次長代理部務傅嶽棻

布告

大理院布告第四十號

本院民刑事各庭自九月八日起至九月十三日止一星期內公開審判及決定案件如左

(一)判決案件本星期內民刑共計五十三件

九月八日(星期一)宣告判決案件

民一庭計六件

- 一 王河晏與王鳳彥承繼涉訟不服河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陳三德與陳三省承繼涉訟不服河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陳維堡與陳林氏繼約及遺產涉訟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王朱氏與劉合福婚姻涉訟不服河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翟毓勤與董繩五債務涉訟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高先膺等與高乃斌家產涉訟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刑一庭計七件

- 一 保林犯詐欺取財及偽造私文書俱發罪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夏月德犯傷害人致篤疾罪不服江蘇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陳權先犯行使偽幣及詐欺取財俱發罪不服湖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胡三毛官犯強盜罪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張寶林犯侵占罪不服黑龍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潘得勝犯殺人及殺人未遂俱發罪不服黑龍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李度武犯妨害公務及傷害人俱發罪不服湖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九月九日(星期二)宣告判決案件

民二庭計六件

- 一 楊士秀等與楊泰等承繼及財產涉訟不服京師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周穎堂與周屠氏譜牒涉訟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趙協貞與趙協芝承繼涉訟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丁聯芳與丁聯玉家產涉訟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恩增等與安汝霖等贖地涉訟不服京師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沈蘇氏與沈同熙地畝涉訟不服江蘇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刑二庭計六件

- 一 翟樹升等犯傷害人致死罪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陳啟蘭等犯傷害人及誣告俱發罪不服湖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胡維世犯偽造文書及詐欺取財俱發罪不服湖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何子祥等犯營利和誘俱發罪不服江蘇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倪阿廷犯傷害罪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陳慶煥犯傷害罪不服浙江第一高等審判分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九月十日(星期三)宣告判決案件

民三庭計二件

- 一 程燦斗與程憲章承繼涉訟不服河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于瀛洲與甘朱氏債務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九月十一日(星期四)宣告判決案件

民一庭計五件

- 一 張圖與張駿馬承繼涉訟不服山西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張錫金與張毛氏承繼涉訟不服浙江第二高等審判分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張鑾與張定國承繼涉訟不服湖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徐有章與徐金榮承繼涉訟不服江蘇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程洪滿與程啟貴家產涉訟不服浙江第二高等審判分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刑一庭計七件

- 一 浙江第一高等檢察分廳檢察官對於同級審判分廳就劉世力等犯賭博妨害公務傷害人俱發罪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山西第一高等檢察分廳檢察官對於同級審判分廳就申如玉犯和誘罪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山東高等檢察廳檢察官對於同級審判廳就謝武嶺犯殺人罪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河南高等檢察廳檢察官對於同級審判廳就于六犯無故侵入人住宅罪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江西高等檢察分廳檢察官對於同級審判分廳就廖上佐犯騷擾損壞傷害人俱發罪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總檢察廳檢察長對於奉天柳河縣就于允文被處徒刑初審判決提起非常上告案
- 一 總檢察廳檢察長對於庫倫公署審判官就董洛五等犯強盜殺人罪所為判決提起非常上告案
- 一 九月十二日(星期五)宣告判決案件
- 民二庭計六件
- 一 陳福望與陳福準等承繼涉訟不服湖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商孔氏與商譚氏身分及財產涉訟不服河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陳光發與蔣濬齋婚姻涉訟不服湖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孫潤興即王運興與孫遂來身分及承繼涉訟不服河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許學廉等與柳許氏財產涉訟不服江蘇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王鳳與東義成號東等債務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刑二庭計五件

- 一 盧萬勝等犯幫助受賄罪不服綏遠都統署審判處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貴州高等檢察廳檢察官對於同級審判廳就何應柏犯侮辱及誣告俱發罪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魏煥招犯竊盜罪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徐會明犯收受被賂誘人罪不服河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崔巧榮犯搬運贓物罪不服江蘇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九月十三日(星期六)宣告判決案件

民三庭計三件

- 一 常宋氏與常王氏等身分涉訟不服直隸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俊盛東號號東與蔡元泰買賣契約涉訟不服湖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關福棠與倭克金布債務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二) 決定案件本星期內民刑共計十九件

民四庭計三件

- 一 河南趙金法與趙尙賓承繼涉訟上告案
- 一 直隸劉慶榮與張振聲債務涉訟再抗告案

刑一庭計一件
一湖北冷香亭與殷奎軒地基涉訟再抗告案

一浙江潘龍犯詐欺取財罪聲明抗告案
九月九日(星期二)決定案件

民四庭計四件

一廣西蔡任方與錢廣福山場涉訟抗告案

一黑龍江于存義與侯梅村租房涉訟抗告案

一安徽王澤與裴立剛洲地涉訟抗告案

一湖北僧聖德與張大慶等二次聲請再審抗告案

刑二庭計二件

一湖北胡胡氏因胡維世犯偽造文書及詐欺取財俱發罪聲明上訴案

一江蘇黃巧生因王福同犯私擅監禁罪聲明抗告案

九月十日(星期三)決定案件

民四庭計三件

一湖北僧聖德與張大慶等廟產涉訟三次聲請再審抗告案

一奉天郭維藩與郭文萃等地畝涉訟再抗告案

一直隸王長海與王傑臣債務涉訟聲請救助案

九月十一日(星期四)決定案件

民四庭計一件

一福建劉歹歹與鄭貞乾賠款涉訟聲請救助案

九月十二日(星期五)決定案件

民四庭計三件

- 一 河南任建功與莫紹貴地畝涉訟上告案
- 一 山東張寶鴻與張田緒地畝涉訟抗告案
- 一 京師宋翰臣與世續封產涉訟再抗告案

刑二庭計一件

- 一 直隸杜若庚犯盜伐堤樹罪聲明抗告案

九月十三日(星期六)決定案件

民四庭計一件

- 一 直隸李筱三與高秀峯鋪務涉訟抗告案

以上本星期內宣告判決及決定案件民刑共計七十二件

院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三日

大理院院長姚震

公文

呈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

大總統准黑龍江督軍咨請以文彬等補協領等缺文(附單)

為請補協領員缺事案准黑龍江督軍鮑貴卿咨稱本屬出有協領等缺將揀定各缺人員銜名咨部鑒核等因到部茲經核明與歷案階均屬相符似應准予陞補理合繕單謹呈八年九月十七日已奉 指令

計開

黑龍城正紅旗協領薩炳阿病故遺缺以呼蘭正黃旗佐領補用協領文彬補放
匪布特哈鑲紅旗驍騎校托甯阿病故遺缺以該處無品級筆帖式孟定恭補放

咨呈

內務部咨呈國務總理本屆舉行祀孔典禮所有承祭及分獻各官請照單開派定知照

過部文(附單)

為查呈奉查祀孔典禮所有承祭及分獻陪祀之特任簡任各官向由貴院呈派在案本年十月二日舉行秋
一祀典此項與祭人員應請查照另單所開各節先期呈請派定知照過部以憑辦理為此咨呈

計開

特任簡任陪祭官(無定額)

正殿分獻六人兩廡分獻四人(配位派特任官餘派簡任官)

崇聖祠承祭一人(派特任官)分獻四人(派簡任官)

兼署內務總長朱深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三日

內務部咨

呈國務總理
行各院長

本屆舉行祀孔典禮請派薦任官四員前往陪祀文

查查歷屆舉行祀孔典禮京內各官署均應派薦任官四員前往陪祀本年十月二日舉行秋丁祀典
查照先期派出並將員名開單知照過部以憑辦理此咨
兼署內務總長朱深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三日

內務部咨

呈國務總理
行各部總長
督軍省長
各院院長
各總辦
川邊鎮守使
阿爾泰辦事長官

本年秋丁祭祀冠服仍用乙種嗣後凡遇祭

祀均應適用請飭屬一體遵照文

為咨事本部具呈遵訂祭祀冠服分爲甲乙二種繪圖說明以備採擇一案於九月九日奉
大總統指令呈悉著仍用乙種即由該部通行遵照圖存此令等因奉此查乙種祭祀冠服制即係民國三年通行之案
圖說久已頒行今既奉令採用自應由本年十月二日秋丁起凡遇祭祀典禮均應適用相應鈔錄原呈
咨行貴查照轉飭所屬一體遵照可也此咨呈

兼署內務總長朱深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五日

咨

教育部咨各省區請令各師範校長視察附近小學狀況詳具報告文

為咨行事查各師範校長對於地方教育責任綦重應令於整理校務以外隨時視察各該地方教育狀況以爲改良計畫之實施本部曾於六年十二月通行照辦在案迄今已歷二年各師範校長視察成績未經送部無從考查應請轉令各師範校長務將考查小學狀況詳具報告轉送本部備核縣立私立及女子師範各校長亦一律照此辦理相應咨行貴公署轉飭遵照可也此咨

教育次長代理部務傅嶽棻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八日

公函

內務部致

步軍統領 公府禮官處 翊衛處 稅務處督辦 函

逕啟者本部具呈遵訂祭祀冠服分爲甲乙二種繪圖說明以備採擇一案於九月九日奉 大總統指令呈悉著仍用乙種即由該部通行遵照圖存此令等因奉此查乙種祭祀冠服制即係民國三年通行之案圖說久已頒行今既奉 令採用自應由本年十月二日秋丁起凡遇祭祀典禮均應適用相應鈔錄原呈函達貴 查照轉飭所屬一體遵照可也此致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五日

大理院復安徽第一高等審判分廳四(統字第一〇八八號)

逕復者准貴廳函開案據泗縣知事趙鏡源電稱今有甲與乙因事涉訟經縣集訊判乙給甲錢若干完案甲已違判具結允服乙亦憑人違判將錢交甲收清詎甲得錢後忽以乙抗縣不案稟請第二審審廳提訊究或飭縣勒提公判迨第二審審廳飭縣依法審判經知事檢卷呈請核示甲復稟請第二審審廳令縣照判執行於此有二說焉(甲)說第二審審廳以收受不服第一審之抗告案件爲應行施行之職務甲於第一審審判後並未聲明不服上訴且已違判收受判給錢文今抹煞真情捏情稟經第二審審廳飭縣依法審判甲應依刑律第一百五十三條處斷(乙)說甲於得錢後捏情赴第二審審廳稟准飭縣依法審判迨縣檢卷呈請核示甲復稟請第二審審廳令縣照判執行是甲以欺罔手段稟請第二審審廳爲之受理而又冀以第二審審廳之威信恐喝第一審向乙詐取錢文不然甲已違判將判給錢文收受清楚尙復有何稟請第二審審廳令縣照判執行之可言甲應依刑律第三百八十二條第一項處斷二說究竟孰是懸案待判理合電請核示祇遵等情據此案關法律解釋未便擅擬相應函請鈞院解釋賜復俾便轉令祇遵等因到院本院查甲如果確已收受所判乙之錢財乃復意圖詐取其財物而利用高等審判廳之職權以爲方法則其捏詞稟請提訊或飭縣執行之所爲自應依刑律第一百五十三條第二項第三百八十二條第一項第二十六條處斷相應函復貴廳轉令查照可也此復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日

通告

交通部通告

爲通告事據日本東京電政督辦報告日本政府現對於往來電報如有稽延暫不負責除已飭知各局查照外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九日

京師地方審判廳通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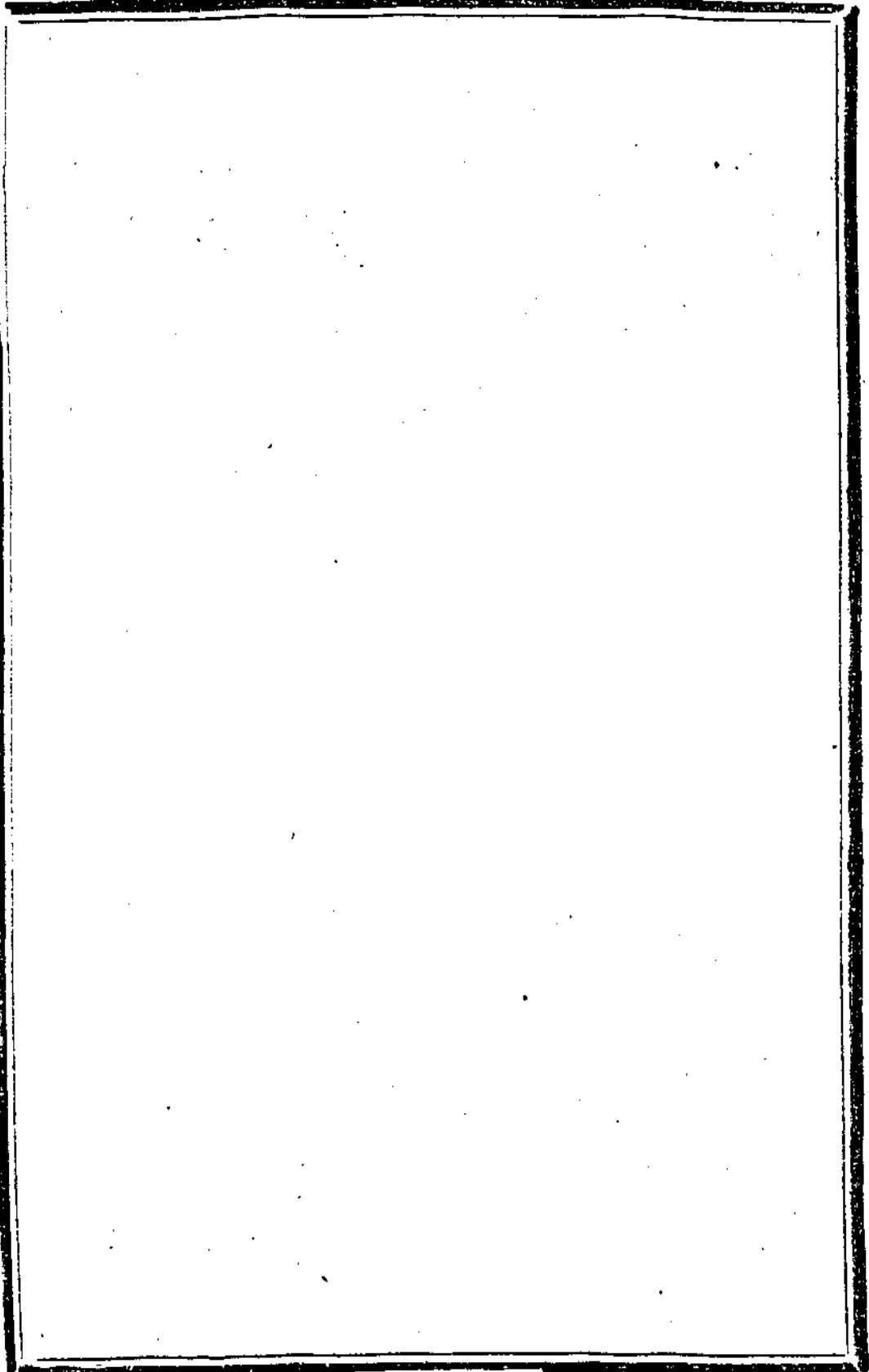
爲通告事本廳執行唐李氏等訴增小亭等欠債案已將所封巡捕廳胡同二十六號同益號舖底拍賣與金庭庭等并點交管業在案惟該舖底原有字據迭經嚴追奎星垣迄未遵繳除已於拍賣書據註明作廢外嗣後無論轉給何人概認無效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九日

文官考試事務處通告

爲通告事准教育部咨開查本部五年五月第一號令禁止在校就學學生一概不准應各項考試案內聲明師範畢業生在服務期限照章不得就教育以外之事業亦應一律停止應考以示限制而重師資歷年照行在案茲當文官高等考試舉行在邇誠恐有義務年限未滿之高師畢業生前往應考自應重行聲明以備審查按照本部定章高等師範本科畢業公費生服務期限定爲六年專修科畢業公費生服務期限定爲四年計民國三年以後畢業之本科學生五年以後畢業之專修科學生現時尙在服務期內本屆未便准其應考相應查行查照辦理等因相應通告投考人一體知照可也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九日



廣告

北京電話局廣告

本局電話綫額業經完全佔滿所有掛號裝設電話各戶一律暫行停止疊經登報布告現在擴充工程正在積極進行惟手續繁重非少數時日所能成事近數月來即原用戶移轉話機亦非常困難本局為維持舊用戶起見嗣後除東南西三局電話原用戶遷居其遷移地點無須另加木杆尙可設法移通外其彼此讓渡及原用戶移居須加立木杆者一律停止移裝恐未週知特此布告

北京電話局察要布告

近聞有人冒充本局員役包攬裝設電話在外招搖撞騙實與本局名譽大有妨害查本局收入各款向以蓋用關防正式收據為憑且裝設電話均係向本局直接辦理從未有居間介紹者嗣後倘遇前項情事即請將該犯扣留一面電知本局或就近扭送該管警署懲辦務請各界特別留意幸勿自誤特此布告

南洋烟草公司招股啟事

本公司現已改組擴充增招新股每股廿元粵漢滬寧等處投股異常踴躍已逾定額現京津決定陽曆十月底截止有志實業利權者幸毋失此良好機會如閱章程函索即寄收股處中國交通金城銀行京師總商會

北京香廠
天津河東

中國南洋烟草有限公司謹啟

北京律師公會通告

啟者本公司會依修正律師暫行會則第十三條定於九月二十八日(星期日)下午一時至四時在本公會事務所(司法部街北頭吹簫胡同路南)開定期總會改選全體職員希各會員屆時蒞會特此通告

京師華商電燈公司廣告

本公司在外洋購定機器至今尙未能到特此聲明數月以內礙難增加用戶本公司極抱歉忱且為維持舊用戶起見不得不爾尙乞諒之特此通告

金城銀行召集臨時股東會廣告

本年二月股東常會提議修改章程茲由敝會擬定草案擇於陽曆本年十月十二日即陰曆八月十九日午後二時在天津法租界七號路四十三號總行開臨時股東會公同議決並提議事件凡本行股東請於開會十日前提帶股票至天津總行驗取入場券以憑到會如有因事不克親自到會者務於期前函知本行出具囑託書交由他股東代表除已專函通知外特此廣告
金城銀行董事會謹啟

北京女子高等師範補招家事科預科及保姆講習科廣告

一資格 家事預科以身體健全品行端正年在十八以上二十二以下女子完全師範學校及中學校畢業業尙未婚嫁者為合格 保姆講習科以身體健全品行端正在二十以上三十以下女子師範學校畢業及曾任小學教員或蒙 養園保姆二年以上者為合格 **二試驗科目** 家事預科試國文英文歷史地理數理化博物 **三報名期及手續** 九月十八日起至三十日止呈報 四考期 十月十二日 五修業年限及待遇 家事科四年(預科一年本科三年)均為公費生免納學費及膳宿費 六校地 北京石駱馬大街

財政部四年公債第九次付息通告

為通告事查本年十月十二日為四年公債第九號息票開始付息之期所有付息機關及支取息銀辦法均照歷屆成案辦理除通行各經理機關一體遵照外特此通告再所付息銀無論何地一律支付現洋合併聲明

祭祀冠服廣告

昨閱政府公報祀天祭孔仍沿用民國三年頒行祭祀冠服之制本局自是年設有織工廠專造此項冠服刻復實用本局仍行承製工精料美價從公道恐未週知特此佈告

電話南局 二三五 五五二

永增軍裝局啟

外交部庶務科通告

為通告事本部迎賓館原為議會外賓而設是以歷年各機關借用議會莫不樂從現本部遷入新署迎賓館亦為辦公之室礙難復行借出以為議會之地嗣後各處假用迎賓館者概行謝絕以免妨害辦公伏希原諒特此通告

買屋啟事

啟者今有文年君號子延住房一所坐落本京宣武門內按院胡同路北第二十號門牌內計地基五畝五分五釐及房屋四十七間又路南第四十七八號門牌原作馬廐之用內計地基九分及房屋灰棚十一間又東邊空地一塊計二分五釐 另有寶吳氏住房一所坐落按院胡同路北第十八九號門牌內計地基一畝六分八釐及房屋二十六間半 以上兩姓地畝及房屋經中人說合賣斷與本堂永久為業日內行將立契成交倘上列房地有典押等情當於本月二十五號期內向賣主理清此後買主不負一切責任特啟

敬修堂黃啟

印鑄局法令全書出版廣告

八年二期法令全書現已出版每部二冊定價大洋一元六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一角三分新疆郵費七角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二元三角四分東洋二角六分西洋五角一分特此廣告

印鑄局改良職員錄出版廣告

八年三期改良職員錄現已出版每部四冊定價大洋一元六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二角新疆郵費一元三角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三元六角東洋四角西洋八角特此廣告

印鑄局佈告

逕啟者本局發行書報自六年十月一日起改收現洋業經通告在案各省函購書報交官商行號匯兌時請註明現洋字樣如由郵局匯寄不收郵印花印在各票其隨函附有各項鈔票概照市價折現特再佈告

●印鑄局鑄造營業圖記擴充廣告

本局鑄造營業圖記向邀各界歡迎原限金銀銅三種而各界時有以晶玉牙石相屬者愧無以應殊為闕點茲從二月一日起特加晶玉牙石四種篆文既細加研求鑄刻亦倍增完美較市肆匠作大有雅俗之別取價從廉格外克己凡欲訂購者請查後附價格表任憑指購皆可承辦特此廣告

印鑄局營業圖記價格表

質別	質	價	鈕		價	鑄
			直	瓦		
金	質	按時核價	直鈕	瓦鈕	三角	二字以內二元四字以內三元四字以外每字加八角如字數過多面議
銀	質		直鈕	瓦鈕	四角五分	二字以內一元二角四字以內一元八角四字以外每字加四角
銅	質		直鈕	瓦鈕	三角五分	二字以內八角四字以內一元二角四字以外每字加三角
玉	質	劃碼				朱文 每字三元
晶	質	一碼				同上
牙	質	價核				每字一元
石	質	碼算				每字五角

附說
 一凡各種圖記自三分以內徑寸以外均照定價加倍
 一字體無論秦篆漢印浙皖諸家以及鐘鼎小篆隸楷聽購者指定並不加價
 一金銀銅各圖記除直鈕瓦鈕外或另訂別項新式之鈕其價面議
 一如有自備金銀銅各質但訂篆刻諸工作者其價面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二日星期一第一千三百四號

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二百零一號

政府公報

本報價目

- 一 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 一 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毛
- 一 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 一 外埠購報每半年加郵費洋一元
- 一 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 一 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 一 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 一 零售每號銅元五枚以本日為限
- 一 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聽

大總統令

任命朱學曾爲大理院庭長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一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司法總長朱深

大總統令

任命談國桓爲東三省巡閱使公署秘書處處長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一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大總統令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請任命邢占清爲陸軍第二十七師礮兵第二十七團第三營營長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一日

命 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除暴所以安良安民必先察吏邇來各省盜風日熾民不聊生固由地方有司緝捕未盡得力抑亦吏治不修民生日蹙有以致之本大總統慨念及茲怒焉如擣應責成各省民政長官慎選牧令勤求治理舉凡清查戶口編制保團以及關係地方治安諸政均應認真考核督促進行此外如苛細雜捐有足病吾民者應如何酌量減免農商實業有足利吾民者應如何提倡擴充尤賴實心實力兼顧統籌總期各享安全不至流爲盜賊如有匪徒爲害閭閻隨時嚴密偵察切實防弭其大股悍匪擾亂地方者並由軍政長官揀派勁旅認真剿辦務絕萌蘖勿任蔓延似此標本兼治防剿並施庶奸宄潛銷民德歸厚咸登衽席共樂春臺有厚望焉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一日

國務總理 龔心湛

財政總長 朱 深

內務總長 朱 深

陸軍總長 靳雲鵬

農商總長 田文烈

國務總理龔心湛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三百四十四號

令國務總理龔心湛

呈請以恩麟承襲奉恩將軍世職由

呈悉准予承襲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一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三百四十五號

令外交次長代理部務陳籛

呈法國總統贈給部員章祖申等勳章應否收受請示由

呈悉准其收受佩帶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一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外交總長

公 文

呈

兼署內務總長朱深呈

大總統核議江蘇水上警察第二廳區長仇志鵬積勞病故

擬請照例給卹文

為江蘇水上警察第二廳區長仇志鵬積勞病故請准照例給卹恭呈仰祈鑒核事案准江蘇省長齊耀琳咨稱水上警察第二廳區長仇志鵬歷勳幫匪辛苦迭經觸暑犯寒因勞致疾已非一日本年七月蘇常一帶霪雨為患盜匪乘機煽惑該區長率隊晝夜巡防因而感受風寒舊疾復作竟以身故檢同履歷暨診斷書咨部核卹前來本部查該故區長仇志鵬從公勤敏感寒致疾身故核與警察官吏卹金給與條例第四條第二款給卹事例相符擬請准照同條例第七第九兩條之規定並依照附表第二號薦任警察官金額給與一次卹金三百元遺族卹金四年每年一百五十元以資撫恤如蒙允准即由本部咨行該省長照數發給並咨財政部查照備案是否有當理合呈請鑒核訓示施行謹呈八年九月十八日已奉 指令

兼署內務總長朱深呈

大總統眾議員鮑宗漢故紳徐壽慈楊淑時等行誼可風懇

請特褒文(附單)

為江蘇吳縣鮑宗漢南通縣徐壽慈山東臨沂縣楊淑時等行誼可風懇請特褒以資激勸仰祈鈞鑒事竊准江蘇省長齊耀琳咨稱據蘇常道道尹呈據吳縣知事呈據眾議院議員鮑宗漢呈稱故父鮑溶慈善性成矜孤恤寡嘗慕范文正建莊贈族存恤宗支願有志未逮資恨九京故父鮑煥文秉承治命銳意紹述然數十載讀書樂道館穀所入僅免飢寒悵懷往訓奢願難償遺命宗漢日後家計稍裕務須首先舉辦勿墜先緒宗漢歿載以還未敢或忘年來側身商界稍有旨蓄因之置產力圖續述計購置坐落吳縣境內不等都圖官則田一百五十三畝五分六釐又坐落太倉縣境內不等都圖棉田三百五十二畝六分七毫均捐作義田歲收租

息除完賦祭掃莊祠修葺等用外餘悉以贍卹族中孤寡貧乏其子弟之無力就學者量予補助學費並在吳縣虎邱綠水橋畔購得吳姓房產一所改作莊房宗祠名曰傳德義莊統計田價稅契建置莊祠等項共用銀洋二萬七千餘元宗漢竭力經營勉完先志遵章擬定莊規暨贍族田畝細數分別造具清冊取具里鄰親族切結呈請鑒核等情檢同原件咨請察核又據江蘇旅京同鄉馮善徵等呈稱查有南通縣故紳徐壽慈生性慈善於地方公益多所贊助清光緒二十七年南通張紳嘗等創立師範及次第開辦中學高小女學師範商業盲啞等學堂該故紳前後共捐銀洋二千八百餘元他如商會自治公所養老院育嬰堂濟良樓流兩所臨時平糶局及修理文廟奎光閣東寺白衣殿天寧寺塔種種經費共捐銀洋三千餘元又光緒二十七年宣統三年民國五年三次潮災通境蘆涇港海門境老洪港沿江數十里田廬摧沒老幼慘號該故紳督遣子弟舟載麪餅分往拯之復捐銀洋四千五百餘元由商會彙發冬春賑濟全活無算三十一年三月元和輪船從漢下駛倏爾被火該故紳糾合同志援溺劫餘生者資遣以歸歿者棺殮招領辦理善後所費不貲民國肇興地方不靖商會計議招工商團協防該故紳首先贊成捐銀洋一千四百元三年仍捐一千四百元五年又捐六百元其他各省災賑若陝湘鄂皖若浙之溫處蘇之徐揚淮海復共捐銀洋七千餘元至於鄉黨貧乏戚族該紳每月則酌予津貼聞有無力婚喪及貧不能就學者特遣人婉轉餽以錢券又復於所在地方常年施棺木贈藥料冬季猶施放衣米數十年來所費亦在萬元以上遐邇稱頌至今不衰謹造具事實清冊呈懇俯察褒揚又准山東省長咨稱據濟寧道道尹呈據臨沂縣知事呈據本縣紳學各界狄建鑿等三百七名聯名呈稱查有故縣紳楊淑時天性純孝三四歲時侍奉父母即如成人清咸豐三年沂境疫父吉甫染疾逝世紳哀毀骨立戚動是時紳父昆仲五人析居已久家計甚窘紳祖父及生母在堂菽水之奉藉筆耕以爲仗助然眷戀重堂有時居停距家稍遠即重聘不就十一年紳祖滌菴避亂沂城染痢疾紳與兄弟迎歸飲食醫藥身自任之日夜皆不離側及病歿紳哀毀致疾幾瀕於危其孝行也如此該故紳胞兄弟三人當貧困時常易衣出入一切析薪捕魚躬耕之事兄先弟後怡怡如也紳因赴試禮闈偶離鄉井其弟病故初未之知及旋里梓聞凶

耗一慟幾絕其兄豪於酒每醉後輒親備茶點待用不役他人不醒不歸內後以宦學時多不常家居與人談及即以不獲周旋兄之左右爲憾及兄病卒一切飾終之禮備極周至其友愛也如此楊氏先世樂善好施代有其人紳紹述家風如三冲村西崇興橋何家莊南竹塾橋皆紳家重修年久傾圮紳復捐賞提倡得以鞏固如前行旅利賴他如半里莊橋大河灣橋燕子河橋建築之役皆賴紳捐貲襄成近數年來土匪四起紳倡辦聯莊會以資抵禦復捐錢八千緡創修村圩購置槍械以保護閭里遠近投居者無不妥爲安置於是鄉鄰安堵其熱心公益也如此該故紳秉性剛正居家尤嚴翼見里黨後輩輒勉以爲善其教育門人注重實踐自授徒以來即拈知行兩字作爲學圭臬嗣後官各縣教職皆兼充書院山長日與在學諸生談忠孝講道德以古人言行相砥礪故莘莘士子無不仰若泰斗歿於本年一月春秋八十有三其耆年碩德也如此該故紳始貧困時本無力以宏施濟然遇戚族有婚喪困難事無不力爲籌畫及稍有裕餘遇不給者輒周卹之清光緒時族兄恐軒等因開礦虧累負債數百緡紳代償其半堂姪俊堂姪孫澤汝求學無力紳資給其衣服膳宿各費外戚韓增太眷口八九人家計維艱紳供其日用二十餘年甥孫孫士諤兄弟亦由紳贍養復資遣士諤入工廠學習以圖自立其睦鄰任卹也如此謹造具事實清冊加具切結呈請核轉等情檢同冊結等件咨請核辦各等語先後呈咨到部查核各該原文及清冊鮑宗漢行誼合於褒揚條例第一條第六款徐壽慈合於同條第三第六等款楊淑時合於同條第一第二第三第五第六等款事皆有徵而足信行則可貴而難能自應查照本條例施行細則第十六條歸入特別專案請褒謹分別擬具匾額字樣繕單呈候題給再故紳徐壽慈楊淑時二人事狀均在二款以上並擬按照本條例第六條之規定請予加給褒辭所有懇請特褒鮑宗漢等各緣由理合呈請鑒核訓示施行謹呈八年九月十八日已奉

指令

謹分別擬具匾額字樣呈候題給

一江蘇吳縣鮑宗漢擬請給予任卹可風字樣

一江蘇甯通縣徐壽慈擬請給予見義勇爲字樣

一山東臨沂縣楊淑時擬請給予鄉國垂型字樣

兼署內務總長朱深呈

大總統警察機關薦委任待遇各職擬請由部核發執照文

爲警察機關薦委任待遇各職擬請由部核發執照以資證明恭呈仰祈鑒核事竊維警察官吏直接人民既屬繁劇之職司宜有鄭重之待遇查各省區警察官吏依照現制薦任以上各職業經於奉任命後照章由中央頒發任命狀其餘若警務處之檢閱警察廳之勤務督察長區長候補警正警察局長縣警察所所長等雖俱經照章審核期與法定資格相符惟現行辦法僅於核准後由部咨照該管長官而於各該員身分之證明尙缺鄭重之手續本部爲慎重警官身分起見除薦任以上警察官吏仍由銓叙局將任命狀送部轉發外所有前項警察官吏均由部填發執照以資證明至各廳所之警佐及學習警佐等亦均依此例辦理庶待遞遞形其鄭重責任益有所依歸似於整飭警務前途不無裨益如蒙俞允即由本部酌擬手續辦法通行遵照是否有當理合呈請鑒核施行謹呈八年九月十八日已奉 指令

財政總長龔心湛呈

大總統彙案請獎辦理稅務公債官產等項出力人員徐時勉

等金質獎章文(附單)

爲彙案呈請獎給辦理稅務公債官產等項出力人員金質獎章仰祈鈞鑒事竊本部前訂財政部獎章條例業經呈准並歷經遵照辦理在案查條例第一條內載凡財政部所屬有左列勞績之一者依本條例分別給予獎章一承辦稅務著有勞績者二承辦公債著有勞績者三承辦官產著有勞績者又第三條初受獎章薦任職及薦任待遇各員自五等金質獎章起但經本部認爲從優給獎者不在此限又第六條金質獎章由部呈准給予各等語茲准浙江省長請獎徐時勉等四員又據江蘇財政廳長請獎劉式讓等二員塞北稅務監督請獎蔡成詒等六員前臨清關監督請獎賀壽柏等二員山西安徽察緝等省印花稅分處處長請獎金寶琮等二十三員均係承辦稅務著有勞績又准江西省長請獎尹鑿一員係承辦公債著有勞績又據直隸陝西浙江等省官產處處長請獎沈允昌等八員均係承辦官產著有勞績本部覆加查覈與獎章條例第一條

第三條規定之資格均屬相符謹分別擬具獎章等級繕列清單仰懇 大總統准予給獎以示鼓勵所有
彙案覈給辦理稅務公債官產等項出力人員金質獎章緣由理合具呈伏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八年九月十八日已奉 指令

計開

江蘇省長瞿獎四員

閩甌局長徐時勉

以上一員前曾給予四等金質獎章此次擬請晉給三等金質獎章

甯隔局長羅念慈

以上一員擬請給予四等金質獎章

龍游局長許翥 警水局長陳曾杖

以上二員擬請各給予五等金質獎章

江蘇財政廳長請獎二員

如皋縣知事劉式讓 泰興縣知事王元章

以上二員擬請各給予五等金質獎章

臺北稅務監督請獎六員

包頭分關主任蔡成詒

以上一員擬請給予三等金質獎章

牛馬橋分關主任陳 岷 前薩拉齊分關主任李培林

現薩拉齊分關主任朱建勳 北柵口分關主
任張宏勳 可鎮分關主任郭光亨

以上五員擬請各給予五等金質獎章

臨清關監督請獎二員

甯水分關主任賀壽柏 文牘科科长徐仲衡

以上二員擬請各給予五等金質獎章

山西印花稅分處長請獎十三員

印花稅分處會辦金寶琮 署陽曲縣知事孫奐崙 署榆次縣知事俞家驥 東路火車貨捐委員分發

河南任用縣知事白純東

以上四員擬請各給予四等金質獎章

印花稅分處經徵科科长鄆濂 文牘科科长屠維 印花稅分處經徵科主任分發山西任用縣知

事王錫祺 署安邑縣知事張敬顯 署襄垣縣知事嚴用琛 署興縣知事石榮暉 前署靈石縣知

事黎密 前署偏關縣知事管雲程 前東陽關鹽卡委員分發山西任用縣知事林源煊

以上九員擬請各給予五等金質獎章

安徽印花稅分處長請獎九員

和縣知事金保權 亳縣知事汪簾 定遠縣知事祝金田 廣德縣知事劉欽誥

以上四員擬請各給予四等金質獎章

宣城縣知事章識言 天長縣知事陳肅啟 印花稅分處科长孫淵 休寧承銷所經理商會會長夏

慎大 副會長鄭景備

以上五員擬請各給予五等金質獎章

繁縷印花稅分處長請獎一員

繁縷縣知事劉蔭培

以上一員擬請給予四等金質獎章

江西南省長請獎一員

修水縣知事尹 鑾

以上一員擬請給予五等金質獎章

直隸官產處長請獎一員

文慶員直隸任用縣知事沈允昌

以上一員擬請給予五等金質獎章

陝西官產處長請獎四員

總務科科長孫金範

以上一員擬請給予四等金質獎章

會計股主任楊文瀾

審數股主任舒 琳

浙江官產處長請獎三員

秘書胡宗成 第一科科長秦光榮

請理舊寧台兩屬官營產事務所長來長泰

以上三員擬請各給予五等金質獎章

蒙藏院總裁貢桑諾爾布呈

大總統哲盟科爾沁左翼後旗輔國公富勒琿病故請

援例致祭給賻文
為據呈請事據駐京哲盟科爾沁左翼後旗輔國公富勒琿之子色楞魯勒瑪呈稱身父輔國公富勒琿於九月一日病故請據情轉呈等因前來查輔國公病故致祭向例祭品用羊四隻酒四瓶有祭文民國以來并照例年俸數目發給賻銀歷經辦理在案今輔國公富勒琿病故自應援照例案呈請致祭如蒙允准即由

院撰譯祭文函送秘書廳用印發下由院置備祭品派員恭齎祭文前往奠醴頒給并按照該爵年俸例給予
贈銀二百兩所有賻銀暨祭品用款應由財政部照撥作正開銷是否有當理合據情呈請伏乞鈞鑒指令施
行謹呈八年九月十八日已奉 指令

兼任司法官懲戒委員會委員長平政院院長夏壽康呈 大總統議決署江蘇高等

審判分廳推事張寶康懲戒案所鑿文(附議決書)

為議決署江蘇高等審判分廳推事張寶康懲戒案繕具議決書恭呈仰祈鈞鑒事七年十一月二日承准國
務院鈔交 大總統訓令據司法總長朱深呈署江蘇高等審判分廳推事張寶康有失官職威嚴請予停
職交付懲戒等語張寶康著即停職交該會依法懲戒等因奉此並准司法部鈔錄原呈連同關係卷宗咨送
到會當經指定主任委員切實調查除向江蘇高等審判廳調取關係卷宗外並函請司法部轉令原調查委
員張汝霖再將調查情形詳細登復一面通知該被付懲戒人提出申辯書遞送前來復函囑江蘇高等審判
分廳按照申辯各節密派委員切實查復並指定日期通知該被付懲戒人到會詢問乃該被付懲戒人既未
屆期到會亦未據聲明委任代理人礙難再延應認事實既已調查完竣即依照法定程序開全體評議會多
數議決認為該被付懲戒人署江蘇高等審判分廳推事張寶康應依司法官懲戒法第一條第二款及第六
條第二款之規定受褫職處分理合繕具議決書呈報 大總統鑒核交由司法部查照執行是否有當伏
乞鈞鑒訓示謹呈八年九月十八日已奉 訓令

議決書

被付懲戒人張寶康原任湖北夏口地方檢察廳檢察官調署江蘇高等審判分廳推事

右被付懲戒人經司法總長以有失官職上威嚴呈請交付懲戒本會審查議決如左

主文

褫職私罪

事實

民國七年十一月二日准國務院鈔交 大總統訓令開據司法總長朱深呈署江蘇高等審判分廳推事張寶康有失官職威嚴請予停職交付懲戒等語張寶康著即停職交該會依法懲戒等因並准司法部鈔錄原呈連同關係卷宗咨送到會當經本會指定主任委員擔任調查除向江蘇高等審判廳調取關係卷宗外並函請司法部轉令原調查委員張汝霖再將調查情形詳細聲復一面按照司法官懲戒法第二十五條及本會審查規則第二條第一款通知該被付懲戒人呈遞申辯書並分別函屬江蘇高等審檢分廳按照申辯各節密派委員切實查復旋據分別函復到會當即指定日期通知到會面詢乃該被付懲戒人既未屆期到會亦未據聲明委任代理人礙難再延應認事實既已調查完竣即依法開會議決茲將本案原呈及申辯要旨開列於後

原呈要旨 略稱據江蘇沐陽縣民鄭棟臣呈控江蘇高等審判分廳推事張寶康姘識土娼等情到部當以專辦法官名譽即經令委京師高等檢察廳檢察官兼充上海地方捕獲審檢廳檢察官張汝霖就近澈查去後茲據復稱該推事與土娼陳寶寶租房姘度情事屬實復據江蘇高等審判廳呈同前因並請將該推事依法懲處等情前來該推事實屬不知自愛有失官職上威嚴等語

申辯要旨 略稱蘇廳及張檢察官報告均屬誤信播謠絕非事實寶康在江蘇分廳即寓廳內並未一日離廳土娼陳寶寶何人是何形貌年紀若干住居何處向不知悉如謂寶康與之租房姘度儘可調查廳內同居舊日同事並租房字券房東等以明真相斷難偏信播謠即謂實情伏查播謠之由因寶康堅持嚴正不肯爲人任咎所致緣同廳會計主任書記官陳璞與律師曹堂結納本年七月間寶康受理鄭朱氏與朱劍泉因浴堂涉訟控訴一案曹爲鄭之代理人託陳代向寶康說情判鄭勝訴寶康以職務所在嚴詞拒絕陳曹因此遂與寶康爲仇適同廳候補推事胡炳序與候補書記官賴某在花捐未停之前與妓女高金寶陳寶寶相識聞聲在外冒姓張嗣後花捐雖停仍秘密往來事爲分廳已革錄事劉建峯知悉劉在無賴被革後即至律師曹

堂處當招待員與法陽民人鄭棟臣有蘭譜誼鄭素與高亦有辨識遂託劉謀於曹商酌起訴方法曹得此機會乃商之陳將寶康一併牽認以爲報復實則與土娼陳寶寶姘識係分廳書記官賴某假稱姓張而外間人不知其情遂誤信爲寶康所爲以上情形係聞諸胡某所云並無絲毫虛捏寶康生長江西於蘇省各屬情形亦不諳悉今春隻身赴任自到廳供職之日起迄交卸回蘇之日止前後祇八閱月除陰曆五月端節因病請假回蘇月餘外無日不在廳中住宿始與于宗海推事同房共住繼于推事雖因眷屬到清江遷出廳住寶康對房卽刑庭推事林繼鐸居住朝夕在廳並未在外住宿一宵實爲同人共知何從與土娼陳寶寶租房姘度况陳寶寶既與寶康姘度卽爲本案重要之憑證究竟委員曾否傳訊取有口供應請查究以昭公允而雪冤抑等語

理由

查該被告懲戒人與土娼陳寶寶租房姘度業經張委員汝霖澈查屬實並取有對門住戶葉松庭子葉績甫之供詞稱我對門是審判廳張推事住的四月裏搬來陳寶寶自與張推事姘住就不走閒人等語附卷足證本會因張委員原呈尙未詳盡並函請司法部轉令詳細登覆據稱汝霖抵浦訪查諸多困難請縣知事密派警察廳總稽查胡靜彩開單訪查住址據將原單送來內寫陳寶寶現住太平汪與張推事住家字樣越日邀同胡稽查前往胡入內查訊初據胡云陳寶寶睡猶未起後請胡屬該宅下人將陳寶寶喚起審視又據胡云確係陳寶寶本人並云此間已經知覺不肯吐實擬今日搬往別處汝霖遂偕同胡稽查至對門葉松庭家稍坐談詢一切葉績甫答述如前彼時陳寶寶確未遠避等語鑿鑿可據是該委員報告既非誤信謠言而陳寶寶本人卽已規避亦自無從面詢至謂鄭棟臣赴部呈訴係律師曹堂從中教唆藉圖報復一節姑無論未據該被告懲戒人提出實據本難遽信卽令確係曹堂教唆鄭棟臣呈訴而所呈情事既非虛捏卽屬有玷官箴自難藉此冀免懲處如謂向寓廳內未一日離廳則已經本會分別函屬該審檢分廳密派刑庭長鄭濟洵檢察官王寶善就詢推事于宗海據稱因眷來浦於陽曆三月二十四日卽行搬出與張君同住日淺未見其夜

間外出又訊據林緯鏗則稱其夜間曾否出外住宿因未同房不甚注意各等語是該被付懲戒人此項申辯殊不足據如謂係書記官賴某與陳寶寶相識在外假稱姓張以致傳訛則據該檢察官覆稱審廳賴姓書記官前僅有賴自申一名去秋病故身材頗高而去年夏秋間常來陳娼處者係身材略矮之人經該庭長檢察官訊據葉松庭所供相同是被付懲戒人此項申辯亦屬不實至原房主程邱氏既經該檢察官就詢所供含混不足以資證明而現在房主湯姓則經該庭長調查稱其遠住鄉間就詢難得詳情是傳質房主既屬無益而誣驗字券縱係陳妓出名租賃亦不足反證被付懲戒人與陳妓並未辨度茲既部廳及本會一再調查屬實即不容藉口未調驗字券未傳質房主飾詞爭執申辯各節均無理由

按上論結該被付懲戒人現任法官乃於任所辨識土娼租房同度實屬有失官職上威嚴於司法信用關係非淺應依司法官懲戒法第一條第二款及第六條第二款之規定受褫職處分特為議決如右

中華民國八年八月八日

- 委員長夏壽康
委員 員邵 章
委員 員汪燦芝
委員 員余榮昌
委員 員胡詒穀
委員 員張孝彬
委員 員楊彥潔
委員 員周貞亮
委員 員李祖虞
委員 員馬蘇德

公函

大理院覆吉林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一〇九七號）

逕復者接准貴廳第七二號函開今有甲早年在旗畧（協領衙門）承領亮網地畝（係前清捕貢魚江邊灘地）由該衙門發給執照每年交納租項向充該衙門津貼辦公之用自民國以來吉省旗產全歸吉林清查土地局管理擬定章程加價出放先儘原佃戶承領如原佃戶不領即另行外放通行各該管縣辦理在案現在甲將前領之地撥賣一段與乙餘地亦呈請所在地審判廳拍賣在卷嗣因買主乙請求該管縣丙清丈丙即呈請清查土地局丁對於甲出賣之地擬照變賣旗產章程每垧收價大洋九元經丁批准丙即派員赴乙買地界丈訖當飭乙繳價發給執照並令甲對於未賣出之地亦須照章交價清丈方准出賣甲不服向丙處呈請撤銷原批丙仍批駁不准甲即狀訴到廳按此項事件究屬司法範圍抑係行政訴訟在法律上頗費解決合即函請貴院查核解釋示遵等因到院查縣知事因執行清丈章程限制人民之買賣無論其是否正當既非本於何人之呈請即無利用官廳處分不法侵害之人則該民對於處分如有不服自應依訴願法向上級行政衙門訴願或更依行政訴訟法提出訴訟於平政院普通司法衙門毋庸予以受理相應函請查照可也此復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八日

公電

黑龍江孫烈臣嘯電 九月十九日

北京大總統國務院鈞鑒參謀部陸軍部均鑒竊盜匪紛乘庶政亦無甚發展軍警作氣前途或可望肅清江省近年以來匪患未除伏莽多有此次鮑督赴吉調隊離防盜匪遂乘機竊發望奎狴達有匪首黨龍等拜泉蘭西有匪首鐵公鷄哈爾濱等龍鎮湯原有匪首雙龍占山容好百老達徐四圍王雙鞭門山等其呼巴通嫩等縣亦均有匪患多則三二百名少或數十名故蘊北失陷於前綏東設治委員龍鎮電報局長被綁於後烈臣一面電催吉督速遣江隊回防一面飭令江省各軍分頭痛剿並由奉省調隊一團迭為防守復經烈臣嚴定賞罰以作其氣派員督隊偵察實況以警其疲玩現在吉尙有馬步三營未回十九旅除帶吉外祇贖礮兵兩連機關槍一連而呼巴等屬股匪已次第削平連日迭據各處報告第二混成旅旅長張明九帶有礮兵搜剿拜泉克山龍鎮一帶股匪斬獲頗多已將匪首雙龍等三名正法騎兵第二旅第二團團長李相庭剿辦呼蘭巴弗一帶股匪擊斃匪首東洋樂雙紅海紅莊稼人矮子天好東山九江等並匪衆多名奪回人票甚多又騎一旅團附齊樂棟率隊帶機關槍由呼蘭乘船順流向木縹通河一帶與李團長相庭蕭團長顯揚互相聯絡相機夾剿總期掃盪匪氛俾閭閻得以安枕而地方庶政乃可次第講求烈臣來自行間肩茲重任若治匪一事不能剋日肅清其何以上報國家下安黎庶除嚴飭各處軍警設法奪回人票迅行兜剿務期殲滅外謹將近日剿匪情形據實電聞餘俟續陳伏乞鑒察又銜電奉悉龍鎮縣曾為匪佔現已克復嫩江告急係前數日專現該匪等已被擊星散合併附陳孫烈臣叩嘯印

廣告

北京電話局廣告

本局電話綫額業經完全佔滿所有掛號裝設電話各戶一律暫行停止疊經登報布告現在擴充工程正在積極進行惟手續繁重非少數時日所能成事近數月來即原用戶移轉話機亦非常困難本局為維持舊用戶起見嗣後除東南西三局電話原用戶遷居其遷移地點無須另加木杆尙可設法移通外其彼此讓渡及原用戶移居須加立木杆者一律停止移裝恐未週知特此布告

北京電話局緊要布告

近聞有人冒充本局員役包攬裝設電話在外招搖撞騙實與本局名譽大有妨害查本局收入各款向以蓋用關防正式收據為憑且裝設電話均係向本局直接辦理從未有居間介紹者嗣後倘遇前項情事即請將該犯扣留一面電知本局或就近扭送該管警署懲辦務請各界特別留意幸勿自誤特此布告

南洋烟草公司招股啟事

本公司現已改組擴充增招新股每股廿元粵漢滬寧等處投股異常踴躍已逾定額現京津決定陽曆十月底截止有志實業利權者幸毋失此良好機會如閱章程函索即寄收股處中國交通金城銀行京師總商會
北京香廠 天津河東 中國南洋烟草有限公司謹啟

北京律師公會通告

啟者本公會依修正律師暫行會則第十三條定於九月二十八日(星期日)下午一時至四時在本公會事務所(司法部街北頭吹簫胡同路南)開定期總會改選全體職員希各會員屆時蒞會特此通告

京師華商電鏡公司廣告

本公司在外洋購定機器至今尙未能到特此聲明改月以內礙難增加用戶本公司極抱歉忱且為維持舊用戶起見不得不爾尙乞諒之特此通告

金城銀行召集臨時股東會廣告

本年二月股東常會提議修改章程茲由敝會擬定草案擇於陽曆本年十月十二日即陰曆八月十九日午後二時在天津法租界七號路四十三號總行開臨時股東會公同議決並提議事件凡本行股東請於開會十日以前攜帶股票至天津總行驗取入場券以憑到會如有因事不克親自到會者務於期前函知本行出具囑託書交由他股東代表除已專函通知外特此廣告
金城銀行董事會謹啟

北京女子高等師範補習科預科及保姆講習科廣告

一資格 家事預科以身體健全品行端正年在十八以上二十二以下女子完全師範學校及中學校畢業尚未婚嫁者為合格 保姆講習科以身體健全品行端正年在二十以上三十以下女子師範學校畢業及曾任小學教員或蒙 養園保姆二年以上者為合格 二試驗科目 家事預科試國文英文歷史地理數理化博物 三報名期及手續 九月十八日起至三十日止呈驗畢業 四考期 十月二三日 五修業年限及待遇 家事科四年(預科一年本科三年)均為公費生免納學費及膳宿費 六校地 北京石駱馬大街

財政部四年公債第九次付息通告

為通告事查本年十月十二日為四年公債第九號息票開始付息之期所有付息機關及支取息銀辦法均照歷屆成案辦理除通行各經理機關一體遵照外特此通告再所付息銀無論何地一律支付現洋合併聲明

祭祀冠服廣告

昨閱政府公報祀天祭孔仍沿用民國三年頒行祭祀冠服之制本局自是年設有繡工廠專造此項冠服刻復實用本局仍行承製工精料美價從公道恐未週知特此佈告

電話南局 二三五 五五二

永增軍裝局啟

外交部庶務科通告

為通告事本部迎賓館原為議會外賓而設是以歷年各機關借用議會莫不樂從現本部遷入新署迎賓館亦為辦公之室礙難復行借出以為議會之地嗣後各處假用迎賓館者概行謝絕以免妨害辦公伏希原諒特此通告

買屋啟事

啟者今有文年君號子延住房一所坐落木京宣武門內按院胡同路北第二十號門牌內計地基五畝五分五釐及房屋四十七間又路南第四十七八號門牌原作馬廐之用內計地基九分及房屋灰棚十一間又東邊空地一塊計二分五釐 另有寶吳氏住房一所坐落按院胡同路北第十八九號門牌內計地基一畝六分八釐及房屋二十六間半 以上兩姓地畝及房屋經中人說合賣斷與本堂永久為業日內行將立契成交倘上列房地有典押等情當於本月二十五號期內向賣主理清此後買主不負一切責任特啟
敬修堂黃啟

印鑄局法令全書出版廣告

八年二期法令全書現已出版每部二冊定價大洋一元六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一角三分新疆郵費七角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二元三角四分京洋二角六分西洋五角二分特此廣告

印鑄局改良職員錄出版廣告

八年三期改良職員錄現已出版每部四冊定價大洋一元六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二元三角新疆郵費一元三角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二元六角京洋四角西洋八角特此廣告

印鑄局佈告

逕啟者本局發行書報自六年十月一日起改收現洋業經通告在案各省函購書報交官商行號隨兌時請註明現洋字樣如由郵局匯寄不收郵印花各票其隨函附有各項鈔票概照市價折現特再佈告

印鑄局鑄造營業圖記擴充廣告

本局鑄造營業圖記向邀各界歡迎原限金銀銅三種而各異時有以晶玉牙石相屬者愧無以應殊為闕點
 茲從二月一日起特加晶玉牙石四種篆文既經加研求精刻亦倍增完美較市肆匠作大有雅俗之別取價
 從廉格外克己凡欲訂購者請查後附價格表任憑指點皆可承辦特此廣告

印鑄局營業圖記價格表

附 說	石 質	牙 質	晶 質	玉 質	銅 質	銀 質	金 質	價 別		價
								價 鈕	價 鑄	
一 凡各種圖記自三分以內徑寸以外均照定價加倍 一 字體無論秦鉢漢印浙皖諸家以及鐘鼎小篆隸楷隨購者指定並不加價 一 查銀銅各圖記除直鈕瓦鈕外或另訂別項新式之鈕其價面議 一 如有自備查銀銅各質但訂篆刻諸工作者其價面議	碼 算	價 核	一 碼	劃 照	按時核價		直鈕 三 角	直鈕 六 角	二字以內二元四字以內三元四角以外每字加八角如字數過多面議	
					瓦鈕 三 角	瓦鈕 四 角	二字以內一元二角四字以內一元八角四角以外每字加四角			
					瓦鈕 三 角	瓦鈕 四 角	二字以內八角四字以內一元二角四角以外每字加三角			
					瓦鈕 三 角	瓦鈕 四 角	二字以內八角四字以內一元二角四角以外每字加三角			
				朱 文	每 字	三 元				
				同上						
									每字一元	
									每字五角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二日星期二 第一一三三五號

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二一〇零一號

政府公報

本報價目

- 一本報按照陽歷每日出報一號
-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毛
-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 一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 一外埠購報每半年加郵費洋一元
- 一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 一送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 一送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 一送售每號銀元五枚以本日為限
- 一送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不

命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任命王獻廷為江西陸軍步兵第二旅旅長楊鎮中為江西陸軍步兵第二旅第三團團長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二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令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請任命劉士林為贛南鎮守使署副官長王崇元為陸軍第三混成旅少校副官鄭禮聰為步兵第二團團附劉和鼎為陸軍第九混成旅少校副官傅人俊為步兵第二團團附宋雲漢為工兵營營長張如岡為輜重營營長朱文瀾為江西陸軍步兵第二旅第三團團附沈冠軍為第一營營長安廉潔為第二營營長董再昌為第三營營長韓鳳玉為第四團第三營營長張樹斌為江西陸軍步兵第一團第二營營長均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二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令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請任命王殿臣爲陸軍第十八混成旅步兵第二團第一營營長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二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三百四十六號

令農商總長田文烈

呈彙案請給江蘇等省農商各會職員暨佐治員並商人等本部獎章由呈悉均准如擬給獎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二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三百四十七號

農商總長田文烈

令直隸省長曹銳

呈報到省期滿分發縣知事葛莊等薦任職饒時中等照章甄別薦任職陳維禎等均免甄別由

呈悉交內務部查照此令

天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二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內務總長朱深

公文

呈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請准將薦任職任用龔理清等分別分發任用文

為擬請准將薦任職任用龔理清等分別分發任用仰祈鈞鑒事銓叙局呈稱奉院交內務部咨呈開准發遠都統咨請將薦任職瑞秀等十一員分發發遠任用等因查薦任職分發係屬銓叙局職掌相應將鈔咨等咨呈核辦又准內務部咨開准甘肅省長咨請將杜南金等十一員分發甘省任用等因相應將履歷照費咨行核辦各等因到局又據薦任職龔理清等各員呈請分發等情前來查瑞秀等二十二員現經各省區長官咨請調用核與呈准限制分發人員辦法尚屬相符龔理清係現充交通部差務張廈等非現充京職人員自應遵照此次呈准辦法由局分配各省任用龔理清等各員均經鈞院傳見各在案擬請准將薦任職任用之龔理清一員分發交通部任用張廈一員分發京兆任用黃才俊陳蕃朱豪任傳藻顧金城五員分發直隸任用張亦鷖何厚保二員分發奉天任用狄寶琪錢光陸朱繼雲三員分發吉林任用董之琪孫家模史久鏊三員分發山東任用李斌煜王禾二員分發山西任用曹永昌許孫璧二員分發湖北任用李寶源一員分發江蘇任用陳德年馬正寅二員分發河南任用呂長鏞吳士俊二員分發安徽任用張金鑑一員分發湖南任用王肇祉孫多懿二員分發浙江任用杜南金王家佐章憲傳金榮汪荷劉相輔黃藻謝汝瀛趙廣雲黃士英沈憲周十一員分發甘肅任用瑞秀李成勳何紹聞許敬藻周家瑜書蕃朱建勳馬家驥王用舟邱豫聰元悌十一員分發發遠任用鄒厚一員分發江西任用是否有當呈請示遵等情前來理合據情呈請鑒核訓示遵行謹呈八年九月十九日已奉 指令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核議甘肅省長請獎代理鎮原縣知事劉循良擬請准給勳章

文

為核議甘肅省長張廣建請獎代理鎮原縣知事劉循良勳章恭呈仰祈鈞鑒事據銓叙局呈稱准甘肅省長

咨開案據隴東鎮守使陸洪濤涇原道道尹馬振瀆會呈稱爲代理鎮原縣知事劉循良迭獲要案保衛治安懇請鑒核咨部以知事任用免予試驗以勵賢勞等情並資履歷表到署據此查保獎實官早經奉文停止惟該知事破獲要案兩起核與知事獎勵條例第八條第五款第三款第二條第二款之規定尙屬相符除指令外相應將原送履歷咨送查核辦理等因到局查該知事劉循良既係迭獲要犯保衛地方著有勞績所請獎勵章之處自應照准擬請比照薦任官超給勳章例從優給予五等嘉禾章以資鼓勵是否有當謹呈請轉呈等情前來理合具文呈請鑒核訓示遵行謹呈八年九月十九日已奉 指令

兼署內務總長朱深呈

大總統爲江蘇吳江縣警察所警佐高鑑積勞病故擬請照

例給卹文

爲江蘇吳江縣警察所警佐高鑑積勞病故擬請照例給卹仰祈鑒核事案准江蘇省長齊耀琳咨稱據吳江縣知事李世由呈稱查縣屬平望區警佐高鑑在職五載辦事勤能本年入夏以來霖雨爲災該區地尤低窪鄉民搶護圩岸厚救積水時滋事端該警佐不避勞怨親出巡察感受暑濕以致積勞成疾遽於本年七月二十四日身故檢具事實冊診斷書據呈咨請核卹等因到部查該故警佐高鑑積勞病故核與警察官吏卹金給與條例第四條第二款事例相符擬請准照同條例第七第九兩條附表第二號委任警察官例給予一次卹金二百元遺族卹金四年年給一百元以示矜恤如蒙俞允該故員應得卹金即由部咨行該省長照數給領並咨財政部備案所有江蘇吳江縣警察所警佐高鑑積勞病故請卹緣由理合呈請鑒核訓示施行謹呈八年九月十九日已奉 指令

兼署內務總長朱深呈

大總統爲奉天鴨渾兩江水上警察局長范一植積勞病

故擬請照例給卹文

爲奉天鴨渾兩江水上警察局長范一植積勞病故擬請照例給卹仰祈鑒核事案准奉天兼省長張作霖咨稱據警務處呈稱鴨渾兩江水上警察局長范一植於前清光緒三十二年投効來奉是年七月協同陸

軍赴西剿匪竭盡心力遂得咯血之症迨民國七年九月充任該局科長勤勞過度夙恙時發時愈旋隨局長溯江巡視時值嚴寒該員強病支持事竣回局舊疾猝發於本年三月二十七日身故檢具事實表診斷書據呈咨請核卹等因到部查該故科長范一植積勞病故核與警察官吏卹金給與條例第四條第二款事例相符擬請准照同條例第七第九兩條並比照附表第二號委任警察官例給與一次卹金二百元遺族卹金四年年給一百元以示矜恤如蒙俞允該故員應得卹金即由本部咨行該省長照數給領並咨財政部備案所有奉天鴨渾兩江水警察局長范一植積勞病故請卹緣由理合呈請鑒核訓示施行謹呈八年九月十九日已奉 指令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

大總統規定駐京附近各軍隊換用冬服日期文

為規定駐京附近各軍隊換用冬服日期謹祈鈞鑒事竊查前經部呈擬各軍隊服裝換季辦法一案內載駐京各軍每遇應行換季之時由部規定日期以示整齊等因現在氣候漸寒亟宜更換冬服以循時令茲擬十月一日為軍服換季之期除分別咨令外理合呈請鑒核施行謹呈八年九月十九日已奉 指令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

大總統准護軍管理處都護使咨請以富貴等陞補右翼前鋒

參領等缺文(附單)

為請補前鋒參領等缺事案准護軍管理處都護使紹英咨稱本處出有前鋒參領等缺將揀定各缺人員銜名咨部核定轉呈等因到部茲經核明與歷案陞階均屬相符似應准予陞補理合繕單謹呈八年九月十九日已奉 指令

計開

右翼前鋒參領玉林病故出缺揀定前鋒侍衛富貴陞補

右翼前鋒參領德齡病故出缺揀定前鋒侍衛覺羅景錫陞補

右翼前鋒侍衛連元陞任遺缺揀定委前鋒侍衛文惠陞補

右翼前鋒侍衛德齡陞任遺缺揀定委前鋒侍衛增緒陞補

右翼前鋒鑲紅旗前鋒校兼委前鋒侍衛福清病故所出委前鋒侍衛一缺揀定空銜花翎覺羅額勒欽保陞補

右翼前鋒正黃旗空銜花翎增緒陞任所遺空銜花翎一缺揀定前鋒校玉麟陞補

右翼前鋒正黃旗空銜花翎雙祿病故所出空銜花翎一缺揀定前鋒校成斌陞補

右翼前鋒正紅旗空銜花翎玉連病故所出空銜花翎一缺揀定前鋒校松山陞補

右翼前鋒鑲紅旗空銜花翎崇凱病故所出空銜花翎一缺揀定前鋒校崇文陞補

右翼前鋒正黃旗前鋒校和慶病故所出前鋒校一缺揀定藍翎長宗叙陞補

右翼前鋒正黃旗前鋒校開隆阿病故所出前鋒校一缺揀定委藍翎長前鋒秀恆陞補

右翼前鋒正黃旗前鋒校敬榮病故所出前鋒校一缺揀定空銜前鋒校前鋒麟福陞補

右翼前鋒正黃旗前鋒校玉明病故所出前鋒校一缺揀定藍翎長聯劍陞補

右翼前鋒正黃旗空銜花翎前鋒校雙祿病故所出前鋒校一缺揀定藍翎長潘鑫陞補

右翼前鋒正紅旗空銜花翎前鋒校玉連病故所出前鋒校一缺揀定空銜前鋒校前鋒澤陞補

右翼前鋒正紅旗前鋒校松祿病故所出前鋒校一缺揀定藍翎長覺羅奎榮陞補

右翼前鋒鑲紅旗空銜花翎前鋒校崇凱病故所出前鋒校一缺揀定藍翎長覺羅桂陞補

右翼前鋒鑲紅旗前鋒校景昌病故所出前鋒校一缺揀定空銜前鋒校前鋒兼恩騎尉松林陞補

右翼前鋒鑲藍旗前鋒校連德病故所出前鋒校一缺揀定藍翎長吉拉敏布陞補

右翼前鋒鑲藍旗前鋒校文釗病故所出前鋒校一缺揀定藍翎長烏齡阿陞補

右翼前鋒鑲藍旗前鋒校常煜病故所出前鋒校一缺揀定藍翎長和俊陞補

右翼前鋒鑲藍旗前鋒校齊欽布病故所出前鋒校一缺揀定委藍翎長前鋒明祿陞補

正白旗副護軍參領海陞任遺缺揀定委護軍參領鳳鳴陞補

正白旗副護軍參領秀斌病故出缺揀定委護軍參領松福陞補

海軍總長劉冠雄呈 大總統遵令辦理江楚碰船案終結錄呈海軍軍法會審判決

書並撤銷會審處請鑒核訓示文

爲遵令辦理江楚碰船案終結謹錄法庭判決書呈請鑒核施行事竊民國七年五月十五日奉 前大總統明令國務總理段祺瑞呈此次勞師南下於四月二十五日由漢口啟行隨從人員乘坐楚材兵輪與江寬相撞楚材受傷江寬立沉溺斃多命所有肇事失慎原因亟應澈查究辦楚材管帶及領港等已由湖北督軍王占元看管請令海軍部按照海軍審判條例秉公密理等語著由海軍部組織軍法會審傳集人證研訊明確按律擬辦此令等因到部遵即由部組織軍法會審於是年八月間將擬定法庭地點並派審判長審判官等暨一切辦法又於本年七月間將該案改派審官理事等員先後呈報各在案計經迭次開庭並傳集中外人證審慎研訊於本年八月二十一日由審判長海軍中將沈壽堃暨各審官當庭宣告判決並派員資送該案判決書到部本部覆核無異理合照錄該案判決書呈請鈞鑒所有遵令辦理江楚碰船案終結並錄呈法庭判決書緣由伏乞訓示施行再判決書內審判官王齊辰一員係曾兆麟因病不能出庭時由其暫代嗣經本部呈請以黃裳治接充而會審處審事將次收束未便更易因即以王齊辰充職至此案現在業經審訊終結該會審處已由本部令其撤銷合並聲明謹呈八年九月十八日已奉 一指令

兼署福建省長李厚基呈 大總統爲整肅閩省學風繕具布告學規呈鑒文

爲整肅閩省學風特頒布告並定學規敬謹繕呈仰祈鈞鑒事竊厚基迭奉本年五月十四日暨六月五日

大總統明令以目下學生質性未定往往藉口愛國而流弊所極甚至破壞秩序凌蔑法紀而不恤茲應在京責成教育部在外責成省長暨教育廳督飭各校職員申明誥誡約束諸生毋得藉端曠廢致荒本業其有糾衆滋事擾及公安者應依法辦理各等因仰見 大總統陶淑人才納民軌物之至意莫名欽佩查福建省各校學生自青島問題發生以來間亦中於血氣之偏不無逾軌行動業經剴切勸諭尙能勉就範圍本年六月間因省會晴雨不時人多疾病由署酌定臨時辦法由六月九日起先放暑假以重衛生現暑假期滿各校

均定九月一日一律開課 原基為防患未然並遵 明令整肅學風起見先期召集省會專門暨中小各學校校長嚴申誥誡以專責成並令各該校即日函集學生父兄談話俾家庭學校兩有防閑學生自無逾越範圍之舉一面布告各生另定學規十條以救弊端而資遵守現在校各生尙能按期上課藉慰鈞履除將布告及學規咨呈國務院並分咨內務教育兩部查照外所有此次辦理情形理合恭呈具陳並繕錄布告及學規各一份伏候鑒核訓示謹呈八年九月十八日已奉 指令

甘肅省長張廣建呈 大總統呈報甘肅正寧等縣本年夏禾被災大概情形文

為呈報事竊查勘報災歉條例第二條載地方遇有風雹水旱災傷均須立時履勘先將被災大概情形通報該管道尹財政廳暨本省巡按使又第三條節載巡按使據該縣詳報應即呈報 大總統並咨主管各部備案即日飭該管道尹委員會同復勘審定被災分數造具都圖地畝應行蠲緩錢糧清表彙案核辦各等語甘肅民國八年自春徂夏雨暘時若惟五六月據正寧狄道渭源隴西華亭慶陽寧朔古浪導河靈武等縣先後呈報夏禾麥豆正暢茂蓬勃揚花結穗秋禾糜穀甫出土滋長或經嚴霜摧殘或因天旱枯槁或被冰雹打傷或被風沙壓沒山水沖淹收成均屬薄歉甚至田畝不堪墾殖呈請委勘蠲緩錢糧撥款賑撫等情到署查各該縣報災日期尚無逾限 省長隨即令行財政廳及各該管道尹遴委委員輕騎減從馳赴被災處所將受災田畝禾苗會同逐一履勘審定成災分數造具都圖地畝應行蠲緩數目表冊聯銜印結並令飭補種晚糧藉資接濟其被災較重地方業令各該縣知事就地指撥社糧悉心撫卹俾免流離所有甘肅正寧等縣本年夏禾被災大概情形除咨部備案並俟復勘至日再行彙報外理合呈請鑒核批示祇遵謹呈八年九月十八日已奉 指令

國史編纂處處長涂鳳書呈國務院呈報啟用關防日期文

為呈報啟用關防日期事奉飭發銅質關防一顆文曰國史編纂處之關防當即祇領遵於本月十七日敬謹啟用理合具文呈請鑒核備案謹呈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 日

公函

交通部致國務院函

敬復者前准函開據僑工事務局呈稱准外交部函開准駐英施公使函稱英招華工繙譯夏奇峰等條陳請將華工隊繙譯三百餘人回國後派至郵政鐵路鹽稅海關等機關辦事願入學校者准至官立各學校免費肄業等情函請查核辦理見復等因查該繙譯等所稱將次回國願為政府効力不欲受外人羽翼具見愛國熱忱深為嘉許惟本部所轄路政自歐戰發生金融窒滯未成各路停工以待已成之路亦均實行減政疊有裁員減薪之舉實已人浮於事無法位置郵政方面揀信生郵務生等事向係招考該華工繙譯如果合於郵章資格願應考試錄取後自可分別派充至本部各學校招取學生須具有相當學校畢業資格經考試錄取入校肄業該繙譯如具有此項資格自可准其與考免費一節查學校除免收學費外並無其他可免之費果係程度相當能由所屬學校考取入校肄業亦可酌量免收學費以示優待相應函復貴院查照此致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八日

大理院覆甘肅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一〇九八號)

逕覆者准貴廳第七一號函開案據隴西縣知事王炳呈稱為呈請示遵事案查縣屬有某甲者生前無子妻乙生女丙娶妾丁亦無出嗣與女丙憑媒招贅某戊為婿立有婚據書明養老並生子項立甲嗣字樣同居有年應為甲所喜悅嗣戊生子己甲隨依約立為嗣孫焚香告祖命名冠以甲姓曾設筵以款親族鄉鄰當時來賀者均稱異言今年己八歲本年春間甲乙先後物故突有甲早年分炊另居之堂弟庚希圖財產慳恩甲妾丁執異姓亂宗之議以庚子辛為應繼人年甫六七歲控稱甲生前已立庚為嗣惟未過門欲逐離丙戊及己並串通親族互州加攻獨霸遺產丙戊來案起訴當庭驗明婚約屬實而甲生前並無立辛為嗣之實據查異姓亂宗本為法律所不許然以招婿養老依倚多年且為後之親喜悅論斷不能聽其逐離現行律有效部分仍許分家產况甲立己為嗣孫時甲族親支近派內別無相當應繼之姪且甲與庚平夙不甚相洽不能

九月二十三日第一千三百五號

不擇賢立愛以重禮祀於法究非故違縱令庚之子辛爲應繼人依律衡斷則招婚與嗣孫及應繼之子均當分受遺產而庚自與訟後盤踞甲家逼逐丙戊及己不得其門而入當派公正紳耆確查庚與甲是否同會異祖而甲生前有無立辛明證親支正派內有無較辛尤親之姪堪爲繼承人者並調查甲遺產業以憑剖判去後除查明田地牲畜糧食外據生女丙指明伊父丁窖藏買糧所存制錢約四百餘串文該紳視之屬實又據稱尙有三四處未敢發視爲數多寡不得其詳查財物關係動產案尙未決該兩造均處嫌疑地位現雖派警嚴行封守若數目較鉅未敢輕忽且本案丁庚主張之點尙需調查恐急切不能定判所有此項窖藏錢物應如何保管將來此案應否援照現行律有效部分裁判抑或另有判例可援知事爲慎重法律起見未敢擅專理合呈請鑒核令遵等情到廳除保管窖藏錢物部分業由敝廳指令辦法外至引律判案部分係屬解釋法律問題相應函請貴院迅賜解釋以便令遵等因到院查戊己雖係異姓亂宗不能認所稱婚約此點爲有效而如庚會於甲立己爲嗣孫之時從場並無異議或平日與甲家實有嫌隙自不得再行告爭即或庚子在應繼之列亦應由親族公同議定或以其子爲甲嗣或更依律擇立他人且戊既係甲所招養老之壻仍應依現行律婚姻門男女婚姻條規定均分財產相應函請貴廳令行查照可也此覆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八日

山東財政廳致國務院印鑄局公函(一年) 字第四八一號(附電一件)

敬啟者查東省奉財政部發給元年六釐公債票三百萬元計百元票三萬張自二零一三二九號至二二一三二八號業經請領到東當經山東省長電部即由山東金庫保息以堅信用而便流通飭廳查明債票種類號碼送登政府公報俾衆週知各等因茲將債票種類號碼查明並電文一紙送請貴局查照刊入政府公報俾衆咸知實級公誼此致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八日

附山東省長電財政部文一件

北京財政部鑒奉發元年公債票三百萬元業已如數領到發交財政廳備用即由山東金庫保息以堅信用而便流通除飭該廳查明債票種類號碼送登政府公報俾衆週知外特此電達山東省長屈映光卅印

裁判 詞

大理院民事決定（八年抗字第三九七號）

決定

抗告人朱茂先湖北均縣人年三十四歲湖北省議會初選當選人

右開抗告人對於中華民國八年七月八日湖北第二高等審判分廳就杜光橋等與省議會議員覆選監督馬夢吉因選舉涉訟抗告人聲請參加一案所為駁斥之批示聲明抗告本院調查決定如左

主文

原批示撤銷

本件抗告人之聲請應予照准

理由

按選舉訴訟適用民事訴訟之程序依民事訴訟條理第三人因他人之訴訟與自己有法律上之利害關係為輔助一造起見而參加於該訴訟者為從參加得於訴訟拘束中隨時為之至一事不許再理固為訴訟法上之大原則惟所謂一事再理係指同一當事人就業已解決之同一事件而為同一之請求審判衙門重予審理而言本件查據原卷抗告人前以王士昌等選舉舞弊向湖北第二高等審判分廳提起訴訟雖經該分廳認為不合法決定駁斥嗣據聲明抗告復經本院駁回在案惟查抗告人起訴時所指為被告者係覆選管理員及監察員等並非覆選監督而杜光橋等之選舉訴訟則係以覆選監督為被告是當事人已不同一旦抗告人亦係省議會初選當選人本有起訴之權前案裁判並未為實體上之解決而該兩造訴訟之結果如何亦不得謂與抗告人絕無關係則抗告人為輔助杜光橋等一造起見參加於該訴訟按諸上開條理即不得謂為不合乃原廳竟認為有一事再理之嫌批示駁斥殊未允當本件抗告不得謂無理由合將原批示撤銷抗告人從參加之聲請應予照准特為決定如右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六日

大理院民事第四庭

代理審判長 推事 李懷亮

推事 林鼎章

推事 張孝琳

推事 李棟

推事 沈家燾

大理院書記官 陳敬繹

大理院書記官 陳敬繹

本件證明與原本無異

✿通告✿

衆議院議事日程

臨時會
第三號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三日(星期二)下午一時開議

一 民國八年度國家總預算案(大總統提出)二 讀(延前會)

廣告

北京電話局廣告

本局電話綫額業經完全佔滿所有掛號裝設電話各戶一律暫行停止疊經登報布告現在擴充工程正在積極進行惟手續繁重非少數時日所能竣事近數月來即原用戶移轉話機亦非常困難本局為維持舊用戶起見嗣後除東西三局電話原用戶遷居其遷移地點無須另加木杆尙可設法移通外其彼此讓渡及原用戶移居須加立木杆者一律停止移裝恐未週知特此布告

北京電話局緊要布告

近聞有人冒充本局員役包攬裝設電話在外招搖撞騙實與本局名譽大有妨害查本局收入各款向以蓋印為防正式收據為憑且裝設電話均係向本局直接辦理從未有居間介紹者嗣後倘遇前項情事即請將該犯扣留一面電知本局或就近扭送該管警署懲辦務請各界特別留意幸勿自誤特此布告

南洋烟草公司招股啟事

本公司現已改組擴充增招新股每股廿元粵漢滬寧等處投股異常踴躍已逾定額現京津決定陽曆十月月底截止有志實業利權者幸毋失此良好機會如閱章程函索即寄收股處中國交通金城銀行京師總商會
北京 香港 天津 河東 中國南洋烟草有限公司謹啟

北京律師公會通告

啟者本公會依修正律師暫行會則第十三條定於九月二十八日(星期日)下午一時至四時在本公會事務所(司法部街北頭吹簫胡同路南)開定期總會改選全體職員希各會員屆時蒞會特此通告

京師華商電燈公司廣告

本公司在外洋購定機器至今尙未能到特此聲明數月以內礙難增加用戶本公司極抱歉忱且為維持舊用戶起見不得不爾尙乞諒之特此通告

金城銀行召集臨時股東會廣告

本年二月股東常會提議修改章程茲由敝會擬定草案擇於陽曆本年十月十二日即陰曆八月十九日午後二時在天津法租界七號路四十三號總行開臨時股東會公同議決並提議事件凡本行股東請於開會十日前提帶股票至天津總行驗取入場券以憑到會如有因事不克親自到會者務於期前函知本行出具囑託書交由他股東代表除已專函通知外特此廣告
金城銀行董事會謹啟

北京女子高等師範補習科預科及保姆講習科廣告

一資格 家事預科以身體健全品行端正年在十八以上二十二以下女子完全師範學校及中學校畢業或肄業及曾任小學教員或蒙一試驗科目 家事預科試國文英文歷史地理數理化博物 三報 養國保姆二年以上者為合格 一試驗科目 保姆講習科試國文教育數學及應用圖畫 三報
二名額及手續 九月十八日起至三十日止呈驗畢業 四考期 十月十二日 五修業年限及待遇 家事科四年(預科一年本科三年)均為公費生免納學費及膳宿費 六校地 北京石駱馬大街
三保姆講習科一年半為自費生免納學費宿費其飯費由學生自備

財政部四年公債第九次付息通告

為通告事查本年十月十二日為四年公債第九號息票開始付息之期所有付息機關及支取息銀辦法均照歷屆成案辦理除通行各經理機關一體遵照外特此通告再所付息銀無論何地一律支付現洋合併聲明

祭祀冠服廣告

昨閱政府公報祀天祭孔仍沿用民國三年頒行祭祀冠服之制本局自是年設有繡工廠專造此項冠服刻復實用本局仍行承製工精料美價從公道恐未週知特此佈告

電話南局 二三五 五五二

永增軍裝局啟

● 恕計不週

泣啟者 先祖妣施太夫人痛於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一日即己未年閏七月初八日子時壽終京寓內寢不
孝等 遵禮成服茲擇於陰曆八月十二日在彭義門大街西碑胡同法源寺設奠 不孝等 苦塊昏迷恐計未週
哀此奉
聞

不孝承重孫王蔭沂泣血稽顙

孤 哀 子式 通泣血稽顙

喪居順治門外上斜街五十六號

● 外交部庶務科通告

通告事本部迎賓館原為議會外賓而設是以歷年各機關借用議會莫不樂從現本部遷入新署迎賓館
亦為辦公之室碍難復行借出以為議會之地嗣後各處借用迎賓館者概行謝絕以免妨害辦公伏希原諒
特此通告

● 買屋啟事

啟者今有文年君號子延住房一所坐落本京宣武門內按院胡同路北第二十號門牌內計地基五畝五分
五釐及房屋四十七間又路南第四十七八號門牌原作馬廄之用內計地基九分及房屋灰棚十一間又東
邊空地一塊計二分五釐 另有寶吳氏住房一所坐落按院胡同路北第十八九號門牌內計地基一畝六
分八釐及房屋二十六間半 以上兩姓地畝及房屋經中人說合賣斷與本堂永久為業日內行將立契成
交倘上列房地有典押等情當於本月二十五號期內向賣主理清此後買主不負一切責任特啟
敬修堂黃啟

● 印鑄局佈告

逕啟者本局發行書報自六年十月一日起改收現洋業經通告在案各省函購書報交官商行號雖兌時請
詳閱現洋字樣如由郵局匯寄不收郵印花各票其隨函附有各項鈔票概照市價折現特再佈告

● 印鑄局改良職員錄出版廣告

八年三期改良職員錄現已出版每部四冊定價大洋一元六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二角新疆郵費一元三角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三元六角東洋四角西洋八角特此廣告

● 印鑄局法令全書出版廣告

八年二期法令全書現已出版每部二冊定價大洋一元六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一角三分新疆郵費七角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二元三角四分東洋二角六分西洋五角二分特此廣告

● 印鑄局訂定發給勳章時間廣告

逕啟者本局收發勳章事宜改歸經理科營業課管理凡來局領勳章者除星期日外每日上午九鐘起至十二鐘止午後自一鐘起至五鐘止請於此一定時間內按章帶費并憑單來局領取當有專員接待決不致誤特此廣告

● 印鑄局發行課發售京兆古物調查表廣告

是書係內務部編訂按照道屬分縣記載附以說明先從河南省入手編輯其餘各省隨時繼續付印內容縝密詳盡無遺洵足資好古者之參考本局重加排印裝成單行本出售定價格外從廉每部大洋六角外埠另加郵費一角二分京兆古物調查表現又出版計一冊售大洋三角五分郵費一角書出無多欲購從速特此廣告

● 印鑄局編纂職官任免年月表出版廣告

本局編纂職官任免年月表起民國元年訖民國五年其間京外各重要機關職員之任免按年列成表式若其在編極便檢閱誠關心時事者必備之書也紙張精良裝訂華美猶其餘事現經出版定價大洋一元二角外埠加郵費大洋二角

印鑄局勳章製造所特別廣告

本局成立以來本局發出各項勳章為數甚鉅歷經數年光彩減色在所難免本局勳章製造所現已成立鏡意改良近製各章較前尤為精美茲為便利佩帶勳章人員起見特於所中遴選技術人員督率工人於製造新章之外兼事修理凡有減色舊章及綬帶勳表等件經久晦闇或被污損者如願配換修飾均可交本所承辦應收資料亦格外克己另表列後務請注意特此廣告

印鑄局勳章製造所修理勳章及配換附屬品價格表

章						價	
勳位						別	別
章						見	修
章						新	理
章						帶	配
章						綬	勳
章						表	錦
章						元	匣
章						元	換
五	四	二	二	五	二	二	
等	等	等	等	位	位	元	
一	二	二	三	一	二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五	四		三				
角	角		元				
二	三	四					
角	角	角					
一	一	三	一	一			
元	元	元	元	元			
五	五						
角	角						

公報

廣告五

九月二十三日第一千三百五號

九月二十三日第一千三百五號

附 說	章						禾		嘉	
	九	八	七	六	五	四	三	二	一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五				六		八	一	二	
	角				角		角	元	元	
	三				三	四	五		三	
	角				角	角	角		元	
二 角										
一							一	三		
元							元五角	元		

右表所列修理配換各價一律按照現洋計算此外再有應須修理配換之件其價面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四日星期三第一千三百六號

印 鑄 局 發 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 話 東 局 二 百 零 一 號

政 府 公 報

本報價目

- 一 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 一 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毛
 - 一 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 一 外埠購報每半年加郵費洋一元
 - 一 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 一 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 一 零售每號銅元五枚以本日為限
 - 一 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聽
- 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命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李象山授為陸軍少將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三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令

任命李鈞署贛西鎮守使署參謀長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三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令

大理院院長姚震呈推事許卓然因病懇請辭職許卓然准免本職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三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司法總長朱深

大總統令

參謀總長張懷芝呈請任命普民康為湖北督軍署中校參謀黃海泉署少校參謀均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三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令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准吉林省長郭宗熙咨請以英俊常魁春全補佐領均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三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令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准奉天兼省長張作霖咨請以孫廣選補協領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三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令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准察哈爾都統田中玉咨請以齊莫特多爾濟補協領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三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令

劉文龍晉給三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三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大總統令

慕壽祺劉芳彬孔慶荃徐兆蕃均給予四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三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三百四十八號

令國務總理龔心湛

呈核蒙藏院呈綏遠都統請將報墾三湖灣地畝辦結一案出力蒙員分別獎叙擬請照准
由

呈悉珂什克德勒格爾著傳令嘉獎索德那木色令准其晉授二等台吉色布圪多爾濟給予
六等嘉禾章僧額旺加拉圖普慎圖二員應准撤銷擬職處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三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三百四十九號

令國務總理龔心湛

呈核新疆省長請獎水利會辦事出力人員劉文龍等勳章由
呈悉劉文龍已有令明發戴步騏徐正本均准給七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三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三百五十號

令國務總理龔心湛

呈核甘肅督軍請將新建左軍及秦州巡防各營剿匪出力人員分別獎叙由
呈悉慕壽祺劉芳彬孔慶荃已有令給章應俟任實職期滿後著有勞績再行呈保陸用王文
錦等十二員均准以薦任職分省任用張樞等三員均准以委任職分省任用餘均如擬分別
給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三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三百五十一號

令兼署內務總長朱深

呈核吉林雙陽縣耆紳解啟光行誼可風請予褒揚由
呈悉應准頒給性行淑均匾額一方並加給褒辭以資激勸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三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內務總長朱深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三百五十二號

令兼署內務總長朱深

呈遵核直隸督軍等請為故紳趙起立傳建祠並請給碑文辦法由
呈悉准如所擬辦理並准頒給碑文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三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內務總長朱深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三百五十三號

令財政總長龔心湛

農商總長田文烈

呈會核蒙藏院請清丈台站地畝一案擬請暫從緩議由
呈悉應准暫從緩議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三日

國務總理 龔心湛
財政總長

農商總長 田文烈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三百五十四號

令陸軍總長靳雲鵬

呈彙報本年六月分補充初等軍職人員由

呈悉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三日

國務總理 龔心湛

陸軍總長 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三百五十五號

令陸軍總長靳雲鵬

呈准吉林省長咨請遴選員陞補佐領等缺由

呈悉英俊等已有令明發餘均准其陞補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三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三百五十六號

令陸軍總長靳雲鵬

呈彙報本年七月分補充初等軍職人員由

呈悉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三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三百五十七號

令步軍統領王懷慶

呈訂期焚燬迭獲各案煙土煙具等物請派員監視由
呈悉派徐鼐霖前往監視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三日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三百五十八號

國務總理龔心湛

令浙江省長齊耀珊

呈已故督軍楊善德功德在民據情轉請准在本省地方建立專祠由
呈悉交內務部查核辦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三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內務總長朱 深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三百五十九號

令新疆省長楊增新

呈分發薦任職任用張遇澤等到省一年期滿照章甄別由
呈悉交內務部查照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三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內務總長朱 深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三百六十號

令綏遠都統蔡成勳

呈請獎叙綏區剿匪肅清出力人員由

呈悉交國務院陸軍部分別核辦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三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三百六十一號

令察哈爾都統田中玉

呈報陶林縣屬至成等莊田禾被雹成災勘驗情形由

呈悉交內務財政兩部查照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三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財政總長朱深

內務總長朱深

部令

交通部令第三〇五號

張鑄現在請假派程家穎暫行兼代航政司工程科科长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八日

交通次長代理部務曾毓雋

交通部令第三〇七號

派郭則洵充鐵路衛生聯合會會員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九日

交通次長代理部務曾毓雋

交通部委任令第四十一號

令本部僉事育才科科长劉成志

據鐵路管理學校郵電學校會呈此次派遣學生赴日實習懇請特派管理員等情查該兩校派遣學生赴日實習關於日本遞信省及鐵道院各方面均須妥為接洽合即令派該員充任管理員抵日以後向各方面當局周旋致謝以敦睦誼並隨時考察前屆派遣各生成績詳加訓勉俾資感奮除指令該兩校遵照外仰即遵照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九日

交通次長代理部務曾毓雋

交通部

公文

呈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准會咨議決河南內鄉縣知事賈培基玩視要政諱飾命案暨
疏脫監犯先後交付懲戒一案祈鑒文(附議決書)

為議決河南內鄉縣知事賈培基玩視要政應受褫職等處分仰祈鈞鑒事准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咨稱本
年五月七日奉 大總統訓令據國務總理錢能訓呈准兼署河南省長趙倜呈內鄉縣知事賈培基玩視
要政諱飾命案請交付懲戒等語賈培基著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依法懲戒此令於七月三日奉 大
總統訓令據國務總理龔心湛呈准河南省長趙倜咨呈前任內鄉縣知事賈培基疏脫監犯請交付懲戒等
語賈培基著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依法懲戒此令各等因奉此承准鈞院先後鈔交到會經本會依法審
查議決認為賈培基應受褫職停止任用二年之處分合將該案議決書咨院呈請公布施行等因理合據情
呈請鈞鑒訓令施行謹呈八年九月十九日已奉 訓令

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議決書(八年第四百五十五號)

被付懲戒人 賈培基河南內鄉縣知事
右被付懲戒人因玩視要政諱飾命案暨疏脫監犯各案經國務總理先後呈交懲戒本會審查議決如左

主文

褫職 停止任用二年

事實

本年五月八日准國務院鈔交奉 大總統訓令據國務總理錢能訓呈准兼署河南省長趙倜呈內鄉縣
知事賈培基玩視要政諱飾命案請交付懲戒等語賈培基著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依法懲戒此令等因

並鈔錄原呈到會查原呈內稱據河南督軍兼省長趙倜呈稱竊本年四月十四日據內鄉縣知事賈培基呈稱奉委巡查內鄉縣東南兩鄉尙無偷種粟情事西北一帶如黑煙障長灘河蛇尾溝跳猴溝猛虎呀大窩溝等處環繞皆山嗜利之徒不無藐法互相私種擬先邀同各區首事剴切勸導責成各該首事村正人等限期劃除一面會同委員赴鄉認真查禁一律肅清再行出具淨盡切結呈報復據汝陽道尹楊承澤呈稱查本年一月三十一日內鄉縣屬操場村民張鈞與于春紀因索欠口角張姓尋往生氣于春紀之兄于春成即於是晚身死報案後知事賈培基於二月二日派刑件往驗屍親不認而歸三日該知事因公赴宛四日又派警佐詣驗仍由屍親拒絕該知事於十一日由宛回歸繞道該村親詣檢驗云驗無傷痕係屬病斃屍親攔阻滋鬧其時尙在舊曆正月鄉民閒暇又事隔旬餘喧傳避避觀者衆多該處鄉民強悍當屍親滋鬧之際有拾石亂擲損壞官轎者該縣隊勇向前開槍藉資彈壓致將鄉民雷百倉馬和尙候傷先後身死該知事呈報巡緝隊追匪與匪互擊致將雷百倉馬和尙候傷實屬諱飾各等情前來據此倜復查內鄉縣知事賈培基於禁煙要政迭奉嚴令出具印結乃遲延至今業經數月迄未據到現復呈稱俟查禁肅清再行出結實屬玩令仰延廢弛職務且對於命案派人代驗展轉遷延至踰旬日臨檢又不詳慎從事致激衆怒釀成悞斃半民二命又復多方諱飾希圖弊混似此操切欺朦尤難曲爲解免現在該知事雖經撤任實不足以蔽辜擬請將該知事賈培基交付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依法議處以示懲儆等語本會正核辦間復於七月四日准國務院鈔奉大總統訓令據國務總理龔心湛呈准河南省長趙倜咨呈前任內鄉縣知事賈培基疏脫監犯請交付懲戒等語賈培基著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依法懲戒此令等因並鈔錄原呈到會查原呈內稱竊准河南督軍兼省長趙倜咨稱據河南高等檢察廳檢察長吳家駒呈案查前據內鄉縣知事賈培基呈稱民國八年五月三日據看守所丁鄭奇海稟稱本月初更時分押犯龐志子葉文德二名於放封之時乘間陡用石塊將所丁時有頭顱擲傷倒地復趁勢將把門劉錫珍掀跌門外坑內出所逃匿遍查無踪理合報驗等情據此知事聞報立派法警及巡緝隊等分路連夜查緝無獲一面驗明該看守人時有顛門有石傷一處皮破

匪出開單飭醫卷查該犯龐志子係高欽元家被搶案內指控匪徒供詞游移尙待研訊之犯葉文德係保衛團局紳在途盤獲形跡可疑並未認供之犯提訊看守人等供無賄縱情弊除勒警嚴密偵緝務獲究報外理合呈請鑒核俯賜飭屬堵緝等情並奉訓令飭將該知事如何議懲之處議覆察核等因當以該縣看守所初更時分尙在放封例之常情殊堪詫異且係該知事交替之際究係如何實情殊難揣測令仰該縣新任何知事驗訊明確一面速派幹警嚴緝該逃犯等務獲究報並查明管獄員是否兼管看守所呈覆核奪去後茲據該縣新任知事何奇陽呈稱遵查逃犯龐志子係屬上瓦亭村正高欽元等呈訴龐文昭等燒搶案內正犯於本年一月六日獲案葉文德係鎮平縣屬紅花峪民婦李馬氏呈訴拉票案內共犯於六年七月七日緝獲到案迭經歷前任分別訊明龐志子夥同桿首王光魁等十餘人燒毀張營地方十餘家並搶拉瓦亭高姓衣服及雞秀肉票而葉文德亦係隨同匪徒楊長庚代爲遞送贖票信函均各供認不諱因案內逸犯尙未弋獲故未擬辦知事於五月五日視事後接准移交即於翌日前往所內詳加勸明嚴密偵查旋於十三日簽提在押之看守鄭奇海時有詳細研訊所供各節核與實前所訊取供詞無甚差異當即派警勒限嚴緝該逃犯龐志子葉文德二名務獲各在案茲奉前因復經知事飭提鄭奇海時有覆加訊鞫並提其他看守劉錫珍溫長德二名隔別查訊據供並沒受賄縱放情事實諸鄭奇海等供仍如前一再究詰矢口不移並據出具切結前來經查屬縣監所限於經費年久未修頽垣破壁風雨飄搖此次出事日期係五月三日正值辦理交替之時是時溽暑蒸騰收封較遲該看守等對於戒護上未及先事審慎致令該犯龐志子等乘間兔脫雖經知事確切調查尙無賄縱情弊而疏忽之咎百口難辭除再加派幹警上緊嚴緝務將在逃各犯依限弋獲究報並將該看守鄭奇海時有二名立予斥革仍暫行發所管押外所有遵令查明情形理合造具姓名年貌清冊連同供勘優單備文一併呈送鑒核再屬縣管獄員劉炳麟係七年二月二十八日奉委到差經前任於是年三月九日令委兼任看守所所長該員於十一日呈覆奉到委任令在案合併聲明等情據此查縣知事兼理司法審限禁嚴該逃犯龐志子葉文德獲案訊押業已四月有餘或一年以上既經分別訊認燒搶勒贖不諱該前知

事賈培基應如何迅速審結以盡職責乃遷延日久尙未判決又於交替之際漫不經心以致該犯龐志子葉文德二名打傷所丁奪門逃逸事後復以該兩犯供詞游移及並未認供等情捏詞朦真希圖卸責實與文官懲戒條例第一條一二兩款規定之情形相合應請將賈知事提交懲戒酌量議處以儆玩泄等語

理由

此案河南內鄉縣知事賈培基辦理禁煙要政出結遲緩殊屬延玩審理命案草率從事託詞隱諱且身爲有獄之官乃竟有監犯龐志子葉文德打傷所丁奪門逃逸之舉尤爲異常疏忽核與文官懲戒條例第二條第二款相符認爲應受褫職並停止任用二年之處分特爲議決如右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五日

委員長夏壽康

委員余榮昌 缺席

委員孫培 缺席

委員余紹宋

委員達壽

委員盧弼

委員賀俞 缺席

委員王學曾

委員錢承鈺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彙案核給直隸等省故員郭以保等一次卹金文

爲彙案核議給予直隸故員郭以保等一次卹金恭呈仰祈鈞鑒事據銓叙局呈稱奉院交內務部先後呈請給予直隸已故萬泉縣知事郭以保行唐縣知事王士暄江西已故德安縣署科員王逢煦福建建陽縣縣佐

李竹苞熱河朝陽縣署科長董廷幹江西寧都縣署科員傅新田直隸清苑縣署科長廖允傑科員張德生等
 卹金各案查文官卹金令第二十三條載文官在職半年以上未滿十年又無第十七條情事之死亡者得於
 該文官死亡時一月俸額之範圍內給其遺族以一次卹金前項之遺族一次卹金死亡文官在職滿一年以
 後每增一年遞次加給其一月俸額十分之二各等語直隸故員郭以保等均屬在職病故核與本條規定相
 符郭以保應給予一月俸額三百元之一次卹金該員在職將及十年作增九年計算加給卹金五百四十元
 王士暄應給予一月俸額二百五十元之一次卹金該員在職七年作增六年計算加給卹金三百元王逢照
 應給予一月俸額八十元之一次卹金李竹苞董廷幹傅新田三員應給予一月俸額五十元之一次卹金該
 員等均在職二年作增一年計算各加給卹金十元廖允傑應給予一月俸額一百元之一次卹金該員在職
 六年作增五年計算加給卹金一百元張德生應給予一月俸額五十元之一次卹金該員在職四年以上作
 增三年計算加給卹金三十元擬請准予照章分別發給以示體卹所有彙案核議給予直隸故員郭以保等
 一次卹金是否有當謹呈請轉呈等情前來理合呈請鈞鑒訓示謹呈八年九月二十日已奉 指令

兼署內務總長 朱深呈

大總統彙核河南等省區請給四等獎勵各縣知事張之清等分

別擬獎繕單請鑒文(附單)

為彙核河南等省區請給四等獎勵各縣知事照章擬獎繕單呈請鑒核事案查知事獎勵條例第十一條規
 定知事擊獲鄰境凶犯或擊獲鄰境之盜首盜夥或窩戶者獎以第四等獎勵又第六條規定第四等獎勵一
 金賞堂陰章二銀賞堂陰章各等語歷經遵辦在案茲准河南等各省區行政長官先後咨請核給考城縣知
 事張之清等堂陰章並附送事實清冊前來經部會同逐一覆核均與知事獎勵條例第十一條第一款或第
 二款規定相符自應照章擬獎以資鼓勵所有彙核河南等省區請給第四等獎勵各縣知事照章擬獎緣由
 理合繕單呈請鑒核訓示施行再此呈係由內務部主稿會同司法部辦理合併陳明謹呈八年九月二十日
 已奉 指令

謹將彙核河南等省區應給第四等獎勵各縣知事分別擬獎繕單恭呈鈞鑒

計開

河南省長請獎各員名

考城縣知事張之清

泌陽縣知事賀曾培

確山縣知事韋聯棟

直隸省長請獎各員名

署博野縣知事宋殿選

容城縣知事尹寶元

雄縣知事忠芳

無極縣知事周輝遠

黑龍江省長請獎各員名

鐵嶺設治員王丹墀

木蘭縣知事徐佩璋

山東省長請獎各員名

樂陵縣知事呂本端

山西省長請獎員名

蒲縣知事郝耀曾

江蘇省長請獎各員名

高淳縣知事劉春堂

許昌縣知事曹慕時

獲嘉縣知事許子雲

汝南縣知事彭嵩齡

鄧城縣知事王維垣

昌黎縣知事金良驥

奉天綏中縣知事王懋官

涿鹿縣知事周如鏡

遵化縣知事涂福田

安達縣知事阮希賢

龍門設治員劉裕祿

訥河縣知事張樞

望奎設治員嚴兆霖

樂陵縣知事項葆植

溧水縣知事陳善謨

靖江縣知事藍光策

武進縣知事翁有成

安徽全椒縣知事張其濬

崇明縣知事倪文德

湖北省長請獎各員名

南漳縣知事王以驥

潛江縣知事施鼎元

廣濟縣知事韓炳元

廣濟縣知事葉錫年

江蘇省長請獎各員名

豐城縣知事馬肇修

陝西省長請獎各員名

山西保德縣知事荆性成

甘肅省長請獎各員名

全權縣知事馬象乾

撫綏縣知事孫 銑

寧定縣知事李承絨

以上四十二員均擬給予銀質棠蔭章

直隸省長請獎各員名

清河縣知事李重光

延慶縣知事陳永熙

山西省長請獎各員名

平陸縣知事李寶賢

河南省長請獎各員名

息縣知事樊 庶

綏遠都統請獎各員名

和林格爾縣知事劉蔭培

以上五員均係拏獲鄰境首要盜犯多名擬給予金質棠蔭章

山東省長請獎員名

濰城縣知事尹祚章

直隸省長請獎各員名

河間縣知事呂鴻綬

懷安縣知事管尙勳

江蘇省長請獎員名

泗縣知事李時亮

宣化縣知事張繼善

邢台縣知事張書紳

江浦縣知事勒大鵬

以上七員前經給予銀質獎章擬請進給金質獎章

司法總長朱深呈 大總統陳明地方審判廳設立刑事簡易庭試辦情形謹將擬定

規則繕單呈鑒文(附規則及細則)

爲陳明地方審判廳設立刑事簡易庭試辦情形謹將擬定規則繕單呈請鑒核事本部於民國二年十二月間據京師地方審判廳廳長檢察廳檢察長呈稱擬在京師地方審判廳設一刑事簡易庭專理刑事簡易案件等情並擬具規則呈核到部當以事屬創始指令作爲試辦俟有成效再行推廣旋於三年四月間以該廳自設立簡易庭以後計每月判決刑事輕微案件多至百餘起其他重大案件亦因是而益促進行試辦甫及三月成效已有可觀人民復亟稱便經鈔錄原擬地方審判廳刑事簡易庭暫行規則十條並附錄所擬審檢廳處理簡易案件暫行細則九條通行各省高等審判檢察廳分別轉飭所屬各廳一律試辦嗣復於三年五月間布告以不服地方審判廳簡易庭之裁判而上訴之案件應以京師地方審判廳合議庭爲第二審四年八月間又據四川高等審判廳來詳請示刑事簡易庭上訴辦法擬以簡易庭受理判決案件其第二審概以地方合議庭行之各在案查地方審判廳刑事案件本屬繁曠自初級廳廢除歸併地方後輕微案件益多若非就案情輕重分庭受理則承辦各員或以一二重大案件未曾了結紛縈心志致使輕微案件轉因而積

呈殊非所以便民之道京外各地方審判廳自設立簡易庭以來試辦已及數載結案迅速成效昭著惟該規則關於上訴機關未規定易滋疑義茲特查照向來上訴辦法增入不服簡易庭之判決得在地方廳合議庭聲明上訴一條以資遵守謹將擬定地方審判廳刑事簡易庭暫行規則十一條審檢廳處理簡易案件暫行細則九條繕具清單呈請鑒核如蒙俞允再由本部通令京外各廳一體遵照實力奉行以清訟獄而紓民困是否有當理合備文呈請 大總統鑒核施行謹呈八年九月二十日已奉 指令

地方審判廳刑事簡易庭暫行規則

第一條 地方審判廳因必要情形得設刑事簡易庭

前項法庭以獨任推事組織之

第二條 簡易庭所管案件應具備左列條件

一 犯罪事實據現存之證據已屬明確者

二 對於犯罪之求刑係處四等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罰金之刑者但因累犯及俱發罪應加重或併科其刑其刑期已逾四等有期徒刑最長期者不在此限

三 刑事屬於第一審者

第三條 事件應否屬於簡易案件由地方檢察廳檢察長認定之

第四條 檢察官自配受案件至起訴不得逾二日

第五條 簡易案件之起訴得以言詞行之但應在筆錄記明

第六條 簡易案件不付豫審

第七條 簡易庭推事自配受案件至諭知判決不得逾二日但因必要情形得由地方審判廳長延長至五日

第八條 簡易庭推事如認起訴案件不合於第二條規定者得報地方審判廳長另分配於他庭

第九條 簡易庭推事於審理簡易案件時發見被告人別有未受公訴之犯罪或別有未受公訴之共犯應

速知照檢察官另行處分但本案仍得依簡易形式判決

第十條 簡易庭推事於宣告判決後得詢問當事人有無不服如當事人均表示捨棄上訴權時判決即為
確定但應在筆錄記明

第十一條 不服簡易庭之判決得在地方廳合議庭聲明上訴

審檢廳處理簡易案件暫行細則

第一條 凡收受案件時應歸簡易庭辦理者由總務主任標明案件要旨送檢察長認定後交配置簡易庭
之檢察官即時起訴

檢察官收受案件行偵查處分未逾二日發見案件合於簡易條件者得依前項程序行之

第二條 配置簡易庭之檢察官起訴後應即送交簡易庭

第三條 簡易庭收受案件後應於一小時內開庭審理

第四條 審理終結後即時諭知判決

第五條 諭知判決時應依一定之簡易形式

第六條 審判官依刑事簡易庭規則第十條詢問當事人如當事人均表示捨棄上訴權者判決即送執行

第七條 判決後審判官認為應行發還物件毫無疑義者得即時行之

第八條 送執行時應依一定簡易形式

簡易形式應記明被告人姓名並記明收所或取保一通知書內不得聯記兩案

送達通知書及卷宗如無執行處收訖戳記案內一切責任仍由簡易庭負擔

第九條 配置簡易庭之審判官及檢察官於每日收受及判決案件應於次日報告審判廳長檢察長交書記課登簿

廣 告

北京電話局廣告

本局電話綫額業經完全佔滿所有掛號裝設電話各戶一律暫行停止疊經登報布告現在擴充工程正在積極進行惟手續繁重非少數時日所能成事近數月來即原用戶移轉話機亦非常困難本局為維持舊用戶起見嗣後除東南西三局電話原用戶遷居其遷移地點無須另加木杆尙可設法移通外其彼此讓渡及原用戶移居須加立木杆者一律停止移裝恐未週知特此布告

北京電話局緊要布告

近聞有人冒充本局員役包攬裝設電話在外招搖撞騙實與本局名譽大有妨害查本局收入各款向以蓋印關防正式收據為憑且裝設電話均係向本局直接辦理從未有民間介紹者嗣後倘遇前項情事即請將該犯扣留一面電知本局或就近扭送該管警署懲辦務請各界特別留意幸勿自誤特此布告

南洋烟草公司招股啟事

本公司現已改組擴充增招新股每股廿元粵漢滬寧等處投股異常踴躍已逾定額現京津決定陽曆十月底截止有志實業利權者幸毋失此良好機會如閱章程函索即寄收股處中國交通金城銀行京師總商會

北京 香港 天津 河東

中國南洋烟草有限公司謹啟

北京律師公會通告

啟者本公會依修正律師暫行會則第十三條定於九月二十八日(星期日)下午一時至四時在本公會事務所(司法部街北頭吹簫胡同路南)開定期總會改選全體職員希各會員屆時蒞會特此通告

京師華商電燈公司廣告

本公司在外洋購定機器至今尙未能到特此聲明數月以內礙難增加用戶本公司極抱歉忱且為維持舊用戶起見不得不爾尙乞諒之特此通告

金城銀行召集臨時股東會廣告

本年二月股東常會提議修改章程茲由敝會擬定草案擇於陽曆本年十月十二日即陰曆八月十九日午後二時在天津法租界七號路四十三號總行開臨時股東會公同議決並提議事件凡本行股東請於開會十日以前攜帶股票至天津總行驗取入場券以憑到會如有因事不克親自到會者務於期前函知本行出具明託書交由他股東代表除已專函通知外特此廣告
金城銀行董事會謹啟

北京女子高等師範補習科預科及保姆講習科廣告

一資格 家事預科以身體健全品行端正年在十八以上二十二以下女子完全師範學校及中學校畢業學校畢業及曾任小學教員或蒙一試驗科目 家事預科試國文英文歷史地理數理化博物 二報養園保姆二年以上者為合格 一試驗科目 保姆講習科試國文教育數學及應用圖畫 三報名期及手續 九月十八日起至三十日止呈驗卒業 四考期 十月二十二日 五修業年限及待遇 家事科四年(預科一年本科三年)均為公費生免納學費及膳宿費 六校地 北京石駱馬大街

明 為通告事查本年十月十二日為四年公債第九號息票開始付息之期所有付息機關及支取息銀辦法均照歷屆成案辦理除通行各經理機關一體遵照外特此通告再所付息銀無論何地一律支付現洋合併聲明

財政部四年公債第九次付息通告

祭祀冠服廣告

祭祀冠服廣告

昨閱政府公報祀天祭孔仍沿用民國三年預行祭祀冠服之制本局自是年設有繡工廠專造此項冠服刻復實用本局仍行承製工精料美價從公道恐未週知特此佈告

電話南局 五二三五

永增軍裝局啟

● 恕計不週

泣啟者 先祖妣施太夫人痛於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一日即己未年閏七月初八日子時壽終京寓內寢不
孝等 遵禮成服茲擇於陰曆八月十二日在彰義門大街西磚胡同法源寺設奠 不孝等 苦塊昏迷恐計未週
哀此奉

聞

不孝承重孫王蔭沂泣血稽顙

孤 哀 子式 通泣血稽顙

喪居順治門外上斜街五十六號

● 外交部庶務科通告

為通告事本部迎賓館原為議會外賓而設是以歷年各機關借用議會莫不樂從現本部遷入新署迎賓館
亦為辦公之室礙難復行借出以為議會之地嗣後各處假用迎賓館者概行謝絕以免妨害辦公伏希原諒
特此通告

● 買屋啟事

啟者今有文年君號子延住房一所坐落本京宣武門內按院胡同路北第二十二號門牌內計地基五畝五分
五釐及房屋四十七間又路南第四十七八號門牌原作馬廄之用內計地基九分及房屋灰棚十一間又東
邊空地一塊計二分五釐 另有寶吳氏住房一所坐落按院胡同路北第十八九號門牌內計地基一畝六
分八釐及房屋二十六間半 以上兩姓地畝及房屋經中人說合賣斷與本堂永久為業日內行將立契成
交倘上列房地有典押等情當於本月二十五號期內向賣主理清此後買主不負一切責任特啟
敬修堂黃啟

● 王殿英啟事

七月二十日會聲明遺失中國大學第十四號畢業證書作廢事現此項證書業經覓得前次聲明應即取消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五日星期四第一千三百七號

郵 鑄 局 發 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 話 東 局 二 百 零 一 號

政 府 公 報

本報價目

- 一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毛
- 一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 一外埠購報每半年加郵費洋一元
- 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 一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 一零售每號銅元五枚以本日為限
- 一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聽

命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兼代國務總理財政總長龔心湛呈請辭職情詞懇摯龔心湛准免本兼各職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四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大總統令

特任靳雲鵬暫兼代理國務總理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四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大總統令

任命王爲蔚爲直隸陸軍第二混成旅步兵第二團團長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四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令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請任命李廷輔爲直隸陸軍第二混成旅步兵第一團團附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四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令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請任命舒如恆爲陸軍第五師礮兵第五團副軍械官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四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訓令第一百二十五號

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委員長夏壽康

據國務總理龔心湛呈准江西省長戚揚咨呈前署弋陽縣知事唐鑑疏脫監犯限滿未獲請交付懲戒等語唐鑑著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依法懲戒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四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內務總長 朱 深
司法總長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三百六十二號

令國務總理龔心湛

呈核東三省巡閱使請准將劉尙清以簡任職交院存記由

呈悉劉尙清准以簡任職交院存記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四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三百六十三號

令國務總理龔心湛

呈核河南督軍兼省長趙倜密保道尹楊葆元才堪大用懇請特予存記由

呈悉楊葆元著交國務院存記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四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三百六十四號

令國務總理龔心湛

呈核京師軍警督察長請將查禁煙土異常出力人員李宏春等分別獎叙由

呈悉李宏春孔祥榕任勤均交國務院存記李光英陳式誥常宗文王懋義邢鳴盛常會祥均准以薦任職分省任用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四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三百六十五號

令兼署內務總長朱深

呈擬辦地方自治模範講習所培養自治模範人才由

呈悉准如所擬辦理此令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四日

大總統印

國務總理龔心湛
內務總長朱深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三百六十六號

令福建督軍李厚基

呈報閩省剿匪撲滅各情形由

呈悉交內務陸軍司法三部查照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四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內務總長朱深

司法總長朱深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三百六十七號

令吉林督軍鮑貴卿

呈報民國八年夏季分吉省各軍專機關審判盜匪人犯數目列表呈鑒由

呈悉交內務陸軍司法三部查照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四日

國務總理 龔心湛

內務總長 朱 深

司法總長 朱 深

陸軍總長 靳雲鵬

國務院令

國務院令第十七號

現在對德奧戰事狀態一律終止所有從前臨時設置之高等捕獲審檢廳及地方捕獲審檢廳均定於九月三十日閉廳此令

國務院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四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公 文

呈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准會咨議決前任河南榮陽縣知事劉海芳諱報重案違背職務交付懲戒一案祈鑒文(附議決書)

為議決前任河南榮陽縣知事劉海芳諱報重案應受降等處分仰祈鈞鑒事准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咨稱本年六月六日奉 大總統訓令據國務總理錢能訓呈准兼河南省長趙倜咨呈前任榮陽縣知事劉海芳諱報重案違背職務請交付懲戒等語劉海芳著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依法懲戒此令復於六月二十四日奉 大總統訓令據國務總理龔心湛呈准兼河南省長趙倜咨呈前任榮陽縣知事劉海芳諱報重案違背職務交付懲戒一案據該知事呈明實有特別原因不無可原請予稍從末減等語著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併案辦理此令各等因奉此承准鈞院先後鈔交到會經本會依法審查議決認為劉海芳應受降等處分合將該案議決書咨院呈請公布施行等因理合據情呈請鈞鑒訓令施行謹呈八年九月十九日已奉 訓令

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議決書 八年第四百五十六號

被付懲戒人 劉海芳 前河南榮陽縣知事

右被付懲戒人因諱報重案一案經國務總理呈交懲戒本會審查議決如左

三 支

降等

事實

本年六月六日准國務院鈔奉

大總統訓令據國務總理錢能訓呈准兼河南省長趙倜咨呈前任榮陽

原知事劉海芳諱報重案違背職務請交付懲戒等語劉海芳著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依法懲戒此令等因附鈔原呈到會查原呈內稱據兼河南省長趙倜咨呈稱據河南高等檢察廳檢察長吳家駒呈稱案據滎陽縣知事張向晨呈稱案查前任知事劉海芳移交接管卷內民國七年十一月十五日據地方張盡忠呈稱伊所管呂莊牌民呂應妮素性癡癡兼有瘋癲病症陰曆十月十一日夜間不知呂應妮如何將其母呂趙氏扎傷身死茲同其族鄰人等將呂應妮扭獲送案稟請驗究等情當經前知事劉海芳帶同檢驗吏親往勘驗驗得已死呂趙氏確係被鐵尺扎傷身死嗣因提訊該犯呂應妮供詞離奇未能確定劉知事因而延未通報將案移交理合填格錄供具文呈報補請查核等情到廳據此查逆倫重案與尋常命案不同在尋常命盜案等尚不許故為諱匿矧案關風化辦理尤宜嚴重乃該前知事劉海芳竟以未能確定為詞故為諱匿實屬違背職務咎無可辭非懇嚴予懲處實不足以昭儆戒據呈前情除指令嚴加審訊務得真情依法判決外所有該前知事劉海芳諱報逆倫重案核與縣知事辦理命盜案期限及懲獎暫行規則第六條暨文官懲戒條例第二條第一款之規定相符擬懇依法提付懲戒理合呈請鑒核等情本會正密查間奉到 大總統訓令據國務總理龔心湛呈准兼河南省長趙倜咨呈前任滎陽縣知事劉海芳諱報重案違背職務交付懲戒一案據該知事呈明實有特別原因不無可原請予稍從末減等語著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併案辦理此令等因查該呈內稱據河南省長趙倜咨呈稱案查前據河南高等檢察廳檢察長吳家駒呈報前滎陽縣知事劉海芳諱報逆倫重案擬懇提付懲戒一案當經據情咨呈鈞院呈奉 指令劉海芳著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依法懲戒此令等因在案茲據該知事劉海芳呈稱竊閱報章有知事前在代理滎陽縣任內匿報重案經高等檢察廳呈經省署咨呈國務院轉呈交付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審議等因仰見整飭官方慎重民命之至意惟查此案實有特別原因並非故諱謹為詳細陳之憶民國七年十一月十五日據滎陽縣屬呂莊地方張盡忠呈稱牌民呂應妮因瘋致傷伊母呂趙氏身死一案並將呂應妮拘送到縣當經知事親詣驗明呂趙氏委係被人扎傷斃命飭取兇器係鐵火柱一根比對傷痕相符訊據鄰佑人等僉稱呂應妮素患瘋癲

與其母呂趙氏同居一室十四日夜因聞喊叫趕去查看呂趙氏業被扎傷氣絕呂應妮呆坐一旁所問非所
答未知因何逞兇次早即行送案等供開單殮屍取結附卷提訊該犯呂應妮據供伊母患肚疼忽謂已死忽
謂猶在家中語無倫次確係瘋癲但查驗該犯身著棉袄棉褲周身未帶血跡夫黑夜逞兇室無他人當其執
持鐵火柱戮傷伊母傷非一處勢必有彼此掙紮情形該犯身上不應全無血濺點痕揆理度勢其間又不無
微露疑竇據前而論呂應妮因患瘋癲傷害伊母亟應重治其罪以勵風化而准以新刑律精神病人之行為
不爲罪之規定與習慣輿情適成反比例殊不足鑒服人心據後而論案情既涉疑似事又關乎風化亦曷敢
憑證臆斷含糊定讞致罪名有出入之嫌有此兩端是以格外慎重冀得情法之平故一面飭醫該犯瘋疾務
速並派警詳加偵查以求案中真相乃爲時越月即奉檄調任未及訊實具報交替隨將卷犯移交接任張知
事審辦張知事接審又經三月有餘始錄案補報其因案情困難可想見竊以此案如無特別原因儘可依
限道報蓋呈報與不呈報均無利害關係無所用其故諱况案卷人犯均已移交後任亦非故匿可知祇以手
續不備名付彈章知事因公受過咎所難辭然當初實爲慎重起見彙值交替致有延誤所有事之原委理合
據實上陳敢乞俯賜轉請核辦以昭平允等情前來查核該知事所呈各節尚係實在情形雖此案發生之初
該知事於詣驗傳訊以後並不即時呈報手續誠有不合惟當時實因呂應妮瘋病未痊未能訊取確供所致
且案情尙涉疑似亦於罪刑不無出入旋又奉文調任以致移交現任知事審辦補報是該知事之未能即時
呈報原因係爲慎重刑獄起見既經移交後任尤與故諱不報者不同且考查該知事平日官聲政績均有可
觀此案既據呈明實有特別原因則尙不無可原自應稍從末減等語

理由

此案前河南滎陽縣知事劉海芳辦理呂趙氏一案既經驗明確係扎傷身死自應依限具報以符司法規則
乃竟延宕多日直至交卸並不呈報謂非諱匿而何至該知事辨訴呈內謂如無特別原因儘可依限通報又
謂呈報與不呈報毫無利害關係等語均屬藉詞巧辨毫無理由該知事所犯合於文官懲戒條例第二條第

一款之規定認為應受降等處分特為議決如右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五日

- 委員長夏壽康
- 委員余榮昌
- 委員孫培
- 委員余紹宋
- 委員達壽
- 委員盧弼
- 委員賀俞
- 委員王學
- 委員錢承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准會併案議決前河南固始縣知事陸守仁匿報命盜各案

暨虧款潛逃先後交付懲戒一案祈鑒文(附議決書)

為議決前河南固始縣知事陸守仁匿報命盜各案應受褫職等處分仰祈鈞鑒事准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咨稱本年三月十一日奉 大總統令兼署河南省長趙倜呈考察屬吏分別舉劾等語固始縣知事陸守仁放利而行輿論不洽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依法懲戒此令又六月一日承准鈔奉 大總統訓令據國務總理錢能訓呈准兼河南省長趙倜咨呈前固始縣知事陸守仁業經列入舉劾案內奉 令交付懲戒茲復查明該知事任內置報命盜各案多起請交會併行審議等語著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併案辦理此令又七月十七日承准鈔奉 大總統訓令據國務總理龔心湛呈准兼河南省長趙倜咨呈已奉令交付懲戒之前固始縣知事陸守仁於該縣任內交代虧欠鉅款擅私自逃請交會併行審議等語著交文

官高等懲戒委員會併案辦理此令各等因奉此並准先後鈔交原呈到會當經本會併案審查議決認為陸守仁應受褫職停止任用六年之處分并通緝歸案交法庭訊辦合將該案議決書呈院呈請公布施行等因理合據情呈請鈞鑒訓令施行謹呈八年九月十九日已奉 訓令

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議決書八年第四百五十四號

被付懲戒人 陸守仁河南固始縣知事

右被付懲戒人因考核屬吏等案經兼署河南省長暨國務總理先後呈交懲戒本會審查議決如左

主文

懲戒 停止任用六年

事實

本年四月三日准國務院鈔送三月十一日奉 大總統令兼署河南省長趙倜呈考察屬吏分別舉劾等語固始縣知事陸守仁放利而行輿論不洽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依法懲戒此令等因本會查被懲戒人應付懲戒事實未據咨送到會當即咨行河南省長調取嗣准河南省長咨送事由清冊到會並聲明陸知事守仁業經會綿榮等在法庭起訴等因本會照章停止審議旋於六月一日准國務院鈔奉 大總統訓令兼國務總理錢能訓呈准兼河南省長趙倜咨呈前固始縣知事陸守仁業經列入舉劾案內奉 令交付懲戒茲復查明該知事任內匿報命盜各案多起請交會併行審議等語著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併案辦理此令等因本會正審查問復於七月十七日准國務院鈔奉 大總統訓令據國務總理龔心湛呈准兼河南省長趙倜咨呈已奉 令交付懲戒之前固始縣知事陸守仁於該縣任內交代虧欠鉅款擅自私逃請交會併行審議等語著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併案辦理此令等因本會綜核前後參劾事實摘錄如左(一)第一次參劾之事實 准河南省長咨送事實清冊內鈔錄固始同鄉會理事長會綿榮等質問仰任固始陸知事守仁浮濫收支款項書

九月二十五日第一千三百七號

(甲)行政餉需項下

(一)浮支警備隊薪餉 此款在縣缺行政項下每月支洋一百元在本地公款局附加捐項下每月支洋八百四十元貴任聲稱勇數一百二十名連長一名排長二名勇餉每名月支六元裝服在內連長薪餉月支三十元排長薪餉每人月支十五元查該縣連長排長計共三名確實該隊勇數調查核實連馬隊一棚不足百名即作百名算該隊雜用連出發費每月統計約共三十元貴任經二十箇月餘該隊自七年七月一日起改編為巡緝隊統算十八箇月應支洋一萬二千四百二十元按前兩項浮支項下應餘四千五百元

(二)經存地方籌備兵差款 查民國三年徵縣因白匪擾亂由本地四十八保各大戶籌捐兩萬七千餘元當用一萬六千餘元嗣經省督署按章將原用數發還縣署此款應由縣署於地方平靖後分還各保戶貴任去今兩年並未將此款分還亦未將此事宣告現今交存何處

(乙)行政契稅項下

(一)經存發還驗契浮收款 按桂前知事在任浮收驗契款五千三百餘元嗣經縣民稟控蒙批發還復由省財政廳批准縣署截留經徵地丁在案查此款以縣民指用意見紛歧尙存縣署責任經手曾否指歸何事挪用何時發還現實交存何處

(二)濫支稅契附捐款 按固始稅契自民國二年六月由省議會議決經張前民政長照准於每兩舊收九分之外附捐一分作為本地中學校暨貧民工廠之用中學校每年得撥用三千串文貧民工廠每年撥用二千串文倘於附捐一分項下得積多數除前兩項撥用外指歸修理本縣城工之用其他並未指用項該款贏餘應統歸城工項下存儲不得擅動查此款規定由民國二年前數年稅契收入項下數月平均折算每年以二十五萬兩契價為標準迨至二年以後本縣稅契日益暢旺近數年來價數收至五六十萬餘兩之多按收支對照自民國二年冬三箇月起至七年八月止其中所餘之數應生出原撥之過半數貴知事於六年一月到任所有二三四五等年經鄧前知事熊前知事桂前知事祝前知事先後四任對於此項

贏餘收支交代諒已確查接存不至漁漏責任自六年一月起至七年八月止所有經收撥存卷宗當更期列統計年限自二年冬三月起至七年八月止統共五十九箇月前四任共三十九箇月責任二十箇月就每年五六十萬兩價折合作爲每年得收五十六萬價照應撥歸本地前項用款每年應撥銀五千六百兩作錢一萬一千二百串按一四合洋八千元前四任三十九箇月應撥出動支二萬六千元責任二十箇月應撥出動支一萬三千二百二十六元六角六分六釐按本地中學校暨貧民工廠每年僅支五千自按前三十九箇月僅共支錢一萬六千二百五十串照一四合洋一萬一千六百零七元一角有奇按後二十箇月僅共八千三百三十三串有零照一四合洋五千九百五十二元一角有奇二共僅支一萬七千三百九元二角有奇前四任應餘存交接洋一萬四千三百九十二元九角有奇責任應餘存留撥洋七千二百七十四元五角六分六釐二共餘存二萬一千六百六十七元四角六分六釐據調查報告近五年來城工或修或不修即修亦無大工程動支當然無幾究竟此項附捐按卷按簿除經收應支外其餘存儲實在數目若干

(四)司法收支項下

(一)濫支私售狀式紙費 查固始縣訴訟習慣沿用三八告期每月六次售用狀紙每次或百八九十張或百餘張或八九十張不等平均計算每次作爲一百張每月計六百張每張售錢七百文每月共售錢四百二十串責任二十箇月共售一萬二千張統共售錢八千四百串按一四合洋六千元責任每月連紅格式用部頒紙若干除由售部頒紙項下撥歸地方公益捐若干應餘濫支實在數目若干

(二)濫收民刑事訴訟和息費 按法部定章刑事訴訟不准和解民事訴訟准和解亦無規費固始舊日和島陸規當然裁除責任每張和息除秘密需索外定收價八串八百文據調查報告每月或百餘起或八九十起或六七十起不等即以少數起算作爲六十起每月收錢五百二十八串責任二十箇月計共收錢一萬零五百六十串文按一四合洋七千五百四十三元八角有奇責任除撥歸幾項地方公益捐外應餘

實在數目若干

(三)濫收民刑事訴訟傳呈費 按法部定章民刑事每日均准起訴就固始本地習慣刑事於三八告期外傳遞狀式繳規費一千二百文責任當裁未裁做縣訴訟繁興常年每日或十數起或數起或一二起不等用少數平均每日作為兩起每月共收錢七十二串文責任二十箇月統共收錢一千四百四十串文按一四合洋一千零二十八元七角有奇此項除撥歸值日差役外貴署內收實在數目若干

(四)收入未報禁煙罰款 按司法定章禁煙罰款項下以六成解上以四成充賞凡縣署充賞裏外經手辦事人各得平分半數據調查報告責任由禁煙罰款項下除已按六成解上下餘四成並未分半充賞且有罰收未報數目近兩千元究竟餘存實在數目若干

(二)第二次參劾之事實 准國務院鈔錄原呈內開竊准河南督軍兼省長趙倜咨稱據固始縣知事杜文藻呈稱案查前縣陸知事守仁任內命盜案件漏未具報者甚多知事到任陸續查核卷宗分別換票嚴緝各案逸犯曾經獲犯劉二等訊認行搶得贓不諱呈經電准依法懲治在案茲經詳查陸前知事漏報命案二起盜案二十三起理合分別補報以備查考等情據此查縣知事辦理命盜限期及懲獎暫行規則第六條內載各縣管轄境內出有命盜案件縣知事未能據實揭報經高等審檢廳查明實係失於覺察者酌量案情輕重分別予以記過記大過處分若係故諱不報一經查覺即照知事懲戒條例第二條予以懲戒等語茲該知事所揭陸前知事漏報鄧張氏等家命盜各案多至二十五起且係六七兩年之案其為有意諱匿不問可知查陸知事業經列入舉劾案內奉 令交付懲戒在案自應呈請交會併行審議以警玩愒當經令行高等審檢兩廳照例核議去後茲據高等檢察廳檢察長吳家駒呈稱查該知事補報各案悉皆發覺於民國六七兩年陸前知事概行諱匿未報就中屬於盜案者二十三起屬於命案者二起內申金玉孔傷張庭秀身死一案陸前知事於蒞任之後隨將正兇獲案竟擅徇屍親張朱氏之請允許和解提案開釋難保無賄釋情事案關清職擬懇依法提付懲戒並乞先行提交法廳訊辦等情並據汝陽道道尹楊承澤呈請懲處前來除分別指令並將陸知事提交法廳訊辦外理合查照文官懲戒條例第十九條之規定

開具清單呈請鑒核轉呈交付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併行審議以肅官方等語

(二)第三次參劾之事實 准國務院鈔送原呈內開據兼署河南省長趙倜咨呈稱據財政廳長呈稱查分發知事陸守仁前在固始縣任內交代據現任杜知事呈報延不核算當經查明該知事業已離省不知去向即飭杜知事詳核收支卷據有無虧挪情事據查明揭報共欠各款銀一千一百二十八兩八錢八分一釐洋九千七百九十三元四角二釐查交代條例第二十條交代逾限不清擅自逃匿者除查封私有財產抵償外並緝拏究追等語該知事籍隸江蘇吳縣虧款甚鉅例限已逾竟敢不算交代擅自離省實屬有意私逃膽玩已極應照條例辦理以重公帑除飭開封縣詳查財產備抵外呈請鑒核咨部轉請褫職通行各省一體緝拏解豫究追並咨原籍江蘇轉飭吳縣將該知事財產查封抵償等情查陸知事已因另案呈請交付懲戒在案除指令並咨明江蘇省長外咨部查照通緝解豫究追以重公帑等因到部查交代條例第十六條內載卸任人員交代不清逾限在兩月以上勒限追繳並褫革官職又二十條內載交代逾限不清擅自逃匿者除查封私有財產抵償外並緝拏究追又二十五條內載依十六條之規定應行處分者呈請交付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議決行之依二十條之規定應行緝拏者呈請 大總統通令行之各等語卸任固始縣知事陸守仁交代虧欠鉅款擅自私逃依照定例暨歷辦成案應由貴省長呈請褫職並查抄緝追雖准來咨內稱陸知事已因另案呈請交付懲戒仍應依照上列交代各條例呈請併案辦理並通令緝拏以重公帑相應咨行貴省長查照辦理等因准此查該知事陸守仁前於考察知事分別舉劾案內呈請交付懲戒旋准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咨查事由復經造冊咨請審議在案准咨前因相應查照交代條例第十六條暨二十條之規定咨呈察核轉呈請即交付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併案辦理並通令緝拏以儆貪婪而重公帑等語

理由

案河南固始縣知事陸守仁在河南固始縣任內經該縣紳民列舉浮濫收支各款質問該知事並未據案答復任內命盜案件匿報者多至二十餘起殊屬玩視民瘼又復虧欠公帑銀一千一百二十八兩八錢八分

一釐洋九千七百九十三元四角二釐逾限不清擅自逃逸其畏罪情虛尤可想見核與文官懲戒條例第二條第一款第二款暨交代條例第二十條之規定相符認為應受褫職停止任用六年之處分並應通緝歸案交法庭訊辦特為議決如右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五日

- 委員夏壽康
- 委員余榮昌
- 委員孫培
- 委員余紹宋
- 委員達壽
- 委員盧弼
- 委員賀俞
- 委員王學曾
- 委員錢承銘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 大總統遵令核給已故陸軍中將舒清阿卹金文

為將官在職病故遵令議卹事本年七月十八日奉大總統令陸軍中將舒清阿久膺軍職夙著成勞與學練兵諮資匡畫遠聞澹逝悼惜彌深著交陸軍部照中將例從優議卹以示篤念盡勞至意此令等因奉此查陸軍官佐遠戍邊徼或在陸軍各機關辦理公務勤勞卓著染病身故者均由本部照陸軍平時卹賞暫行簡章第四條積勞病故之規定分別辦理各在案陸軍中將舒清阿在職積勞病故蒙准照中將例從優議卹核與此例相符應請照卹賞表第二號遵以舒清阿按中將階級給與一次卹金六百五十元以彰前勞而資矜恤所有遵核卹金各緣由是否有當理合具呈伏乞鑒核批示遵行謹呈八年九月二十日已奉

指令

通告

衆議院議事日程 臨時會 第四號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五日(星期四)下午一時開議

一 民國八年度國家總預算案(大總統提出)二 讀(延前會)

內務部通告

爲通告事本年十月二日舉行秋丁祀孔典禮所有承祭分獻陪祀及執事各官均著祭祀冠服除禮節另行分送外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三日

陸軍部通告

爲通告事本部部印因印用日久字跡模糊前經咨請國務院另鑄在案茲准國務院送交新鑄本部部印一
顆到部已於本月二十二日啟用除將舊印咨繳註銷並分別呈咨令行外所有各軍事機關前經領存蓋用
舊印之軍電印單護照乘車執照仍准照常填用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二日

廣告

北京電話局廣告

本局電話綫額業經完全住滿所有掛號裝設電話各戶一律暫行停止疊經登報布告現在擴充工程正在積極進行惟手續繁重非少數時日所能竣事近數月來即原用戶移轉話機亦非常困難本局為維持舊用戶起見嗣後除東南西三局電話原用戶遷居其遷移地點無須另加木杆尙可設法移通外其彼此讓渡及原用戶移居須加立木杆者一律停止移裝恐未週知特此布告

北京電話局緊要布告

近聞有人冒充本局員役包攬裝設電話在外招搖撞騙實與本局名譽大有妨害查本局收入各款向以蓋用關防正式收據為憑且裝設電話均係向本局直接辦理從未有居間介紹者嗣後倘遇前項情事即請將該犯扣留一面電知本局或就近扭送該管警署懲辦務請各界特別留意幸勿自誤特此布告

京師華商電燈公司廣告

本公司在外洋購定機器至今尙未能到特此聲明數月以內礙難增加用戶本公司極抱歉忱且為維持舊用戶起見不得不爾尙乞諒之特此通告

北京律師公會通告

啟者本公會依修正律師暫行會則第十三條定於九月二十八日(星期日)下午一時至四時在本公會事務所(司法部街北頭吹簫胡同路南)開定期總會改選全體職員希各會員屆時蒞會特此通告

財政部公債局通告

查本局續售七年公債所有第一批至十四批收回中交兩行京鈔計共一千五百二十五萬一千七百餘元早經切銷並登報公布在案茲自八年七月十二日起至八月二日止發售七年公債所收回中交兩行京鈔共計二百七十五萬五千九百四十元業於八月二十三日二十五日暨九月二十日等日先後會同管辦院京師總商會暨中交兩行派員切銷合將切銷數目登報通告俾眾週知

金城銀行召集臨時股東會廣告

本年二月股東常會提議修改章程茲由敝會擬定草案擇於陽曆本年十月十二日即陰曆八月十九日午後二時在天津法租界七號路四十三號總行開臨時股東會公同議決並提議事件凡本行股東請於開會十日以前攜帶股票至天津總行驗取入場券以憑到會如有因事不克親自到會者務於期前函知本行出具囑託書交由他股東代表除已專函通知外特此廣告
金城銀行董事會謹啟

北京女子高等師範補習科預科及保姆講習科廣告

一資格 家事預科以身體健全品行端正年十八以上二十二以下女子完全師範學校及中學校畢業或尚未結婚者為合格 保姆講習科以身體健全品行端正年二十以上三十以下女子師範學校畢業及曾任小學教員或蒙一試驗科目 家事預科試國文英文歷史地理數理化博物 三報 養園保姆二年以上者為合格 一試驗科目 保姆講習科試國文教育數學及應用圖畫 三報

名期及手續 九月十八日起至三十日止呈驗卒業 四考期 十月二三日 五修業年限及待遇 家事科四年(預科一年本科三年)均為公費生免納學費及膳宿費 六校地 北京石駱馬大街

保姆講習科一年半為自費生免納學費宿費其飯費由學生自備

財政部四年公債第九次付息通告

為通告事查本年十月十二日為四年公債第九號息票開始付息之期所有付息機關及支取息銀辦法均照歷屆成案辦理除通行各經理機關一體遵照外特此通告再所付息銀無論何地一律支付現洋合併聲明

祭祀冠服廣告

昨經政府公報祀天祭孔仍沿用民國三年頒行祭祀冠服之制本局自是年設有繡工廠專造此項冠服刻復實用本局仍行承製工精料美價從公道恐未週知特此佈告

電話南局二三五
五五二

永增軍裝局啟

恕訃不週

泣啟者 先祖妣施太夫人痛於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一日即己未年閏七月初八日子時壽終京寓內寢不
孝等 遵禮成服茲擇於 陽曆八月十五日 在彰義門大街西磚胡同法源寺設奠 不孝等 苦塊昏迷恐訃未週
哀此奉

不孝承重孫王蔭沂泣血稽顙

孤 哀 子式 通泣血稽顙

喪居順治門外上斜街五十六號

買屋啟事

啟者今有文年君號子延住房一所坐落本京宣武門內按院胡同路北第二十號門牌內計地基五畝五分
五釐及房屋四十七間又路南第四十七八號門牌原作馬廐之用內計地基九分及房屋灰棚十一間又東
邊空地一塊計二分五釐 另有寶吳氏住房一所坐落按院胡同路北第十八九號門牌內計地基一畝六
分八釐及房屋二十六間半 以上兩姓地畝及房屋經中人說合賣斷與本堂永久為業日內行將立契成
交倘上列房地有典押等情當於本月二十五號期內向賣主理清此後買主不負一切責任特啟
敬修堂黃啟

外交部庶務科通告

為通告事本部迎賓館原為議會外賓而設是以歷年各機關借用議會莫不樂從現本部遷入新署迎賓館
亦為辦公之室碍難復行借出以為議會之地嗣後各處借用迎賓館者概行謝絕以免妨害辦公伏希原諒
特此通告

買房聲明

蘇紅樓增秀住房一所計房十六間坐落西單北關才胡同路南七十一號門牌業經中人說合賣與嚴慕班
六人為業倘有典押等情請速向賣主清理買主概不負責特此申明
嚴宅啟

安徽法學社廣告

北京 棉花 八 條 第三 號
上海 蘇 州 南 門 外 鴻 運 里 第 四 十 三 號

四版法律叢書即熊編京師法律學堂筆記上年法官考試有試題數道為各種法律書所無而為是書所獨有故平日於是書研究有素者應試時獲莫大之利益全書廿二冊十二元分售價目如下法學通論二冊六角行政法憲法二冊一元刑法二冊二元民法四冊三元商法三冊二元法院編制法一冊五角刑事訴訟法一冊五角民事訴訟法一冊五角破產法一冊一角五分監獄學一冊一元國際私法一冊一角五分國際公法一冊一元經濟學一冊一角五分財政學一冊一角五分新出版檢察制度二冊二元新出版熊氏判例二冊二元京師地方審判廳判例彙編四冊三元國區訴訟條約一冊四角約章新編一冊六角現行法令解釋彙編二冊二元以上均照定價七折

印鑄局法令全書出版廣告

八年二期法令全書現已出版每部二冊定價大洋一元六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一角三分新疆郵費七角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二元三角四分東洋二角六分西洋五角一分特此廣告

印鑄局改良職員錄出版廣告

八年三期改良職員錄現已出版每部四冊定價大洋一元六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二角新編郵費一元三角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三元六角東洋四角西洋八角特此廣告

印鑄局發行課發售山東古物調查表廣告

是書係內務部編訂按照道屬分縣記載附以說明先從河南省入手編輯其餘各省隨時繼續付印內容編按詳盡無遺洵足資好古者之參考本局重加排印裝成單行本出售定價格外從廉每部大洋六角外埠另加郵費一角二分京兆古物調查表計一冊售大洋三角五分郵費一角山東古物調查表現又出版每部二冊定價一元五角郵費二角書出無多欲購從速特此廣告

印鑄局勳章製造所特別廣告

民國成立以來本局發出各項勳章為數甚鉅歷經數年光彩減色在所難免本局勳章製造所現已成立銳意改良近製各章較前尤為精美茲為便利佩帶勳章人員起見特於所中遴選技術人員督率工人於製造新章之外兼事修理凡有減色舊章及綬帶勳表等件經久晦闇或被污損者如願配換修飾均可交本所承辦應收資料亦格外克己另表列後務請注意特此廣告

印鑄局勳章製造所修理勳章及配換附屬品價格表

寶光嘉禾章				勳位章			大勳位		章價	
五等	三等	二等	一等大綬	五位	四位	三位	二位	一位	見	修
一元五角	二元	二元五角	三元	一元五角			二元	二元	新	理
三	四	五	三						帶	配
角	角	角	元						綬	
二	三	四							勳	
角	角	角							表	
一	一	三							錦	
元	元五角	元							匣	換

印鑄局廣告

九月二十五日第一千三百七號

九月二十五日第一千三百七號

嘉		禾		章	
二 等 大 綬	二 元	三 等	四 等	五 等	六 七 八 九 等
二 元	二 元	八 角	六 角	五 角	三 角
三 元	三 元	五 角	四 角	三 角	三 角
二 元		二 角		二 角	
三 元	一 元 五 角	一 元		一 元	

附說

右表所列修理配換各價一律按照現洋計算此外再有應須修理配換之件其價面議

印鑄局訂定發給勳章時間廣告

逕啟者本局收發勳章事宜改歸經理科營業課管理凡來局領勳章者除星期日外每日上午九鐘起至十二鐘止午後自一鐘起至五鐘止請於此一定時間內按章帶費并憑單來局領取當有專員接待決不致誤特此廣告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六日星期五第一千三百八號

郵 鑄 局 發 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 東局 三百零一號

政 府 公 報

本報價目

- 一、按日出售每日出報一號
-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毛
-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 一、定購一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 一、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 一、定購一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郵 局 公 報

命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任命陶鎔署安徽財政廳廳長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四日

國務總理 龔心湛
財政總長

大總統令

調任丁道津署甘肅財政廳廳長董士恩署吉林財政廳廳長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四日

國務總理 龔心湛
財政總長

大總統令

任命劉尙清暫署黑龍江財政廳廳長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四日

國務總理 龔心湛
財政總長 龔心湛

大總統令

海軍總長劉冠雄呈請任命陳壽彭為視察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四日

國務總理 龔心湛
海軍總長 劉冠雄

大總統令

任命鄭寶菁署海軍部司長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四日

國務總理 龔心湛
海軍總長 劉冠雄

大總統令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陸軍第二十二師步兵第八十五團團長陳廷傑另有差委請免本職陳廷傑准免本職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四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令

任命李俊爲陸軍第二十二師步兵第八十五團團長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四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令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陸軍第二十八師步兵第一百十一團第二營營長鄭繼書另有差委請免本職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四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令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請任命穆慶有為陸軍第二十八師步兵第一百十一團第二營營長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四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令

李國杰給予一等大綬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四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大總統令

鄧文藻給予二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四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大總統令

邵義鎰吳宗美均給予三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四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大總統令

財政次長李思浩著代理部務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五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財政總長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三百六十九號

令國務總理龔心湛

呈核甘肅省長請獎蘭山道尹公署辦事著有勞績據屬陳文明等勳章由
呈悉均准如擬給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四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三百七十號

令國務總理龔心湛

呈覈陸軍部咨請改獎常德盛等勳章擬請改爲傳令嘉獎由
呈悉常德盛李象山均著傳令嘉獎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四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三百七十一號

令兼署內務總長朱深

呈核湖南湘潭警察廳劃分區署暨警察各隊編制辦法繕單呈請鑒核由

呈悉准如所擬辦理即由該部轉行知照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四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內務總長朱深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三百七十二號

令兼署內務總長朱深

呈黑龍江警務處視察長丁冠英另有差委請免職務由
呈悉丁冠英應准免去職務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四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內務總長朱深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三百七十三號

令兼署內務總長朱深

呈山西省知事需才遴員請予分發由
呈悉李耆壽等均准以縣知事分發山西任用並准仍留原資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四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內務總長朱 深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三百七十四號

令陸軍總長靳雲鵬

呈請晉給陸軍軍醫學校教官池博等勳獎各章由
呈悉均准如擬給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四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三百七十五號

令參謀總長張懷芝

呈陸軍大學現聘日人高橋正雄充高等兵學教官謹將訂定合同原文呈鑒由
呈悉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四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三百七十六號

令稅務督辦孫寶琦
稅務會辦蔡廷幹

呈報民國八年夏季分各海關稅收數目由
呈悉交財政部查照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四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財政總長龔心湛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三百七十七號

令蒙藏院總裁貢桑諾爾布
呈請以太平承襲烏梁海左翼鎮國公由

呈悉准其承襲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四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三百七十八號

令整理棉業督辦周學熙

呈籌備整理棉業擬具計畫四條請鑒由

呈悉所陳各端規畫周妥切實可行應即力籌振興期收成效並交財政農商兩部查照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四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財政總長

農商總長田文烈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三百七十九號

令奉天兼省長張作霖

呈報奉天遼瀋道道尹兼營口交涉員任卸日期由

呈悉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四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三百八十號

令陝西省長劉鎮華

呈關儒李頤事實清冊並遺書二種請附祀孔廟由

呈悉交內務部核議具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四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內務總長朱 深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三百八十一號

令遼陽城守尉恩沼

呈報起程日期請訓示由

呈悉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四日

國務總理龔心湛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三百八十二號

令財政總長龔心湛

呈爲安徽財政廳長胡思義丁艱請予給假由

呈悉胡思義准予給假百日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四日

國務總理
財政總長 龔心湛

部令

內務部令第六十八號

分部任用薦任職汪長蔭派在職方司行走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二日

兼署內務總長朱深

內務部令第六十九號

秋桐豫派在參事上行走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二日

兼署內務總長朱深

交通部令第三一三三號

派權國垣充總務廳統計科副科長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三日

交通次長代理部務曾毓雋

院令

大理院令第二十號

本院推事胡詒穀陳爾錫均自十月分起進給二等第四級俸此令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三日

院印

大理院令第二十一號

大理院院長姚震

本院推事劉鍾英許澤新劉含章均自十月分起進給三等第二級俸推事朱得森自十月分起進給三等第四級俸此令

院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三日

大理院院長姚震

大理院令第二十二號

本院書記官張景自十月分起進給五等第一級俸徐敬自十月分起進給六等第四級俸此令

院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三日

大理院院長姚震

大理院令第二十三號

委任余容光趙進德謝意誠顏會佑黃孝元曾應昌余世昌唐球呂世煥爲本院書記官此令

院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三日

大理院院長姚震

佈告

京師地方審判廳佈告

本廳查封民事各案內不動產送經公告拍賣並彙登政府公報市政通告商業日報各在案茲將新拍賣更
新拍賣及撤銷拍賣各不動產再行佈告俾眾週知至前未經撤銷拍賣之各不動產種類價額可參觀本年
三月十六日五月十五日七月二十二日政府公報如有願買各該拍賣不動產者仍將所出最高價額具書
逕遞本廳民事執行處聽候拍定特此佈告

新拍賣

- 李汪氏訴張之培欠債案
- 侯向新訴阿鶴亭欠債案
- 支李氏訴李輔廷債務案
- 支李氏訴李輔廷債務案
- 支李氏訴李輔廷債務案
- 支李氏訴李輔廷債務案
- 韓永利訴孫趙氏債務案
- 孫燕臣訴董單氏欠債案
- 蘇質軒訴周桂全債務案
- 文質軒訴劉子融債務案
- 王廷臣訴郭志債務案
- 姚李氏訴鄭祥典債案
- 楊國鈞訴李政寬欠債案
- 岳馮氏訴胡秀債務案
- 李源氏訴馮子衡押款案
- 劉長益訴王永麟債務案

松山債務案

- 拍賣魏家胡同住房二十二間半
- 拍賣齊內老君堂住房十七間
- 拍賣小草廠胡同住房二十一間
- 拍賣剪子巷住房十二間及院落
- 拍賣勤良巷住房十六間
- 拍賣阜成門外扣鐘廟住房十一間
- 拍賣南灣子住房十四間
- 拍賣西直門內扒兒胡同南房三間空地一段
- 拍賣西直門外海新莊住房十八間
- 拍賣齊化門外六里屯住房六間
- 拍賣窪子村 住房五間半 場地一畝
- 拍賣新大倉大廟住房十四間
- 拍賣東直門外大成格莊北房四間地七畝
- 拍賣西便門外跑馬廠住房六間
- 拍賣德勝門外黃亭子豁子住房七間

拍賣鼓樓東大街同慶茶店舖房六間 成一座

- 最低價現洋一千八百元
- 最低價現洋五千零五十二元
- 最低價現洋二千二百元
- 最低價現洋三千五百元
- 最低價現洋二千元
- 最低價現洋二百五十元
- 最低價現洋一千六百元
- 最低價現洋一百元
- 最低價現洋八百元
- 最低價現洋九十元
- 最低價現洋八十元
- 最低價現洋七十二元
- 最低價現洋七百元
- 最低價現洋一百四十四元
- 最低價現洋三百元
- 最低價現洋一百二十元
- 以上住房
- 最低價現洋四百元
- 最低價現洋三百元

劉維震訴殷錫九債務案
空張氏訴梁趙氏侵佔案
王德祥訴單氏等債務案
支李氏訴李輔廷債務案
韓宗周訴郭仁趾債務案
劉洪晉訴曹晉臣債務案
汪陳氏訴陳長勝債務案
文實宜等訴劉子融債務案

拍賣安定門內大街通泰德後院房屋六間
拍賣黃土坑德貴茶館舖房
拍賣南池子人和羊肉館舖房四間
拍賣打磨廠十四號舖房十二間
拍賣錦什坊街吉陞號舖房七間
拍賣東四豆腐巷八號門牌東李猪店舖房八間
拍賣左安門外下關永安館舖房五間
拍賣門頭村德和齋德豐舖舖房二十二間

最低價現洋六百元
最低價現洋五百元
最低價現洋二百五十元
最低價現洋三千五百元
最低價現洋五百元
最低價現洋四百五十元
最低價現洋一百六十元
最低價現洋五百五十元
以上舖房

趙興亭訴崇潤芝債務案
金寶善訴張文齋債務案

拍賣京西聚山村聚泰源店舖底
拍賣齊內南小街泰源木廠舖底

最低價現洋三百元
最低價現洋三百元

劉維庭訴殷錫九債務案
劉氏訴楊子廷等債務案

拍賣安定門內大街通泰德店舖底
拍賣前門外小橋胡同振興鞋舖舖底

最低價現洋二千五百元
最低價現洋八十四元

劉氏訴魏恩波等債務案
王桐軒訴李少泉債務案

拍賣東茶食胡同恩信永舖底
拍賣東四七條胡同天義隆煤舖舖底

最低價現洋一千九百元
最低價現洋二百五十元

謝廷賢訴物華樓欠債案
孫滙海等訴魏文宜欠債案

拍賣磚塔胡同物華樓舖底
拍賣北孝順胡同裕豐軒茶館舖底計十二間

最低價現洋六百元
最低價現洋五百五十元

金維賢訴王寶樹欠債案
韓宗周訴郭仁趾債務案

拍賣磚塔胡同東口外林茂齋舖底
拍賣錦什坊街吉陞號舖底一座

最低價現洋一百五十元
最低價現洋一百六十元

韓宗周訴郭仁趾債務案
韓宗周訴郭仁趾債務案

拍賣錦什坊街新華書社舖底一座
拍賣阜成門內大街道德生舖底一座

最低價現洋三百元
最低價現洋四十元

汪陳氏訴陳長勝債務案
葛岳氏訴崇慶昌欠債案

拍賣朝陽門內大街和順鐵舖舖底傢俱
拍賣東安門內大街義慶齋舖舖底傢俱

最低價現洋一百八十元
最低價現洋二百元

榮錫和訴田仲琦欠租案
劉益壽訴張有堂欠債案

王念泉等訴查聘臣等欠債案

信李氏等訴著實愷欠債案

劉振德訴楊瑞欠租案
潘紹德訴高明欠債案

更新拍賣

潘容等訴吳立堂房產案
孫君田訴甄錢三債務案

魏星辰訴張子峯債務案

馬克勤訴馬世勳債務案

溫永福訴李森等欠債案

杜鴻亭 如 亨 債務案

劉秀忠 如 亨 債務案

符慶昌訴張致祥債務案

田志臣等訴英順債務案

和文廷等訴常錫恩債務案

和文廷等訴常錫恩債務案

董岳氏訴李開寶債務案
長隆氏等訴何壽泉債務案

董岳氏訴董王氏債務案

拍賣東安門外金蘭齋祥符鋪舖底傢俱

拍賣東四牌樓德壽木廠舖底

拍賣糧食店鴻宴樓 傢俱 舖底

拍賣西直門外魏公村地四畝
拍賣阜成門外定慧寺地四畝

拍賣舊鼓樓大街小石橋六號住房磚瓦木料

拍賣左安門外老君堂住房八間及空地

拍賣東廠胡同住房一所計三十間
寶鈔胡同馬號一處計八間

拍賣德勝門外黑寺西村住房十一間

拍賣西直門外中場村住房一所計九間
拍賣朝陽門內南水關十七號併合住房十八間

拍賣齊化門外住房三間

拍賣宗帽胡同住房七間半

拍賣樹村街當鋪空地一段 羊肉鋪七間

拍賣大石作崇興當房屋計五十八間半

拍賣東安門大街八十七號舖房三間半

拍賣崇文門內大街舖房十五間
拍賣東直門大街福海館舖底

最低價現洋七百元

最低價現洋三百五十元

最低價現洋一千四百元

最低價現洋五百元

最低價現洋一百元

最低價現洋九十元

最低價現洋七百五十元

最低價現洋二百五十九元

最低價現洋三千五百元

最低價現洋三百六十元

最低價現洋三百六十元

最低價現洋一百二十元

最低價現洋一千元

最低價現洋七十元

最低價現洋五百九十四元

最低價現洋五百六十元

最低價現洋四千元

最低價現洋四百二十元

最低價現洋二千四百三十元

最低價現洋一百六十元

李卓然訴崔汝楫債務案

魏廷樞訴馮烈債務案

馮義等訴侯學倫等債務案

馮義等訴洪學倫等債務案

梅永泰訴謝西普債務案

魏振氏訴朱靜軒債務案

劉德仕等訴何壽泉等欠債案

魏慶昌訴張致祥欠債案

魏慶昌訴張致祥欠債案

魏慶昌訴張致祥欠債案

魏慶昌訴張致祥欠債案

魏慶昌訴張致祥欠債案

魏慶昌訴張致祥欠債案

魏慶昌訴張致祥欠債案

魏慶昌訴張致祥欠債案

魏慶昌訴張致祥欠債案

魏慶昌訴張致祥欠債案

魏慶昌訴張致祥欠債案

魏慶昌訴張致祥欠債案

魏慶昌訴張致祥欠債案

魏慶昌訴張致祥欠債案

魏慶昌訴張致祥欠債案

魏慶昌訴張致祥欠債案

魏慶昌訴張致祥欠債案

魏慶昌訴張致祥欠債案

魏慶昌訴張致祥欠債案

魏慶昌訴張致祥欠債案

魏慶昌訴張致祥欠債案

拍賣京西八里莊萬順居鋪底

拍賣舊鼓樓大街廣聚豐福店鋪底

拍賣交道口義順煤鋪鋪底

拍賣方磚廠義豐煤鋪鋪底

拍賣南池子永昌號米局鋪底

拍賣錢糧胡同隆興號鋪底

拍賣大蔣家胡同義順樓鋪底一座

拍賣崇內大街四九號現租五金兌換所

拍賣齊化門外八里莊地二畝五分

最低價現洋一千五百元

最低價現洋五百五十元

最低價現洋四百元

最低價現洋二百五十元

最低價現洋八百元

最低價現洋五百二十元

最低價現洋二十元

最低價現洋二千元

最低價現洋三千八百九十八元

最低價現洋五十元

最低價現洋五十元

最低價現洋五十元

最低價現洋五十元

最低價現洋五十元

最低價現洋五十元

最低價現洋五十元

最低價現洋五十元

最低價現洋五十元

最低價現洋五十元

最低價現洋五十元

最低價現洋五十元

最低價現洋五十元

最低價現洋五十元

最低價現洋五十元

最低價現洋五十元

最低價現洋五十元

最低價現洋五十元

最低價現洋五十元

最低價現洋五十元

張儒臣訴長鶴汀債務案
張儒臣訴長鶴汀債務案
唐李氏訴增小亭等債務案
崔恭甫訴方茂債務案
李院軒訴黃文舉債務案

孟澤清等訴魏文宣債務案
歐子棟訴王碩山債務案
李義廣訴陳九欠債案
韓春發訴歐培樹貨款案
吳榮亭訴張仲三債務案
張其順訴辛克盛等債務案
王聖堂訴羅子珍債務案
左樹財等訴黃曉華債務案
常成善訴高崑債務案
李晉亭等訴趙華亭債務案
李德氏訴奎星垣債務案
王子明訴李美臣債務案
王德明訴王子厚債務案
趙華亭訴三式高債務案
由山山訴趙榮和保債案

國籍法第三編債占案

拍賣甘石橋一百二十六號鋪房
拍賣甘石橋一百二十七號鋪房
拍賣阜成門內巡捕廳胡同同益煤鋪鋪房計九間
拍賣鼓樓東一百零八號鋪房八間半
拍賣王府井大街路東慶昌木廠鋪房二十四間

以上鋪房

拍賣北孝順胡同裕豐軒茶館鋪底
拍賣齊化門內北水關東來順膠皮車廠鋪底
拍賣西四馬市大街義成號鋪底
拍賣西交民巷樹興和棹椅鋪鋪底
拍賣西華門外北長街萬慶長鋪底
拍賣西皮市德和油局鋪底
拍賣鮮魚口玉成祥帶子鋪鋪底
拍賣王府井大街慶昌木廠鋪底
拍賣報房胡同義寶首飾樓鋪底
拍賣廣安門大街瑞慶長鋪底及傢俱
拍賣阜成門內巡捕廳胡同同益煤鋪鋪底
拍賣西單後牛肉灣義順成染房鋪底
拍賣東四三條胡同正義齋鋪底
拍賣菜市口萬茂茶店鋪底傢俱
拍賣西直門外吊橋南烙炸房鋪底
拍賣西直門外馬連灣田地九畝

以上鋪底
以上地畝

公文

呈

外交次長代理部務陳錄呈

大總統為法國總統贈給部員章祖甲等勳章應否收

受請示文

為外國政府贈給本國人員勳章應否收受請示事竊准駐京法國公使柏卜照稱本國大總統贈給貴部參
事章祖甲等榮光勳章秘書朱鶴翔沈觀展劉錫昌各五等榮光勳章等因應否准其收受佩帶理合呈請

大總統鑒核示遵謹呈八年九月二十一日已奉 指令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 大總統遵令核給已故上將銜陸軍中將崑源卹金文

為陸軍將官在職病故遵 令議卹事本年七月十八日奉 大總統令前署熱河都統毅軍幫辦上將

銜陸軍中將崑源治軍有年迭膺專閫宣力中外懋著勳勤溢逝遐聞彌深悼惜著交陸軍部照上將例從優
議卹靈柩回籍時沿途地方官妥為照料以彰蓋績而勸戎行此令等因奉此查陸軍官佐遠戍邊徼或在陸
軍各機關辦理公務勤勞卓著染病身故者均由本部照陸軍平時卹賞暫行簡章第四條之規定分別辦理
各在案毅軍幫辦上將銜陸軍中將崑源在職積勞病故蒙准照上將例從優議卹核與此例相符應即照卹
賞銀第二號遵以崑源按上將階級給與一次卹金七百元以彰前勞而資矜卹所有遵核卹金緣由是否有
當理合具呈伏乞鑒核批示遵行謹呈八年九月二十日已奉 指令

咨

內務部通咨各省區嗣後警察職員新任長官不得任意更易文

為咨行事查警察官吏直接人民保衛安寧維持秩序綜其職責實較普通行政官吏尤屬重要自非久於其
任不足以長養其服務之精神乃近來各省警察官廳往往易一長官所屬職員亦多隨同更調則在職人員
皆與處同傳舍何暇盡心地方蓋警察行政之適宜與否悉視地方情形之熟習與否以為衡苟或不計久遠

更謂頗仍非操切以圖功即隔膜以貽誤誠虞警政進行多生阻礙爲此咨請貴省長轉行各該警察官廳嗣後於所屬警察職員熟諳情勢著有成績者新任長官不得任意更易其薦任待遇以上警官如因廢弛職務或才具短絀必須撤易時尤應臚舉事實出具切實考語呈明該管長官核奪辦理至本部呈奉 令准分發警員迭經部轉警校造就有年亦不得意在歧視率置閒散其有實係貪殘不職劣跡顯著者仍未便牽就姑容自應據實查劾以肅警政總之鑒空衡平人無分於新舊駕輕就熟道以久而化成凡我警察長官務當共喻斯意本部爲慎重地方警政起見除分行外相應咨行查照轉飭遵行并希見覆此咨

兼署內務總長朱深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日

公函

大理院復湖南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一〇八九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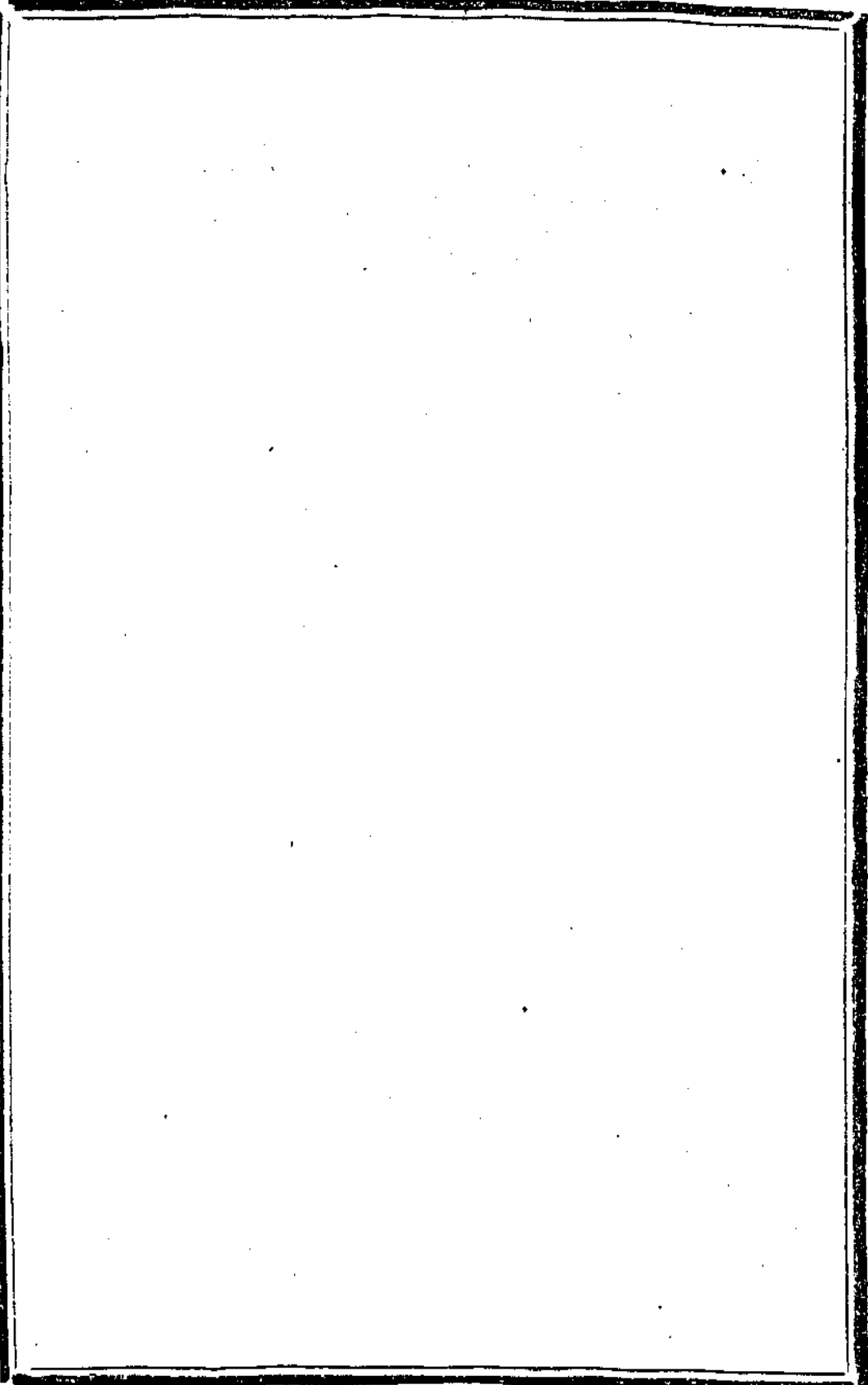
逕復者准貴廳函開案據耒陽縣知事譚廷彥呈稱竊審判案件應以法律爲根據其法律無明文規定者應行根據判例茲有關於墳山事件法律既無明文判決又無先例謹陳其事由如下趙錢孫李四姓公管墳山一處趙姓之某甲先後厝厝三塚緊連一排依習慣築石圍羅疆內無隙地至今已歷百餘年中間某甲將羅疆內遍左一墳骸骨遷厝他處棺木仍存原坑(該地習慣如此)今忽有趙姓之乙某惰地將某甲羅疆內遍左廢塚原存棺木掘棄厝葬一墳似此情形乙某是否侵害甲之私權其掘棄甲之廢塚棺木應否負刑事上責任以上二點頗屬疑問理合備文呈懇鈞廳俯賜察核應否轉院解釋伏乞鈞裁施行等情據此查案關法律自應取統一之解釋相應函請貴院迅賜解釋見覆等因到院本院查所稱情形墳山既供公用厝葬自無問題其將人已置空棺掘棄在律尙無相當條文可以援用亦不爲罪惟在民事方面如有損失應依不法行爲之例判令賠償相應函復貴廳轉令查照可也此復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一日

通告

國務院通告

爲通告事本月二十四日奉 大總統令特任靳雲鵬暫兼代理國務總理此令等因 雲鵬遵於二十五日
就任兼代國務總理之職除呈報外特此通告



廣告

北京電話局廣告

本局電話綫額業經完全佔滿所有掛號裝設電話各戶一律暫行停止疊經登報布告現在擴充工程正在積極進行惟手續繁重非少數時日所能竣事近數月來即原用戶移轉話機亦非常困難本局為維持舊用戶起見嗣後除東南西三局電話原用戶遷居其遷移地點無須另加木杆尙可設法移通外其彼此讓渡及原用戶移居須加立木杆者一律停止移裝恐未週知特此布告

北京電話局緊要布告

近聞有人冒充本局員役包攬裝設電話在外招搖撞騙實與本局名譽大有妨害查本局收入各款向以蓋局關防正式收據為憑且裝設電話均係向本局直接辦理從未有居間介紹者嗣後倘遇前項情事即請將該犯扣留一面電知本局或就近扭送該管警署懲辦務請各界特別留意幸勿自誤特此布告

京師華商電燈公司廣告

本公司在外洋購定機器至今尙未能到特此聲明數月以內礙難增加用戶本公司極抱歉忱且為維持舊用戶起見不得不爾尙乞諒之特此通告

北京律師公會通告

啟者本公會依修正律師暫行會則第十三條定於九月二十八日(星期日)下午一時至四時在本公會事務所(司法部街北頭吹簫胡同路南)開定期總會改選全體職員希各會員屆時蒞會特此通告

財政部公債局通告

為通告事查本局續售七年公債所有第一批至十四批收回中交兩行京鈔計共一千五百二十五萬一千七百元早經切銷並登報公布在案茲自八年七月十二日起至八月二日止發售七年公債所收回中交兩行京鈔共計二百七十五萬五千九百四十元業於八月二十三日二十五日暨九月二十日等日先後會同京師總商會暨中交兩行派員切銷合將切銷數目登報通告俾眾週知

金城銀行召集臨時股東會廣告

本年二月股東常會提議修改章程茲由敝會擬定草案擇於陽曆本年十月十二日即陰曆八月十九日午後二時在天津法租界七號路四十三號總行開臨時股東會公同議決並提議事件凡本行股東請於開會十日以前攜帶股票至天津總行驗取入場券以憑到會如有因事不克親自到會者務於期前函知本行出具囑託書交由他股東代表除已專函通知外特此廣告
金城銀行董事會謹啟

北京女子高等師範補習家專科預科及保姆講習科廣告

一資格 家事預科以身體健全品行端正年在十八以上二十二以下女子完全師範學校及中學校畢業或業尚未婚嫁者為合格 保姆講習科以身體健全品行端正年在二十以上三十以下女子師範學校畢業及曾任小學教員或蒙 一**試驗科目** 家事預科試國文英文歷史地理數理化博物 養園保姆二年以上者為合格 二**試驗科目** 保姆講習科試國文教育數學及應用圖畫 三**報名期及手續** 九月十八日起至三十日止呈驗畢業 四**考期** 十月二十二日 五**修業年限及待遇** 家事科四年(預科一年本科三年)均為公費生免納學費及膳宿費 六**校地** 北京石駱馬大街 保姆講習科一年半為自費生免納學費宿費其飯費由學生自備

祭祀冠服廣告

昨閱政府公報祀天祭孔仍沿用民國三年頒行祭祀冠服之制本局自是年設有繡工廠專造此項冠服刻復實用本局仍行承製工精料美價從公道恐未週知特此佈告
永增軍裝局啟

電話南局 二三五 五五二

鐸爾孟啟事

正今因家事返國行期匆促諸知好處不及一一叩辭特此登報以代面別仍俟明春來華再當趨前道歉即希亮察
鐸爾孟謹啟

恕計不週

泣啟者 先祖妣施太夫人痛於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一日即己未年閏七月初八日子時壽終京寓內寢不
參等 違禮成服茲擇於陽曆八月十二日在彰義門大街西磚胡同法源寺設奠 不孝等 苦塊昏迷恐計未週

哀此奉

不孝承重孫王蔭沂泣血稽顙

孤 哀 子式 通泣血稽顙

喪居順治門外上斜街五十六號

買屋啟事

啟者今有文年君號子延住房一所坐落本京宣武門內按院胡同路北第二十號門牌內計地五畝五分
五釐及房屋四十七間又路南第四十七八號門牌原作馬廐之用內計地九分及房屋灰棚十一間又東
邊空地一塊計二分五釐 另有寶吳氏住房一所坐落按院胡同路北第十八九號門牌內計地一畝六
分八釐及房屋二十六間半 以上兩姓地畝及房屋經中人說合賣斷與本堂永久為業日內行將立契成
交倘上列房地有典押等情當於本月二十五號期內向賣主理清此後買主不負一切責任特啟
德修堂黃啟

外交部庶務科通告

為通告事本部迎賓館原為議會外賓而設是以歷年各機關借用議會莫不樂從現本部遷入新署迎賓館
亦為辦公之室碍難復行借出以為議會之地嗣後各處假用迎賓館者概行謝絕以免妨害辦公伏希原諒
特此通告

買房聲明

紅旗增秀住房一所計房十六間坐落西單北園才胡同路南七十一號門牌業經中人說合賣與嚴慕班
承人嚴業倫有典押等情請速向賣主清理買主概不負責特此申明
嚴宅啟

參議院譯員鄭世麟啟事

本月二十二日在途中遺失參議院第十三號徽章一枚現已報院補發特此聲明作廢

印鑄局法令全書出版廣告

八年二期法令全書現已出版每部一冊定價大洋一元六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一分三分新編郵費七角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二元三角四分東洋二角六分西洋五角二分特此廣告

印鑄局改良職員錄出版廣告

八年三期改良職員錄現已出版每部四冊定價大洋一元六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二元新編郵費一元三角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三元六角東洋四角西洋八角特此廣告

印鑄局發行課發售山東古物調查表廣告

是書係內務部編訂按照道屬分縣記載附以說明先從河南省入手編輯其餘各省隨時繼續付印內容縝密詳盡無遺洵足資好古者之參考本局重加排印裝成單行本出售定價格外從廉每部大洋六角外埠另加郵費一角二分京兆古物調查表計一冊售大洋三角五分郵費一角山東古物調查表現又出版每部二冊定價一元五角郵費二角書出無多欲購從速特此廣告

印鑄局編纂職官任免年月表出版廣告

本局編纂職官任免年月表起民國元年訖民國五年其間京外各重要機關職員之任免按年列成表式若編在網極便檢閱誠關心時事者必備之書也紙張精良裝訂華美猶其餘事現經出版定價大洋一元二角外埠加郵費大洋二角

印鑄局勳章製造所特別廣告

民國成立以來本局發出各項勳章為數甚鉅歷經數年光彩減色在所難免本局勳章製造所現已成立銳意改良近製各章較前尤為精美茲為便利佩帶勳章人員起見特於所中遴選技術人員督率工人於製造新章之外兼事修理凡有減色舊章及綬帶勳表等件經久晦闇或被污損者如願配換修飾均可交本所承辦應收資料亦格外克己另表列後務請注意特此廣告

印鑄局勳章製造所修理勳章及配換附屬品價格表

章 嘉 光 寶				章 位 勳			六 勳 位		章 價 別 別	
五 等	四 等	二 等	二 等 大 綬	五 位	四 位	三 位	二 位	一 位	見 新 帶 綬 勳 表 錦	修 理 配 換
一元五角	二元	二元五角	三元	一元五角			二元	二元	帶 綬 勳 表 錦	修 理 配 換
三 角	四 角	三 角	三 元						帶 綬 勳 表 錦	修 理 配 換
二 角	三 角	四 角	四 角						帶 綬 勳 表 錦	修 理 配 換
一 元	一元五角	三元	三元	一元			一元	一元	帶 綬 勳 表 錦	修 理 配 換

印鑄局訂定發給勳章時間廣告

逕啟者本局收發勳章事宜改歸經理科營業課管理凡來局領勳章者除星期日外每日上午九鐘起至十二鐘止午後自一鐘起至五鐘止請於此一定時間內按章帶費并憑單來局領取當有專員接待決不致誤特此廣告

附說

右表所列修理配換各價一律按照現洋計算此外再有應須修理配換之件其價面議

章		示		嘉				
九	八	七	六	五	四	三	二	一
等		等		等		等		等
五		六		八		一		二
角		角		角		元		元
三		三		四				三
角		角		角				元
		二						
		角						
一						一		三
元						元		元
						五		
						角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七日星期六第一千三百九號

印 鑄 局 發 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 話 東 局 二 百 零 一 號

政 府 公 報

本報價目

- 一 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 一 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毛
- 一 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 一 外埠購報每半年加郵費洋一元

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 一 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 一 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 一 零售每號銅元五枚以本日為限
- 一 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聽

命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督辦廣東治河事宜勳三位譚學衡前在海軍部任內悉心規畫懋著勳猷翊贊共和厥功尤偉嗣經管理廣東河務宣力頻年克勤厥職茲聞溘逝悼惜殊深譚學衡著追贈海軍中將給予治喪費二千元並由院部從優議卹以示篤念勳勤至意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四日

國務總理 龔心湛
財政總長
海軍總長 劉冠雄

大總統令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陸軍第八師師長王汝賢第十六旅旅長張九卿因病懇請辭職王汝賢張九卿均准免本職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六日

國務總理 靳雲鵬
陸軍總長

大總統令
任命王汝勤爲陸軍第八師師長田書年爲第十五旅旅長冉繁敏爲第十六旅旅長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六日

國務總理 靳雲鵬
陸軍總長

大總統令
馬麟授爲陸軍少將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六日

國務總理 靳雲鵬
陸軍總長

大總統令
岑厚授爲陸軍工兵上校鄭選濟授爲陸軍步兵上校徐振鵬授爲陸軍一等軍需正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六日

國務總理 靳雲鵬
陸軍總長

大總統令

兼署內務總長朱深呈准兼署河南省長趙倜咨請將開封縣知事張嘉淦免去本職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六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內務總長朱深

大總統令

兼署內務總長朱深呈准兼署河南省長趙倜咨請任命丁康保為開封縣知事楊葆祿為淮陽縣知事石亮為杞縣知事裘章鎬為鹿邑縣知事梁有庚為汜水縣知事均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六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內務總長朱深

大總統令

兼署內務總長朱深呈山西晉城縣知事戴書銘另有任用請免本職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六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內務總長朱 深

大總統令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請授傅鳴一為陸軍步兵中校孫玉良為陸軍步兵少校均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六日

國務總理 靳雲鵬
陸軍總長

大總統令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准察哈爾都統田中玉咨請以孟克鄂奇爾陞補公中佐領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六日

國務總理 靳雲鵬
陸軍總長

大總統訓令第一百二十六號

令司法官懲戒委員會委員長夏壽康

據司法總長朱深呈署湖北高等審判廳推事張啟鴻辦理案件有失官職上信用請交付懲戒等語張啟鴻著交司法官懲戒委員會依法懲戒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六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司法總長朱 深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三百八十三號

令國務總理靳雲鵬

呈請將管理敵國人民財產事務局改爲管理特種財產事務局名稱由
呈悉應准照改名稱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六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外交總長

內務總長 朱 深

司法總長

財政總長

農商總長田文烈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三百八十四號

令兼署內務總長朱 深

前財政總長龔心湛

呈會核新疆省長呈請在布爾根河設治並經費辦法擬請照准由

呈悉准如所擬辦理即由該部轉行遵照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六日

國務總理 靳雲鵬
內務總長 朱 深
財政總長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三百八十五號

令陸軍總長靳雲鵬

呈報啟用新鑄本部印並繳銷舊印日期由

呈悉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六日

國務總理 靳雲鵬
陸軍總長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三百八十六號

令陸軍總長靳雲鵬

呈核軍官康福曜授官重複擬請改給七等文虎章由

呈悉准如所擬改獎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六日

國務總理 靳雲鵬
陸軍總長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三百八十七號

令陸軍總長靳雲鵬

呈准奉天兼省長張作霖咨請以趙錫芝陞補驍騎校由
呈悉准其陞補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六日

國務總理 靳雲鵬
陸軍總長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三百八十八號

令陸軍總長靳雲鵬

呈准正白旗滿洲副都統兼轄左翼寶坻等處事務兜欽咨請以松濤陞補采育驍騎校由
呈悉准其陞補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六日

國務總理 靳雲鵬
陸軍總長 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三百八十九號

令陸軍總長靳雲鵬

呈軍佐孫秀嶺殺人致死擬請依律判處無期徒刑並褫奪公權全部二十年歸案執行由
呈悉孫秀嶺應即褫奪公權依法執行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六日

國務總理 靳雲鵬
陸軍總長 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三百九十號

令綏遠都統蔡成勳

呈冀勳民國七年五原等三縣秋禾被災應徵銀糧擬請分別蠲緩繕單呈鑒由
呈悉交內務財政兩部查核辦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六日

國務總理 靳雲鵬
內務總長 朱深
財政總長

部令

外交部令第一百三十五號

派許同莘張璋為外交官領事官考試甄錄委員會委員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五日

外交次長代理部務陳錄

交通部令第三三一號

茲訂定開辦郵政儲金之各一二等郵局及郵務支局公布之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二日

交通次長代理部務曾毓雋

郵局地名

郵局地位

郵局地名

郵局地位

郵局地名

郵局地位

江蘇郵區

鎮江

一等

蘇州

一等

徐州

一等

無錫縣

一等

揚州

二等

常州

二等

北京郵區

張家口

一等

通縣(即通州)

二等

宣化縣(即宣化府)

二等

清華園

二等

長辛店

二等

上海郵區

順德	保定	直隸郵區	清化鎮	新鄉縣	許縣(即許州)	彰德	河南郵區	廣水縣	漢陽縣	宜昌	湖北郵區	蕪湖縣	安徽郵區	膠縣(即膠州)	周村	泰安	煙台	山東郵區	松江
二等	一等		二等	二等	二等	二等		二等	二等	一等		一等		二等	二等	二等	一等		二等
	唐山		衛輝	道口	歸德	鄭縣(即鄭州)		黃州	武穴	沙市		大通		青州	德縣(即德州)	濟寧縣(即濟寧州)			
	二等		二等	二等	二等	二等		二等	二等	一等		二等		二等	二等	二等			
	石家莊		鄆城縣	焦作	信陽縣(即信陽州)	駐馬店		黃石港	孝感縣	武昌		樅陽鎮		濰縣	濰縣	兗州			
	二等		二等	二等	二等	二等		二等	二等	一等		二等		二等	二等	二等			

浙江郵區

寧波

嘉興

硤石

江西郵區

九江

山西郵區

榆次縣

天津

東馬路

南京

大功坊

北京

前門大街

後門大街

杭州

城站

一等

二等

二等

一等

二等

支局

支局

支局

支局

支局

溫州
杭州(通商場)

一等
二等

紹興
嘉善縣

一等
二等

陽泉

二等

西長安街
東四北大街

支局
支局

西四牌樓
花市大街

支局
支局

佈告

農商部佈告第六號

爲佈告事八年三月至九月間經本部審查合格給予五年專利獎勵及褒狀獎勵之各種工藝品分別列表刊登公報以便周知特此佈告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三日

農商總長田文烈

審查合格給予五年專利獎勵之工藝品表

品名	受獎人	省	分核	准年	月	日
羽絨機器	丁鵬	冀湖	南	八年四月二十八日		
平行細分割定規	劉慶恩	四川	川	八年五月十五日		
高倫滾油機	上海江南造船所	江蘇	蘇	八年六月十一日		
手板洗齒輪機	劉慶恩	四川	川	八年七月十四日		
人力棉花榨機	王孝臣	天津	津	八年九月二十日		

審查合格給予褒狀獎勵之工藝品表

政府公報 布告

九月二十七日第一千二百九號

品名	受獎人	省	分	核	確	年	月	日
芒硝蛤殼製城	劉志誠	直隸	蘇	八年三月二十九日				
牙粉	永和實業公司	江蘇	蘇	八年六月七日				
車花機用皮棍	東華皮棍廠	江蘇	蘇	八年六月十四日				
影印中國名畫	上海商務印書館	江蘇	蘇	八年八月十三日				
光華炭素紙	林道志	浙江	江	八年八月二十二日				
各種刷牆粉料	秦子壯	湖北	北	八年八月二十三日				
磨	張銘璋	北京	北	八年九月一日				
三套板用藥水	趙伯麒	北京	北	八年九月十三日				
演算版	呂襄成	浙江	江	八年九月二十日				

公 文

呈

憲署內務總長朱深呈

大總統遵核直隸督軍等請為故紳趙起立傳建祠並請給

碑文辦法文

為近核直隸督軍等請為故紳趙起立傳建祠並請給碑文辦法恭呈仰祈鈞鑒事承准國務院交直隸督軍
省長呈故紳趙起功績卓著請付清史館立傳並准自建專祠賞給碑文一案奉 大總統指令呈悉交內
務部查核辦理此令等因到部查清故直隸大名鎮總兵趙起當前清咸同之間於髮捻回諸難轉戰直魯歸
等處凡數十役屢建功績尤宜垂名史冊以彰武功擬准如該督軍等所請由部將呈到事實清摺咨送清
史館核辦又查同治七年該故總兵據守稍直口一役強敵當前力戰死守天津地方始得保全該地方紳耆
等於數十年之後猶復追念不忘足徵其功德所留久而彌著所請自行建祠係出於景仰之忱核與歷辦成
案相符應准其自行祠祭至於賞給碑文係出特施可否頒給之處應候酌奪施行所有遵核直隸故紳趙起
立傳建祠並請給碑文辦法各緣由是否有當理合呈請鑒核示遵謹呈八年九月二十三日已奉 指令

農商總長田文烈呈

大總統彙案請給江蘇等省農商各會職員暨佐治員並商人

等本部獎章文(附單)

為彙案請獎江蘇等省農商各會職員暨佐治員並商人本部獎章以資鼓勵事本部迭准江蘇省長咨稱常
熟縣農會會長俞可師商會會長卜炳熙辦理會務實屬勤奮常熟縣佐治員蔣瀧佐理實業行政頗著勤勞
二常熟縣勸德織布工廠經理陳勤齋蘇州蘇經紡織廠創辦人謝瑞山蘇州振亞織物工廠經理陸季皋等
改良貨品均甚精美取具各該員事實履歷請照章核獎復准直隸省長咨稱鉅鹿縣商會會長劉青藜歷辦
公益成績卓著取具履歷請查核給獎又准福建省長咨稱閩清縣商會會長黃震辦理商務確有裨益檢同

表冊請查核給獎各等因前來查本部自獎章規則呈准通行後歷經彙案遵核辦理在案此次江蘇等省所報農會職員俞可師商會職員卜忻熙等四員既稱辦理職務各有成效核與獎章規則第三條第八款規定相符佐治員蔣瀧一員佐理實業行政事務既著勤勞商人陳勤齋等三員能改良實用之工藝品核與獎章規則第一條第二項及第三條第四款規定尚無不合應各給予本部獎章以昭激勸如蒙允准即由本部咨行各該省分別給發並請飭下國務院銓叙局查照備案所有彙案請給農商各會職員暨佐治員及商人本部獎章緣由理合繕單呈請鑒核批示遵行謹呈八年九月二十二日已奉 指令 謹將請給農商各會職員暨佐治員並商人應得獎章各員姓名開列清單敬呈鈞鑒

計開

俞可師 (江蘇常熟縣農會會長)

劉青葵 (直隸鉅鹿縣商會會長)

蔣瀧 (江蘇常熟縣佐治員)

謝瑞山 (江蘇蘇州蘇經紡織廠創辦人)

以上共八員擬請各給予本部三等獎章

直隸省長曹銳呈

大總統報明到省期滿分發縣知事葛莊等薦任職饒時中等照章甄別薦任職陳維禎等均免甄別文(附單)

為呈報事竊查縣知事甄別章程第三條凡分發任用縣知事應自到省之日起扣滿一年由該長官認真考核出具切實考語呈請照章任用又第五條乙項會得勳章人員得免到省甄別又銓叙局通行分發各省任用薦任職應照縣知事甄別章程分別甄別及免甄別各等語歷經遵辦在案茲查有分直隸縣知事葛莊等十四員又薦任職饒時中等十八員到省均滿一年詳加考核或曾任差缺素有經驗或才識優長勤慎趨公均堪留於直隸任用又查有薦任職陳維禎等十一員均得有勳章核與甄別章程第五條乙項規定相符應請

卜忻熙 (江蘇常熟縣商會會長)

黃震 (福建閩清縣商會會長)

陳勤齋 (江蘇常熟縣勤德織布工廠經理)

陸季皋 (江蘇蘇州振亞織物工廠經理)

其到省甄別照章任用除分咨外理合分別繕具清單呈請

大總統鈞鑒令遵謹呈八年九月二十二

日已奉 指令

謹將分直縣知事到省一年期滿應行甄別各員繕單恭呈鈞鑒

計開

葛 莊 六年七月十七日到省

沈昌淦 六年七月二十日到省

邱其裕 六年九月二十一日到省

湯丙星 六年九月二十二日到省

朱貞保 六年十月十一日到省

邵振璇 六年十一月十五日到省

趙應慈 六年十二月七日到省

黃宗澤 七年一月三日到省

徐國鈞 七年一月二十六日到省

唐叔虎 七年二月一日到省

尹道龍 七年三月十六日到省

廖儒宗 七年四月一日到省

趙子璇 七年四月二十日到省

緒 和 七年七月五日到省

共十四員

謹將分直薦任職到省一年期滿應行甄別各員繕單恭呈鈞鑒

計開

饒時中 六年八月二十七日到省

呂錦慶 六年九月十日到省

惲福華 六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到省

陳啟格 七年一月八日到省

牛祥麟 七年二月二十五日到省

張星璧 七年四月八日到省

汪其砥 七年四月十七日到省

衛清亮 七年五月二日到省

孫世權 七年五月十七日到省

張樹芳 七年六月六日到省

熊漢玉 七年六月七日到省

楊美湘 七年六月八日到省

洪長綏 七年六月十日到省

蕭乃慶 七年六月十四日到省

吳鼎梅 七年六月二十二日到省

白常文 七年七月三十日到省

共十八員

謹將分直薦任職應免甄別各員繕單恭呈鈞鑒

計開

陳維禎 奉獎四等嘉禾章

胡祖張 奉獎六等文虎章

羅廷燦 奉獎七等嘉禾章

張尙賢 奉獎七等嘉禾章

陸壽鏗 奉獎七等嘉禾章

吳廷祚 奉獎八等嘉禾章

共十一員

沈壽霖 七年六月二十六日到省
時春升 七年八月三十一日到省

陳毓珩 奉獎五等嘉禾章

圖采亭 奉獎六等嘉禾章

魏德新 奉獎七等文虎章

潘傳蕙 奉獎七等嘉禾章

車 範 奉獎七等嘉禾章

公 函

大理院復福建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一〇九三號)

逕復者准貴廳函開據惠安縣知事呈稱今有某甲與某乙互犯輕微傷害罪在審理中察知甲現為鹽緝隊營部名譽醫官經緝私統領鹽運使及總教練均發給委任狀驗明無異此項軍醫官應否准陸軍軍屬論抑仍歸通常審判懸案待決請示遵行等情據此查事關法律解釋相應具函轉請鈞院迅賜解釋見覆以便轉令遵照等因到院本院查鹽務緝私兵係屬警察之一種業經本院統字第一百八十八號解釋有案甲係緝私營名譽醫官且與緝私兵之性質不同自係常人應歸通常司法官署管轄相應函復貴廳轉令查照此致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六日

通告

衆議院議事日程 臨時會 第五號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七日(星期六)下午一時開議

一 民國八年度國家總預算案(大總統提出)二 讀(延前會)

交通部通告

爲通告事福建鼓嶺夏令報房已於本月二十日裁撤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三日

交通部通告

爲通告事准外交部函開查歐戰以來各交戰國以檢查各項消息關於電報慎重異常因之各機關發外洋電均由本部簽字代發現在和平恢復電報往來當無阻礙應請貴部轉知各機關嗣後發外洋電無庸再由本部簽字代發以省手續等因除函復外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四日

京師小學教員檢定委員會試驗檢定合格暨成績優良各員分類名冊

京師小學教員檢定委員會本屆試驗檢定合格暨成績優良各員分類列左

計開

試驗合格各員

一 受高等小學校本科正教員試驗者

姓名 年 歲 籍 貫 成

郭德恩 二十二 四川遂寧 七三

鄧成文 二十五 京兆宛平 六六

績

備

考

九月二十七日第一千三百九號

一受高等小學校專科正教員試驗者

姓名 年 歲 籍 貫

郭德恩 二十二 四川遂寧

成 英語七二

績 備

考

一受國民學校正教員試驗者

姓名 年 歲 籍 貫

鄧金鐸 二十六 京兆大興

成

績 備

考

李廷鷗 三十七 京兆

六五

趙崇佑 二十四 京兆宛平

六一

一受國民學校助教員試驗者

姓名 年 歲 籍 貫

王鴻陸 四十五 京兆大興

成

績 備

考

韋九齡 四十八 直隸慶雲

六五

成績優良各員

一受高等小學校本科正教員試驗者

姓名 年 歲 籍 貫

耶 淳 二十三 京兆宛平

成

績 備

考

一受國民學校正教員試驗者

姓名 年 歲 籍 貫

楊國棟 二十八 京兆宛平

成

績 備

考

國文數學歷史博物理化

辛景文 二十三 奉天旗籍 教育國文數學歷史博物理化
 張餘慶 二十五 京兆宛平 國文數學歷史地理博物理化
 鄭海珊 二十三 京兆宛平 國文數學歷史地理博物
 李志寬 三十 京兆宛平 國文數學歷史地理博物

以上五名各科目平均分數雖滿六十分以上依規程第二十條但書之規定仍作不及格論

葉宸濤 三十八 京兆宛平 國文數學地理博物
 任松齡 五十 京兆宛平 修身國文歷史地理博物
 白廣啟 二十八 北京 國文數學歷史博物
 馬貫一 二十八 山東德平 數學博物理化
 李應光 五十二 京兆宛平 數學
 歐國輔 三十八 京兆薊縣 國文數學博物
 馮緒 四十九 京兆宛平 國文數學地理博物理化
 辛蔭 四十三 直隸威縣 數學地理博物
 羅葆琛 二十四 京兆大興 數學博物理化
 管成鐸 四十 京旗 國文博物理化
 譚蘇肯 三十二 京兆宛平 歷史
 陳永祥 十八 京兆宛平 國文數學歷史
 以上十二名各科目平均分數滿四十分以上
 馮沛芝 三十三 山東歷城 國文數學博物
 蘇繼萬 二十六 京兆宛平 數學
 蕭淪源 三十三 山東廣饒 國文數學

九月二十七日第一千三百九號

劉春靈	三十七	京兆房山	數學博物
金樸清	三十一	京兆宛平	歷史
王維海	三十八	直隸滄縣	國文
趙仁泰	五十一	京兆宛平	博物

以上七名各科目平均分數不滿四十分

一受國民學校助教員試驗者					
姓名	年歲	籍貫	成	績	備
王觀文	三十一	京兆宛平	歷史		
時殿元	三十九	京兆大興	數學歷史		
趙維壖	二十七	京兆大興	國文數學博物理化		
羅海綿	四十二	京旗	歷史		
蘇殿元	四十九	京兆大興	數學歷史		
符紳	四十六	京兆大興	數學		
楊成林	四十二	京兆宛平	博物		

以上七名各科目平均分數不滿六十分

右成績優良共計三十二名均發給科目成績證明書除俟更請受試驗檢定時得免試合格科目外遇教員缺乏時准充合格科目教員其受高等小學校本科正教員國民學校正教員試驗總平均分數滿四十分以上者並准於二年內充代用教員至受國民學校助教員試驗者總平均分數雖有滿四十分以上之員不得作為代用教員再試驗合格之八名均於民國八年九月十五日分別發給教員許可狀准充任教員六年其凡發給高等小學校本科正教員許可狀者並准充國民學校正教員給高等小學校專科正教員許可狀者並准充國民學校專科教員合併聲明

廣告

北京電話局廣告

本局電話綫額業經完全佔滿所有掛號裝設電話各戶一律暫行停止疊經登報布告現在擴充工程正在積極進行惟手續繁重非少數時日所能藏事近數月來即原用戶移轉話機亦非常困難本局為維持舊用戶起見嗣後除東南西三局電話原用戶遷居其遷移地點無須另加木杆尙可設法移通外其彼此讓渡及原用戶移居須加立木杆者一律停止移裝恐未週知特此布告

北京電話局緊要布告

近聞有人冒充本局員役包攬裝設電話在外招搖撞騙實與本局名譽大有妨害查本局收入各款向以盡用關防正式收據為憑且裝設電話均係向本局直接辦理從未有居間介紹者嗣後倘遇前項情事即請將該犯扣留一面電知本局或就近扭送該管警署懲辦務請各界特別留意幸勿自誤特此布告

京師華商電鏡公司廣告

本公司在外洋購定機器至今尙未能到特此聲明數月以內礙難增加用戶本公司極抱歉忱且為維持舊用戶起見不得不爾尙乞諒之特此通告

北京律師公會通告

啟者本公會依修正律師暫行會則第十三條定於九月二十八日(星期日)下午一時至四時在本公會事務所(司法部街北頭吹簫胡同路南)開定期總會改選全體職員希各會員屆時蒞會特此通告

財政部公債局通告

為通告事查本局續售七年公債所有第一批至十四批收回中交兩行京鈔計共一千五百二十五萬一千七百七百元早經切銷並登報公布在案茲自八年七月十二日起至八月二日止發售七年公債所收回中交兩行京鈔共計二百七十五萬五千九百四十元業於八月二十三日二十五日暨九月二十日等日先後會同審計院京師總商會暨中交兩行派員切銷合將切銷數目登報通告俾眾週知

九月二十七日第一千三百九號

金城銀行召集臨時股東會廣告

本年二月股東常會提議修改章程茲由敝會擬定草案擇於陽曆本年十月十二日即陰曆八月十九日午後二時在天津法租界七號路四十三號總行開臨時股東會公同議決並提議事件凡本行股東請於開會十日前攜帶股票至天津總行驗取入場券以憑到會如有因事不克親自到會者務於期前函知本行出具囑託書交由他股東代表除已專函通知外特此廣告
金城銀行董事會謹啟

北京女子高等師範補習家事科預科及保姆講習科廣告

一資格 家事預科以身體健全品行端正年在十八以上二十二以下女子完全師範學校及中學校畢業尚未婚嫁者為合格 保姆講習科以身體健全品行端正年在二十以上三十以下女子師範學校畢業及曾任小學教員或蒙 養園保姆一年以上者為合格 二試驗科目 家事預科試國文英文歷史地理數理化博物 三報名期及手續 九月十八日起至三十日止呈驗卒業 四考期 十月十二日 五修業年限及待遇 家事科四年(預科一年本科三年)均為公費生免納學費及膳宿費 六校地 北京石駱馬大街 保姆講習科一年半為自費生免納學費宿費其飯費由學生自備

祭祀冠服廣告

昨閱政府公報祀天祭孔仍沿用民國三年頒行祭祀冠服之制本局自是年設有繡工廠專造此項冠服刻復實用本局仍行承製工精料美價從公道恐未週知特此佈告

電話南局 二三五 五二五

永增軍裝局啟

鐸爾孟啟事

正今因家事返國行期匆促諸知好處不及一一叩辭特此登報以代面別仍俟明春來華再當趨前道歉即 鐸爾孟謹啟

訃告

先嚴新羅太夫人痛於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一日即己未年閏七月初八日子時壽終京寓內寢不
壽於陰曆八月二十一日在彭義門外前街法源寺設奠 不孝等 苦塊昏迷恐訃未週

不孝承重孫王蔭沂泣血稽顙

哀 子式 通泣血稽顙

喪居順治門外上斜街五十六號

延住房一房坐落本宮宣武門外法源胡同路北第二十號門牌內計地基五畝五分
又路南第四十七八號門牌原作馬廄之用內計地基九分及房屋灰棚十一間又東
計二分五釐 另有寶吳氏住房一所坐落法源胡同路北第十八九號門牌內計地基一畝六
分二六開半 以上兩姓地段及房屋經中人說合賣斷與本堂承承久為業日內行將立契成
業存案等情當於本月二十五號期內向賣主理清此後買主不負一切責任特啟
敬修堂黃啟

馬房發科通告

查本堂原為議會外賓而設是以歷年各處借借用議會莫不樂從現本部遷入新署迎賓館
三層樓發行借出以為議會之地區後各處借用迎賓館者概行謝絕以免妨害辦公伏希原諒

通告

查本堂原為議會外賓而設是以歷年各處借借用議會莫不樂從現本部遷入新署迎賓館
三層樓發行借出以為議會之地區後各處借用迎賓館者概行謝絕以免妨害辦公伏希原諒
嚴宅啟

卓宏謀啟事

鄙人所著蒙古鑑業經出版如前此携有預約券者請即來宅憑券取書可也再者鄙人現又繪製蒙古新區域一圖茲將預約價目及本圖特色附列如左

卓宏謀編

蒙古新區域圖

(軍旅必携)

- 一各旗盟區域均着以顏色使閱者一目了然
- 二各部落方位界線考據精詳學界易於尋檢
- 三各區域均添註物產使國人注重移民實邊
- 四各地高低以湖海灣為比高起點便於行軍
- 五經過各站路線鐵路均詳加標誌以便行旅
- 六火車價目及張庫汽車旅行價目詳蒙古鑑

- ▲每套定價一元預約券六角准定陽曆十一月二十二日出版
- ▲發行所北京豐盛胡同四號卓宅
- ▲行旅必携
- ▲國民必携
- ▲軍人必携

參議院譯員鄭世麟啟事

本月二十二日在途中遺失參議院第十三號徽章一枚現已報院補發特此聲明作廢

印鑄局仿造古式印鈕特別廣告

逕啟者本局鑄造金銀銅質圖章數載以還成效昭著因日趨於發達遂益謀乎改良特仿秦漢鉢印鑄就各種鈕式模型古樸種類繁多價值格外從廉工質力求精美洵足以供金石家之鑒賞如承惠顧極表歡迎恐未週知特此佈告

印鑄局法令全書出版廣告

八年二期法令全書現已出版每部二册定價大洋一元六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一角三分新疆郵費七角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二元三角四分東洋二角六分西洋五角二分特此廣告

印鑄局佈告

逕啟者本局發行書報自六年十月一日起改收現洋業經通告在案各省函購書報交官商行號匯兌時請註明現洋字樣如由郵局匯寄不收郵印花印各票其隨函附有各項鈔票概照市價折現特再佈告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八日星期日第一千三百十號

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二百零一號

政 府 公 報

本報價目

- 一 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 一 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毛
 - 一 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 一 外埠購報每半年加郵費洋一元
 - 一 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 一 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 一 零售每號銅元五枚以本日本為限
 - 一 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隨
- 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命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遣送敵國人民事務局條例應即廢止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七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外交總長

內務總長朱深

財政總長

交通總長

大總統令

賈士毅晉給二等嘉禾章龐澤恩鄭壯均晉給四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七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大總統令

丁義華給予三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七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大總統令

張春兩給予四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七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大總統訓令第一百二十七號

令兼署內務總長朱深

司法總長朱深

據國務總理靳雲鵬呈准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咨呈議決河南襄城縣知事陳壽芝疏脫監犯交付懲戒一案依照文官懲戒條例應受減俸三箇月四分之一處分等語著交內務司法兩部轉行河南省長查照執行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七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內務總長朱深
司法總長朱深

大總統訓令第一百二十八號

令兼署內務總長朱深

司法總長朱深

據國務總理靳雲鵬呈准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咨呈議決山東夏津縣知事徐毅任聽監犯爭鬧致釀傷害重案交付懲戒一案依照文官懲戒條例應受減俸三箇月十分之一處分等語著交內務司法兩部轉行山東省長查照執行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七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內務總長朱深
司法總長朱深

大總統訓令第一百二十九號

令兼署內務總長朱深

司法總長朱深

據國務總理靳雲鵬呈准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咨呈議決江西南康縣知事尤士奇疏脫解犯交付懲戒一案依照文官懲戒條例應受減俸三箇月十分之一處分等語著交內務司法

令兼署內務總長朱深
司法總長朱深

據國務總理靳雲鵬呈准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咨呈議決河南永城縣知事徐家磷疏脫押犯交付懲戒一案依照文官懲戒條例應受減俸六箇月四分之一處分等語著交內務司法兩部轉行河南省長查照執行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七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內務總長朱深
司法總長朱深

大總統訓令第一百三十二號

令兼署內務總長朱深

司法總長朱深

據國務總理靳雲鵬呈准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咨呈議決署甘肅清水縣知事萬朝宗疏脫要犯交付懲戒一案依文官懲戒條例應受減俸八箇月四分之一處分等語著交內務司法兩部轉行甘肅省長查照執行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七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內務總長 朱 深

司法總長 朱 深

大總統訓令第一百三十三號

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委員長夏壽康

據國務總理靳雲鵬呈准江西省長戚揚咨呈安義縣知事王福厚疏脫監犯請交付懲戒等語王福厚著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依法懲戒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七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內務總長 朱 深

司法總長 朱 深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三百九十一號

令兼署國務院秘書長郭則澐

呈考試期迫事務殷繁懇准免兼署職由

呈悉該秘書長久贊中樞仍賴廣續助勤共維大局毋得固辭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七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三百九十二號

令國務總理靳雲鵬

呈核財政部請將辦理七年公債在事出力人員盧學溥等分別給獎由
呈悉賈士毅等已有令明發盧學溥張競仁何孝涓均著傳令嘉獎朱其振勞綱章均給予八
等嘉禾章餘均如擬給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七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三百九十三號

令國務總理靳雲鵬

呈核綏遠都統咨請將防疫出力暨國慶典禮給獎人員改給章等由
呈悉張春兩已有令明發李際春王麟慶鄭金聲均著傳令嘉獎餘均如擬給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七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三百九十四號

令國務總理靳雲鵬

呈核山東省長專案請獎歷辦堤工異常出力人員葛雲騫勳章由
呈悉准如所擬給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七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三百九十五號

令兼署內務總長朱深

呈本屆秋戌合祀關岳援案請改祭期由

呈悉准改於十月十三日舉行即由該部通行遵照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七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內務總長朱深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三百九十六號

令兼署內務總長朱深

呈吉林省會警察廳專務日繁擬請添設候補警正員額由

呈悉准如所擬辦理此令

天總
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七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內務總長朱 深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三百九十七號

令財政總長

農商總長田文烈

稅務處督辦孫寶琦

呈會擬分別減免出洋華茶稅釐由

呈悉准如所擬辦理即由該部處通行遵照此令

天總
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七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財政總長

農商總長田文烈

統指令第二千三百九十八號

令海軍總長劉冠雄

呈彙陳福州船政局通濟練艦製造學校飛機工程處風災損失情形由
呈悉船政局等處驟被風災損失頗鉅殊堪憫念著卽分飭妥爲撫恤酌籌修葺所需款項並
交財政部查核籌撥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七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財政總長

海軍總長劉冠雄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三百九十九號

令大理院院長姚震

呈據情轉呈庭長朱學曾感激下忱並繼續任事日期由
呈悉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七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司法總長朱深

公文

呈

兼署內務總長朱深呈

大總統鑒 查吉林雙陽縣者紳解啟光行誼可風請予褒揚

文

為送核吉林雙陽縣者紳解啟光行誼可風專奏請予褒揚事竊查該紳解啟光字一舟，年六十歲，生性至孝，少事父母，即以孝見稱於宗族鄉黨。及長，凡事必先意承志，以博學及父，歿哀痛逾恆，幾至滅性。母及親友，曉以大義，乃節哀順變，喪葬成禮。紳母原有宿疾，加以痛大，情切纏綿，賴賴數月，有餘。該紳親侍湯藥，目不交睫，衣不解帶，始終不懈。而病遂全愈。清光緒間，黑龍江將軍壽馳檄出仕，該紳以母老多病，不樂仕進。謝之其孝行純篤，如此光緒間，該縣煙筒山鎮有教匪孫剛聚匪數百人，到處搶掠，鄉人危懼。該紳力請官軍剿捕，官軍力不能支，該紳獨力捐賞練團，卒數百人，協助擊圍，攻至三晝夜，寇始平。一邑危而復安。庚子年，拳匪肇亂，各鄉騷擾，土匪逃兵乘機搶掠。該紳見義勇為，出典祖遺民地數十畝，湊款舉辦鄉團，連莊大會，守望相助，以資鎮攝。又聘用俄語繙譯為往來護送，俄軍地方，遂免蹂躪。商民安堵，及創辦學堂，設立警察，修築橋梁，平治道途，凡關乎地方公益事業，無不極力提倡。雖然以為己任，其靈心公益如此。雙邑人民習尚強悍，民國元年，邑人秦姓因家事爭辯，兄弟十餘人，各持利刃，幾釀巨禍。該紳出而排解，一面召其家主，剴切開導，曉以利害。多方陳譬，至聲淚俱下。秦等為所感格，立即和睦。迄今聚首一堂，已成巨室。秦等深感勸化之德，遇人輒講一般頑梗者，流自此皆革面洗心，民俗漸至馴順。而強悍之風稍息。該紳為人正直，處世和平，生平不以疾言逆色加諸人，善排難解紛，爭往往鄉人因事立安。巨訟竟得該紳一言而釋，以故一邑訟風頓減。其存心濟

物德能服人一邑之人咸引以為矜式其者年碩德如此清宣統二年本鄉被水成災地方歉收餓殍載道鄉鄰戚族多有朝不保夕該紳毅然施賑二十餘日將積粟放盡本地糧米缺乏於是又由奉省東平縣購運穀子百餘石按戶散放因之貧民獲慶更生至於戚族因貧不特嫁娶殯葬者則出款以資之凡鄉里貧戶告貸無不慨然應之每於年終之際必焚其券又於家中常備內外兩科各種藥品隨時施送迄今數十年無少間遠近咸目之為善人其睦鄰任卹如此各等語本部詳加核閱該紳行誼實與褒揚條例第一條第一第三第五第六等款相符謹擬具匾額字樣繕單呈候題給並查照本條例第六條事狀合於二款以上者之規定請予加給褒辭所有遵核吉林雙陽縣耆紳解啟光請予褒揚各緣由理合呈請鑒核訓示施行謹呈八年九月二十三日已奉 指令

財政總長與心洪
農商總長田文烈 呈

大總統會核蒙藏院請清丈台站地畝一案擬請暫從緩議文

為會核蒙藏院呈請清丈台站地畝一案擬請暫從緩議恭呈仰祈鈞鑒事竊本年八月二十日承准國務院函開公府交 大總統發下蒙藏院呈擬就台站管理處附設地畝清丈處文一件並吳局長廷燮說帖一件奉 諭由院併交財政農商各部詳核等因分鈔原件函交查核到部查清丈台站地畝原屬綏察兩區墾務局應辦之事此次蒙藏院原呈所稱台站地畝為台站永有之官產沿習既久整理無方奸民因以爲利侵佔攘奪不肖台丁又有盜典盜賣情事擬令張家喜峯古北殺虎獨石五口管理台站處就舊有地畝分別調查其已私典私墾者收回另放其未墾及已墾之地則會同該處墾務局照章清丈所得荒價除分給墾務局辦荒經費外餘為台站辦公津貼之用等語意在整頓官地即以維持台站生計倘能妥爲清理原屬邊塞要圖惟是各台地畝錯處蒙疆此種私墾私典情形又已久成沿習漢蒙雜糅事梳爬難免不生枝節誠有如吳局長廷燮說帖所陳者前綏遠城將軍貼敷清理之案覆轍在前是以本部等在於綏察兩區設局辦墾以來僅及蒙旗報墾各地未遑清理台站現值蒙邊多事尤恐滋生疑慮轉致阻礙台務本部等公同核議擬請暫從緩議藉安邊情一俟防務稍鬆再行察度情形由財政農商兩部會同令飭各該墾務局照章辦

理所有違核清丈台站地畝緣由是否有當理合會同具呈伏乞鈞鑒訓示祇遵謹呈八年九月二十三日
奉 指令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 大總統彙報本年六月分補充初等軍職人員文(附單二)

為彙報補充初等軍職人員事竊查陸軍各師旅遇有連排長及與連排長相當官缺出歷經本部遵照軍職補充規則遴選合格人員准其補授按月呈報在案茲查本年六月分陸軍各師旅所有連排長及與連排長相當官各缺均經各該管長官選擇相當及應升人員請予補充先後咨呈到部本部詳加復核尙屬相符除分別給狀補實外理合繕單呈報謹呈八年九月二十三日已奉 指令
計開

- 陸軍第二師 營長 葉錦榮 副官 黃復佑 陸軍第八師 步兵第二十九團 一營 二連 連長 李
- 第三十團 一營 副官 朱瀛山 二營 副官 高錫元 六連 連長 李 桐 一三營 九連 連長 朱敬鈺
- 第三十一團 一營 四連 連長 李振聲 三營 副官 江惟仁 二營 五連 連長 張殿英 三營 十二連 連長 李
- 孟芝 工兵營 三連 連長 李英毓 四連 連長 譚占元 陸軍第二混成旅 步兵第一團 三營 九連 連長 高
- 起亭 陸軍第二師 步兵第六團 二營 副官 王鳳山 陸軍第七混成旅 混成團 砲兵第一營 督隊官 田起
- 瑞 右隊 隊官 邢兆鴻 步兵第一團 三營 幫帶 楊樹清 三等 副官 劉寶瑞 三營 前哨 哨官 陶得保
- 中哨 哨官 楊印卿 陸軍第二十師 步兵第七十八團 一營 三連 連長 常鴻勳 陸軍第十師 步兵第三
- 十八團 三營 十一連 連長 單紀瑞 陸軍第二十四混成旅 上尉 副官 李文垣 步兵第一團 副官 許之洲
- 第一團 副官 鄭惟青 第一團 一營 營副官 朱 俊 二營 營副官 楊耀祖 三營 營副官 江 鞏 第
- 二團 一營 營副官 周 禮 二營 營副官 王道平 三營 營副官 鄭迺斌 第一團 一營 一連 連長 耿運發
- 二連 連長 孔憲煊 三連 連長 王建中 四連 連長 薛岳宗 二營 五連 連長 許之俠 六連 連長 楊慶

和 七連連長張自榮 八連連長徐從新 三營九連連長王煥東 十連連長董承德 十一連連長邢景旺 十二連連長吳大洪 第二團一營一連連長劉宗漢 二連連長范升朝 三連連長張慶生 四連連長劉啟爾 二營五連連長楊振邦 六連連長史繼法 七連連長李魁臣 八連連長陳克青 三營九連連長顏錫珍 十連連長劉吉慶 十一連連長陳運福 十二連連長杜汝雲 第一團機關槍連連長張春棣 第二團機關槍連連長吳炳章 礮兵連連長李振邦 工兵連連長何誠 陸軍第八師步兵第三十一團二營八連連長王信堂 京畿憲兵營副官邢玉連 第三連連長閔聯福 以上連長及相當官六十三員

計開 謹將本年六月分陸軍各師旅補充排長及與排長相當官缺人員繕具清單呈鈞鑒

陸軍第七混成旅步兵第一團三營後哨哨長張天成 陸軍第二師騎兵團旗官朱克儉 二營八連排長任花園 陸軍第一師步兵第二團二營八連排長姜鳳岐 第一團一營二連排長趙銳 第四團三營十一連排長張秀齡 陸軍第十師步兵第三十九團二營七連排長張金山 陸軍第八師步兵第二十九團一營二連排長劉澤輔 四連排長程林 三營十一連排長孫孝文 機關槍連排長張瑞亭 第三十團二營六連排長牛清春 三營九連排長郝連山 機關槍連排長齊志泰 第三十一團二營六連排長孫士榮 八連排長沈保國 第三十二團二營五連排長孔慶麟 八連排長劉維林 第三十一團三營十二連排長楊得勝 工兵營三連排長和堂印 四連排長常金海 京畿憲兵營第三連排長胡玉海 陸軍第七混成旅混成團礮兵第一營中隊排長袁嵩雲 步兵第一團三營後哨哨長張天成 陸軍第二師步兵第五團機關槍一連排長張維志 礮兵團三營九連排長連春生 工兵營四連排長程永春 陸軍第九師步兵第三十三團三營十連排長劉蔭棠 陸軍第二十四混成旅步兵第一團旗官王永祿 第二團旗官王榮昌 第一團一營一連排長葛傳堯 二連排長孔憲文 段文

健 三連排長張玉德 四連排長王廷弼 許景韓 二營五連排長胡錫爵 邱雲升 六連排長
 鳳閣 七連排長張家紀 八連排長梁岳東 王永和 三營九連排長葉 蕃 邢澤雲 十連排長
 段志順 十一連排長王業理 張步炬 十二連排長徐有亮 第二團一營一連排長梁峻嶺 二連
 排長曾祖禹 陳寶山 三連排長劉寶清 四連排長張 傑 張其志 二營五連排長魏瑞珍 六
 連排長陳國祥 王振鏞 七連排長周元魁 八連排長許從政 李發奎 三營九連排長李良材
 陳 福 十連排長呂鳳章 十一連排長華同堂 十二連排長劉法炎 劉 狝 第一團機關槍連
 排長宋尙旭 李恒業 第二團機關槍連排長喬偉卿 史克安 礮兵連排長弓蔭岐 韓本善 工
 兵連排長石呈瑞 楊書源 步兵第一團一營一連排長申連榮 陳琇璋 二連排長繆法海 三連
 排長劉印堂 馮得功 四連排長吳子清 二營五連排長孫憲章 六連排長宋景韓 蘇善教 七
 連排長王從寬 陳建勳 八連排長徐得祿 三營九連排長張連城 十連排長宋琪棟 趙業恆
 十一連排長鄧日明 十二連排長王學周 方振凱 第二團一營一連排長楊景榮 劉瀛清 二連
 排長彭占標 三連排長蘇海龍 馬龍光 四連排長管國棟 二營五連排長劉金聲 六連排長張
 仲迎 劉吟屏 七連排長段玉龍 程萬春 八連排長杭治忠 三營九連排長史玉庚 十連排長
 徐雨桐 王秉義 十一連排長王琛獻 許傳發 十二連排長程靜波 第一團機關槍連排長薛
 珍 第二團機關槍連排長楊永清 礮兵連排長蔡永升 工兵連排長傅贊勳
 以上排長及相當官一百十四員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 大總統准吉林省長咨請遴選員陞補佐領等缺文(附單)

為請補佐領員缺事案准吉林省長郭宗熙咨稱本屬出有佐領等缺將揀定各缺人員銜名咨部查核等因
 到部茲經核明與歷案階階均屬相符似應准予陞補理合繕單謹呈八年九月二十三日已奉 指令
 謹將吉林省長郭宗熙請補佐領等缺銜名繕單恭呈鈞鑒

計開

吉林烏槍營正紅旗佐領雙全病故遺缺擬以拉林正紅旗佐領英俊調補

英俊遞遺佐領一缺擬以阿勒楚喀正黃旗防禦常魁陞補

常魁遞遺防禦一缺擬以吉林烏槍營正藍旗驍騎校塔全和陞補

塔全和遞遺驍騎校一缺擬以同旗領催德蔭陞補

雙城堡正白旗佐領常福病故出缺擬以烏拉正黃旗防禦春全陞補

春全遞遺防禦一缺擬以吉林滿洲鑲黃旗驍騎校富山陞補

富山遞遺驍騎校一缺擬以同旗領催傅貴陞補

阿勒楚喀鑲藍旗防禦那永德病故出缺擬以同城鑲紅旗驍騎校關德康陞補

關德康遞遺驍騎校一缺擬以同城裁缺筆帖式關漢英請補

琿春鑲黃旗驍騎校惠廉病故出缺擬以同城正白旗領催關石玉陞補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 大總統彙報本年七月分補充初等軍職人員文(附單二)

為彙報補充初等軍職人員事竊查陸軍各師旅遇有連排長及與連排長相當官缺出歷經本部遵照軍職補充規則遴選合格人員准其補授按月呈報在案茲查本年七月分陸軍各師旅所有連排長及與連排長相當官各缺均經各該管長官選擇相當及應升人員請予補充先後咨呈到部本部詳加覆核尙屬相符除分別給狀補實外理合繕單呈報謹呈八年九月二十三日已奉 指令 謹將本年七月分陸軍各師旅補充連長及與連長相當官缺人員繕具清單恭呈鈞鑒

計開

陸軍騎兵第四團三營十一連連長高繼長 陸軍第一師步兵第四團副官班海常 陸軍第四師步兵

十三團二營副官李國威 機關槍連連長華槐蔭 三營十連連長胡英會 陸軍第十六師步兵第六

年九月二十三日已奉 指令

新疆省長楊增新呈 大總統分發薦任職任用張遇澤等到省一年期滿照章甄別

文

爲分發任用薦任職到省期滿照章甄別事竊查知事甄別章程第三條凡分發任用之縣知事應自到省之日起扣滿一年由該長官認真考核出具切實考語呈報照章補用又准銓叙局咨各省任用薦任職人員依照縣知事到省甄別辦法各等因歷將分發到省各縣知事薦任職人員遵照甄別在案茲查有分發新疆任用薦任職張遇澤陳本杓二員於民國六年七月二日由前塔爾巴哈台參贊改任塔城道尹汪步端隨案取具履歷清冊呈送到省當經分別呈咨在案扣至七年七月已屆一年期滿祇以張遇澤留任塔城縣管獄員陳本杓亦充塔城道尹公署內務科長未及晉省舉行甄別而陳本杓尙係奉獎六等嘉禾章人員例應准免甄別茲已先後辭職前來 增新面加考詢均屬人品安詳才具開展堪以留新任用除仍取具履歷分咨內務部銓叙局查照外理合恭呈鈞鑒訓示施行謹呈八年九月二十三日已奉 指令

察哈爾都統田中玉呈 大總統報明陶林縣屬至成等莊田禾被雹成災勘驗情形

文

爲呈報陶林縣屬至成等莊田禾被雹成災勘驗情形恭呈仰祈鈞鑒事竊據試署陶林縣知事憲乃榮呈稱八月二十九日據縣屬至成莊鄉約樊喜年地戶李玉茂昆秀莊鄉約劉存地戶于登河等先後稟稱爲報明被雹成災懇請勘驗拯度災民事敬稟者竊民等所植禾苗未及收穫今於八月二十三日未刻天降冰雹即將民等田苗打損莖穗均沒顆粒不能收穫以致民等無以賴度民不聊生田賦雜派無以交納只得豫爲稟報明確懇請派員勘驗景象據情上達獨免國賦賑濟災民所有被災畝數民等在稟報冗忙之間未便核實恐與原紅冊名字畝數不符俟一二日內仍按紅冊上原名畝數詳細另開花名清單再行呈案合併聲明等情到縣知事隨即輕騎減從親往勘驗計勘得被雹之地長約六七里寬約三里餘延亘兩村計地二十餘頃

最重者爲至成莊約減收十分之九次重者爲昆秀莊約減收十分之八惟受災程度固宜分別輕重而核畝數尤須切實調查復即派員協同各該村鄉約按畝調查確數以便憲委復勘外所有兩村被災大概情形理合先行具報呈請鑒核等情並據興和道尹胡商彝轉呈前情暨委員赴縣會勘各等情前來除俟復勘審定被災分數再行呈報並咨內務財政兩部查照外所有陶林縣屬至成等莊田禾被雹成災勘驗情形理合呈報伏乞鑒核施行謹呈八年九月二十三日已奉 指令

咨 呈

內務部咨呈國務總理遵核嚴核春等呈請開辦登記一案二部前後會商情形請查照

文

爲咨呈事案准函開奉 大總統發下財政委員會摺呈遵核嚴核春等呈請開辦登記以裕收入一案請交內務財政兩部會同司法部酌核籌辦等因除分函外鈔錄各原件函請會核辦理等因到部當經分咨財政司法部兩部會商辦理嗣准財政部咨稱查不動產登記一事誠爲今日要圖惟原呈以登錄稅相續稅登記法併爲一談謂開辦登記可增國家之歲收救財政之奇絀殊屬誤會蓋登記一事完全爲國家保護人民私產之方法人民請求登記時僅能徵以輕微之手數料未便如原呈所擬課以百分之幾之登記稅如欲課以登錄稅須另定登錄稅法方係正辦至各國登記事務概係由司法機關執行我國自民國四年奉天吉林等省地方審判廳已先後試辦不動產登記並頒布不動產規則將來各省自應仿照辦理如原呈所請設登記處備在處長各省設登記廳置廳長廳員此等機關似無另行設置之必要等因又准司法部咨稱登記一事純爲確定人民私權杜絕一切訟爭而設其目的並非專爲國庫增加收入惟茲事體大程序極繁非先期妥爲準備勢難逐漸推行擬由本部準據司法部官制第一條規定指定專員籌畫一切務期次第施行毋庸另設機關致滋糜費等因先後咨行前來查不動產登記一事其主旨在確定人民私權並非以增加國庫收入爲目的民國四年間奉天吉林兩省長官曾經督飭本省高等審檢兩廳試辦不動產登記訂有試辦規則均

經司法部會同本部暨外交部財政部呈准在案此次財政部暨司法部先後來咨對於嚴筱春等原呈誤解之處均根據學理事實加以矯正並主張毋庸另設機關極為扼要至司法部擬準據官制指定專員籌畫一司自係爲循序進行起見除由部備案並分別咨覆外相應將三部會商前後情形咨呈貴院查照此咨呈

兼署內務總長朱深

公函

大理院覆山西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一〇九四號)

逕復者准貴廳函開據孟縣知事快郵代電稱假有甲婆乙媳二人甲婆屢次虐待乙媳乙媳因受其虐待自經查甲婆虐待行爲係指平素打罵衣食粗糲而言若繼死後起訴到署驗無傷痕甲婆是否負刑事上責任如負刑事上責任應用某條處斷理合電請解釋指示遵行等情到廳事關解釋法律敝廳未敢擅斷理合據情函請鈞院俯賜解釋見復以便轉令遵照實爲公便等因到院查現行刑律除於教唆自殺及因犯姦非罪致被害人羞忿自殺等情形定有明文外尋常因事令人氣忿自殺者尙無處罰專條所稱情形如果並無凌令自殺以遂私心之事實自無殺人罪可言惟姑毆其媳雖未成傷苟非出於家長懲戒權之必要範圍內仍可按照違警罰法第五十條第一款酌量處罰相應函復貴廳轉令查照可也此致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六日

更正

頃准國務院秘書廳函稱准司法部函開本部具呈陳明地方審判廳刑事簡易庭試辦情形一案原呈及地方審判廳刑事簡易庭暫行規則第十一條得在地方廳合議庭聲明上訴句內地方下脫審判二字請查照代爲更正等因相應函請貴局查照更正等因查此項規則已登九月二十四日公報係原稿遺漏准函前因合亟更正

通告

財政次長李思浩代理部務日期通告

為通告事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五日奉 大總統令財政次長李思浩著代理部務此令等因 思浩遵於二十六日代理部務除呈報外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六日

司法部通告第三十二號

為通告事查送交司法官再試典試委員會議決准免甄錄試初試各員名送經登報通告在案此項人員與司法官考試初試及格者有同等資格自應援照司法官考試令第七條規定一併送入司法講習所學習除將名冊送所外現定於本年十一月二十五日開課俾各該員務於是月二十日以前隨帶及格證書逕向京師高等廳舊址司法講習所報到再各該員中如有未經領取證書者亦應於十一月二十日以前備具證書費及印花費共八元親到本部領取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五日

廣 告

北京電話局廣告

本局電話綫額業經完全佔滿所有掛號裝設電話各戶一律暫行停止疊經登報布告現在擴充工程正在積極進行惟手續繁重非少數時日所能竣事近數月來即原用戶移轉話機亦非常困難本局為維持舊用戶起見嗣後除東南西三局電話原用戶遷居其遷移地點無須另加木杆尙可設法移通外其彼此讓渡及原用戶移居須加立木杆者一律停止移裝恐未週知特此布告

北京電話局緊要布告

近聞有人冒充本局員役包攬裝設電話在外招搖騙取資與本局名譽大有妨害查本局收入各款向以蓋用關防正式收據為憑且裝設電話均係向本局直接辦理從未有居間介紹者嗣後倘遇前項情事即請將該犯扣留一面電知本局或就近扭送該管警署懲辦務請各界特別留意幸勿自誤特此布告

金城銀行召集臨時股東會廣告

本年二月股東會提議修改章程茲由敝會擬定草案擇於陽曆本年十月十二日即陰曆八月十九日午後二時在天津法租界七號路四十三號總行開臨時股東會公同議決並提議事件凡本行股東請於開會十五日前攜帶股票至天津總行驗取入場券以憑到會如有因事不克親自到會者務於期前函知本行出具憑單書交由他股東代表除已專函通知外特此廣告
金城銀行董事會謹啟

祭祀冠服廣告

昨蒙政府公報祀天祭孔仍沿用民國三年頒行祭祀冠服之制本局自是年設有繡工廠專造此項冠服刻復蒙本局仍行承製工精料美價從公道恐未週知特此佈告

電話南局 二三五 五三五

永增軍裝局啟

外交部庶務科通告

為通告事本部迎賓館原為議會外賓而設是以歷年各機關借用議會莫不樂從現本部遷入新署迎賓館亦為辦公之室碍難復行借出以為議會之地嗣後各處借用迎賓館者概行謝絕以免妨害辦公伏希原諒特此通告

卓宏謀啟事

鄙人所著蒙古鑑業經出版如前此携有預約券者請即來宅憑券取書可也再者鄙人現又繪製蒙古新區域一圖茲將預約價目及本圖特色附列如左

蒙古新區域圖

(本圖特色)

- 一各旗盟區域均著其顏色便閱者一目了然
- 二各部落方位界線均詳註明易於辨識
- 三各區域均添註物產使國人注意移民實邊
- 四各地高低以海平面為比高起點以便行旅
- 五經過各站路線均詳註明加標誌以便行旅
- 六火車價目及張家口汽車旅行價目詳蒙古鑑

▲每套定價一元預約券六角准定陽曆十一月二十二日出版發行所北京豐盛胡同四號卓宅

▲行旅必携
▲國民必携
▲軍人必携

題辭

徐大總統 熊希齡 錢能訓 孫寶琦 周樹模 田文烈 吳笈孫 周自齊 朱啟鈴 張元奇 王懷慶 劉毅一
 郭則澐 賈彙諸爾布 邢查圖 王正廷 靳雲鵬 閻爾昌 王 彭
 林 紆 張國淦 林長民 吳廷燮 陳 錄 王鴻斌 林大閱 易宗燮 蔡元培

恕計不週

泣啟者 先祖妣施太夫人痛於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一日即己未年閏七月初八日子時壽終京寓內寢不孝等違禮成服茲擇於陽曆八月十二日在彭義門大街西磚胡同法源寺設奠 不孝等 苦塊昏迷恐計未週

不孝承重孫王蔭沂泣血稽顙

孤 哀 子式 通泣血稽顙
 喪居順治門外上斜街五十六號

京師華商電燈公司廣告

本公司在外洋購定機器至今尚未能到特此聲明數月以內礙難增加用戶本公司極抱歉忱且為維持舊用戶起見不得不爾尙乞諒之特此通告

北京律師公會通告

啟者本公會依修正律師暫行會則第十三條定於九月二十八日(星期日)下午一時至四時在本公會事務所(司法部街北頭吹簫胡同路南)開定期總會改選全體職員希各會員屆時蒞會特此通告

參議院譯員鄭世麟啟事

六月二十二日在途中遺失參議院第十三號徽章一枚現已報院補發特此聲明作廢

印鑄局仿造古式印鈕特別廣告

逕啟者本局鑄造金銀銅質圖章數載以遠成效昭著因日趨於發達遂益謀乎改良特仿秦漢鉢印鑄就各種鈕式樣型古樸種類繁多價值格外從廉工質力求精美洵足以供金石家之鑒賞如承惠顧極表歡迎恐未週知特此佈告

印鑄局法令全書出版廣告

八年二期法令全書現已出版每部二冊定價大洋一元六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一角三分新疆郵費七角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二元二角五分南洋二角六分西洋五角二分特此廣告

印鑄局改良職員錄出版廣告

八年三期改良職員錄現已出版每部四冊定價大洋一元六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一元二角新疆郵費一元三角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三元六角南洋四角西洋八角特此廣告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九日星期一 第一千三百一十一號

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二一〇零一號

政 府 公 報

本報價目

- 一 本報按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 一 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毛
- 一 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 一 外埠購報每半年加郵費洋一元
- 一 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 一 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 一 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 一 零售每號銅元五枚以本局為限
- 一 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聽

目錄

命令

大總統令

部令

外交部令二則

交通部令二則

更正

布告

大理院布告

公文

呈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核擬甘肅省長請

樊蘭山道尹公署辦事著有勞績據屬陳

文明等勳章文

兼署內務總長朱深呈 大總統擬請核

定湖南湘潭警察廳劃分區署暨警察各

隊編制辦法繕單呈鑒文(附單)

咨呈

咨

財政部咨呈國務總理據山東財政廳呈復
辦理湖田繳價情形請查核文

內務部咨

各區都統
各省省長
川邊鎮守使

本部擬於京師設立地

方自治模範傳習所以為培養自治模範
人才之地所有章程俟呈准後另文咨行
查照文

批示

內務部批五則

通告

內務部通告

外交官領事官考試甄錄試驗委員會通告

廣告

命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司法總長朱深呈請任命穆元植為奉天高等檢察廳書記官長章廷華為江西高等審判廳書記官長張宗輝為福建高等檢察廳書記官長董祺為湖南高等審判廳書記官長均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八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司法總長朱深

大總統令

司法總長朱深呈請任命李廷愷為浙江第二高等檢察分廳監督檢察官徐繼騏為浙江永嘉地方檢察廳檢察長劉毓漳為綏遠都統署審判處審理員均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八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司法總長朱 深

大總統令

段永彬給予二等大綬寶光嘉禾章王鴻陸給予二等大綬嘉禾章金鼎勳吳用威均給予二等嘉禾章徐翻沈慶輝均給予三等嘉禾章謝廷麒給予四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八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大總統令

嚴璩鍾世銘吳迺翼均給予二等大綬嘉禾章張茂炯章恩壽均給予二等嘉禾章許造時給予三等嘉禾章鮑立鏞胡翔雲均給予四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八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大總統令

貝璽遜給予三等嘉禾章樂基給予四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八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大總統令

嚴家灼給予三等嘉禾章水崇遜給予四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八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四百號

令國務總理靳雲鵬

呈報就任兼代國務總理日期由

呈悉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八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四百一號

令國務總理靳雲鵬

三核前安徽省長孫多森等三員卹金由

九月二十九日第一三三十一號

呈悉應准比照在職人員酌量給卹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八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四百二號

令兼署內務總長朱深

呈明祀孔齋戒日期並進齋戒牌由

呈悉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八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內務總長朱深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四百三號

令兼署內務總長朱深

呈請核定湖南常德警察廳劃分區署暨警察各隊編制辦法繕單呈鑒由

呈悉准如所擬辦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八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內務總長朱 深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四百四號

令農商總長田文烈

呈請將本部次長江天鐸進叙官等由

呈悉江天鐸准予進叙一等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八日

國務總理靳雲鵬
農商總長田文烈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四百五號

令大理院院長姚震

呈請將本院庭長推專進叙官等由

呈悉李景圻李祖虞朱學會均准進叙一等李懷亮准予進叙二等此令

大總統印

中 華 民 國 八 年 九 月 二 十 八 日

國 務 總 理 靳 雲 鵬

司 法 總 長 朱 深

六 總 統 指 令 第 二 千 四 百 六 號

令 大 理 院 院 長 姚 震

呈 請 進 叙 本 院 書 記 官 張 逢 源 官 等 由

呈 悉 張 逢 源 准 予 進 叙 二 等 此 令

大 總 統 印

中 華 民 國 八 年 九 月 二 十 八 日

國 務 總 理 靳 雲 鵬

司 法 總 長 朱 深

更 正

頃 准 國 務 院 秘 書 廳 函 稱 本 月 二 十 四 日 奉 大 總 統 令 邵 義 鑒 吳 宗 美 均 給 予 三 等 嘉 禾 章 此 令 等 因 查 邵 義 鑒 係 邵 義 鑒 之 誤 相 應 函 請 貴 局 查 照 更 正 等 因 合 亟 更 正

部令

外交部令第一百三十六號

張文煥陳大岳鄧秀藻朱德馨調部任用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六日

外交次長代理部務陳籙

外交部令第一百二十七號

駐庫街副領事派張文煥署理主事派陳大岳鄧秀藻朱德馨署理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六日

外交次長代理部務陳籙

交通部令第三一五號

茲訂定續辦郵政儲金之郵局公布之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三日

交通次長代理部務曾毓雋

郵政地名

東三省郵區

郵局地位

九月二十九日第一千三百十一號

奉天

管理局

交通部令第三二一號

畢燿現在請假派僉事汪渠暫行代理郵政司經畫科科长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五日

交通次長代理部務曾毓雋

布告

大理院布告第四十一號

本院民刑事各庭自九月十五日起至九月二十日止一星期內公開審判及決定案件如左

(一)判決案件本星期內民刑共計五十五件

九月十五日(星期一)宣告判決案件

民一庭計五件

一殷龍生與殷吳氏承繼涉訟不服江蘇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一鄭永興與鄭錫甲地畝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一柳汝南與羅治霖選舉涉訟不服湖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一阮學正與陳志剛社產涉訟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一李金封與牟學義賬目涉訟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刑一庭計八件

一朱秉讓犯侵占罪不服安徽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一李氏犯詐欺取財罪不服陝西第一高等審判分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一魏熾昌犯侵占罪不服江西高等審判分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一浙江第二高等檢察分廳檢察官對於同級審判分廳就江兆池犯發掘墳墓及損壞屍體俱發罪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一劉氏犯傷害人致死罪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一金嘉敗犯誣告罪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一總檢察廳檢察長對於恰克圖審判處就孫富貴犯強盜殺人罪所為判決提起非常上告案

一總檢察廳檢察長對於新疆司法籌備處就鄂斯瑪提犯殺人罪覆判判決提起非常上告案
九月十六日(星期二)宣告判決案件

民二庭計七件

- 一賈邢氏與賈鴻臻承繼及分產涉訟不服京師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湯正來等與湯鏡海譜牒及祭產涉訟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李麟徵與李大蛆承繼涉訟不服直隸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張長文與儲加珍承繼及財產涉訟不服江蘇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涂福興與椿興豫錢莊號東債務涉訟不服湖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涂福興與倪漢溪債務涉訟不服湖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周益甫與周敦甫家產涉訟不服湖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刑二庭計五件

- 一劉恪卿犯詐財未遂及竊盜俱發罪不服湖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潘維寅犯盜賣田畝及詐欺取財俱發罪不服江蘇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李師梅等犯殺人罪不服江西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王惠犯和姦殺人罪不服吉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唐思欽犯行使偽造私文書等俱發罪不服四川高等審判分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九月十七日(星期三)宣告判決案件

民三庭計四件

- 一姜倪氏與姜德紀承繼涉訟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陳孟氏與陳爾寬離異涉訟不服山西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一 李盛鐸與梁懷文錢債涉訟不服京師高等審判廳第一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一 司麟祥與李天錫債務涉訟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一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九月十八日(星期四)宣告判決案件

民 一庭計五件

一 丁繼善與鄧盧氏婚姻涉訟不服湖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一 管任氏與管王氏承繼涉訟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一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一 張忠與王輔臣股款涉訟不服吉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一 趙宗英與壽康荒地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一 顏劉氏與顏湘家產涉訟不服福建高等審判廳第一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刑 一庭計七件

一 孫二仔犯強盜罪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一 吳發祥等犯殺人罪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一 李昌杼等犯詐欺取財等俱發罪不服福建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一 平玉魁犯營利略誘罪不服京師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一 江西高等檢察廳檢察官對於同級審判廳就祝細生等犯賭博俱發罪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一 山東高等檢察廳檢察官對於同級審判廳就解連元犯偽證罪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一 鄭水源犯竊盜俱發罪不服福建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九月十九日(星期五)宣告判決案件

民 二庭計六件

一 謝增福與謝克墾承繼涉訟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第一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九月二十九日第一千三百十一號

- 一 譚淑卿等與趙振德身分及房產涉訟不服湖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羅享賢等與羅乙垣等身分涉訟不服江西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顏學棻與顏學信家產涉訟不服京師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王竹樵與鍾惠成抵款涉訟不服江蘇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李冠儒與石餘三錢債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刑二庭計五件

- 一 唐四子犯傷害人致死罪不服江蘇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林大佛犯營利略誘罪不服福建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黃和尙犯殺人罪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韓皂等犯殺人罪不服直隸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張俊昇犯販賣鴉片煙罪不服直隸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九月二十日(星期六)宣告判決案件

民三庭計三件

- 一 張九經與康壽田繼產涉訟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吳及珍等與張王氏等婚姻涉訟不服湖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蔡明甫與李道南等寺產涉訟不服河南第一高等審判分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二) 決定案件本星期內民刑共計二十四件
- 九月十五日(星期一)決定案件

民四庭計二件

- 一 湖北姚冠春與李永昇等地畝涉訟抗告案

刑一庭計二件

刑一庭計二件

一江蘇潘中育與張潘氏嗣產涉訟抗告案

一江蘇劉作霖犯強盜殺人罪聲明抗告案

九月十六日(星期二)決定案件

刑二庭計一件

一江蘇曹陳氏與曹汪氏等家產涉訟抗告案

一江蘇莫文堪等與周恭端存款涉訟抗告案

一京師張鳳藻與郭氏財產涉訟聲請再審案

刑二庭計一件

一直隸劉維霖犯誣告及教唆傷害俱發罪聲明抗告案

九月十七日(星期二)決定案件

民四庭計三件

一直隸王宗智與郝儘臣債務涉訟上告案

一湖北葉德金與熊太和等田畝涉訟抗告案

一湖南劉楊氏與劉昌發逼嫁奪產涉訟聲請救助案

九月十八日(星期四)決定案件

民四庭計五件

一浙江邱佩與邱巨藩等抵田涉訟抗告案

一河南胡汝麟與司際虞等公股涉訟再抗告案

一京師長安飯店等與慎昌洋行擔保債務涉訟再抗告案

政府公報 布告

九月二十九日第一千三百十一號

一湖北黃靜銘與晉豐泰號東債務涉訟聲請救助案

一直隸苗俊卿與高陽堂債務涉訟聲請救助案

刑一庭計一件

一江蘇錢文錦等犯損壞他人所有物罪聲明上告案

九月十九日(星期五)決定案件

民四庭計三件

一直隸王錫三與王安元等爭繼涉訟上告案

一黑龍江郭福增與官銀號債務涉訟執行再抗告案

一湖北黃有極與張鴻翼洲地涉訟聲請指定管轄案

刑二庭計二件

一直隸韓丑犯殺人罪聲明上告案

一直隸唐崔氏等犯殺人罪聲明抗告案

九月二十日(星期六)決定案件

民四庭計二件

一浙江邱佩與邱巨藩等抵田涉訟抗告案

一直隸鄭有恆與董作雲等債務涉訟聲請再審案

以上本星期內宣告判決及決定案件民刑共計七十九件

院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日

大理院院長鄭震

公文

呈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核擬甘肅省長請獎蘭山道尹公署辦事著有勞績據屬陳文

明等勳章文

為核議甘肅省長張廣建請獎蘭山道尹公署辦事著有勞績據屬陳文明等勳章恭呈仰祈鈞鑒事據銓叙局呈稱准甘肅省長咨開案據仰任蘭山道尹孔憲雯呈稱自民國三年到任以來適當經濟困難又值白匪窺擾辦理內務實業教育以及水利道路各事宜諸多棘手數年以來幸無貽誤實由該據屬臂助之功查有本署秘書前任隆德縣知事陳文明第一科科長前代理武都縣知事龍霖第二科科長前代理岷縣知事杜廷理科員孔憲雯李廷俊以上五員均能矢勤矢慎心力交瘁有始有終勤勞卓著近讀七年八月三十日政府公報內載國務院核議吉林省長請獎長吉道公署勞績人員勳章一案呈奉 大總統照准職道據屬事同一律用是不揣冒昧擇尤呈懇俯准援案轉咨將陳文明龍霖二員從優各給予五等嘉禾章杜廷現一員晉給五等嘉禾章孔憲雯李廷俊二員晉給七等嘉禾章以酬勤勞而示鼓勵是否有當理合飭取各員履歷繕摺備文呈請鑒核指令祇遵等情並查履歷到署據此查該道署科長員等始終匪懈卓著勤勞核與成案尚屬相符除指令外相應照鈔履歷具文咨請查核辦理等因到局查案內各員均係辦事著有勞績自應准予核獎陳文明龍霖二員擬請照准均給予五等嘉禾章杜廷現一員會受七等嘉禾章原請五等嘉禾章孔憲雯李廷俊二員均會受九等嘉禾章原請七等嘉禾章與例均屬不符擬請按照累功遞晉例將杜廷現一員晉給六等嘉禾章孔憲雯李廷俊二員晉給八等嘉禾章以資鼓勵而符定章是否有當謹呈請轉呈等

案前來理合具文呈請鑒核訓示遵行謹呈八年九月二十四日已奉 指令

兼署內務總長朱深呈 大總統擬請核定湖南湘潭警察廳劃分區署暨警察各隊

編制辦法繕單呈密文(附單)

為擬請核定湖南湘潭警察廳劃分區署暨警察各級編制辦法繕具清單恭呈仰祈鑒核事竊准湖南省長張敬堯咨稱湘潭係自關商埠地方重要事務殷繁業經遵照地方警察廳官制改組湘潭警察廳茲擬就該廳原管區域劃分四區計城外三區城內一區並擬將城外商務繁盛人煙稠密之迤東二區分別設置第一警察署暨第二警察署各置署長一員署員一員其迤西一區僅設警灣派出所置署員一員城內一區亦設城內派出所置署員一員此外編制保安警察隊偵緝隊消防隊各置隊長一員以補各區警力之不逮統計各區編隊辦法以及分配巡官長警各情形籌畫尙屬周妥謹遵照地方警察廳官制第十一條之規定繕具分區編隊暨配置員警數目清單呈請核定如蒙俞允即由本部咨行該省長遵照辦理所有擬請核定湖南湘潭警察廳分區編隊緣由理合呈請鑒核訓示施行謹呈八年九月二十四日已奉 指令

計開

- 第一警察署 署長一員 署員一員 巡官一員 巡長十二名 巡警七十七名
- 第二警察署 署長一員 署員一員 巡官二員 巡長十二名 巡警七十七名
- 案灣派出所 署員一員 巡官一員 巡長二名 巡警二十二名
- 城內派出所 署員一員 巡官一員 巡長二名 巡警二十二名
- 保安警察隊 巡官一員 巡長二名 巡警二十二名

區長一員 巡長四名 巡警二十六名

偵探隊

隊長一員 探長二名 探警二十四名

消防隊

隊長一員 巡長二名 巡警二十名

咨呈

財政部咨呈國務總理據山東財政廳呈復辦理湖田繳價情形請查核文

查前呈專案查前承准貴院鈔交會廣芹等稟請派委查丈山東七湖官地無租之地一律繳價升科等情並
據會廣芹等逕呈到部當經本部鈔呈令行山東財政廳查復茲據呈復東省湖田繳價一案前於民國四年
詳定不分等則一律繳價二元二角分限清繳給照升科辦法即由汶上及嘉祥二縣着手進行計汶上縣湖
田八百五十餘頃應收價洋十八萬七千元有奇嘉祥縣湖田一百七十餘頃應收價洋三萬五千元有奇除
陸續收到汶嘉兩縣共洋二十萬零五千五百餘元外下餘迄未繳清旋於民國五年五月奉 大總統申
令原定官產處分條例內變賣租佃及墾荒內補交荒價一條應暫從緩辦復由廳呈奉鈞令以湖田上年既
經在變所有各戶欠繳之款自應一律催齊等因迄今兩年對於汶嘉兩縣欠繳之款迭次嚴催均以地方不
靖戶困未謀懇請緩辦具復本廳查係實情不得不酌量從緩以紓民力此外湖田大宗倘有濟寧一處惟近
年災歉頗仍金融短絀實亦無法進行理合呈復鑒核備案等情前來除指令外相應咨呈貴院查核可也此
咨呈

財政總長龔心湛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三日

咨

內務部咨

各省都統
各省省長
川邊鎮守使

本部擬於京師設立地方自治模範傳習所以為培養自治模範人

才之地所有章程俟呈准後另文咨行查照文

為通行事查地方自治所以補助官治行政之不及凡屬立憲國家舉皆視為急務我國停辦自治淹忽數稔
比年以來迭經籌議舉行卒以事變紛乘實施未果嗚呼薄海屬望同殷現在縣自治法業經國會議決奉
令公布自應即日籌備期早實行惟查縣自治法第十三條縣議會議員選舉規則以教令定之又第三十
七條佐理員任用規則另定之又第六十七條縣自治職員懲戒規則以教令定之又第六十八條本法施行
細則以教令定之是縣自治法雖經公布而其他規則尙付缺如現經本部會同國務院法制局根據該法參
酌成案分別擬訂一俟完竣即當呈請教令公布再行依照縣自治法第六十九條規定施行日期及施行區
域次第實施以利推行並一面由本部呈請於京師設立地方自治模範傳習所咨取各地方具有法政知識
並兼有自治經驗者入所肄業次第推行於各地方以為培養自治模範人才之地除此項傳習所章程奉

令批准後另文咨行外相應咨請貴部

省都
鎮守使

長查照可也此咨

兼署內務總長朱深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九日

批 示

內務部批第五〇二號

原具呈人福建惠安縣民人莊俊英等

電呈各一件為該縣知事周恒貪虐吞冒民不聊生請予查辦由
電呈均悉查所稱各節是否屬實候鈔呈咨行福建省長查明核辦可也此批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七日

兼署內務總長朱啟鈞

內務部批第五〇五號

原具呈人河南方城縣民人趙錫祺等

呈一件控該縣知事田沛媚上虐民等情懇予查辦由
國務院交呈一件悉所控各節是否屬實候鈔呈咨行河南省長查明核辦可也此批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八日

兼署內務總長朱啟鈞

內務部批第五一五號

原具呈人汪怡

呈一件呈送中國新式速記術請註冊給照由
據呈送中國新式速記術一種著作物請予註冊給照等情并樣本二份註冊費銀五元到部核與著作權法

第一條暨第四條相符應准註冊給照除公布外合行批示執照并發此批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三日

兼署內務總長朱啟鈞

內務部批第五一七號

原具呈人福建惠安縣民人汪玉泉等

呈一件為該縣知事周恒勒縱浮收民不堪命請予查辦由

呈悉據控該知事私勒糧胥縱令加徵等情前於民人莊紹祖莊俊英等呈訴案內疊經咨省澈查應俟福建
省長查復後再行核辦此批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四日

兼署內務總長朱啟鈞

內務部批第五一八號

原具呈人湖北通城縣民人王者香等

呈一件為該縣知事李繼陶貪劣不職蠹國病民訴請核辦由

呈悉查所稱各節是否屬實候鈔呈咨行湖北省長查明核辦可也此批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四日

兼署內務總長朱啟鈞

崇通 告

內務部通告

爲通告事十月二日舉行秋丁祀典准公府禮官處函稱定於卯刻上祭等因所有執事各官應於是日寅初齊集其承祭分獻陪祀各官均寅正齊集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七日

外交官領事官考試甄錄試驗委員會通告

爲通告事茲本會定於十月一日舉行甄錄試驗第一場十月三日舉行甄錄試驗第二場第一場爲筆試第二場爲口試仰報考各生屆期即赴外交部舊署應考可也特此通告

廣告

北京電話局廣告

本局電話綫額業經完全佔滿所有掛號裝設電話各戶一律暫行停止疊經登報布告現在擴充工程正在積極進行惟手續繁重非少數時日所能藏事近數月來即原用戶移轉話機亦非常困難本局為維持舊用戶起見嗣後除東南西三局電話原用戶遷居其遷移地點無須另加木杆尚可設法移通外其彼此讓渡及原用戶移居須加立木杆者一律停止移裝恐未週知特此布告

北京電話局緊要布告

近聞有人冒充本局員役包攬裝設電話在外招搖撞騙實與本局名譽大有妨害查本局收入各款向以蓋局防正式收據為憑且裝設電話均係向本局直接辦理從未有居間介紹者嗣後倘遇前項情事即請將該項扣留一面電知本局或就近扭送該管警署懲辦務請各界特別留意幸勿自誤特此布告

金城銀行召集臨時股東會廣告

本行二月股東常會提議修改章程茲由敝會擬定草案擇於陽曆本年十月十二日即陰曆八月十九日午後二時在天津法租界七號路四十三號總行開臨時股東會公同議決並提議事件凡本行股東請於開會十日以前攜帶股票至天津總行驗取入場券以憑到會如有因事不克親自到會者務於期前函知本行出具委託書交由他股東代表除已專函通知外特此廣告
金城銀行董事會謹啟

祭祀冠服廣告

本局政府公報祀天祭孔仍沿用民國三年頒行祭祀冠服之制本局自是年設有繡工廠專造此項冠服刻已製成用本局仍行承製工精料美價從公道恐未週知特此佈告

電話兩局 二三五 五二五

永增軍裝局啟

外交部庶務科通告

為通告事本部迎賓館原為議會外賓而設是以歷年各機關借用議會莫不樂從現本部遷入新署迎賓館亦為辦公之室礙難復行借出以為議會之地嗣後各處假用迎賓館者概行謝絕以免妨害辦公伏希原諒特此通告

卓宏謀啟事

鄙人所著蒙古鐵業經出版如前此携有預約券者請即來宅憑券取書可也再者鄙人現又繪製蒙古新區域一圖茲將預約價目及本圖特色附列如左

蒙古新區域圖

新 刊

(本圖特色)

- 一 各旗盟區域均詳列以顏色使閱者一目了然
 - 二 各部落方位詳列於圖中以便於交通
 - 三 各區域均詳列於圖中以便於交通
 - 四 各地高低以地形圖為比以便於行軍
 - 五 經過各站路線詳列於圖中以便於行軍
 - 六 火車價目及張庫汽車旅行價目詳列於圖中
- ▲每套定價一元預約券六角准定陽曆十一月二日出版發行所北京豐盛胡同四號卓宅
- ▲軍人必携

題辭

徐大總統 熊希齡 錢能訓 孫寶琦 周樹模 田文烈 吳笈孫 周自齊 朱啟鈐 張元奇 王懷慶 劉揆一
 劉冠雄 郭則澐 貢桑諾布 那彥圖 王揖唐 靳雲鵬 閔爾昌 王 彭

序文

林 紱 張國淦 林長民 吳廷燮 陳 徽 王鴻猷 林大問 易宗夔 蔡元培

恕訃不週
 泣啟者 先祖妣施太夫人痛於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一日即己未年閏七月初八日子時壽終京寓內寢不
 孝等 遵禮成服茲擇於陰曆八月十二日在彰義門大街西磚胡同法源寺設奠 不孝等 苦塊昏迷恐訃未週
 哀此奉



不孝承重孫王蔭沂泣血稽顙

子式 通泣血稽顙
 喪居順治門外上斜街五十六號

京師華商電鏡公司廣告

本公司在外洋購定機器至今尙未能到特此聲明數月以內礙難增加用戶本公司極抱歉忱且爲維持舊用戶起見不得不爾尙乞諒之特此通告

印鑄局仿造古式印鈕特別廣告

逕啟者本局鑄造金銀銅質圖章數載以還成效昭著因日趨於發達遂益謀乎改良特仿秦漢鉢印鑄就各種鈕式模型古樸種類繁多價值格外從廉工質力求精美洵足以供金石家之鑒賞如承惠顧極表歡迎恐未週知特此佈告

印鑄局法令全書出版廣告

八年二期法令全書現已出版每部一册定價大洋一元六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一食三分新疆郵費七角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二元三角四分東洋二角六分西洋五角二分特此廣告

印鑄局改良職員錄出版廣告

八年二期改良職員錄現已出版每部四册定價大洋一元六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二元二角新疆郵費一元三角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三元六角東洋四角西洋八角特此廣告

印鑄局發行課發售山東古物調查表廣告

是書係內務部編訂按照道屬分縣記載附以說明先從河南省入手編輯其餘各省隨時繼續付印內容縝密詳盡無遺洵足資好古者之參考本局重加排印裝成單行本出售定價格外從廉每部大洋六角外埠另加郵費一角二分京兆古物調查表計一册售大洋三角五分郵費一角山東古物調查表現又出版每部二元定價一元五角郵費二角書出無多欲購從速特此廣告

印鑄局鑄造營業圖記擴充廣告

本局鑄造營業圖記向邀各界歡迎原限金銀銅三種而各界時有以晶玉牙石相屬者愧無以應殊為闕點茲從二月一日起特加晶玉牙石四種篆文既細加研求鐫刻亦倍增完美較市肆匠作大有雅俗之別取價從廉格外克己凡欲訂購者請查後附價格表任憑指購皆可承辦特此廣告

印鑄局營業圖記價格表

質別	質	價	鈕		價
			直	瓦	
金	質	按時核價	直鈕六角	瓦鈕三角	二元以內二元四字以內三元四字以外每字加八角如字數過多面議
銀	質	按時核價	直鈕四角五分	瓦鈕三角五分	二元以內一元二角四字以內一元八角四字以外每字加四角
銅	質	按時核價	直鈕三角五分	瓦鈕三角	二元以內八角四字以內一元二角四字以外每字加三角
玉	質	劃照			朱文 每字三元
晶	質	一碼			同上
牙	質	價核			每字一元
石	質	碼算			每字五角

附說

- 一凡各種圖記自三分以內徑寸以外均照定價加倍
- 一字體無論秦針漢印新舊諸家以及鑄鼎小篆隸楷聽購者指定並不加價
- 一鑄銀銅各圖記除直瓦鈕外或另訂別項新式之鈕其價面議
- 一如有自備鑄銀銅各質但訂篆刻諸工作者其價面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三十日星期二第一千三百十二號

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二百零一號

政府公報

本報價目

- 一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毛
- 一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 一外埠購報每半年加郵費洋一元

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 一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 一零售每號銅元五枚以本日為限
- 一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聽

政府公報

目錄

命令

大總統令

公文

呈

兼署內務總長朱深呈 大總統擬辦地

方自治模範講習所培養自治模範人才

文

兼署內務總長朱深呈 大總統為山西

省知事需才遴員請予分發文(附單)

咨

農商部咨 各都統各省長 請通令各縣知事依據勸

京兆尹

業考成條例聲明獎懲辦法並催辦六七

兩年度農商統計文

公函

大理院復江蘇第一高等審判分廳函(統

字第一〇九五號)

大理院復直隸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一

批示

〇九六號

內務部批二則

判詞

大理院民事決定(八年抗字第四一六號)

廣告

命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陸軍第十師輜重兵第十營營長李貴山因病懇請辭職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九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 靳雲鵬

大總統令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請任命申熙治為陸軍第十師輜重兵第十營營長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九日

國務總理
陸軍總長 靳雲鵬

大總統訓令第一百三十四號

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委員長夏壽康

據兼署內務總長司法總長朱深呈湖北嘉魚縣知事余鼎臣違背職務請交付懲戒等語余
鼎臣著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依法懲戒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九日

國務總理 靳雲鵬

內務總長 朱深

司法總長 朱深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四百八號

令兼署內務總長朱深

呈核江蘇海門縣警察分所長湯錫祚積勞病故擬請給卹由

呈悉准如所擬給卹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九日

國務總理 靳雲鵬

內務總長 朱深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四百九號

令兼署內務總長朱深

財政次長代理部務李思浩

呈各省屯田擬照國會議決案免予繳價另擬升科辦法並分別徵收契稅釐糧稅由
呈悉准如所擬辦理即由該部轉行遵照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九日

國務總理 靳雲鵬

內務總長 朱 深

財政總長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四百十號

令陸軍總長靳雲鵬

呈在逃已革軍官高青山情有可原請准撤銷通緝原案由
呈悉准其撤銷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九日

國務總理 靳雲鵬
陸軍總長

大總統指令第二千四百十一號

令京兆尹王達

呈報京兆所屬各縣民國八年夏收分數繕摺呈鑒由
呈悉交內務財政兩部查照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九日

國務總理 靳雲鵬
內務總長 朱 深
財政總長

六總統指令第二千四百十二號

令察哈爾都統田中玉

呈報察屬本年七月分懲辦盜匪案件列表呈鑒由
呈悉交內務陸軍司法三部查照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九日

國務總理 靳雲鵬
陸軍總長
內務總長 朱 深
司法總長

公文

呈

兼署內務總長朱深呈

大總統擬辦地方自治模範講習所培養自治模範人才文

竊維辦地方自治模範講習所培養自治模範人才呈請鑒核事竊維自治大同之基礎首在地方自治之發
展而欲興辦自治非先有根本之計無以樹統一之規根本之計維何夫亦曰培養模範人才而已查前清籌
備自治亦嘗由各省設立地方自治研究所以為儲備人才之地然而官府視若具文各省自為風氣迥因未
善結果不良遂使利民之政適以擾民識者惜之惟凡事第一度之閱歷即增一度之經驗此後舉辦地方自
治果欲就從前所有弊端力圖補救求三年之蓄艾謀根本之改良自非本統一行政之精神先從培養自治
模範人才入手不為功現在縣自治法業經公布籌備施行本部負有專責除由部會同法制局就該法所定
各項應行規則悉心討論分別擬訂另行呈請公布外擬於中央設置地方自治模範講習所咨取各地方具
有法政知識並富於自治經驗者入所肄業以六箇月為畢業期限俟畢業後由部咨回各省區分配所屬各
道先行組織一自治模範講習所即以中央畢業學員擔任教授次第推行各縣轉相傳授務使中央與地方
之自治計劃銜接一氣脈絡貫通庶全國自治行政若畫一而將來施行自治之區域及日期亦得有所依
據至所中所設學科悉以實際適用為主擬選擇富有學識經驗人員分門教授編輯講義由部核定為範
本以期貫徹統一精神如蒙允准即由本部擬具章程呈候核定派員赴期籌辦以仰副 大總統提倡自
治軫念民生之至意所有擬辦地方自治模範講習所緣由是否有當理合具呈伏乞鑒核示遵謹呈八年九
月二十四日已奉 指令

兼署內務總長朱深呈

大總統為山西省知事需才遴員請予分發文(附單)

為山西省知事需才遴員請予分發任用恭呈仰祈鑒核事案准山西督軍兼省長閻錫山咨稱縣知事為親
民之官責任綦重茲值時事多艱庶政待舉非有適時之學識辦事之毅力並力矯錮習者不足以資治理晉

九月三十日第一千三百十二號

省候用及現供差缺各知事迭經切實考察其通達政體深悉時務任事勤敏痛除積習者固不乏人而思想太舊習氣太深畏難苟安敷衍目前者亦時有所聞省長爲整飭吏治力求實效起見凡有差委必加慎選而人才難得每負所期查知事任用暫行條例施行細則第四條原有因地方需要咨部請分之規定茲屆甄用甫終考試方始請於合格人員中擇其學識優長經驗閱富者分發到晉以資任用等因到部竊維爲政莫重於安民而安民莫先於察吏比年以來各省縣知事之任用考核固已從嚴而爲地擇人尙不免有才難之歎蓋學問經驗所貴兼資選賢與能宜宏造就富於新知者或不能因事以制宜習於故事者或不能因時以爲治該省長所謂人才難得每負所期誠有慨乎其言之也此次咨行本部請於甄用考試兩項中擇其學識經驗兼優者分發任用自係爲選拔眞才勤求治理起見惟本年文官考試方在籌備舉行從前考試及格與上年甄用合格人員復經銓叙局陸續分發各處一時苦於無從指調查地方行政係屬本部主管範圍各項分發到部及由部調用人員平日分任職務責有專司詢事考言歷經明試較之倉卒取材似較確切爰就本部各項人員中慎爲遴選復加考詢酌擇數員先行分發藉供任使查有本部辦事員李耆壽唐作賓等二員係地方行政講習所畢業呈准以縣知事分省任用本部候補薦任職歐陽英楊國垣黃永倣盧宗孚馬貽謙李輔中蕭驥等七員係上屆高等文官考試及格分部學習期滿本部辦事員曾載幃一員係北京大學畢業裁缺教育部視學以上十員或留心時務體用兼賅或辦事認真績勞夙著且均在部任事有年核其資格亦尙相符擬請俯念晉省吏治需才情形准將該員等均以縣知事分發山西任用並准仍留原資以廣登庸而裨治理是否有當理合繕單呈請鑒核訓示施行謹呈八年九月二十四日已奉 指令

計開

內務部辦事員分省任用縣知事李耆壽

內務部辦事員分省任用縣知事唐作賓

內務部薦任職任用歐陽英

內務部 薦任 職任 用楊國垣
 內務部 薦任 職任 用黃永儼
 內務部 薦任 職任 用盧宗孚
 內務部 薦任 職任 用馬貽謙
 內務部 薦任 職任 用李輔中
 內務部 薦任 職任 用蕭 驥
 內務部辦事員裁缺教育部視學曾載麟

咨

農商部咨 各部統各省長京兆尹 請通令各縣知事依據勸業考成條例聲明獎懲辦法並催辦六七兩年

度農商統計文

為咨行事養民要旨首重農商殖產進行端資考核我國地大物博統計材料之徵集實以地方縣知事調查為根據本部辦理該項統計已閱七年證諸歷來經驗考之最近情形則知各縣知事真能依照部章切實查報者固有其人而意存敷衍憑空虛造者亦復不少以致縣表數目諸多錯誤省表編製因此紛歧悉數咨回更正既屬勢所難能而勉強編之成書尤為理所不許長此遷延不思整頓匪僅統計事業進步難期即實業前途亦少裨益查縣知事勸業考成條例早奉 大總統敕令公布貴 省 辦理該項統計應請通令各縣依

據考成條例切實聲明嗣後各縣知事辦理農商統計調查事務如有異常出力成績昭著者得由

實業廳呈明 省都統 京兆尹 咨

九月三十日第一三三十二號

省長
都統
農商部

分別給獎其有填報表票故意遲延或錯誤過甚者得由

實業廳呈明
都統
省長
京兆尹
查明

記過至報告逾期不

呈送者

各省區公署或實業廳
各省區公署

應派員守提庶於條例原文無悖而各縣知事亦可因策勵而知振作所有六年度

農商統計本部現正趕辦亟待出版七年度農商統計照章亦已屆報告之期查貴
區六年度應報之件
尚多
應請嚴飭填報勉期送部其七年度表票亦請一併嚴催從速調查填送事關農商要政深冀協力贊助

無任盼禱相應咨請貴

都統
省長

查照辦理此咨

農商總長田文烈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三日

公函

大理院復江蘇第一高等審判分廳函(統字第一〇九五號)

逕復者准貴廳函開今有著名匪首甲置備槍械嘯聚匪黨(即匪黨)數千餘人盤踞于省某縣村寨年餘在鄰縣城廂集鎮四出搶架不計次數并攻破縣城市寨多處嗣因與他縣著名股匪會合復將匪碼編成旅團營連排棚等名目率領前往會合地點沿途會與官軍抗敵數次復因攻打某縣敗竄丑省某縣村寨復被官軍擊散擒獲匪首甲及匪碼乙丙丁戊己庚等惟據乙丙丁戊己庚等均供認先後投入碼內甲率領匪碼前往會合地點沿途佔據村寨抗敵官軍之時該乙丙丁戊己庚等亦均同在一處但未持槍與官軍對壘亦未搶架僅在碼內由匪首甲派抗大旗或看守戶家(即看守被擄架之戶家)或在棚內值事或當差使或照應小事或當師爺(有占課卜卦者有司賬者)或喂牲口或抬物或推車或抬受傷人或剃頭或做飯當火夫或

僅在碼內并無職務於此情形除匪首甲聚眾公然佔據城寨搶架合於懲治盜匪法第四條各款並無問題外關於乙丙丁戊己庚等之行爲論罪與否主張不一大概可分二說(一)謂匪首甲聚眾匪碼佔據子省某縣村寨即係實施懲治盜匪法第四條第二款規定之犯罪行爲乙丙丁戊己庚等既明知其爲匪首聚眾公然佔據城寨先後投入碼內則乙丙丁戊己庚等顯屬有意加入聚眾公然佔據村寨之團體其共同犯罪行爲已於投入碼內時完全成立應依刑律第二十九條第一項論以該盜匪法第四條第二款之罪而乙丙丁戊己庚等於入碼後所執職務之不同不過爲該匪首甲內部編制之關係其各人所執職務之重要與否雖可爲處刑重輕之裁量標準究與犯罪成立與否無影響(二)謂乙丙丁戊己庚等雖投入匪首甲碼內而其成立懲治盜匪法第四條第二款之罪與否應視其所任職務與聚眾公然佔據村寨有無直接關係分別認定(三)六理院統字第二百八十六號解釋爲強盜炊爨不能謂之犯罪預備或著手行爲即不得以從犯論則爲匪徒供飯當伙夫者其不能謂爲匪徒之從犯自可斷言至爲匪拾受傷人爲匪剃頭等行爲核與執爨亦無甚差異其推車喂牲口扛物件等事雖均爲匪執役尙難確認爲預備或著手之一部又爲匪值事當差使或一應庶小事諸人均非匪中特定名目亦不得謂爲幫助行爲惟爲匪扛大旗看守戶家值事棚內頗屬重要事務爲匪當師爺似有參與情形應分別論以共犯及從犯之罪至如爲記賬之師爺又顯與爲匪設謀有別仍未便以事前指示方法論又僅入碼無職務者尤難謂其有何種犯罪行爲以上兩說究以何說爲正當不無疑義按院有統一解釋法律之權相應函請鈞院解釋示遵等因到院本院查乙丙丁戊己庚先後投入匪黨佔據城寨公然佔據村寨時亦均在一處如果於匪徒犯罪行爲確有同謀或幫助證據則雖僅祇隨行或所任事務與犯罪行爲並無直接關係仍不得謂非共同正犯均應依懲治盜匪法第四條第二款後半段處斷若祇隨從執役或並知情而於匪徒犯罪行爲並未預聞亦無幫助確據縱亦不能謂非匪黨然不得以共犯論此與六院統字第二百八十六號解釋意旨全然相同相應函復貴廳查照可也此復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六日

大理院復直隸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一〇九六號)

九月三十日第一千三百十二號

逕復者准貴廳函開案據遷安縣知事鄭頤津快郵代電稱茲有秘密教徒甲設教誘衆詐稱某軍招兵擁護皇帝如入其教可以保護身家且所得餉銀又可養育妻室鄉愚乙丙等並不識其宗旨所在但希圖保身養家遂紛紛入教當由甲訂期在某處聚集屆期甲攜帶爆烈品前往甫抵該處即被破獲乙丙等來亦被先後擊住查訊情節甲之宗旨無非利用若輩鄉愚以圖搶劫並非謀爲不軌自不能照內亂罪論乙丙等均係愚盲無知並不識其宗旨所在亦未便謂係附和隨行可無疑義惟其究應構成何項罪名於此有三說焉子說甲乙丙等身帶爆烈品結夥在三人以上意圖搶劫實構成懲治盜匪法第二條之罪刑惟該法無處罰未遂明文應仍依刑律第三百七十三條第二款之未遂犯論其情輕者可照同律第五十四條酌予減等丑說該匪等既有攜帶爆烈物情形且結夥多人意圖搶劫實有擾害公安之虞應依懲治盜匪法第四條第一款處斷在該法雖無處罰未遂明文然該法原本於刑律之強盜罪特予加重處分若其結夥以圖強取他人所有物爲自己或第三人之所有僅至著手並未實施核與刑律強盜未遂罪相當自可仍援刑律第三百八十八條(當係二百七十九條之誤)辦理免滋冤濫寅說乙丙等入教本意只在保身養家並不識甲之宗旨所在鄉愚迷信情實可原甲雖攜帶爆烈品而乙丙等委不知情又未嘗實施劫略故非特不能適用懲治盜匪法即刑律強盜罪之犯罪成立要件亦有未洽應受治安警察法之制裁自可依該法第二十八條處罪其有攜帶爆烈品者不妨更依該法第二十四條合併處刑以上三說未知孰是究應如何辦理之處急待解決理合呈請解釋令遵等因到廳事關法律疑義相應函請貴院解釋見覆以便轉令遵照等因到院本院查教匪甲如果意圖擾害公安而攜帶爆烈物自應按照懲治盜匪法第四條第一款處斷若僅圖搶劫則無論其結果有無擾害公安之虞均不得論以該法條之罪甫抵聚集地點即被擊獲不能謂於強盜行爲已著手亦與未遂犯之規定不符但得依刑律第二百零三條及治安警察法第二十八條第九條科斷至乙丙等入教目的如果係圖保身養家並無同謀者僅得對於故意入黨之人適用治安警察法第二十八條第九條處罰相應函復貴廳轉令查照此復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六日

批 示

內務部批第五二四號

原具呈人周棠

呈一件呈送中國財政論綱請註冊給照由

茲呈送中國財政論綱一種著作物請予註冊給照等情并樣本二份到部核與著作權法第四條暨第十九條相符應准註冊給照合行批示仰即遵照著作權法註冊程序及規費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繳納註冊費銀五元來部領照可也此批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四日

兼署內務總長朱啟鈞

內務部批第五二五號

原具呈人銀鳳閣

呈一件呈送新體化學教科書請註冊由

據呈送新體化學教科書一種著作物請予註冊等情並樣本二份到部核與著作權法第一條暨第四條相符應准註冊合行批示仰即遵照著作權法註冊程序及規費施行細則第十五條之規定繳納註冊費銀五元來部領照可也此批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二十四日

兼署內務總長朱啟鈞

審判 詞

大理院民事決定(八年統字第四一六號)

決定

再抗告人 長安飯店東

右代理人 陳雨亭住長安大街

再抗告人 馥馨號東

右代理人 包欽章住崇文門大街

再抗告人 全聚亨號東

右代理人 國佐卿住阜城門大街

再抗告人 公合生號東

右代理人 楊子岩住三里河大街

再抗告人 協記號東

右代理人 王子明住煤市橋

右再抗告人等對於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三十一日京師高等審判廳就再抗告人等與慎昌洋行因違約涉訟不應京師地方審判廳駁回再審之聲請抗告一案所為駁回之決定聲明再抗告本院調查決定如左

主文

本件抗告駁回

再抗告訟費由再抗告人等負擔

理由

按長官當事人對於確定判決聲請再審應以發見可受利益裁判之書狀或具有其他法律上准許再審之條件為限否則不能認為合法本件再抗告人等及鮑雲浦與慎昌洋行因違約涉訟一案經京師地方審判

九月三十日第一千三百十二號

應第一審判決後主債務人鮑雲浦雖遞經上訴到院而再抗告人等對於第一審判令負擔保證責任之部分并無不服聲明嗣經本院就鮑雲浦上告案終審判決再抗告人等乃據該判決指為可受利益裁判之書狀向原地方廳聲請再審查本院前判已說明慎昌洋行因鮑雲浦一再延誤交貨期限故將原約解除而鮑雲浦亦曾致函承認願於四箇月內以貨抵作退還定銀及違約金等情則此項函約(即所謂續約)不過聲明願遵原約所定應退定銀及交出違約金之辦法并非將原約廢棄或變更再抗告人等既為原約之擔保人際此鮑雲浦違背原約又不以貨抵還之時自應負擔退還定銀及交出違約金之保證責任則本院前次判決不能為再抗告人等可受利益裁判之書狀極為明顯乃再抗告人等竟欲藉此聲請再審直與空言請求重開審判無異至於慎昌洋行呈出之原合同再抗告人等之代理人在前第一審既當庭承認屬實并無異議茲乃徒憑空言謂其出於偽造尤與再審條件不合京師地方審判廳將再抗告人等再審之聲請駁回原廳決定仍予維持均無不當本件再抗告為無理由應即駁回并依本院訟費則例令再抗告人等負擔再抗告訟費特為決定如右

中華民國八年九月十八日

大理院民事第四庭

代理審判長推事李懷亮

推事林鼎章

推事張孝琳

推事孫鞏圻

推事鄭天錫

大理院書記官童益成

大理院書記官童益成

本件證明與原本無異

廣告

北京電話局廣告

本局電話綫額業經完全佔滿所有掛號裝設電話各戶一律暫行停止疊經登報佈告現在擴充工程正在積極進行惟手續繁重非少數時日所能成事近數月來即原用戶移轉話機亦非常困難本局為維持舊用戶起見嗣後除東南西三局電話原用戶遷居其遷移地點無須另加木杆尙可設法移通外其彼此讓渡及原用戶移居須加立木杆者一律停止移裝恐未週知特此佈告

北京電話局緊要布告

近聞有人冒充本局員役包攬裝設電話在外招搖撞騙實與本局名譽大有妨害查本局收入各款向以蓋用關防正式收據為憑且裝設電話均係向本局直接辦理從未有房間介紹者嗣後倘遇前項情事即請將該犯扣留一面電知本局或就近扭送該管警署懲辦務請各界特別留意幸勿自誤特此佈告

金城銀行召集臨時股東會廣告

本年二月股東常會提議修改章程茲由敝會擬定草案擇於陽曆本年十月十二日即陰曆八月十九日午後二時在天津法租界七號路四十三號總行開臨時股東會公同議決並提議事件凡本行股東請於開會十日前攜帶股票至天津總行驗取入場券以憑到會如有因事不克親自到會者務於期前函知本行出具囑託書交由他股東代表除已專函通知外特此廣告
金城銀行董事會謹啟

祭祀冠服廣告

昨臨政府公報祀天祭孔仍沿用民國三年頒行祭祀冠服之制本局自是年設有繡工廠專造此項冠服刻復實用本局仍行承製工精料美價從公道恐未週知特此佈告

電話南局 二三五
五五二

永增軍裝局啟

外交部庶務科通告

為通告事本部迎賓館原為議會外賓而設是以歷年各機關借用議會莫不樂從現本部遷入新署迎賓館亦為辦公之室礙難復行借出以為議會之地嗣後各處借用迎賓館者概行謝絕以免妨害辦公伏希原諒特此通告

卓宏謀啟事

鄙人所著蒙古鑑業經出版如前此携有預約券者請即來宅憑券取書可也再者鄙人現又繪製蒙古新區域一圖茲將預約價目及本圖特色附列如左

新 (本圖特色)

蒙古新區域圖

刊 (軍旅必携)

- 一各旗盟區域均着以顏色使閱者一目了然
 - 二各部落方位界線考據詳確易於尋檢
 - 三各區域均添註物產使人注重移民實邊
 - 四各地高低以海為比高起點以便行軍
 - 五經過各站路線均詳加標註以便行旅
 - 六火車價目及張庫汽車旅行價目詳蒙古鑑
- ▲每套定價一元預約券六角准定陽曆十一月十二日出版●發行所北京豐盛胡同四號卓宅
- ▲軍人必携

題辭 徐大總統 熊希齡 錢能訓 孫寶琦 周樹模 田文烈 吳笈孫 周自齊 朱啟鈐 張元奇 王懷慶 劉揆一
 劉冠雄 郭則澐 貢桑諾爾布 那彥圖 王揖唐 靳雲鵬 閔爾昌 王 彭

序文 林 紆 張國淦 林長民 吳廷燮 陳 籟 王鴻斌 林大閻 易宗燾 蔡元培

恕訃不週

泣啟者 先祖妣施太夫人痛於中華民國八年九月一日即己未年閏七月初八日子時壽終京寓內寢不孝等遵禮成服茲擇於陽曆八月十二日在彭義門大街西磚胡同法源寺設奠 不孝等 苦塊昏迷恐訃未週 哀此奉

聞

不孝承重孫王蔭沂泣血稽顙
 孤 哀 子式 通泣血稽顙
 喪居順治門外上斜街五十六號

京師華商電燈公司廣告

本公司在外洋購定機器至今尚未能到特此聲明數月以內礙難增加用戶本公司極抱歉忱且為維持舊用戶起見不得不爾尙乞諒之特此通告

直隸特種財產清理處拍賣廣告

為公示標賣事本處奉 管理特種財產事務局指令英推廣及新增租界內德與人房地應變價存儲迅速辦理等因業經本處派員分別估價定價凡有願購者即依期來處投標茲將投標人應行注意各點開列於後特此布告

一 德僑美最時洋行棧房二座樓房二座連同平房暨地基一段計五畝四分三釐一毫坐落英推廣租界廣東路 一 德僑興隆洋行棧房三座樓房四座連同平房暨地基一段計八畝六分五釐九毫坐落英推廣租界海大道 一 德僑泰來洋行棧房二座樓房三座連同平房暨地基一段計八畝四分七釐八毫七坐落英推廣租界海大道 一 德僑肅茂坐落圍牆外高地由冊列九八號至一零二號共計地十五畝二分八釐 一 德僑肅茂暨施律德坐落圍牆外窪地(甲)由冊列一零三號至一百十三號共計地二十畝七分五釐 一 德僑施律德坐落圍牆外窪地(乙)由冊列一百六十二號至一百六十三號共計地十畝三分 一 德僑肅茂坐落圍牆外窪地(丙)由冊列一百八十九號至一百九十號共計地十三畝二分八釐 一 德僑肅茂坐落圍牆外窪地(丁)冊列二百三十一號計地二十九畝 一 德僑施律德暨禪臣洋行坐落圍牆外窪地(戊)冊列二百零九號二百十四號共計地三十三畝二分三釐 一 德僑禪臣洋行坐落圍牆外窪地(庚)冊列三百零九號計地八畝八分七釐 一 德僑禪臣洋行坐落圍牆外窪地(辛)冊列三百二十九號計地十畝二分六釐 以上圍牆外窪地因英工部局定章須劃出馬路各畝數照章應去百分之二十 又以上英新增界內地畝雖編列號數但為辦理迅速整齊起見應由一人將全部承買或數人合成公司承買不零屋價賣合併聲明 一 投標人在投標期間以前可隨時前來本處聲請派員帶往各該處觀看 一 投標期限自九月二十六日起至十月七日止 一 投標人須將標函自行投入本處門前標函不得郵遞 一 標函封面中書直隸特種財產清理處上書係投某處不動產之標下書投標人姓名若不書明即為無效 一 無

論何國人投標均用華文書寫 一標函內須書明投標人姓名年齡住址職業及某處不動產并願出若干價額 一美最時洋行房產全部最低價一萬三千四百零九兩地基一段每畝最低價額二千五百兩 一興隆洋行房產全部最低價二萬二千九百一十六兩地基一段每畝最低價額四千五百兩 一泰來洋行房產全部最低價一萬六千六百一十九兩地基一段每畝最低價額四千五百兩 一圍牆外高地十五畝每畝最低價額八百兩 一圍牆外窪地(甲)二十畝七分五釐每畝最低價額三百兩 一圍牆外窪地(乙)十畝三分每畝最低價額二百五十兩 一圍牆外窪地(丙)十三畝二分八釐每畝最低價額二百兩 一圍牆外窪地(丁)二十九畝每畝最低價額一百七十五兩 一圍牆外窪地(戊)三十三畝二分三釐每畝最低價額一百七十兩 一圍牆外窪地(己)八畝八分七釐每畝最低價額一百二十兩 一圍牆外窪地(庚)四十一畝四分九釐每畝最低價額一百兩 一圍牆外窪地(辛)十畝二分六釐每畝最低價額一百二十兩 一以上價額均按本埠通用津地公法行平化寶銀計算 一投票人出價須在最低價額以上 一各標中以出價最高者為得標人 一十月九日上午七時在本處大門內當眾開標 一各標出價若干及何人為得標人於開標後依次列出以公示宣布 一投標人若來處觀看開標應向門役告知姓名以便指引入內 一得標人如不在場由本處備函通知 一得標人受通知後三日內(遇休息日不算入)應先繳標價五分之一作為定銀七日內交足全價 一全價繳足即將該不動產發給收領 一得標人不依限先繳定銀該標即為無效繳定銀後不依限繳足全額即將該定銀沒收 一第一得標無效即以投標人中價額次高者以次遞補仍照前開程序辦理

直隸特種財產清理處標賣廣告

為公示標賣事本處奉 管理特種財產事務局指令為李本房產估定價值開單請核示由呈悉准照所估價值依法變賣清償此令等因奉此凡有願購者即依期來處投標茲將投標人應行注意各點開列於後 特此布告 一德僑李本即李亦白在天津特別一區學堂街有四號房一所計樓房上下共四間平房二間又六號房一所計正樓房上下共六間小樓上下共六間內有廁所兩所地基共約一畝七分五釐四毫屋內裝修傢俱齊全 一前項房產暨地基連同屋內裝修傢俱最低價額二萬二千七百九十八元 一投標辦法及開標期間均與前同